

学校的理想装备

电子图书·学校专集

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

魔剑惊龙

(1)

 **eBOOK**
网络资源 学校专集

蹄声的嗒的嗒，打破了单纯的风声水声，从两岸群山转折回来的回声，估计似乎有许多马匹，在栈道上小驰，铁蹄踏在木板上的声音颇为悦耳。

这里的一段栈道最为壮观危险，地名就叫阎王碓。南面一里，叫飞石崖，北面三里，叫架云。

房阁型的栈道建在半山履，上面是飞崖，下面是百丈深渊，往下望目为之眩，有惧高症的人，最好不要凭栏下望，以免晕倒。

这条风翔府前往汉中府的栈道，叫连云栈，也称北栈道。

自从洪武二十五年全部整修之后，迄今已经历了一百六十年漫漫岁月，百余年来不断整修，但有些地方的构木，已经有点腐朽。

整段阁道走起来似乎摇摇晃晃，像是随时皆可能向下崩坍，格支支的怪响，令行走的旅客心惊胆跳，似乎随时皆可能随栈道崩坠粉身碎骨。

连云栈南北全长四百二十里，共有钱阁二千三百七十五间。

栈阁绝大致是在半山腰，凿孔用木桩打入崖壁，上铺木板加建架阁，工程之艰巨伟大，无与伦比。

只有一位骑士，缓缓策马南行。

在这里绝不可以策马奔驰，木板如被踏破，很可能马死人伤，严重时很可能导致栈阁崩坍。

坐骑是不怎么中看的小川马，比驴大不了多少。

骑士却身材修长，猿臂鸢肩，全身呈现柔和矫捷的线条，并不显得雄壮，但有一股令人心悸的气势流露，似乎像一头柔软的爆发力惊人的金钱大豹，充满了危险气息。

尤其是他那双清澈明亮的大眼，似乎闪耀着令人难测的、可透人肺腑的神秘光芒。

当然，那是当他瞪视着对方，心里正不高兴的时候，才有那种神秘的光芒发出。

平时，却是坦然平和，甚至带有和蔼的笑意，与他五官颇为出色的脸型配合，显得英气勃勃却又平易近人。

总之，这种人如果不惹火他，他是没有危险性的，你入眼就可以看出，他不会威胁你的安全，甚至觉得他是一个可以信赖的人。

他穿的是普通青布对襟骑装，腰间有四寸宽的皮护腰，里面还有布腰带，佩剑没有任何装饰，剑把云头也没悬有剑穗，平平无奇毫不起眼。百宝囊改系在背上，活动不妨碍身躯的灵活。

鞍后有卷成筒的马包，那是走长途旅客的随身行囊，必要时可在山间林野露宿，途中有没有旅舍不必介意。

七月初，任何地方皆可露宿。

这条路上旅客并不多，尤其罕见单身的旅客。

连云栈的治安并不佳，各处都有小蠹贼出没，旅客皆成群结队往来，以免被推入河底尸骨无存。

在这条路上行走，佩带兵刃是绝对合法的，至少也得带一根木棒，事急可以对付虎豹豺狼。

川陕交界的汉中府，一直就是强盗的啸聚场，绿林好汉与造反英雄的根据地，亡命逃民的天堂。出动十万大军，也捉不到三五个悍匪亡命的。

这位单身骑士佩了剑，穿章打松并不抢眼，不怕匪盗亡命打主意，从容赶路意态悠闲，并不急于赶路。日正中天，时光早着呢！

在这条路上行走，错过宿头是十分危险的事。

这一段栈道，长约两里，约有一半建有栈阁，可挡风雨与落石。

到达栈道中段，远远地便看到一个道装老人，坐在阁栏的长大条凳上，与一群猿猴嬉戏。蹄声惊动了猴群，叫啸着向骑士注视，跳上跳下，显得暴躁不安。

逐渐接近，猴群终于一哄而散，爬上阁顶，攀上高崖的草木丛，仍然发出示威性的咆哮叫啸，向骑士威吓。

道装老人安坐不动，阴森的目光盯牢了渐来渐近的年轻骑士，随骑士的接近，阴森的眼神也逐渐加强，流露出警戒的神色。

年轻骑士毫无不友好的表示，蹄声得得逐渐接近，平和的目光，友好地落在道装老人的身上。

“你像是认识我。”老道突然远在十步外发话打招呼，嗓音高亢尖锐，与花甲年龄不符。

“恕在下眼拙，不认识道长。”

年轻骑士敬老尊贤，扳鞍下马牵着坐骑走近，脸上有友好的笑容：“在下第一次走这条汉中道，一切陌生。在下姓黄，从西安来。请问道长的仙号如何称呼？”

尽管老道的脸上，流露出敌意的神色，年轻骑士毫不介意，态度诚恳不亢不卑，颇有礼貌。

“你真不认识贫道？”老道沉声问，徐徐整衣站起。

“真的、在下确是第一次行脚关中。”

“从何处来？”老道追问。

“很远，江南。”

江南，大得很呢：年轻骑士说的是所谓京都官话，没带有江南腔。

“江南？姓黄？大名呢？绰号呢？”

一连串问题，像在盘底。

“黄自然。”年轻骑士含笑通名：“在下浪迹天下将近五年，第一次行脚关中汉中，用江湖口吻盘道，实在无此必要。萍水相逢素不相识，盘根究底是相当犯忌的事，在下要赶路，后会有期。”

年轻骑士正欲扳鞍上马，挂上判官头的缰绳突然飞起。手急眼快，他一抬手便压住了缰绳。

“好深厚的移山倒海神技。”年轻骑士黄自然脸色微变，脱口称赞：“凤翔府金台观老道们的仙术。武当的祖师爷张大仙，道术绝学不传武当山，北留手泽于关中，东传浙江张松溪张真人，仅武功留传武当山。武当门人的道术就肤浅得很，内家拳剑传世却大放异彩。我想，你是金台观的有道全真，所表现的风度，却缺乏真正的道气。好了，我不想招惹你。”

“唔！你似乎真的不认识贫道。”

老道也脸色一变，盯著黄自然按住缓绳的大手，似乎仍不相信，那只大手能按住自行伸展欲飞的缓绳。

“没有骗道长的必要。”黄自然伸脚踏蹬，准备上马：“前天在下落脚在

宝鸡，概略知道金台观的事，对张大仙当年在金台观假死逃世的神迹心向往之。我对朝廷公然支持少林武，当的事毫无成见，对少林武当的门人子弟也毫不嫉妒。人人头上有片天，我不会仗剑上武当山向名门挑战以抬高身价，更不会与金台观的道术比高下，道长在中途施术示威我不计较，但请不要进一步找麻烦。我可以走了吗？”

语气软中带硬，充分表现出年轻人缺乏修养，心里不高兴，就忍不住话中带刺。

老道冷森地瞪着他，眼神变得相当复杂，已经从这番话中，感觉出危险的气息。

毫无成见，毫不嫉妒？

朝廷支持少林武当，是天下众所周知的事。

少林自从少林十三僧，帮助大唐打江山，奠定武林北斗地位之后，历代皇朝皆对少林另眼相看，本朝定属之后，少林僧兵皆由朝廷拨专款度支，百余年来，多次调遣僧兵平定内乱。

目下仍有三百余名僧兵，在东南沿海参与剿倭，表现相当出色，比上次参与剿匪(山东响马)表现好得太多了，正所谓雪耻图强，重振少林声威。

把武当捧出来与少林分庭抗礼，也是朱家皇朝培植武林第二势力的政策，派六十万丁夫，把武当山修建得比少林更巍峨瑰丽，封为太和太岳，比中岳有过之而无不及。

武当的祖师张三丰，为了躲避永乐大帝的专使，在金台观假死，逃入四川潜隐峨嵋。

但被专使拆穿了他的把戏，开棺验尸，棺内只有他的一双草鞋。

总之，大明皇朝与武当祖师之间，双方的关系非常复杂。复杂到牵涉三保太监下西洋，牵涉到后元帝国撒马儿汗的中东皇朝。

但平民百姓所知道的是，百余年来，朝廷一直就不断地拨人拨款，不断建筑新的宫观，迄今仍在长期兴建，武当弟子享有特权，发展如旭日初升。

没有特权的人，能不羡慕嫉妒？少林武当的门人子弟，不管是与任何人发生冲突，不论是公了私了，少林武当的人都是有理的一方，除非罪证明确，不然几乎可以断定必定是胜家。

年轻骑士黄自然的话，骨于里的不满不需深入分析。金台观的老道中，有几个是从武当山派来的名宿，负责维护祖师爷的遗世仙迹，享有的特权是无可比拟的。

连凤翔府的知府大人，也对这些老道优礼有加。所以，黄自然不想与老道发生冲突。

“贫道虚尘。”老道一字一吐亮道号。

“抱歉，在下真的不认识道长。”黄自然扳鞍上马。

在江湖闯道的人，姓名大多数靠不住，尤其是那些落了案的好汉们，一天改几次名平常得很。

但绰号通常是用血泪，甚至性命而博得的，得来不易，想另创名号谈何容易？除非万不得已，绝不轻言放弃。

因此在江湖道中，绰号比姓名重要得多，姓甚名谁反而无人注意。

黄自然通了姓名，老道就不知道他是老几。

老道亮了道号，道号与绰号是两码子事。

道号有如俗家的姓名，并不重要，因此黄自然也不知道老道是何许人

也，以虚尘为道号的全真也不知凡几。

道教的大多数道侣，与世俗人士打交道，皆使用俗家姓名，仅在同道之间使用道号。

除了京师在京都或北地活动的全真教弟子之外，南方各教派都不是所谓出世的人，有老婆儿女，在世俗有一大堆俗务。

总理天下道教的龙虎山上清宫道士，已经升了天的“文康荣清文泰真人”邵元节，与目下位极人臣、总理天下道教兼领三孤(少师、少傅、少保)的“神霄保国弘烈宣教振法通真忠孝秉一真人”陶仲文。

这两位总领道教的教主，都是有妻有妾，有儿有女，而且儿孙都封官领爵受禄的人。

“贫道不是金台观的道侣。”虚尘老道取下背领所插的拂尘，轻轻一拂传出隐隐风雷声。

“那又怎样？”黄自然安坐马上，马鞭也徐徐拂动。

“施主说不会向金台观的道术比高下。”

“没错，我说过。”

“也就是说，施主也会道术。”

“稍有涉猎。”黄自然口气谦虚。

“贫道存疑。施主年纪轻轻……”

“二十四岁出头啦！正是龙虎壮年。”这句话，就缺乏谦虚了。

“施主在何处修真？”

“修真？没胃口。”黄自然傲然地说：“在下入世并非积修外功，而是任所欲为。”

“什么？”虚尘大惊小怪：“简直是邪魔外道。”

“你又是什么卫道之士？”黄自然冷笑：“你拦路示威，向陌生人卖弄挑衅，算什么呀？连我这种邪魔外道，也不做这种不上道犯忌的事呢！”

“贫道要知道，前天晚上你蒙面夜探金台观的用意。”

“我说过，我对张大仙遗世的仙迹心向往之。哦！你仍然是金台观的道士。”

“贫道不是。”

“那又关你什么事？”

“贫道是好奇的旁观者，也不希望有人在金台观生事。”

“理不直气不壮。算了吧！老道，在下已远离金台观两日程，证明在下无意在金台观生事，你先赶到前面来示威就不上道了，各走各的路好不好？再见。”

拂尘猛一抖，罡风乍起，劲气山涌，风雷声突然增强了一倍。

马鞭一拂，刺耳的破风锐啸骤发。

健马一阵骚动，四蹄一乱即止，受到罡风所惊。

“去你的！”黄自然冷叱，跳下马一鞭虚抽。

拂尘一抖，响起一声怪异的气爆。两人相距仅丈余，两种奇异的劲流猛然进爆。

虚尘老道退了两步，脚下沉重，劲气进涌中，栈阁摇摇，发出咯吱吱怪响。

崖上的猴群，一阵骚动纷纷走避。

人影乍隐乍现，虚尘老道幻现在二十步外，快得目力难及，像是同时

幻没与显现，中间的二十步距离空间，似乎并不存在。

“你这孽障练成了不可能练成的绝学神功，竟然以跻身邪魔外道为荣。”老道脸色大变，破口大骂：“该死的混蛋，你真可耻。”

“你以为你是什么好东西？少臭美了。”黄自然额上也现汗影，声范人化流光。

老道一声长笑，也幻化逸电冉冉去远。

黄自然幻现在老道先前历立处，目送老道的身影逸走，哼了一声不再追逐，大摄知道追之不及了。

双方并无仇恨，有一方示弱逸走，没有死缠的必要，除非有一方是睚眦必报的凶神恶煞。

黄自然回到坐骑旁，在西周察看片刻，想找出某些不寻常事物，毫无所见。

“这个老道竟然可以和猴群玩在一起，可能真有些神道。”他喃喃自语：“看来，他不是金台观的老道。”

不久，他向南动身走了。

倚云栈，也叫响水滩，在阎王碓南面约二十里，有村舍二十余间，也是一处歇脚站，南距鸡头关仅十余里，沿途最为险峻。

村舍面临龙江，水流湍急响声震耳。左是石布湾，右是盘龙坞。

沿盘龙坞小径，进入一处山峡，前面的奇峰伸出一处台地，建了一座规模不大，但格局颇为完整的佛寺：小雷音禅寺。

这里，是深山中各处小村落的人，精神寄托的圣地，外地人很少光临，香烟不盛是意料中事。全部僧侣仅有十二个人，名符其实在内苦修，自给自足，与外界几乎断绝了往来。

至于是否真与外界断绝了往来，恐怕只有他们才心中明白了。

汉中府附近的秦蜀山区，一直就是匪盗作乱的大本营，百十年来几乎难有宁日，此起彼伏周而复始，每次一乱就是十几年，这条秦蜀通道，很少有长期畅通的时日。

北栈道连云栈稍好些，波及的机会也少得多。至于在这些穷山恶水中的居民，到底是些什么来路，连本地的民众，也所知有限，官府鞭长莫及，也懒得理会。

这十几个苦行僧的底细，连倚云栈的居民也少有印象。

鸡头关是连云栈的南口，驻有一队民壮。关在褒城县北十里，往来方便。

所以倚云栈只是一处歇脚站，旅客须在县城或鸡头关投宿，因此只有供应旅行用品的小店，没有客栈供旅客投宿。

未牌时分，已经没有北行的旅客，只有陆陆续续南下的人，在这里略为歇息，便须动身赶往鸡头关或县城投宿，不能有所耽搁。

陌生旅客在这里逗留，小村的人一清二楚。

黄自然在一家小店歇息片刻，喝口水并且饮马，向店伙打听南下旅途的情形，然后跨上坐骑向南动身，消失在南面的崇山峻岭里。

没有旅客跟在他后面，旅客都是徒步赶路的，当然跟不上坐骑、也没有人会扮追马匹的笨蛋。

虚尘老道躲在另一家小店歇息进食，目送他策马泰然离去。

半个时辰后，北面来了一位年约花甲的孤身旅客，背了长形行囊，手中有一根尺八乌木鸠首杖，并没在小村停留，出村南扬长而去。

老道随后跟出，不久便并肩而行。

天没黑，整条钱道交通断绝。

沿途的小村与驿站的居民，也不敢离开安全活动范围，强盗与猛兽皆在夜间活动，通常不会接近骚扰。

小雷音禅寺位于五里外的深山里，羊肠小径大白天也罕见有人行走，除了飞禽走兽之外，夜间绝不可能发现人踪，平时十天半月，才有三四位老僧，前来小村采购日常用品。

天终于黑了，羊肠小径破天荒出现行走的人。

七月鬼门开，地狱门整整开一个月。

佛门子弟心中有地狱，而且相信地狱有十八层。

道家门人心目中也有地狱，地狱有十殿。

佛教东传，地狱混成一家。因此，中元节与盂兰盆盛会也混在一起大家欢喜，你拜地藏我拜阎王。

小雷音禅寺与外界少接触，不举行盂兰盆盛会，但也未能免俗，悬起几盏鬼灯。平时天一黑，只有大殿有长明灯，其他各处黑沉沉。

鬼灯在夜风中摇曳，枭啼兽吼此起彼落。深山中的夜是相当恐怖的，难怪妖魔鬼怪的传说长植人心，夜间行走，真需有超人的勇气。

按理，天一黑，这条羊肠小径，不可能有人行走了。

可是，不但今晚有人行走，而且有不少人行走，但却不走在了一起。

小雷音禅寺今晚也有异于往昔，后面的禅房居然可看到灯火，香积厨也有火光，可知必定有和尚在弄食物。

和尚们按清规，午后是不可以进食的，香积厨照例不生火，绝不可以煮食物。午后偷吃的食物，称为鬼食。

静室点起两具烛台，光度似嫌不足。四位红光满面，雄壮结实，年约半百的和尚，居然置酒待客，而且肉香扑鼻。

哪像是苦修的和尚？简直就是四个脸团团富家翁，只要留起头发脱掉僧袍，就神似富翁大爷级的人物了。

客人有三个，却有两个是美如狐仙的妙龄女郎，甚至穿了春衫长裙，宛若大家闺秀。

寺庙中夜间窝藏有女人，实在不像话。

那位男客年约二十五六，魁梧健壮剑眉虎目，英气勃勃人才一表，可惜脸色有点苍白。

如果脸色可以估计健康状态，这位年轻男客显然不符，脸色有病容，身材却明显地可以看出非常的健废。

脸色有点苍白，并不是缺点，反而显得气质清秀，英气中透露出温文味。

坐在上首主位的那位大和尚，脸上有不悦的神情流露，已有了三分酒意，脸色更红润了。

“明天你们必须走，你们在我这里逗留得太久了。”大和尚吞下口中的大块肉，叮着年轻男客下逐客令：“鲍施主，你做了三天说客，也浪费了三天工夫，应该知难而退了。就算你说破了嘴唇，也打动不了我的心。省些劲吧！”

你们最好明天就离开。”

“智因大师，你不要固执好不好？”年轻男客鲍施主笑容可掬，不介意逐客令：“你不松口，我如何向陈老先生交待？他诚意请你前往共享富贵，我也夸海口可以促驾成行……”

“那是你和他的问题，不是我的。”大和尚智圆大师，是小雷音禅寺的住持，说话具有主人的权威：“他魔爪丧门爬上了高枝，你神剑秀士也由他带携攀龙附凤，你们都是登上龙门的新贵，命好运气好日子过得好。我一个和尚，就算坐上了钧州王府的王座，对我一个和尚又有何好处？老实说，王座还真不如我现在的莲座快活逍遥呢！别说了，我是不会上当的。”

“上当？大师未免说得太过份了吧？咱们诚心诚意请你有福共享，你却故意曲解咱们的心意，愈说愈难听，真是狗咬吕洞宾，不识好人心。”神剑秀士仍然笑容满面，说的话似乎没有多少秀士成份，江湖味却重：“大家都是好朋友，有福同享难道也错了？”

“狗屁的有福同享，呵呵！”智圆和尚怪笑，怪眼在两位美丽的女客身上膘来膘去：“我四好如来在这穷山恶水里，快快活活躲了几十年，每年外出两三次，予取予求欢乐无限，你居然要我丢弃享受，为了区区几百两银子，听任别人驱策卖命，你是不是昏了头？”

“没有人要你接受驱策卖命，仅要求你跟在身边防范意外。”神剑秀士不死心，继续说服：“一入王府身价百倍，名利双收同样可以予取予求。和尚，你必须了解自己的处境，明白为何要躲在这穷山恶水中，只能暗中外出，过见不得天日的日子。这十几年来，要捉你剥皮抽筋的黑白道高手名宿，数量愈来愈多，早晚会有人掘出你的根底，濒临小雷音禅寺。如果你进了王府，局面将完全改观，你那些仇家苦主，天胆也不敢前往钧州自寻死路，想通了没有？”

“哈哈！你不要危言耸听，这一套唬不了佛爷我。”智圆和尚大笑：“我那些仇家不成气候，根本威胁不了我。我躲在这里并非为了避仇，而是可以毫无顾忌，享受我所获得的成果，没有人干扰我的享乐。不要说了，我不会放弃无边的享受，去替别人做打手保镖。”

“和尚！”

“识相些好不好？别说了。”智圆和尚脸上重新涌现不悦的神情：“你在白费工夫。”

“鲍兄，你就把真正的原因告诉他吧！”那位左颊有一颗、美人痣的漂亮女人说：“不必为了有我姐妹在场而感到不便出口。”

“他娘的！”智圆和尚有点冒火了：“你这混蛋秀士，瞒了真正的原因？原因是什么？”

“好吧！我说。”神剑秀士淡淡一笑，脸上表情暧昧：“忠孝真人从陈老先生处，知道你的药有功参造化的功能，所以希望依……”

“原来如此。”智圆和尚怒意消失了：“我四好如来的四好是酒色财气，在色字方面的药物是超一流的，药引出于天山雪莲和乌斯藏红花，真正的人间绝品。而你那位主子忠孝真人。啧啧啧啧……可怜，所炼制的药……老天爷！想起来就恶心，那玩意居然有人敢吃，我算是心服口服。他那位堂叔伏魔忠孝帝君，在皇宫征选五百童男童女，收集尿液炼秋石服用，已经教人呕吐了，他竟然更为恶心下流，竟然……”

“不许说！”神剑秀士脸红耳赤沉叱。

“嘻嘻！连我都不介意，你又何必不好意思？”漂亮女郎笑嘻嘻地接口：“让和尚说，这才能表示和尚的药不同凡响呀！同时也等于忠孝真人志在和尚的药，和尚如果不应聘，可能会有何种结果。”

语气中暗含的威胁，是用不着猜的。

“贫僧不想说了。”四好如来智圆冷冷地说：“我的药已所剩不多，要留作己用。”

“和尚，你还不明白吗？”神剑秀士也冷笑：“陈老先生绰号称魔爪丧门，是你的好友知交，为人险毒冷血。他在王爷面前推荐你，你如果坚持不应聘，他脸上挂不住，说不定会派三两百名高手护卫前来强行促驾，届时你去不去？你这座小雷音禅寺能保全吗？别蠢了，和尚，不要给脸不要脸，届时大家脸上难看，何苦来哉？”

“你威胁我吗？”四好如来厉声沉喝。

“我怎敢？毕竟我是在陈老先生手下办事的人，奉命办理他交办的任务，算起来你是前辈。”神剑秀士也剑眉一挑，说的话有骨有刺：“如果在下是不相干的人，这不敢两字不会出于我口。”

“算了，算了，鲍兄。”女郎含笑打圆场，其实是以退为进：“用不着伤了和气。”

反正我们奉命前来请和尚出山，意思已经表明，事成与否，我们无权强行决定，只须据实回报，我们不负成败的责任。我们明天就动身返报，陈老先生不会怪我们的。”

“高唐神女，你不要牙尖嘴利卖弄小聪明。”四好如来怪眼一翻：“我这里随时都可以丢的，大不了佛爷到南栈道另辟桃源，或者干脆深入大巴山，小小一个钧州小藩王岂奈我何。如果真把佛爷惹火了，佛爷会到钧州向那个什么忠孝真人讨公道，哼！”

“和尚，何不现在就去？”高唐神女媚笑；“真人必定倒履相迎。”

“你以为佛爷不敢去？”

“徽王府的护卫……”

“不要说护卫，连侍卫也唬不了佛爷这种人。恼得佛爷火起，干脆大闹一场。十六年前，天斩邪刀在钧州附近，就曾经把忠孝帝君的侍卫们，杀得落花流水。佛爷的能耐，绝对不比天斩邪刀差，哼！”

皇帝的禁军称侍卫，各地藩王称护卫。

忠孝帝君，指当今皇帝嘉靖，自封为“灵霄上清统雷元阳妙一飞元真君”，另加“九天宏教普济生灵掌阴阳功过大道思仁紫极仙翁”，以及“一阳真人虚玄应开化伏魔忠孝帝君”。一年后，又加“太上大罗天仙紫极长生圣智昭灵统三元证应玉虚总掌五雷大真人玄都境万寿帝君”。简直莫名其妙。

钧州有一位藩王，徽王朱载堉，是嘉靖帝的侄儿，是同样好色想当神仙的同道，狼狈为奸好得蜜里调油。嘉靖帝以忠孝帝君的名义，封之为“靖徽翊教辅化忠孝真人”。

一个帝君，一个真人，叔侄俩是一双绝配。

一年后(嘉靖三十五年)，叔侄俩为了争春药而反脸，忠孝帝君把忠孝真人，打入地狱囚禁在凤阳高墙(皇家监狱)里，忠孝真人终于上吊自杀，结束了罪恶的一生。

钧州的徽王府因此而撤藩，子女皆遣送开封，交由周王约束管教，钧州的百姓大开筵席庆贺三天。

四好如来的四好是酒色财气，对色的欣赏格调颖高，所炼制的春药，号称江湖第一，确也是房中药圣品。

徽王忠孝真人所炼的春药，虽然也颇有名气，但炼的材料污秽肮脏，知道内情的人根本不敢领教，好处是材料不虞匮乏。

而四好和尚的春药，雪莲来自后元帝国占据的天山，乌斯藏红花来自乌斯藏(西藏)。

乌斯藏也产雪莲，但品质比不上天山所产。

忠孝真人派人找四好和尚，正所谓物以类聚。

所派的代表，是威震河南的神剑秀士，与号称一代妖姬的高唐神女高采英。另一位美女是江湖名女人，黑牡丹冷菊，那一身黑衣裙，却像一位俏寡妇。

这是说，四好如来假使不识相，将以武力做后盾，根本不需千里迢迢，另派护卫来大动干戈。

有两位妖艳的漂亮名女人同来，也有以色相诱的用意，表示徽王府有的是天姿国色美人，同好盖兴乎来。

“我知道大师的金刚禅功，已修至十成火候。”神剑秀士皮笑肉不笑，明捧暗损：“手中的无敌戒刀，可一刀砍断大雄宝殿的巨柱。天斩邪刀当年大闹许州南阳，把皇帝赶得飞马奔回承天府老家。那时，我还是八岁的少年，不知道这个人是不是盖世霸王，也不知道他的刀到底如何厉害。大师的戒刀，比那把传说中的天斩邪刀，重量超出一至两倍，那家伙哪能比？大师如果真要到钧州去闹，在下真得小心提防呢！好吧！在下明天就返回钧州复命，陈老先生即使责怪我无能，我也认了。你是他的老朋友，本想在接到他的手书之后，便会爽快地答应的，用不着我催促。以我神剑秀士的声望地位，也不配催促大师应允。来，敬大师一杯，明天，就不再打扰大师的享乐了。”

杯一举，不等四好如来有所表示，一口便干了杯中酒，一照杯大刺刺地抓过酒壶自行斟酒入杯。

“请代贫僧向老朋友陈施主致意，谢谢他提携的好意。”四好如来诚恳地说：“只是贫僧不愿割舍现有的一切，对无利可图的事兴趣缺缺。日后有暇行脚钧州，再专诚面致谢意。”

和尚不可能知道远在河南钧州王宫那位老朋友的打算；也就无法知道这位年轻使者的计划，更不知道这位使者的声誉武功根底。

年轻人志比天高，绰号称神剑，言过其实虚有其表，狂言狂语不值得计较。

小雷音禅寺有十二名和尚，都是武功超绝，在天下各地做案，杀人掳掠皆可独当一面的高手，专使的三名年轻男女，哪配在这里撒野？所以全寺的和尚，皆对这三位男女专使毫无戒心。

专使既然明白表示明早离去，承认说服的任务失败，好来好去，这件事应该告一段落了。

“话在下必定带到。其实带与不带都是一样，多此一举而已。”神剑秀士透露玄机。

“哦！什么意思？”四好如来果然起疑。

“陈老先生算定你不会出山应聘。”

“噢！既然他知道贫僧不会出山应聘，为何仍然派你们来？来看栈道的风景？”

“先论交情，礼不可废呀！”
“你是说……”
“大师该知道先礼后兵吧！”
“知道，下一批专使来硬的，硬请？”
“猜对了一半。”
“哦！那一半？”
“在下离开贵禅寺一步，便是第二批专使。”
四好如来冷然瞪视对方片刻，冷冷一笑。
“好，我等你。”和尚沉声说：“现在喝酒啦！明天的事明天解决。”
“对，明天的事明天解决，敬你一杯，今晚不醉无休。”神剑秀士笑吟吟地敬酒。

小雷音禅寺的和尚，不会派来倚云栈小村坐镇、不但没有地方安顿，也怕引人注意。

替小雷音禅寺做眼线的人，就是小村的小食店主人，留意往来栈道的岔眼人物，尤其注意在小村逗留的陌生人，一看情形有异，便会悄悄派心腹店伙传讯。

黄自然没在小村活动，吃饱了便策马南行。

虚尘老道也没在村中逗留，没引起眼线的注意。

即使是普通的小豪小霸，也会收买一些爪牙，在巢穴与势力范围内，建立警戒网，以保护巢穴的安全，陌生人难逃眼线的耳目。

夜间应该没有任何活动的，整条栈道天没黑就一切活动停止了。小店的眼线十分精明负责，居然发现了警兆，看到异样的活动：有夜行人夜间入村。

警讯必须及时传出，不分昼夜争取时效。

一名中年店伙，带了防兽的刀和手仗，悄然出村奔向四五里外的小雷音禅寺，事先并不知道。这条羊肠小径中，这几天晚上，都有神秘的人影出没。

远出两里地，突然听到前面不远处，传出轻微的枝叶擦动声，像有小动物窜走。

中年店伙相当机警。并不认为是小动物窜走，倏然止步，双手横仗戒备留意动静。

没有后续声音，只有远处传来的泉啼兽吼。

正想重行动身，头顶的浓枝突然传出一声叹息，令人闻之汗毛直竖。

“去你娘的！”店伙破口大骂，杖向上一伸一抖，枝叶摇摇：“大吉大利！”

飞起一头大泉，仍可听到隐约的羽毛破风声。泉鸟的羽毛柔软，众所公认它飞行无声，不产生压力，因此是猎杀蛇鼠的能手。

其实不是那么一回事，同样有声音发出，只不过声音微弱，下搏的速度太快，敏感的蛇鼠也不易发现它而已。

这是秦岭巴山地区，数种大型泉鸟中的一种，比普通泉鸟大十倍，翼展接近五六尺，十分惊人，可捉来守门，比狗更管用。

这种大泉通常很少大声啼叫，在某种时节，所发出的怪异叹息声，真像鬼魂夜泣。

如果有人恰好在树下歇息，听到这种叹息声，会吓得魂飞魄散，胆小朋

友甚至会被吓昏，倒霉三年。

中年店伙是本地人，知道大泉的习性，所以并没受到惊吓，叫一声大吉大利以冲掉霉气。

刚要迈步，嘿嘿阴笑声入耳，眼一花，黑影幻现在身前不足八尺。

店伙并没吓得手脚发软，本能地大喝一声，木杖劈出，先下手为强。

杖一震，收不回来了。

“你是传信的人，嘿嘿嘿……”抓住杖的黑影，用刺耳的嗓音说：“你该用啸声传警的。”

店伙一张嘴，要用啸声传警。

来不及了，耳门挨了沉重一击。

原来身后另有一个黑影，无声无息真像幽灵。

“要口供……”前面夺杖的黑影急叫。

“别费事了，还有什么好问的？”将人击倒的黑影将店伙拖起：“反正他发现了我们的人，前往通风报信，就是这么一回事，有什么值得重视的口供？这一掌偏了些少，可能已成了大白痴。”

“你这家伙真差劲，任何口供都有用，你却下重手……罢了，你是成事不足，败事有余。”

“你不要拿着鸡毛当令箭好不好？这点小事也用得着郑重其事？”黑影将店伙抛入草木丛中：“我手底下，从来不留活口。”

如果他们留下店伙问口供，将会发现警讯与他们无关，牵涉到他们以外的动静，影响大局至巨。

唯一的羊肠小径，往来非走小径不可，两侧的山崖不能攀越，扼守在小径前后，有如一夫当关，来一个捉一个。可以完全封锁小雷音禅寺的出入，断绝一切外援。有如瓮中捉鳖。

封锁的人，却忽略了和尚们的退路，寺后的深山大泽，是封锁不了的，出路被封锁，退路却广，如想一网打尽，非白昼动手不可。

主事人采用的手段就是白昼动手，夜间绝难一网打尽。

早膳毕，客人准备动身。

三男女仅携有简单的行囊，各自打成一个小包裹挂在腋下。

三男女人才出众，穿得体面，处处表现出是有身份地位的人，没带有随从委实令人起疑。

客院的知客僧迎入住持四好如来，要由住持亲自送客。

四好如来居然穿上僧袍，而且披上袈裟有板有眼，点着代表权威的掸杖，宝相庄严，偕同三位同样盛装的僧侣，正经八百送贵宾动身。

客套一番，贵宾突然提出要求。

“智圆大师。”神剑秀士突然话锋一转，从感谢盛情招待的客套话脱出：“陈老先生与大师是知交，在徽王府荣任三年客卿，三年来一直就打听大师的下落，希望好朋友有福同享，一旦知道大师的下落，便派在下专程促驾，够情义吧？”

四好如来显然摸不清这番话的用意，呆了一呆。

“我知道他的心意，确也由衷感激。”大和尚皱着眉头，用怪怪的眼神，捕捉神剑秀士的神色变化：“他既然打听出贫僧的下落，应该知道贫僧的生活，比他逍遥惬意多多，贫僧不得不拒绝他的邀请，他的好意，贫僧只好心

领了。”

“陈老先生显然有先见之明，知道大师必定会拒绝邀请，所以……”

“年轻人，你到底想说些什么？”大和尚油然心生警兆：“他既然知道我一定拒绝，为何仍然不远千里迢迢，派你们前来徒劳往返？”

“他认为你拒绝是意料中事，但是……”

“但是什么？”

“你会把珍逾拱壁的金刚龙虎霹雷丹，送给他三五百颗让我带回去，进献给徽王国主。”神剑秀士脸上笑容依旧，毫无变脸的征兆。

“开玩笑！”大和尚狞笑：“贫僧派人冒万险，到西番以重金搜购药材，每颗丹都是无价之宝……”

“任何东西都有价，大师。”神剑秀士抢着说：“最低贱的价格是人命。以徽王国主的权力，至大漠或西番搜购药材毫无困难，西安的秦王国主就可以帮忙派人出境。徽王国主重视的，是你炼药的技术方法，所以派专使请你前往。你本人并不值钱，你不去，退而求其次要你的金刚龙虎霹雳丹，对你已经十分客气礼遇了，他可以主宰你的生死，知道吗？”

“可恶！”大和尚终于冒火了，神剑秀士这番话充满恫吓威胁，一个凶残恶毒的人怎受得了：“你回去告诉魔爪丧门姓陈的，佛爷没有他这位朋友，日后千万不要再派人来……”

“人已经派来了。”神剑秀士脸色一沉，笑容消失无踪：“这是他计划中的第二步棋。”

知客僧首先急退，发出警讯。

四好如来怪眼中厉光暴射，脸色难看极了。

“原来如此，魔爪丧门真够情义的。”大和尚强忍即将爆发的怒火。仅语气阴森凌厉：“叫他们来吧！小雷音禅寺自信还可以接待一些人。你可以走了。我对你们三位客人颇有好感，但愿你们不是再派来的人中一份子，以免伤了三天和睦相处的情谊，请吧！”

“那就告辞了。”神剑秀士淡淡一笑，不再多说。

双方都心中有数，这种客套话毫无意义，既然另外派来的人已经抵达，先来的神剑秀士岂能一走了之？更不可能置身事外，两批人本来就是一家人。

2

小雷音禅寺的规格，是颇为完整的小型寺院。

山门内是前殿(天王殿)，后面是大院，然后是正殿，供的是一位主尊的说法相如来佛。

大院子两侧，有东西配殿。

接待贵宾施主的地方，在东配殿(伽蓝殿)的知客堂(茶堂)。接待外僧的地方是西配殿(祖师殿)的云会堂(禅堂)。

这是说，贵宾一出殿，便是两殿中间，花木扶疏的大广院。

如果不走前殿，就必须绕东面的走道直趋山门，出了山门才算离开寺

院的范围，这中间有好长的一段路要走。

刚降下配殿的台阶，大雄宝殿突然传出震耳的叱喝声。前殿的后廊，也传出一阵狂笑。

对面西配殿前人影幻现，三名劲装男女抢入大院。

毫无疑问地，全寺已被强敌包围，深入了。

一声怒吼。四好如来猛然一杖劈出，怒极出手势如雷霆，罡风发出隐隐殷雷声。

神剑秀士一声狂笑。飞跃出三丈外，身形一沾地，剑已在手转身狂笑不已。

猛烈的杖风，连衣袂没沾上，似乎早已料定大和尚怒摄出手，臆测的工夫十分精确到家，急袭全在意料之中。

高唐神女与黑社牡丹在前面，也同时左右一分，远出三四丈外，飘飘若仙姿态美妙，也是一沾地剑已出鞘，妖笑着亮剑候敌。

“和尚投降！”神剑秀士笑完大叫。

“去你娘的混帐！”四好如来怒吼，跟上招发横扫千军，风雷再次爆发。

另两名和尚，两把戒刀找上了高唐神女和黑牡丹。

全寺十二名和尚全出来了，立即陷入包围，共有二十四名劲装男女涌出，围住了大院子。

禅杖长八尺，神剑秀士的剑近不了身，虚攻了三二十剑，反而被禅杖逼得八方潜走，不但攻不入禅杖的防卫网，却被几记狠招逼得险象横生。

剑气也挡不住杖风，杖风有如坚韧强烈的波涛，剑气一触，便发出异啸四面进融，毫无威力可言。

两个劲装男女不知厉害，兴奋地加入围攻，一接触便剑折刀飞，人也飞震摔出几乎丢命。

估错了四好如来的实力，成了死缠的局面。

十一名僧人的武功，似乎比住持四好如来差不了多少，二十四名劲装男女，二比一也占不了便宜。

神剑秀士只能缠住四好如来，也只能缠住而已，气功与禅功火候相当，兵刃上就决定了谁胜谁负，一寸长一寸强，剑不是与禅杖抗衡的兵刃。

片刻间，有四名劲装男女丢了命。

两个和尚盯牢了高唐神女和黑牡丹，两把戒刀风雷俱发锐不可当，左手扣有铁铸念珠，不时出声警告两女，如果泄放下五门药物，就用念珠下毒手。

其实两女勉可应付戒刀的狂野攻击，哪有余暇分心施放药物？

正殿前面的月台上，并肩站着三个穿得体面，长衫飘飘有如仕绅的中年人，腰间有装饰华丽的佩剑，却在月台上观战，无意现身加入。

“淫僧这些同伴，怎么都如此高明？”中间那位鹰目高颧的中年人，眉心紧锁显得神情不安：“咱们估错了他的实力，没把真正的高手带来。神剑秀士言过其实，嘴上无毛做事不牢，他靠不住。”

“长上，咱们真的估错了。”右首那人也显得心神不宁：“那些和尚有一半的人，头上没有戒疤，不但不是受戒僧，而且是极有身份的魔道人物假扮的。看来。咱们是白来了。”

“两位可否去帮助神剑秀士？”

“不，长上的安全重要。”左首那人坚决拒绝，不肯放弃保镖的责任：“必

要时，长上请下令撤走，暂时放弃，下次再来。”

“下次？淫僧们还敢在此地藏匿？往天涯海角或者深山大泽一走，何时才能重新找到他的踪迹？”

一声厉叫，戒刀凶狠地将一名劲装大汉的头砍飞，砍人一和尚，也被另一名劲装女人，一剑刺入左肋八寸以上，剑离体和尚也倒了。

“再这样拖下去，咱们所付的代价太大了。”右首那位保镖摇头苦笑：“没有人能活擒四好如来，神剑秀士需要有人联手制造近身的机会。”

祖师殿的殿门前，突然出现三个人，分别站在两侧，颇饶兴趣地作壁上观。

左面，是黄自然，剑插在腰带上，双手支着一根作手杖用的树枝。

右侧，是一个花甲老人，和自称虚尘的老道。

老人手中，有一根表示敬老尊贤的尺八鸠首杖，把玩得乌光闪亮，大概把玩的时日相当悠长了。

虚尘道人除了拂尘之外，另佩有一把松纹古定剑。

三人保持距离，隐可察觉出敌意。

祖师殿，通常供奉本寺的开山槽人，或者佛门该宗的宗主。

比方说，建寺的僧人，如果属于禅宗，那就供奉禅宗第一祖迦叶，或者东土初祖菩提达摩（达摩是禅宗第二十八祖）。

这表示从祖师殿出来的人，该是小雷音禅寺的人。

可是，这三个人并没上前帮助四好如来。

目下双方仍然实力相当，死伤已有三分之一，这三个人如果加入和尚的一方，很可能立即取得优势。

“去看看这三个作壁上观的人是何来路。”长上一面说，一面急向祖师殿急走。

两保镖一面跟上，一面提醒长上小心。

老人与虚尘冲来人阴阴一笑，笑得邪邪地，是那种属于不怀好意的邪笑，老眼中的慑人冷电令人心悸。

黄自然却一团和气，完全摆出局外人的无所谓神色。

他不但和气，而且年轻。

年轻人好欺负，上了年纪的长者可以教训年轻人，因此这位长上，不敢找老人老道，找上了黄自然。

“昭：你是干什么的？”长上走近至八尺内沉声问，态度相当托大恶劣。

人善被人欺，黄自然真不该摆出一团和气的表情，凭他的人才与身材气势，只要虎目一瞪，摆出强梁面孔，真没有人敢向他摆威风。

“本来要进香。”黄自然依然笑容可掬，瞥了对方三个人一眼：“现在看热闹。奇怪，怎么有人打上这处荒山古寺行凶？”

“进香？你带了剑？”长上还真有点相信他是进香的人，如果是四好如来的党羽，早该上前相助了。

“这条川陕官道，南北两栈道盗贼多得很，不带刀剑防身，活不了多久的。”黄自然脸上的笑容依旧：“有人要倒霉了，那个和尚真厉害。”

两个要帮助神剑秀士，快速地切入围攻的劲装男女，突然的攻击打破了平衡局面，被四好如来采用以进为退的手段，出其不意旋身反击，两禅杖把两男女打飞出两丈外，一碎胯一断腰，可能活不成了。

“年轻人，你一定武功不差。”长上大声说。

“还不错吧！”

“我要征用你。”长上一字一吐，嗓门特大。

“你说什么？征用？”他笑问。

“对，征用，你知道西安的秦王府吧？”

“唔，听说过。每个大都市，好像都有什么王爷，或者镇国将军，或者辅国将军奉国将军，或者什么中尉。也有些女的郡主，县君……反正都是龙子龙孙龙女。哦！你不是什么郡王藩王吧？你像吗？”

“我是秦王府的护卫，奉命捉拿钦犯。”

“哦！失敬失敬。就算你是什么王府的护卫，关我什么事？”

“我要征用你帮助捉拿钦犯，钦犯是那些和尚。”长上居然没听出黄自然话中的嘲弄味。

“去你娘的狗王八！”黄自然笑骂：“你是昏了头，忘了你是什么东西，这里距西安已经好几百里，我也不是陕西人，配征用我？看你穿的像个绣花枕头，三分像人七分像鬼，就算穿起护卫装，也不像替王府看门的狗。去你娘的！滚到一旁做梦去。”

长上怎受得了这一顿大骂？冲动地踏出两步举手要抽耳光。

“劈啪劈啪……”耳光声暴起。

出手要揍耳光的长上，急退三步仰面便倒。

“这种货色也配做护卫？”黄自然的手仗，向正欲拔剑的中年人一指：“你敢？试试看？上！”

另一中年人急急搀扶倒地的长上。剑已拔出一半的中年人，剑竟然不敢拔出。

黄自然脸上的笑容已消失无踪，代之而起的是威风凛凛，虎目中神光炯炯，不怒而威极为慑人。

“你……你好大的胆子……”

不敢拔剑的中年人，却敢用口示威。

“胆子不大敢来这里看生死大决斗吗？哈哈！我想……”

“你想什么？你笑什么？”中年保镖色厉内荏。

“我想，你们作威作福神气得很，想到如果把你的鼻子打歪，打断手脚，那怪样子一定值得大笑。”

被扶起的长上，口鼻血流如注，鼻子的确被打歪变形，脸孔扭曲的确可笑又可怖。

保镖一声怒吼，拔剑冲上招发笑指天南，拔剑进步发招速度快极，招一发剑气似风雷。

啪一声爆响，黄自然不迟反进，手杖奇准地架偏了长剑，左腿迈出左掌切入，一耳光把保镖打得斜冲出丈外，果然鼻子被打得歪在左颊上，口鼻血如泉涌。

“鲍老弟快来：“扶住长上后退的保镖尖叫求援。

大院中双方的人已死伤过半，仍在死缠不休。主人剩下五个和尚，不想撤走，神剑秀士鲍全一的人，也只剩下九个男女，不能撤。

主事人出了意外，神剑秀士沉不住气了，发出一声暂退的信号，摆脱四好如来飞掠而至，正好看到保镖被击退，血流鼻歪的惨状。

这位秀士的修养差得很，不明情由便狂冲而上，一声沉叱，剑化激光长驱直入。

黄自然一征，一杖拂出。

啪一声怪响，木杖前端碎如粉屑有如爆炸，似有金石声，剑气排空直入，声势极为猛烈。

手动剑出鞘，黄自然拔剑了，铮一声暴震，剑鸣如风雷殷殷，人影飞退丈外。

是神剑秀士，硬碰硬显然落在下风。

“咦！”似乎所有的人，皆发出惊讶的叫声。

神剑秀士最感惊讶，对方被逼在仓卒间拔剑封架，必定来不及注入真力，怎么可能封住这一记雷霆万钧，志在必得的猛烈攻击？

主事人那位长上同样惊骇，心目中的无敌神剑，居然被人一剑震退出丈外，怎能不惊？

神剑秀士是主将，本来认为可以轻易对付四好如来的，岂知不但对付不了存心拼命的四好如来，更在这位陌生年轻人。剑下受挫，显然这次行动，算是彻底失败了。

黄自然也感到意外，这位神剑秀士久斗之后，剑势依然十分猛烈，要不是仓卒间剑上用了三成真力，很可能剑被击毁呢！

虚尘老道与花甲老人，也脸色一变，对两位年轻人的剑上修为，产生了新的评价。

虚尘老道与黄自然交过手，对黄自然的表现并不怎么诧异，惊讶的是久斗后的神剑秀士。那一剑的声势委实令人刮目相看。

“好家伙！”黄自然扬剑徐徐逼进，虎目中神光似电狠盯着神剑秀士；“突然向一个陌生人下毒手行雷霆一击，你污辱了手中的剑，污辱了练武人的风骨，你必须为了这可耻的一击受到惩罚。”

“混蛋！你难道不是淫僧的同党？”神剑秀士立下门户严阵以待，气大声粗：“对付你们这些抗命的混蛋，最佳的手段是剑剑诛绝。”

神剑秀士这番话不无道理，他根本不知道事故发生的经过，所知道的是主事人求救，所看到的是主事人的保镖受创，对方当然是淫僧的同党了。

“你他娘的混蛋加三级。”黄自然粗野地破口大骂：“有人要征用我，有人指我抗命，似乎认定你们都是强者，吃定我了。好，看谁是真正的强者。”

剑光破空，有如电光一闪，两丈空间的距离似乎已经消失，光一动便已迫近眉睫。

“铮铮铮……”暴震随激光而起，神剑秀士的身形左右闪动三次，每一次退出八尺，接了四剑。

其实只有一剑，平平凡凡走中宫直攻的一剑而已，本来是十分容易封架闪避的。可是，震不偏直射的剑光，剑光如影附形继续跟踪射出，封了四剑才脱出剑光的如影附形追逐。

“不错，不错。”黄自然保持丈二出剑的距离，剑光跃然待发：“现在，你得准备接我的巧招了。刚才的一剑，是试你的御剑真力，你很不错，可以名列高手名家。接巧招，得靠你的经验了，巧招其实是致命的杀人技巧，通常三两剑便解决问题。准备了。”

不远处，双方已停止搏斗，八名男女列阵，面对五个和尚，随时皆可能再次攻击。

五个和尚有两个受了伤，其中之一只能用左手操刀。包括四好如来在内，五个和尚已到了山穷水尽境地，在人数上仍然落在下风。

八男女的外表稍好些，精力仍在。

高唐神女和黑牡丹，虽然衣裙似乎可以绞出水来，浑身曲线玲珑引人遐思，但精力气色依然充沛中看。

五个和尚不想走，也走不了，情势并非真正恶劣，不能舍了根基逃命。

“小施主。那小辈是大名鼎鼎的江湖新秀，三四年来没逢放手的神剑秀士鲍全一，那就是他。”四好如来以为来了同道，在不远处高叫：“最好尽快一剑便毙了他，定可名震江湖。”

“你就是什么神剑秀士？我听说过你这号人物，果然可以称高手名家。”黄自然虎目中的神光敛去：“据我所知，你这混蛋人并不坏。只是心狠手辣，绰号太过夸大而已。”

好，你的命保住了，我没有杀掉你的兴趣，杀掉你并不能增加我多少声威。我进招了。”

他说神剑秀士的绰号夸大，他所说的话更夸大。

“混蛋！你不是淫僧的人？”

神剑秀士可不想和他挤命，重要的任务未了呢？

“去你娘的！你看我像一个好色的人吗？”

“你自己明白。”神剑秀士大声说：“你如果是淫僧的党羽，那一定是淫贼。”

“你这混蛋几句话，就把我扣牢了。”黄自然收剑入鞘：“幸好我不是什么淫僧的党羽。你滚吧！去办你的事。”

口气大得很，一向目中无人，绰号叫神剑的神剑秀士，居然能忍下了。

“以后我会找你。”神剑秀士咬牙说。

说话的神情是咬牙切齿。手中剑也跃然欲动。

相距仅一丈二，踏出一步剑出可及。

“你不要鬼眼乱转，打恶毒的主意。”黄自然似笑非笑，双手叉腰毫无拔剑防备的意思：“你如果出剑，我不得不还以颜色，不信你可以试试，最好不要试。”

“你是谁？”

“我叫黄自然，在江湖鬼混了四五年，好像还没混到吓死人的响亮绰号。比起你差远啦！也许……”

“也许什么？”

“也许我该毙了你，取代你的绰号……不必了，神剑的绰号实在不怎么样，我又不想成为众矢之的。”黄自然笑吟吟向后退：“阁下想凭自以为神奥的剑术，拼斗以金刚禅功御发的掸杖，委实愚不可及。你的内功根本克制不了金刚禅功，再神奥的剑术也无用武之地，真蠢。”

虽然是好意地面授机宜，但仍脱不了托大与嘲弄成份，心高气傲的人，委实难以接受。

神剑秀士当然受不了，冷哼一声扭头奔向斗场。

“淫僧看剑！”

神剑秀士的沉叱震耳欲聋。

“你什么东西？”

四好如来也怒吼，禅杖硬向射来的炫目剑光吐出。

立即展开第二次混战，五个和尚也疯虎似的冲向对手。

这次。神剑秀士采用钻隙的技巧周旋，剑光在禅杖前斜走，一吞一吐，

间不容发地锋尖掠过和尚的左膝外侧，把和尚吓了一跳，杖尾一沉，护住了左膝。

两人的反应都快，短期间不可能见胜负。

长上与两个保镖，不敢再招惹黄自然，怨毒地狠瞪了黄自然一眼，极不情愿地移向斗场。

高唐神女本来一直留意这一面的动静，对黄自然十分留意，恶斗重起，她必须应付夹攻一名和尚，无法分心留意这一面的动静了。

黄自然毫不关心斗场的胜负，背着手不住观察小雷音禅寺的格局，像在看风景，胜负与他无关。

虚尘老道和花甲老人，也不在乎斗场的胜负。

“小子，你不是已经南下汉中了吗？”虚尘老道找上了黄自然：“原来你也是有所图而来的。”

“呵呵！前辈，你也是偷偷摸摸折回来的，五十步笑百步。”黄自然笑得轻松：“我还以为金台观的老道，暗中与小雷音禅寺有往来呢！佛道冰炭不同炉，我应该想得到谣言靠不住。”

“本来就道不同不相为谋，你小子到底听到些什么谣言，才夜探金台观的？”

“这也难怪我呀！”

“为何不能怪你？”

“当初武当祖师张大仙，在金台观装死，以逃避朝廷的专使，永乐大帝的专使扑了个空。他逃往峨嵋，就与伏虎寺的和尚打成一片。”

“峨嵋山本来就是道教的道场，佛教东来，才被和尚门占据，发展成为天下佛教四大名山之一，成为文殊菩萨的道场

“我不想探讨这种无谓的争论，只是就事论事。”黄自然打断老道的话：“张大仙与峨嵋的和尚交情深厚，是众所周知的事。金台观与小雷音禅寺是近邻，谣传两者之间有秘密往来，难免引人起疑，瓜田李下有求证的必要。我这人办事不怎么讲理，但并不冒失。如果你真是金台观的老道。恐怕已经与四好如来联手了，所以我很放心，但也不敢大意。”

“什么意思？”

“要等四好如来的结局，才能决定是否该完全放心。要等他到了山穷水尽绝境，你两位仍是旁观者，才能证明你们与他全然无关。”

“和尚不可能陷入绝境，这些钧州徽王府的人奈何不了他。四好如来横行天下采花行劫半甲子，迄今仍然淫毒天下逍遥自在，连少林罗汉堂的几位长老也无奈他何，来三二十个一流高手休想占得了便宜。就算他的同伴死伤殆尽，也没有人能留下他，往深山密林中一钻，有如龙游沧海虎啸云山。”

“唔！有此可能。”黄自然苦笑：“神剑秀土的剑术很不错，可惜毫无发挥的机会。

“贼和尚的金刚禅功利于久斗，拖下去一定可以把神剑秀土的精力耗尽。”

“是不是该你上去收拾残局？”老道笑问。

“没胃口。你为何不上？”黄自然反问。

“没胃口。”老道模仿他的口吻维妙维肖：“上了年纪，能偷懒就偷懒，多一事不如少一事，非必要就不要逞能，老骨头多动一下，就多酸痛一两天，

何苦来哉？”

“捡死鱼？”

“你又如何？”

“也许吧！”黄自然的回答模糊不明。

“如果贫道不愿意呢？”

“呵呵！反正我不会干预，你是否愿意，我一点也不在乎。”

“你到底为何而来？”

老道套不出他的真意，有点不耐了。

“届时自知。”

黄自然的口风又开始收紧。

“贫道有耐心等。”

“耐心是成功的要诀之一。”

斗场中，只剩下两名和尚了，是四好如来和那位知容僧，禅杖挥动时仍然风起雷发。

王府的人也只剩下四个：神剑秀士、高唐神女、黑牡丹，一位使用判官笔的中年人。

受伤的人，分两方各自找同伴裹伤。

那位长上一直没有勇气加入。主事的人，武功不一定是最高的，这位长上的武功大概难登大雅之堂，有自知之明，不敢挥剑加入。

两个保镖脸部被打得变了形，鼻梁骨大概被打碎了，五官红肿，鼻尖歪在一旁，哪能再和人拼命？连保护长上也无法胜任了。

“贫僧要把你们的精力耗尽，丢到深山里喂野兽。”四好如来一面逼攻，一面咬牙切齿怪叫：“再前往钧州，找魔爪丧门与昏王算帐，你们毁了佛爷的基业，佛爷也要以牙还牙掘你们的根基，打！”

铮一声狂震，禅杖击中长剑，神剑秀士连人带剑被震飘两丈。

高唐神女及时到了四好如来身后，剑迸发出眩目的惊电，锋尖距和尚的背心不足三寸。

“铮！”和尚的杖尾一旋，奇准地将锋尖崩偏尺余。

“你得死！女人！”

和尚的杖头，挟风雷猛扫。

高唐神女脚下已有点不稳，但一扭腰斜移丈外，恰好脱出杖头所及的威力圈，被罡风更震退三步，完全脱出险境，及时阻止和尚向神剑秀士追击。

“厉害！”高唐神女一面游走一面叫：“鲍兄，我策应你攻他的侧背。”

“去你的！”

四好如来一杖逼退了神剑秀士，一声狂笑，一跃三丈。

知客僧也一声怪叫，飞掠出三丈外。

“佛爷暂且认栽。”四好如来咬牙切齿，再一跳便到了大殿前：“日后咱们钧州王府见。”

神剑秀士正想追出，突然站住了。

大殿前，虚尘老道与花甲老人，出现在两僧身后，轻咳了一声。

四好如来吃了一惊，大旋身一杖急扫。

相距远在两丈外，这一杖白费劲，听觉出了差错，误以为轻咳声发自身后。

“噢！你……老道，你要干什么？”四好如来急进两步，把虚尘老道控

制在禅杖的威力圈内。

和尚早就发现老道与老人袖手旁观，知道不是神剑秀士的人，而现在两人堵在身后，堵截的意图十分明显，立即提高警觉，乘机歇息争取恢复元气的时间。

“贫道花了将近一年岁月找你，穿破了两三双芒鞋。”虚尘老道冷冷地说：“半月前，才从金台观的道友口中，知道你这孽障的下落。这一年中，贫道一直就在京师山东一带寻踪觅迹，怎会想到你在秦蜀山区营巢？”

“牛鼻子老道，你为何找佛爷我？”

“你一直就在大河两岸做案，奸杀抢劫天人共愤，横行天下半甲子，没有人能克制你这天下第一恶毒淫槽。人人都以为你的巢穴，可能在淮安山东一带地面。天网恢恢，总算被贫道找到你的巢穴了。可记得去年初夏。体在京师广平府，屠杀罗大善人一门老少的事吧？罗家的两位闺女死得好惨。”

“去你娘的！关你什么事？你是谁？”

“罗大善人是玄都观的护法施主。贫道虚尘，是玄都观的观主，俗家姓宋名旭升。”

“血手无常宋旭升？”四好如来脸色一变：“你收了杀人的手，修起仙来了？”

“人总不能常年活在杀戮里，遁入玄门整整二十年，没想到仍难脱出人间是非外。

你认识这位施主吗？”虚尘指指花甲老人。

“佛爷该认识他吗？”

“老夫还算不了什么人物，擒龙客方兴。”花甲老人拍打着手中的鸠首杖，神色冷然：“广平府的八耳金刚孙华孙巡检，是老夫的师侄。老夫成名比你早几年，你认不认识我，并不损及我擒龙客的声望，反正老夫认识你便可。老夫要带你回广平府，不管你是否愿意。”

四好如来脸色又变，暗中神功默运，向同伴知客僧，打只有他们自己了解的眼色。

血手无常宋旭升，三十年前杀孽极重的魔道风云人物。

擒龙客方兴，三十年前就是京师振武膘局的名镖师，是白道英雄中，风头甚健的高手中的高手。

四好如来不曾与这两位同代的高手照面，但当然听说过他们的名号。

人的名树的影，两人都是天下级的高手名宿，四好如来也是天下级的魔中之魔，双方都知道对方的来历，只是不曾见过面而已。

知客僧冷然四顾，发现神剑秀士的人失了踪，受伤的人也带走了，心中大定。

“那些混蛋趁火打劫，去找我们的金刚龙虎霹雷丹。”

四好如来看出知客僧的心意，说出神剑秀士一群人的去向，暗示没有人堵截，脱身并非难事。

徽王府的贵宾，早已知道不可能把四好如来请走，所以预先安排了强请的人手，也预计强请的成功率不大，因此主要的目的，请不到人就要药，两者必须达成其一。

和尚们即将死伤殆尽。四好如来已被不期而至的仇家缠住，正好有机会按出药物。药一定还留在和尚的禅房内，机会大好。

“我去阻止他们。”知客僧该怒地叫，猛地一跃三丈，奔向东配殿。

东配殿(伽蓝殿)是寺内的活动中枢，殿后的建筑包括僧房、香积厨、斋堂、职事堂、茶堂等等。

僧房的各种院室有多种，有些地方只有住持可以使用，余众莫入的禁区，不论是搜人或搜物，前往东配殿错不了。

人影连闪，四好如来也向东配殿如飞而去。

虚尘老道稍一迟疑，无法阻拦了，想阻拦也来不及，两个和尚走的速度太快。

“等他们杀得差不多了，我们再善后。”

擒龙客方兴伸手虚拦，阻止虚尘老道追出：“这两个妖孽精力仍旺，咱们还真拦不住他们，等他们挤个两败俱伤，捉他们的机会要大得多。”

“也好，跟去看，见机行事。”虚尘同意，举目四顾：“咦！那姓黄的小辈呢？”

黄自然突然从大院的一株大树后夺出，背着手气定神闲像是游客。

“和尚已经乘机逃掉了，你俩老笨瓜眼巴巴地，引颈相望妄想等候机会捉他们，你们两个老江湖，怎么如此蠢笨？”黄自然朗声说：“他们犯得着保护药物？神剑秀士那些人，能把寺院的地皮翻过来，搜寻盛药的小瓶罐吗？呵呵呵！你们都是一群聪明的笨蛋。”

“去看看不就明白了？”虚尘老道说，一跃三四丈，宛若电射星飞。

僧房后面有一间炼丹室，架上放满了瓶瓶罐罐，堆放了许多处理过的草根树皮，鼎炉停火已久，可知和尚们还不曾着手炼制丹药。

神剑秀士一群人，仔细地检查各处。伤势轻的几个男女，也动手逐罐检查里面的丹药。

“淫僧们呢？”僵在室门外的虚尘老道傻傻地问，也像是自言自语。

发现受骗上当的人，就是这副尴尬相。

“咦！你两位前辈，没能将他们留下？”头青脸肿鼻歪的长上，也傻呼呼地反问。

双方都以为把淫僧拖住了，现在却都感到意外和失望。

“咱们真的都上当了。”擒龙客后悔不迭：“你们可知道淫僧逃匿的去处吗？”

“狡兔三窟，贼和尚当然还有藏匿的去处。”神剑秀士走近：“问题是，他用不着在这时前往藏匿。这附近山深林密，人迹罕至，任何一草一木皆可藏身，而咱们不可能在此地久留，他在等咱们离开。”

“功败垂成，真可惜。”虚尘老道沮丧地说：“就算他躲在寺内的某一角落，也无法把他搜出来。”

“你们该在搏杀初期加入的。”神剑秀士悻悻地说。

“我们不便介入，以免引起误会。”老道的目光，落在那位狼狈的长上脸部：“你们是王府的人，天之骄子，任何人贸然加入，不论结果是胜是负，都会成为你们指责问罪的代罪羔羊。只有那位来历不明的姓黄小子，才敢招惹你们这些大庙神佛。正确的说，那小子还没有任何举动，你们就找上他的。”

“现在责怪谁也无补于事了。”神剑秀士并不知道他的长上与黄自然打交道的经过，只知道长上与保镖挨了揍，谁是谁非并无所知：“两位前辈居然也对付不了贼和尚，可知你们早知奈何不了他，那你们来干什么？等候机会捡漏网的死鱼？”

口气责难的成份，对两位前辈并无多少敬意。

“如果诸位不来，贫道两人非找淫僧不可，是否奈何得了他，咱们并不介意成功或失败，只求尽了责以求心安。”

“如果贼和尚愿意跟我们到王府做贵宾呢？”

“贫道与方施主，皆是有根有底，有身份地位的人，当然不敢出面干预，日后自会请人到王府找他，他不可能永远躲在王府逍遥。贫道迟迟现身，原因是已经发现你们的布置，不便早早现身，以免引起误会。贫道的目的是要淫僧偿命，你们能杀掉他岂不省事？没料到你们……”

“我们低估了贼和尚的武功修为。”神剑秀士悻悻地说：“魔爪丧门陈老先生，是贼和尚早年的知交，居然拍胸膛保证，说贼和尚的武功不如他，和尚在我神剑秀士剑下，支持不了十招八招，所以派在下前来通融和尚就范，存心要在下负失败的责任，他真该死。”

“淫僧很少与江湖人士打交道，做案的对象是有美女的普通人家，出没无常案发就远遁，极少以本来面目与人公然打交道，谁也弄不清他的武功修为，到了何种境界。老实说，一比一拼搏，贫道的胜算恐怕有限。施主的剑术确是神奥霸道，但如想击破他的火候精纯金刚禅功，也不是易事，日后你们还得小心，提防他前往钧州府闹事。此地已无事可为，贫道得前往衬落打听消息，希望能找出淫僧的去向，后会有期。”

“不要再搜了。”神剑秀士气冲冲向众人下令：“贼和尚的金刚龙虎霹雷丹珍逾拱壁，哪会藏在这里？”

“咱们真得早些离开了。”长上显得忧心忡忡：“有九具尸体需要处理。轻重伤的人更须及早救治。天杀的，咱们失败得好惨。”

其实也不能算完全失败，和尚们也死六伤四。

“咱们仍有希望。”神剑秀士召来一名手下，低声吩咐要办的事，这才率领其他的人入室。

3

“道长请留步。”神剑秀士在大院子追上虚尘老道和擒龙客，赶上大声招呼。

“施主有何见教？”虚尘转身问；“已有所获了？”

“道长就此放弃了？”神剑秀士答非所问。

“贫道不得不承认失败。”虚尘叹了一口气：“那淫僧一走，今后很难查出他的下落了。”

“他不会走。”

“施主之意……”

“道长如果愿意联手，就可以毙了他。”

“施主知道他不走？”虚尘满腹狐疑。

“道长是否愿意联手，就知道他是否走了。有两位联手合击，一定可以毙了他。”

“好，贫道愿意联手。施主的意思……”

“不久自知，你看。”

东配殿后面，突然升起浓烟。

“失火！”老道一惊。

“放火。”神剑秀士冷冷一笑：“火一起，贼和尚就会出来了。”

“罪过罪过。”虚尘倒抽一口凉气：“杀人放火，佛门清净地……”

“这是贼和尚的巢穴，已经不是清净地。贼和尚也不是真正的佛门弟子，是奸淫杀戮的一代淫魔。道长不必替荒山的小寺惋惜，你不觉得，毁去魔窟是太快人心的事吗？”神剑秀士为自己的放火行为辩护：“而且，能把淫魔退出来为世除害。道长请记住，要活的。”

“罢了！你们这些王府的鹰犬，杀人放火是家常便饭，谁也阻止不了你们。”

放火，这一招真够狠够毒。

全寺只有十二名僧人，事发仓卒，匆匆应战，身上没携出任何物品。死伤殆尽之后，虽则明知此处巢穴必须放弃，但重要的或心爱的物品，仍希望能携走。

因此四好如来知客僧，以及受了伤的四个和尚，并不急于远走高飞，躲在寺外的山林内，等候暴客离去。

火一起，和尚们激怒得快要发疯。

神剑秀士估料得十分正确，最先狂怒冲出的是四好如来，像一头受伤的猛兽，怒吼如雷抡杖冲入大院。

“你们这些混帐贼王八，比佛爷还要狠毒。”从大殿西侧出来的四好如来，一面冲出一面厉声咒骂；“今天只许死剩的一方活着离开。”

知客僧与另两名裹伤仍可再拼搏的和尚，挥舞着戒刀随后冲出。

一声狂笑，神剑秀士的人，也从东配殿涌出，迅速地列阵相候。

仍可拼搏的有七个之多，加上虚尘老道和擒龙客，人数超过一倍以上。

势成骑虎，和尚已决定豁出去了。

虚尘老道也别无抉择，必须站在神剑秀士的一边。

“贫道要和这淫僧放手一决。”老道拔剑举步迎上：“其他的人请勿插手。”

神剑秀士要求联手的用意，就是要老道对付四好，他的剑对付不了禅杖，无法接近发挥神剑的威力，多一个功力悉敌的人夹攻，定可稳操胜算。

“不能再拖。”神剑秀士不说地叫，快步跟上：“群策群力，速战速决。”

虚尘老道哼了一声，有意无意地挡住去路。

双方拥上，恶斗一触即发。

“你们干什么？住手！”

沉叱声震耳欲聋，音波像巨锤打击头部，令人头晕目眩，甚至重心不稳摇摇欲因，震撼力惊世骇俗。

所有的人皆骇然止步，脸色大变。

前殿的后廊，放出三个男女，快步进入大院，沉叱声显然发自领先行的中年人口中。

中年人雄伟高大，狮鼻海口，留了大八字胡，腰间佩有一把华丽的匕首，左肋挟了一只沉重的锦缎长囊，穿了宽大的蓝蜀绸博袍，龙行虎步威风凛凛，气势极为慑人，巨限中的精光令人发寒颤。

后面是一位仆妇打扮，五官相当秀美的中年妇女，佩了剑，徐娘半老

风韵犹存。

另一位是穿水湖绿春衫长裙，年华二八或二九的妙龄少女，梳的是三丫髻，那是代表未嫁闺女的标志。

瓜子脸蛋明眸皓齿，美得令人屏息，健美的身材曲线玲珑。所佩的剑装饰华丽，剑穗有一颗火红的宝石，映着阳光，闪烁着刺目的红芒。

“吴天王，快来助我。”四好如来狂喜地大叫：“贫僧已到了生死关头，你真是救苦救难活菩萨。”

自秦岭至巴山，东至汉江河谷，这一带秦蜀交界的山区，数百年来，一直就是化外之地，绿林好汉造反英雄的根据地，落难者与罪犯流民的逃亡处。先后多次造反啸聚的首领们，皆以天王为号。

比方说顺天王，前后到底有多少人打出顺天王的旗号，谁也无法统计，因为称顺天王的人，很少暴露真名实姓，此起彼落，年年更替，甚至同一年中，各地同时有两或三个顺天王出现。

反正在这方圆数千里的秦蜀山区，称天王的人，一定是拥有大群喽罗的首领，有能力攻城掠地的好汉。如有强大的官兵进剿，就往无尽的崇山峻岭藏匿，官兵一走，又卷土重来。

以汉中府来说，几乎三年两载就来一次兵祸。

老规矩是贼兵先围攻府城州县，然后是官兵进剿，杀几个倒霉的小歪贼，把贼兵赶入深山洪荒绝域。最后是官兵凯旋，贼人又逐渐从深山里出来。

吴天王，一听便知道是山大王。

天下各地都有人造反，各代皇朝都不断有兵灾发生，似乎只有秦蜀山区的好汉们，喜欢以天王做旗号。

这很可能与民风强悍有关，历代皇帝皆自称天子，而秦蜀山的好汉们，干脆自称天王，比天子高一级。

“似乎不假。”吴天王的嗓音放轻了些，仍有震耳的余威，怪眼扫过神剑秀士一群人，大踏步接近；“昨晚我在你村中的接待站歇息，贵站曾派人返回通报，迄今没看到有人前往接待，原来发生了如此恶劣的变故。是怎么回事？这些杂碎是什么东西？”

叫吼声中，取出锦囊中的兵刃，是一把外门兵刃金色沉重的蜈蚣钩，锋刃的两排尖刺令人心惊胆颤。

这玩意也叫锯齿双刃刀，可以钩住对方的兵刃，尖刺能锁定对方的兵刃不至于滑脱，像锯齿般分解人体。由于份量沉重，重量足有十斤，沾及人体，便可以造成严重的伤害。

“是王府的护卫，别让他们逃掉。”

“本天王不信谁能逃得掉。”吴天王怪叫，冲进几步，蜈蚣钩急似雷霆，找上了虚尘老道道：“老道纳命！”

老道的剑怎敢招架？闪身人化流光，剑光惊电射向吴天王的左肋，避招反击快得令人目眩。

老道的注意力放在吴天王身上，无暇留意仆妇和少女，其实两女的脚步慢，还远在十余步外呢！

绿影一闪即至，香风扑鼻，眩目的剑光幻现，挣一声巨响，虚尘老道连人带剑斜飞出两丈外，凛冽的剑气迸散，仍有及体彻骨的余劲。

是那位穿水湖绿衣裙的美少女，手中剑异光闪烁寒气森森。

“月华剑！”高唐神女骇然惊呼。

天下十大宝剑级的凶剑之一，据说与十大名剑的短剑日精相克。

“好诡异的阴煞大潜能。”虚尘老道也骇然惊呼：“女施主淬然妄用绝学伤人，你会下地狱。”

老道的剑，已成了半弧形，剑脊相接触，便能造成惊人的损毁形状，如果锋刃相触，必定剑折人伤。

“老道，你的身法速度有如遁术，禁受得起绝学猝袭，是吗？”少女毫无愧色。举剑徐徐逼近：“你定非等闲人物，本姑娘向你单挑。”

老道扔掉剑，取下插在背领上的拂尘。

“贫道已别无抉择，是吗？”虚尘咬牙说。

“是的，你已别无抉择。”少女傲然地说。

西配殿的飞檐上，传出一阵哈哈狂笑，黄自然在狂笑声中，手舞足蹈往下掉，像中箭的雁，翻翻滚滚自高空向下坠。

“老道，凭你那火候仅有三成，劲道仅可支持一刹那的翻江倒海皮毛道术，绝对应付不了阴煞大潜能的爆发性攻击，不要逞能了好不好？”黄自然飘落便踉跄奔来状极可笑。一面奔跑一面怪叫。

老道心中一宽，紧张的神情一扫而空。

“小友，你应付得了？”老道也高叫。

“不试怎知？”

黄自然的出现，吸引了所有的人注意。

吴天王横跨两大步，迎面堵住去路。

“瘦小子干什么的……”吴天王又用上了以音制人绝学，蜈蚣钩支地毫无戒心。

踉跄奔来有如奔牛的黄自然，速度突然增加了十倍，脚一起人影倏隐，同时出现在吴天王身前。

“砰！……砰！……”铁拳着肉声爆发。

四记重拳左右开弓，先落在吴天王的脸颊，最后一记短冲拳稻在丹田小腹上，力道万钧如击败革。

似乎他喜欢揍对手的脸部。脸部通常不易击中，击中也不造成致命的伤害。

那位长上与保镖，就是脸部中拳掌打歪了鼻子。

吴天王完全失去自保的能力，打击太快太沉重，尤其是最后的一记丹田重击，先天真气凝聚处突然崩溃，内脏的痛楚会令人直不起腰来。

呃一声闷叫，吴天王狂乱急退，脚下一虚，仰面砰然跌了个手脚朝天，蜈蚣钩脱手。

谁也没看清交手的经过，似乎人影一接触便结束了。

“这种蠢蛋，也敢称天王？呸！”黄自然一脚将蜈蚣钩挑起，接住猛然单手一拂，风雷声慑人心魄，向少女一指：“我练的是乾元大真力，正好和你的阴煞大潜能相匹配。

你貌美如花，我雄壮英俊，而且孤男寡女，同样是绝配，咱们来玩玩。”

他的话缺乏教养，态度也流里流气，铁定可以把高贵骄傲的女人，激怒得发疯。

少女倏然怒火冲天，猛然身剑合一幻化为激光射到。

“来得好！”

蜈蚣钩同时向前一探。这种双手使用的重兵刃，在他手中似乎重量比

灯草差不多，而且他是单手使用，硬接射来的激光。

他的手长，蜈蚣钩也长有两尺八寸。少女的手比他短了三分之一，剑长也只有两尺六寸。这是说，双方走中宫直进，少女的剑上劲道，如果无法将蜈蚣钩错偏八寸以上，先丢命的一定是少女。

月华剑虽是吹毛可断的神剑，固然坚硬锋利，但也有最大的缺点，锋刃如出现缺口，就成了废剑，得磨上十天半月，所以少女用剑脊挑偏了老道的剑，不敢使用锋刃。

任何坚硬锋利的兵刃，绝不可能砍断对方的兵刃而毫发不伤，削铁如泥毕竟是神话，不存在于人世问。

淡淡的绿影混合着激光，侧射出丈外。少女果然不愿冒险，不得不闪避。

黄自然，一声狂笑，蜈蚣钩向后脱手飞扔，沉重的蜈蚣钩急剧地飞旋幻化为光环，发出慑人心魄的破风声，向四好如来飞去，劲道之猛烈极为惊人，风雷殷殷惊心动魄，已看不清钩的实体。

四好如来大骇，光环巨大，哪来得及闪避？大吼一声，扭身一杖向光环猛劈。

一声狂震，火星飞溅，蜈蚣钩变型斜飞，禅杖的剑冠顶化为碎屑。

人影幻现，一指头点在四好如来的胸中七坎大穴上，上面也在左耳门加了一劈掌，一挫身，将昏厥了的四好如来扛上肩，一掠四五丈去势如电火光流，二五起落便消失在正殿的左侧树影内。

“决追！”知客僧大叫，衔尾迫出。

惊怒交加的少女，更抢先一步如飞而去。

吴天王挣扎难起，由仆妇急急扶至远处推拿。

虚尘老道向擒龙客打手式，摇摇头苦笑并肩撤走。

那位长上更是心惊胆跳，大概知道吴天王是何人物，低声下令溜之大吉，背了九具尸体惶然而走。

四好如来被摆放在河滩的大石上，手脚的关节全被错开了，即使不制住穴道，也没有活动能力，躺得四仰八叉，任由大太阳曝晒。

一个赤裸裸的和尚仰躺在石头上噶太阳，任何一个正常的女人也不敢走近。

少女似乎不属于正常的女人，就敢站在一旁脸上毫不动容。

“那人呢？”少女冷冷地问。

“就……就在这附……近……”四好如来虚脱地嘶叫：“快……快先……先救我……”

少女浑身香汗，绸制的衣裙湿透贴地紧贴在身上，里面的绣花胸围子稳约可见，曲线玲珑香艳绝伦，任何正常的大男人，也会昏淘色授魂予，忘了生辰八字。

四好如来是色中狂魔，如在平时，保证会有所行动，但现在却无动于衷，生死关头，哪有色心欣赏香艳动人的美丽胴体？必须先保住命再说。

“你就是四好如来智圆？”少女无意立即救人。

“你……你是吴……吴天王的什……什么人？”四好如来警觉地问。

“朋友的长辈，他认识你，而且有交情，所以我请他带我来认识你。”

“你……你为何……你知道贫僧是……是色中饿鬼，竟……竟然要认识

我？你……你是……”

“我姓江，江小蕙，出道仅一年，你不会认识我是谁，但你认识山神宗政良，是吗？”

“宗政良？山神？没听说过……”

“哦！徐州云龙山朝阳别庄的主人宗政良宗政大爷，你该记得呀？那是去年秋后的事，快一年了。好像那时你们去了四位高僧。”

“哎呀！你……”

“我想，你记起来了。”

“你……你是朝阳别庄的人？你……”

“我要带你去朝阳别庄，对证一些事。”江小蕙脸色毫无变化，开始检查和尚的左手关节。

肩关节由于手被强行扳扭翻转大半匝，因此不但筋被拉长扭转几乎折断，手也换了面，成了一条死肉臂。她将扭转的手臂扳正，便知道手臂根本不可能复原了。肩臼骨膜已磨擦损伤剥离。

面对一个赤裸的和尚，她竟然视若无睹。

身后的声息却令她动容，倏然转身月华剑已经出鞘。

黄自然正飞掠而至，左肩上又有一个人，看到少女他并没感到意外，砰一声将人摔落。是那位知客僧，已经七窍流血昏迷不醒。

“你救不了这淫僧。”黄自然也拔剑出鞘，神色一反往昔，变得阴森冷厉，像一头潜蹑猎物的危险金钱豹：“就算你背得动他，背回去仍是一个活死人。我已经破了他的金刚禅功，震毁了几条经脉。他已经不可能再给你快乐了，你得另找新欢。”

他把少女看成和尚的相好，少女的确像在抢救四好如来。主要的原因，是少女与吴天王前来找和尚的，是和尚的朋友或同党已无疑问，那会是好货？

“你该死，你……”少女杏眼睁圆，愤怒得脸色由红转青。

“就算我该死，你也要不了我的命。小女人，你的月华剑还奈何不了我。”

“你……”

“就算你师父魔女廖珠，或者阴神廖五姑，在我面前持用月华剑，也用处不大。以十成火候的阴煞大潜能御剑，也占不了多少便宜。”

“你知道我的底细？”江小蕙沉声问。

“我知道月华剑的来历，那是魔女廖珠的宝剑。魔女在十余年前，改绰号为阴神廖五姑，不久便失去踪迹，大概躲起来调教出你这个小魔女，藐视世俗，魔性更深，任何伤风败俗事都可以做出来，不怕世人唾骂。我与令师无仇无怨，素不相识。对你这种女人，也没有恶劣的成见，每个人都有选择生活方式的权利，只要所选择的手段不损害到他人。这贼和尚淫毒天下，双手沾满无辜女人的鲜血，他不但伤害而且残害了許多人。

所以，他得死，你，最好赶快离开。”

“我要带他走……”

“不行。”

“我……”

“那你就挺剑上吧？”他举剑。

他一直就不让少女把话说完，可见他口说对少女无成见，并非他的本意，他本来就对与淫僧交往的人有成见。

一声娇叱，少女江小蕙用行动作答，招发织女投梭，走中宫豪勇地

抢攻，喷出满天雷电，光华连续进射，潜动山涌，剑气似爆发的寒涛。

他的剑是颇为名贵的铸钢剑，古朴简单不起眼，没加任何装饰，连剑穗也没有，品质比月华剑差得太远，在锋尖八寸开锋，锋后的一段剑身可以挡架。像这种半开锋的剑，武林朋友罕见使用。

他在满天雷电中游走，飘忽如魅无从捉摸，仅避招而不回敬，不时传出轻微的错剑尖鸣，剑身在小幅度的吞吐中快速闪烁，偶或拂过少女的胸胁，逼少女移位变招，防守中虽，则险象横生，但有惊无险应付得并不怎么吃力，慢慢把少女的剑路摸清了。

任何自称神奇绝学的剑术，其基本攻防技术皆相差不远。所谓绝招，本质上是如何造成好机，从空隙中行致命一击，基本手法并无不同，所以绝招进手机会的造成，与剑路有绝对性的关连。

剑路，也就是所喜欢使用的手法，这与师承有关，有些名家对攻击十分热衷，有些则对防御极有心得。

缠斗三四十招，他突然飞退出三丈外。

“你的玄女剑不怎么纯，太过倚赖阴煞大潜能，因此攻击精神旺盛，也因此而漏洞百出。”他神定气闲，脸色不再冷森：“对一个初出道没多久的人来说，已经非常不错了。见好即收，以免受到挫折而失去信心。你走吧！去另找你的所爱。”

江小蕙气息已有点乱，汗水流得更多，大概心高气傲，不肯认输。黄自然最后一句话，重新激起她的恨意，一声怒叱，再次冲上剑发电耀霆击。

这一招就不是玄女剑的招式了，而是愤怒中的一鼓作气强攻。

玄女剑也称越女剑，或者玄天神女剑。至于是不是春秋时代那位门袁公的越女所遗世的手泽，就无人能加以考证了。

由于适于女性使用，以诡奇灵巧为主，很少用强攻的手法拼命，基本手法冲错挡拦托，都是走偏锋的巧招，避免硬封硬架。据传说，真正的越女剑，练剑时初步功夫是用柳枝代剑的，柳枝哪能强攻？

虚影一晃，他的剑光闪烁了两下，人影出现在右侧两丈外，一沾即走恍若电光一闪。

江小蕙斜冲出丈外，倏然转身脸色泛青，低头瞥了右肋一眼，泛青的脸色突涌红潮。

右肋，是最容易受到攻击的部位，除非一直采守势，保护住全身。如果攻击，自己也同样有受到攻击的危险。

剑攻出，右肋也同时暴露在对方的攻击下。

她的右肋衣，被剑开了一条近尺长的斜裂缝，可以看到暴露的绯色胸围子，快要肉帛相见啦！

黄自然收剑入鞘，向丢在乱石堆的知客僧走去。

江小蕙狠盯着黄自然的背影片刻，收了剑一跃三丈如飞而去。

反击一剑而已，这一剑神乎其神。锋尖如果伸长半寸，结果将……

看清出现在身旁的黄自然，四好如来知道绝望了。

“小辈，你……你你……你为何如此对待佛爷？”和尚声嘶力竭厉叫：“为……何……”

“为了一文钱。”黄自然从荷包中掏出一枚洪武制钱，向上一抛再接住：“一文钱的代价，要你的命。”

“什么？一文钱？”

“是的，一文钱。”黄自然冷冷地解释：“我这人唯利是图，不会平白无偿地替人办事。当然，如果是朋友，另当别论，为朋友两肋插刀，甚至可用性命无代价地巴结。”

有朋友介绍他的朋友请我办事，所以我要的代价是一文钱。你的命也只是一文，我做的交易绝对公平，童叟无欺。”

“你混蛋！佛爷可以给你一万两银子放我一马……”

“我知道你有钱，你采花奸杀兼劫财。你的禅房下地底窟藏，最少也值银百万。”

“我给你十万……”

“去你娘的蛋……”黄自然笑骂：“那都是我的，你休想慷他人之慨。”

“你到底……谁要你来杀我的？”

“今年二月天，你在山东东平府，奸杀了几个女人？”

“混蛋！我哪记得那么多？”四好如来明知必死，不再示弱：“佛爷每年北上云游几次，反正被我看上的女人，从不打听她的来历，采补之后灭口，管她是什么人，事后就忘了，你问也是白问。”

“那你又何必问谁要我来杀你？”

“这……”

“怕死不瞑目？好，我就告诉你，是一家姓吕的人，一家七口死了五个，其中有一位十六岁的闺女。邻居共发现了三个和尚飞擒走壁，看清你背上的戒刀，用发光念珠做吹风，这是你四好如来的活招牌。你做案时并不隐瞒身份，有意吸引仇家到此地查踪，而你却在做案之后，跑到遥远的魔窟躲起来，只有少数的知交朋友知道你的下落，其实你并不怕仇家找来送死。现在，我要问那晚的三个和尚中，除了你还有哪两位，你愿意招出他们吗？我不杀与事无关的人？”

“去你娘的贼王八！”和尚破口大骂：“你是什么东西！你不是苦主，你无权找我……”

“这就是我索价一文钱的原因，我是为了一文钱而杀人。”黄自然打断和尚的话：“你招不招无关宏旨，反正把你的党羽杀光就对了。那一文钱是杀你的代价，你是我主要的目标。”

“你……”

“你慢慢死吧！”

“放我一马？”和尚仍然想活命：“我把窟藏全给你，今后我洗心革面苦修……”

“不，你活得太久了，三十年来，天知道你奸杀了多少可怜的女人？我佛无灵不报应你，我报。你那些窟藏都是我交易中的利润，已经不是你的了。你慢慢的死吧！野兽会替你收尸，这是我把你弄出小雷音禅寺的原因，我不愿村民替你收尸。”

拉开和尚的牙关，消除唯一自尽的嚼舌方法。

找来一根漂木，插入和尚的下腹，漂木粗仅如手指。短期间死不了，痛苦却绵长猛烈，相当狠毒。

知客僧也被拖来，剥掉衣裤如法炮制。

“你们好好享受死前的快乐，可以限想奸杀女人的乐趣。”黄自然向后退，脸上有狞猛的神情：“你们可以在阎王面前告我一状，告我为了一文钱而杀

人，我不在乎世俗对我的评价。当然不介意阎王对我的看法。”

“哎……唷……你……你”

“我姓黄，黄自然，记住了吗？”

“哎唷……给我一……一剑，不……不怨你……”

黄自然已经不见了，河滩下游却出现了狼踪。

小雷音禅寺的东配殿全毁，寺僧的重要居所被大火吞噬。

寺内本来就没有几个僧侣。劫后余生的人哪敢再逗留？寺内其他建筑没受到波及，但已成了废寺。淫僧四好如来的死讯，当天便传出江湖。

黄自然这个人，仅短暂地引起江湖朋友的注意和好奇，不久便失去兴趣，原因是他没有绰号，姓名平凡无奇，谁知道黄自然是老几？又能代表什么意义？

当然，有心人并没把他淡忘。

刚立秋，八月秋风凉，黄淮大平原白天还有些热浪，天一黑，可就感到有点凉意了。

健马过了漕河(大运河)渡，蹄声得得驰向十余里外的邳州城。

田地里的作物早已收获，秋粮已缴，田野一望无涯，仅各处乡村大小道路，可以看到一排排树影，看不到任何青山。

从秦蜀山区返回徐淮平原，那简直是两处截然不同的世界。

黄自然是从徐州道返回的，渡过大河(黄河)仍是徐州地境，渡过漕河，是淮安府辖地方。

邳州，就是淮安府最西北角的府属州。

远远地，小小的邳州城在望，接近城郊，道上仍然行旅稀少，村落零零星星，地广人稀。

两丈高的土城墙，四座小小的城门楼，南北东西四条大街，皆长不足一里，绕城跑一圈也不到五里地，谁相信这里是古代你打我杀，杀死千千万万人的中原名城古徐州？怎会沦落成这副德行？

历史无情，沧海也可变为桑田。

反正这座你争我夺的古都徐州，目下的确没有人再争了，地位已被彭城改的新徐州所取代，那过去的一段辉煌时代，一去不再回来。

邳国、徐国、楚国……张良、韩信、楚霸王、吴大帝孙坚父子、吕布……都已经埋葬在历史的尘埃里，留待后人再创造历史。

黄自然的家在县城的东大街，另在城东三里余的下邱村有田产，祖上有地三百余亩，算是当地的小康农户。

下邱村，据说是古邳国的都城所在地，共有二重城墙，西南角另筑小城，比目下的县城大三四倍，现在已无迹可寻了。

在家乡。他是出外谋生的子弟。在家庭，他排行三。老三通常没有田地继承权，必须另闯自己的天下，赚了钱另买田地。

县城的人听说过他这个子弟，但在家乡他叫黄季豪，十八岁便随亲友到府城谋生，据说在淮安清江浦的水陆船行，有一份不错的差事。

五六年来，每年返家三五次，歇息十天八天，又得回府干活。

他从西面返乡，并不会引人起疑。渭河距城西十余里，从西面来是情理中事。

他仍然拥有坐骑。但不再穿骑装，褐衫扎脚裤，朴朴实实，剑藏在马包内。没有人知道他是江湖仗剑之雄，只是一个平平凡凡的农家子弟。

进入东大街，碰上两位认识他的人，还没打招呼，他赶忙跳下马，乖乖靠在街边牵着坐骑走。

碰上了哪能躲得掉？一男一女拦住了他。

男的二十岁出头，像头大牯牛般雄壮。

女的约二八芳华，漂亮的脸蛋逗人喜爱，灵活的明眸显得比实际的年龄成熟，穿得体面，碎花衫裤亮丽活泼。

一看便知是兄妹俩，男的看似粗壮结实，外表也流露出霸气，其实距成熟男人期还远得很，鲁莽毛躁还没脱离少年期。

“喝！黄老三，你回来了？蛮神气的嘛！”小伙子劈面拦住去路，流里流气向他打招呼，没大没小：“你回来得正好。”

“你这小霸王如果说正好，那一定很不好。”他苦笑，向盯着他流露不怀好意怪笑的小姑娘，点点头表示打招呼：“在外地混口食，餐风宿露挨冻受热，哪能神气？你们在家享福，衣来伸手饭来张口，那才叫好享受。近来手气不错吧？听说你掷骰子的手法愈来愈神化了，赢了多少苦哈哈的钱？”

“少给我说话带刺带钩，小心我打得你满地爬。”小伙子晃动着大拳头：“你永远学不乖，非要被揍得半死才肯尊敬我小霸王徐元霸，哼！”

“好好好，我伯你。”黄自然打恭作揖，一脸苦相：“你徐家是本地古徐国的后裔，我哪敢不尊敬你呀！你饶了我好不好？我还没到家你就动拳头，太过份了吧！”

“没出息。”少女狠盯着他：“你比我二哥高大，从来就没看过你和他好好打一架。”

“打一架？老天爷！”他故意装得可怜兮兮相：“你们家是本城的豪绅古贵族，四兄妹请了十二名武师，从小就被你们打得抬不起头来，想起来就觉得腰酸背痛了。小霸王，你这位二妹，半年不见，愈长愈漂亮……”

“你胡说什么？”少女沉叱，其实心花怒放。

“我是真心地赞美你呀：二小姐。”他当然知道小丫头其实心里高兴：“我在外地南奔北跑。走过许多大埠头，见过成千上万的姑娘们，总是觉得还是咱们县里的小姐们美丽漂亮，你二小姐尤其出色。小霸王去年娶了亲，今年该你有婆家了吧？哪一家的俏郎君……”

“你敢说？”

小丫头踏进一步，伸脚相拨。

“好好，不说不说。”他急退一步陪笑：“你的小蛮靴仍然裹了铁尖，千万请脚下留情。”

“混蛋：你还敢风言风语？”小霸王要冒火了：“明天到我家来一趟！”

“噢！你……难怪你说我回来得正好，也表示我麻烦大了，到底……”

“前天我买了三只鹰。”

“你家里有许多鹰……”

“不管用了，得训练新的。我正为了请不到好的鹰把式而发愁，你回来得正好，从小你就是最好的鹰把式，一直就是第一把手驯鹰师。”

“哎呀！我哪有时间驯鹰？这……要不了几天，我就得回府城干活计……”

“你只要替我定性、理爪、驯飞，七八天就够了，不许你推三阻四。这

三头鹰真不错，一头二十八两，两头二十两，我还真舍不得交给差劲的鹰把式调理呢！我家那三位鹰把式我就不放心。”

训练猎鹰真不简单，那是一种完全违反鹰的天性，十分严格的训练，学问大得很，必须请专家调教，稍一走样就成了懒鹰笨鹰。

专门训鹰的人叫鹰把式，一眼便可看出哪一只鹰可以驯成猎鹰。

比方说鹰的重量。成鹰的重量如果少于二十四五两，训练之后将失去体重四两左右，本身就比野兔或大雁轻得多，说不定反而会被兔或雁缠伤。体重超过三十二两，就表示好吃痴肥，飞博的速度慢，灵活度不够。

再说爪子。爪子短。烧掉爪大之后。握的拳不够重，很难把兔子一拳打翻。爪子太长，握拳不紧牢，常会露出本性，用爪抓。由于爪尖已经烧平，很难抓牢兔子，三抓两抓，如果没有猎狗相助，兔子早就跑了。

猎鹰绝不可用爪抓，一斤半的鹰，抓五六斤重的野兔，简直开玩笑，抓住兔子却脱不了身，很可能和兔子同归于尽。

必须用拳击，每一击可把兔子打得半死，三五次俯冲搏击，兔子就差不多了。猎人最快乐的时候，就是看猎鹰三番五次俯冲攻击取乐，娱乐性比猎获物高。

鹰不负责把兔或飞雁叼回，等主人去捡，或者让猎犬衔回。

通常养鹰来玩的子弟，必定养有猎狗，鹰和狗必须养成协同技巧，所以称大户人家所豢养的打手爪牙为鹰犬。

养鹰犬并非专为狩猎谋生，而是为了取乐，以及代表身份地位的象征。

一些农家子弟，年轻时偶或也养鹰，养一只两只好玩，哪能与豪门子弟比？

黄自然小时候也养鹰玩，而且成为驯鹰的专家。十八岁之后，就不再养鹰了。

徐家是邱州的第一豪绅，小霸王四兄弟姐妹，一直就是城内城外的不良子弟首领，谁敢不听他们的？谁打了徐家的孩子，保证有打手健仆打上门来问罪。

黄自然也不例外，徐家兄妹吃定了他。

在家乡，他连普通的拳脚也不会，单刀花枪更是一无是处，打起架来有输无赢，好在他很少与同伴打架。所以，小丫头说他没出息。

小霸王的话有如圣旨，霸道得很，不许推三阻四，那就成了定局，黄家哪敢和徐家斗？

“好吧！明天我去找你。”

黄自然知道拒绝的后果，不希望徐家的人找他老爹的麻烦。地方豪霸的可怕，天下各地情形完全一样。

他急于摆脱小霸王这一双难兄难妹，希望尽快回家。

“明天一早我等你。”小霸王让出去路：“到我家吃早餐。”

“好，一定到。”他牵了坐骑便走。

凭良心说。小霸王一家还不算强梁。

四兄妹花钱爽快、本城的子弟也愿意尊奉他们的地位，不会做出绝事来，从来就没有人向他们的权威挑战。

黄自然从小便以弱者的身份周旋，倒也相安无事，当然也挨了不少揍，好在皆不超出可容忍的程度。

徐家的老太爷徐鸿飞，年轻时也是本地不良少年的首领。

徐家在城内有宅，城外东南两里的小徐庄，更有方形的土围子式田庄，那一带一两千亩地，都是徐家的产业，也是这一届派任的粮绅。

小徐庄的西面便是沂水桥，也就是张良遇圯上老人黄石公，授予兵书的地方。

圯上老人，意思是桥上的老人。

书上载圯桥，其实本地人叫沂圯。

本地人称桥为圯，如果说圯桥，那就成了“桥桥”啦！土名上了书，外地人也看不值把是啥玩意。

徐家的鹰房犬舍规模不小，鹰架上共有十只鹰。

三位鹰房把式都在，陪同小主人兄妹，带了黄自然先参观一番。驯鹰房在后面，三头雄鸷的苍鹰在架上乱蹦乱跳，发出猛烈的示威性叫鸣。

天下各地对猎鹰的要求，各有千秋。

在大河以北至京师地面，要求大致差不多。

鹰的种类，也各有不同。专业的与玩票的，当然也不一样。

鹰房的十只鹰，与这三只新卖的鹰，几乎完全不同，令人很难相信是同一种属的猛禽。

这就是养得最好的猎鹰？委实令人看了失望，那些养鹰来玩的人看了，必定嗤之以鼻。

本来应该站在那儿威风凛凛，金睛如炬眈眈雄视，傲然几立猛鸷不群的老鹰，似乎完全走了样，像是又老又病的病鹰。

本来羽贴光亮曲线极佳的头部，成了披头散发的懒妇；眼睛眯成一条缝，只露出绿豆似的小鼠眼；穿了一身蓑衣，双翅下搭像是不胜负荷，病体支离；一双秃爪，也显得有气无力。

这就是最好的猎鹰？说是病鹰还差不多。

但一到野外，一旦发现猎物，离开鹰膀（臂上的袖套）冲天而起。它的鸟中之王雄姿就会恢复了。当然，吃得太饱他是不会飞的，饿得肚子冒烟的饥鹰才能博免，搏到免必须给它一块肉填肚子。

黄自然的注意力，摆放在三只新鹰上。新鹰正接受鹰把式的熬训，已经进行了一天一夜。

特制的绳拴住一条腿，翅膀用青巾捆住，丢在地上任由他跳蹦折腾。一旁，丢了一些泡得发白，没有血色的条状牛羊肉。

它当然拒绝进食，该喂时再抓起来硬塞，直至它不得不自行进食为止。肉类泡白了，据说可以消去野性和火气，直至鹰的排泄物，没有绿色稀水为止。

在鹰架旁，每只鹰置有三座灯架。天一黑掌起灯，鹰便得强迫上架。

鹰把式彻夜看守，用木棍禁止鹰闭眼睡觉，眼一闭就敲，直至它疲劳过度，光炯炯的鹰目失去光采为止。鹰目失去光采，肯自行进食，便表示野性将消了。

这是第一步驯鹰的磨性阶段，通常要维持三五天，直至它野性消失投降，接受人的摆布才算成功。以后，还有更艰苦的飞行、用拳、听信号、攻击等等训练。

初秋训练的新鹰，冬天便可狩猎了。鹰把式所建的心血极为可观，一头好的猎鹰，价值超过五头牛。

“两岁鹰。”

黄自然观察后向小霸王说：“猎食的经验不足，不易训练，养来玩还不错，别浪费我的时间。中看不中用，何不放了它还它自由？”

“你少说泄气话好不好？”小霸王暴躁地说：“替我料理十天半月，以后再说。”

“这……”

“你不愿意？”小霸王要冒火了。

“我只有八日假期。”黄自然无可奈何地说：“八天，我负责训飞阶段，如何？”

“干脆你辞工，回来帮我。”

“那怎么可能？与东主订了契约，违约……”

“我到府城找你的东主解约。”

“不要去，二少爷。”黄自然郑重地说：“咱们邳州的人，在淮安没有份量。那可是卧虎藏龙的大埠头，英雄好汉的势力范围，处事稍有差错，很可能流血丢命的。你们家有几位武师在府城混过，该知道咱们小州县的仕绅名流，在何种地方能有些什么作为，声望能不能影响各方人士。”

邳州是淮安府的府属州，其实距淮安还在数百里外，附近州县的人，绝大多数不知道府城到底在何处。所以后来满人入关，升徐州为府之后，才改归徐州府。

邳州的豪绅，哪敢远跑到府城称大爷？人离乡贱；站在府城的大街上，谁知道小霸王徐元霸是老几？小霸王根本不曾到过府城，他老爹徐鸿飞，大概三年两载前往走上一趟，如此而已。所以黄自然在淮安工作，邳州的人根本不知道他的一切情形。

“好吧！八天就八天。”小霸王总算还讲理，不再煎迫：“今天你不要回去了，就在客院安顿。”

“好吧！”

他怎能拒绝？他必须扮什么就像什么。在家乡，他是一个平凡的弱者，除非他有意改变，不然就得像一个弱者。

4

一个健仆带他进入客院的客房，交代洗漱应注意的事项，替他沏上一壶茶，便告辞走了。

他正在整理床帐和洗漱用具，房门被推开，淡淡的幽香入鼻，进来了徐二小姐。

徐二小姐是不该前来这种地方的，这里是安顿男客的居室。

“黄季豪。”徐二小姐坐在桌旁自己斟茶，从小就呼名道姓习惯难改：“我还没去过府城，把府城的事告诉我好不好？有一天，我会去好好玩几天。”

“二小姐，你真该外出见见世面的。”他走近在对面落坐，脸上似笑非笑；“你们家有钱，兄妹们都练了出色的武功，即使远到南京或京师游玩，也不会出意外，一旦有了婆家，想出外游玩就难了。”

“你胡说些什么？”二小姐脸一红，俏巧地白了他一眼：“我还小呢！”

“小？你大姐十四岁就有婆家了，目下已有了一双儿女。如果我记性不差，你已经芳龄二八了吧？”

“啐！你……”

“二八姑娘一朵花，千万要珍惜好年华。”他正经八百信口胡诌：“你是咱们邳州第一小美人，这两年上门讨八字的人，恐怕门限为穿了吧？”

“不关你的事，油嘴。你这几年，到底在干些什么？每年返家三两次，来去匆匆，把家乡的人全忘了吧？你们家虽然算不上大户，毕竟是小康之家，犯得着在外面辛苦地工作？你到底为了什么？”

“男儿志在四方呀！这点道理你都不懂？笨哦！”他笑吟吟替二小姐添茶：“像你二哥，除了带了一些人到处招摇，纵鹰放犬走马之外，他能做些什么？老实说，一旦家乡发生什么大灾祸，比方说刀兵旱涝，田舍为墟，家破人亡，非流亡在外谋生不可，你老哥的存活率是不大的，除非他能放下公子少爷的身段，替人……算了，这些事你们是不懂的。你们眼中，只有家乡这一片天地，而这片天地是你们控制的，一旦失去控制……不说我的事，二小姐，你们家今年收成好吧？”

他说的是由衷之言，小城乡的人，一辈子甚至十辈子，守住生于斯葬于斯的田地，而生齿日繁，田地却又不可能增加，结果是闲人过多，愈吃愈穷。

有多数人一辈子没到本乡本土以外的地方，府城在何处只能靠估猜，根本不知道外界的天地。

他除了和二小姐谈家乡的琐事，谈田地的收成以外，能有些什么话题好谈？二小姐是大户人家的小姐，足迹不出州城内外，普通人家的姑娘们所知道的琐事，也比她丰富些。

“所以我要你说些外面的见闻呀：我真的希望到外地走走。听说淮安是大埠，那里的情形怎样？是不是很好玩？”

小姐凝视着他，明亮的凤目流露出向往的热切神情：“那是韩信的故乡，对不对？”

“好玩，那是指男人说的。”他有感而发：“那是商贾往来的大埠，形形色色什么都有，每个人都为生活而奔忙，为自己的野心与希望，将生命投入无怨无悔。不管你把这些人的野心与希望，用好的或歪曲的态度看他们，他们同样活同样死，总比在穷乡僻野，像草木或虫蚁般活得多彩多姿。”

“我知道，所以说男儿志在四方。”二小姐喃喃地说。

“这是实情。”他淡淡一笑：“我觉得，与其在家乡，耕种三五十亩地，活上几十年。图个温饱然后等着进坟墓，对我或者对这世间，都毫无好处，我实在不必生到这世间来。世间少一个我这种人，世间不会变好也不会变坏，何必多此一举？所以，我想活得有意义些，躲在家乡生老病死，毫无意义。”

“你会带我到外地见见世面吧？”二小姐突然伸手，握住他拈起茶杯的大手紧按在桌上。

他吓了一跳，摇头苦笑。

“老天爷！你爹会把我黄家整得烟消火灭。”他轻抚这可爱的小手，心中涌起波澜：“你知道你在提些什么儿戏的要求吗？我们都长大了。”

“我会先请爹答应……”

“你千万不要提，你一提，我的日子就难过了。你爹宠你，他不会对你

怎样，他会把气出在我头上，甚至防患于未然，先拔除惹起麻烦的根苗。”他离座：“你做做好事，快打消了这有灾祸的念头。我只是一个干粗活的小伙计，身不由己的拿钱办事做跑腿的人，自身难保，哪能带一位小姐逍遥自在？我到鹰房走走。你看，我连陪你聊天的时间都不能自主呢！”

他出房走了，留下二小姐在房中发怔。

在家乡，他就是一个听天由命的弱者。

这位徐家的二小姐，对他还算不错。在本城的子弟中，他确实人才出众，而且在外地见过世面，二小姐对他另眼相看，是十分自然的事。

他不想在家乡沾惹任何麻烦，表现得愈平凡愈容易让人忽略他的存在，这表示他在忍字上，下了很深的工夫。

兔子不吃窝边草，他避免发生任何纠纷。这位二小姐很可爱，显然对他甚有好感，甚至对他有情，可惜与他的意念和打算有冲突，必须避免陷入太深。

他一点也不介意小黄毛丫头的倩，不论是内心的世界，或者现实人生，徐二小姐都没有地位。

天底下，另有属于他的世界，他的世界不在邳州故乡。

猎鹰已开始训飞，用一根长长的绳索，捆住猎鹰的一条腿，训练它兜圈子飞，用各种声音和手式，限制它飞的范围，与听从声音和手式指挥。如果训练出了差错，以后解掉绳子，鹰一飞冲天不再回来了。

再就是限制它飞的范围，以免出猎时，看到远处范围外的猎物，一飞三二十里，猎人岂不光瞪眼？猎鹰通常不负责将猎物抓回，猎人怎能找得到猎物捡拾？

好的猎鹰，必定知道以猎人为中心，知道狩猎的范围，延伸的极限。

他训练的期限也到了，是离开的时候啦！

这次回家歇息，完全没有自己的时间，等于是免费做了徐家八天鹰把式，憋了一肚子怨火。

午后不久。把三只猎鹰安顿妥当，回到客院把客房稍加整理，准备向主人告辞返家，明天动身前往府城，干他的话计。

徐元霸与徐二小姐，出现在他房内。

“徐二少爷，我正打算向你辞行。”池感到一身轻松，八天来的委屈一扫而空：“三位鹰把式可以接手，我已经把应注意的事和技巧，全盘告诉他们了，你可以放心，三只鹰都不会令你失望的。”

“黄季豪，你不能走。”徐元霸脸一沉，一字一吐：“你一定替我完成放飞阶段，我不想功败垂成，把鹰训练好，你也感到光彩呀！”

“徐二少爷，那是不可能的。”他的脸色也变了：“我有我的工作活计，订了约有如签了卖身契，迟回去三两天，我一年的工资泡汤了。”

“你给我听清了。”徐二少爷声色俱厉：“我不管，我的要求不容违抗，你……”

他实在受不了，一股怨气直冲天灵盖。

“不要为难我，徐二少爷。”他抢着说，尽量强抑心中的不满怒火：“在外面混口食的人，讲的是诚信二字，一言九鼎，不轻于言诺，何况签约订契？你答应我八天，我实践你承诺……”

“闭嘴！你……”徐二少爷暴跳如雷。

“我也没有什么好说的。”他忍下一口恶气：“我要回家。”

“我没允许走，我不相信有人敢走。”

“是吗？徐二少爷，我没欠你什么，你听说过富贵不出三代的俗谚吗？”

“什么意思？”

“你徐家大量买地，成为一州的富豪，那是你曾祖父初发的时期，已经传了你祖父你父亲两代，算他自己，该是三代了。你这一代如果不能好好保持家业，后果……”

“该死的东西！你……”

怒骂声中，徐二少爷重施往昔的故技，一把揪住他的领口，右掌举起了。

他忍无可忍，右手一伸；扣住了徐二少爷的咽喉，像鹰爪般指尖扣入喉侧，左手也扣住徐二少爷的右手脉门，牢牢地控制住了。

“呃……呃……”徐二少爷哪敢挣扎，动一动就无法呼吸，痛得冒冷汗。

徐二小姐大吃一惊，目定口呆怔住了。

“不要招惹我这种在外面闯荡混世的人，知道吗？”他放手、将小霸王推出丈外：“你实在很蠢，应该聪明地得意浓时便好休。”

“你……你好大的胆子。”小霸王还没学乖，揉揉咽喉提起大拳头要撒野了：“我……我要……”

“你什么都别想要。”他冷冷一笑，一点也不怕对方撒野；“你应该放明白些，对我这种人保持五七分戒意，最好保持恐想，避免招惹我这种人。我如果怀恨你，把你们家搞个烟消火灭，鸡犬不留，正好应了富贵三代的俗谚。现在，你还要威吓我吗？”

小霸王打一冷颤，总算学聪明了。徐家养了一些打手恶仆，但摆摆威风，吓唬本乡本土的人，的确有大用，对付外来的江洋大盗，哪派得上用场？

刚才被制痛苦难当，也让小霸王聪明了，如果黄自然的手下不留情，咽喉很可能成了一个大血洞，手指扣住气喉猛然往外拉，结果将令人不寒而栗。

“黄……季豪，你……你不会做……做这种绝事吧？”徐二少爷心虚地说：“我们小时候……小时候虽然打打闹闹……”

“我不会记恨，也不介意积怨。”他打断二少爷的话：“只希望你们不要做得太过份，以免引起旧恨新仇。我走了，希望日后不要让我的朋友来找你们。”

拉开门他大踏步离去，留下小霸王兄妹俩发怔。

淮安府清江浦镇，地属清河县，是漕河的大埠头，距县城仅里余，距府城却有五十里左右。

在这里，必须办渡河的验证手续，船在通济闸北关办理税务，驶出清口，便可放舟渡过大河(黄河)北上，所以北上的船只客货，必须在这里停泊。

自镇西码头直至清口水驿这两三里码头区，栈埠林立，市肆繁荣，水陆交通十分繁忙，一次停泊上百艘平底大型漕舟，司空见惯不足为奇。

茂源栈，位于北关大街的南端码头大街。

这是一家有如报关行的栈号，承揽清河县、桃源县、宿迁地区的客货报关，上下打点，觅船承载等等业务，本身没有船只，主要业务是中介和客货报关，人脉足，信誉不差，有五六十名伙计，属于中小型的栈号。

有必要时，派人随船护卫送过河，负责与大河北岸的关卡打点，甚至可以远送至东济宁州，保证客货不会沿途出纰漏。

黄自然就是茂源栈的十位主事之一，经常需往河北岸奔波。

在茂源栈，他不是出色的伙计，只能算是中等人才，工作也不怎么繁重。所有的伙计包括东主在内，谁也不知道他是身怀绝技的神秘人物。

销假报到的第三天，便有一位青衣小帽的中年人，在他经常小饮的酒肆淮阴老店，笑吟吟地邀他小饮。

来几味下酒菜，两壶高粱烧，双方既不通名，也不寒暄话家常。三杯酒下肚，尽说些个旅途风花雪月闲话。

傍晚时分，正是进膳时光，食厅二十余副座头满座，人声嘈杂，粗豪的汉子们百无禁忌。

一张叠成方胜的纸角，悄悄地塞入他手中。

“三更正，等你。”

中年人麓低声音：“我把消息详情奉告，是否肯帮忙，你可以完全作主。我只能说：兄弟，我们全靠你了。”

“好，三更正。”他一口应允，接着提高嗓音：“老哥，谈谈你在沧州的艳遇好不好？沧州狮子应州塔，一铁一木是天下奇观。你老哥当然没有兴趣去看铁狮子，该打发旅途寂寞……”

“你算了吧！小兄弟。”中年人笑得邪邪地：“在沧州哪能有艳遇？沧州的乡亲们不论男女，性格与他们的铁狮子一样又凶猛又狠，好像不论男女，都从小就练武功，腿上功夫尤其了得，得罪了哪家的闺女，挨上一记窝心腿哪有命在？”

“也难怪辣！”他一口喝干了一碗酒，自行斟酒：“京都四大镖局名镖师，七八成来自沧守，那是白道英雄的大本营。你不要不服气，老哥，像你我这种见了刀枪就害怕的人，哪有胆子到沧州讨野火？”

两人谈谈说说，似乎没引起旁人的注意。

镇上没有夜禁，天一黑码头区灯火通明，市街上人群来来往往。旅客与水夫满街满巷。

中年人离开淮阴老店，一摇三摆走向街中段的高升客栈。

这是稍像样的客店，有供携眷旅客投宿的上房，但仍以供应大统铺为主，旅客形形色色，真正有身份地位的大爷们，不愿在这种旅舍投宿，好处是，不会引起歹徒恶棍的觊觎。

中年人却不知道，有人注意到他，可知淮阴老店并不安全，同样会受人注意。

两名大汉突然拦住了他，前面淮阴老店在望。

“你想干什么？”那位粗眉大眼的大汉。劈面拦住去路，质问的口吻。满含不测的威胁。

另一名大汉，靠近他的身左。怪眼炯炯光芒慑人，那股跃然欲动随时皆可能出手扑上的气势，也令人心中凛凛如受束缚。

淮阴老店的店门，正有一群衣着华丽的男女进入。这两名大汉的装束，与那群男女相差不多，宽大的外衣内，暗藏有匕首一类短兵刃。

“我？我晚膳后返回旅店呀！”中年人一看两大汉的气势，便知道逞强不得，示弱地指指前面的客店：“我住在淮阴老店。哦！两位有何指教？”

两大汉用怀疑的目光，不住地打量他，眼中有疑云，也似乎犹豫不决。

他的外表，完完全全是一个老实的小商人，不折不扣的所谓小四方贾。这种人天下各地多得不可胜数，而且都是官府核准的正当行业身份，持有可以合法穿州过县的路引证明，规规矩矩的小生意人。从外表看，怎么看也不像一个在江湖闯道的好汉，也没有任何可疑的化装易容痕迹，是一个无害的人。

两大汉互相打手式，转身走了。

中年人楞在当地，大感困惑。

身后被人轻拍了一掌，有人超越他身右。

“放心大胆正常地活动。”超越的人是黄自然，用只有他能听到的语音说：“没有人跟踪你，这两个家伙，是前面住店的男女中，派在后面警戒的人，以为你可疑，所以现身盘问。进店后好好歇息，不要引起任何人的注意，小心了。”

他心中一宽，原来黄自然一直就尾随着他，保护他返店，当然主要是留意是否有人跟踪。

真不巧，这一进客院本来没有几个旅客，现在却客满了，那群男女就在这进客院住宿，院子里就派有一个人警戒，另有一名仆妇指挥店伙。

“今晚真得小心了。”他尾随在店伙身后暗付，店伙替他启锁；“这些人来路可疑，相当霸道，稍一大意，可能有是非。”

“客官请稍候，茶水即将送来。”店伙收了锁门的锁退出：“今晚旅客甚多，客官请自小心门户。”

“谢谢关照，好在我没携有财物。”他向店伙笑笑，关上房门挑亮了灯火。

警觉地检查行李，幸好没有任何异状。

警觉性与好奇心，是出门人的通病，他也不例外，留心外面的动静。

可以隐约听到外面的人声，似乎那些人一个个沉稳老练，没有人大声说话，行动轻灵矫捷，与其他乱糟糟人声嘈杂的客院完全不同，颇不寻常，似乎可以感觉出，有一种令人难安的气氛，笼罩了这座客院。

“这些人是何来路？一定不是好路数。”他自言自语：“似乎人数不少，可不要道了池鱼之灾。”

与大批不是好路数的人，住在同一座客院里，出了事很可能被波及，真得要十分小心免出意外。

是福不是祸，是祸躲不过。

旅客不断涌入投宿，但这座客院却显得静悄悄。

原来是客院已经客满，几间上房大半被那批神秘男女所住下，不再接纳其他的旅客。

这些人很少出房走动。没有人高声说话，连店伙也心中有数。走动时脚下也尽量放轻。

天黑后不久，屋顶上突然传出声息，似乎有猫在瓦面行走、只有细心的人才能听到声息。

院子只张挂有三盏照明灯笼。各处走道不见有人走动，唯一的人影，是一个担任警戒的中年大汉。

中年大汉非常警觉，发现了屋顶的动静。

“朋友，何不下来赐教？”警卫沉声叫：“咱们办事相当讲理，遵守江湖

道义，所以也希望对方也讲理守规矩。不要躲在暗处令人莫测高深，引起误会就有所不便了。”

“嘿嘿嘿……”一阵刺耳的阴笑发自屋顶。

没有人跳落，阴笑声也停止了。

一座客房有启门声传出，踱出三个人，泰然绕出走廊，到了院子的中央。

是一位青衫飘飘，面如冠玉特别俊秀的小书生。身材似乎还没发育成熟，像是十三四岁的美少年，居然幅了剑。幸好用的是儒士技剑式。如果佩在腰间，鞘尖可能触地，虽则只是二十八寸的剑，比三尺剑要短两寸。

另一位是道装打扮，胡子已经花白的老道，手中有拂尘，腰尖有剑。

另一位身材高壮，虬须戟立，年约半百壮得像一座山，佩的却是稍轻的狭锋单刀。

“嘿嘿嘿……”阴笑声又起。

这次，笑声尖了些，直传耳膜，已具有以音伤人的威力。

“呵呵阿……”老道大笑，笑声恰好中和阴笑的音波，消去伤人的威力。

双方的笑声支持了半刻，势均力敌只好罢手。

五个黑影飘落，全用青巾蒙面，刀剑系在背上，穿的也是紧身衣，外面披了青色风氅，可以藉衣改变形态，夜间像是黑色，一看便知是有备而来。

照明灯笼光线朦胧，即使不蒙面。也不易看清五官，分辨不出相貌。

“你们放出风声，要找妙手灵官黄升平。”为首的蒙面人阴森森地说，一听便知是发明笑示威的人：“老夫要知道为何？”

“本公子要拜会这位神秘的大侠客。”少年书生用悦耳的怪嗓音说：“妙手灵官享誉江湖十余年，迄今见过他庐山真面目的人不多。也没听说他那些知交好友，侠踪在江湖出没如神龙。本公子打听出一些相当可靠的线索，据说他的老家在淮安附近。找他没有门路，所以本公子放出风声，希望知情的人，能供给消息。”“为何要找他？”

“一方面是专诚拜会，另一方面是想求证一些事。”

“可恶！你是这样找人的？不但打草惊蛇，反而使他深怀戒心躲得更稳。”

“本公子是善意而来的……”

“去你的混蛋善意，你是谁？”

“噢！你诺大年纪自称老夫，为何如此缺乏修养出口伤人？岂有此理。本公子姓江。”

“绰号。”

“没有绰号。”

“江什么？”

“你知道本公子姓江就够了。”

“给我赶快滚离淮安。”

“你配起我走？你又是哪座寺庙的大神佛？可恶！”江姓少年也冒火了，年轻人修养有限。

“你知道我叫老夫便可。”蒙面人也不愿亮名号：“你们在这里招摇，误了老夫的大事。老夫不是寺庙里的大神佛，而是杀人如屠狗的狂魔。你这小狗再三在老夫面前无礼，罪该万死。但老夫不想因此而引起仇家的注意，大发慈悲放你一马，你必须在明早破晓之前，乖乖给我远走高飞逃命，本然……”

“你少做春秋大梦。”江姓少年大声说：“本公子的事还没有着落，是不会离开的。”

你们走吧！不要再来骚扰。”

“三娘子，把他们全毙了！”蒙面人狂怒地叫吼。

一声鬼啸发自左侧房舍的屋顶，随即飘下一朵灰云，阴风乍起，灰云袅袅而散，接着绿色的芒影流动，黑雾随即涌发。

“百毒桃花瘴！”老道惊叫：“退！速离险境，快！抢上风，妖妇该死！”

江公子一声冷叱，双手齐扬，倍同伴向客房飞退，发出紧急的信号，破窗从房后撤走。

蒙面人正向另一侧急退，其中退得慢的两个人，发出怪声向前一栽，挣扎着爬行。

老道的身形倏逝，一道白虹破空飞升。

屋上四面都有人现身。有人发出可怖的惨叫，在升起的白虹前猛然蹦跳，摔倒，骨碌碌向下滚。

蒙面人的两个同伴，是被江公子所发的暗器击倒的，被击中处不是要害，人倒下挣扎死不了。

屋上的人，并没有往下跳的打算。

五个蒙面人的三个，包括自称老夫的人，也从另一面房舍，跃登瓦面不敢在下面逗留，可知所有的人，都不敢冒中瘴的危险跳到下面挑战。

最后终于有人往下跳，这才发现江公子男女十六人，已经不在客店。显然知道百毒桃花瘴可怕，像老鼠般悄然溜之大吉

蒙面人也来了十二个人，竟然损失了三个。

中年人在房中留意外面的动静，双方打交道的经过全部了然。

就在蒙面人自称杀人如屠狗的狂魔时，突然觉得身后有人弹指发声，骇然回顾，灯光下看得真切，来人是黄自然，似乎是钻窗而入的，竟然毫无声息发出。

黄自然低声说：“来了许多人，即将有所举动。跟我来。”

两人跳窗溜走，脱离是非场。

九个男女蒙面人，背走了一具尸体，两个被暗器击伤的同伴，飞槽走壁向镇外撤走。

示威成功，但损失也可观。

镇南有一条大道，与县城的北门衔接，相距仅里余，沿途不许建房屋，便于与县城隔离，县城的市民，不希望清江浦镇的人带来杂乱。

九个人折入东面的小径，向两里外的一处农舍飞奔。也许是急于脱离现场，或者心中有所恐惧，因此全力飞赶，忽略了有人尾随。

即使他们留意，派有高手断后警戒，也无法发现尾随的飘忽如魅，动时一闪即逝，伏时形影俱消，难以看到形影的人。

几间农舍黑沉沉，最南端的一家终于出现灯光。

尾随的人无意紧逼追踪，从容不迫消失在农舍附近的草木丛中。

五个人聚集在厅堂中商议，三男两女。

“老天爷！咱们到底碰上什么人了？”上首那位面目阴沉，留了花白山

羊胡的人，语气中有恐惧：“竟然会以气御剑，仓卒间竟然把咱们在屋顶的人击毙。”

“都是你误事啦！事先不盘问清楚，冒冒失失就下令动手，栽得真冤。”那位又娇又媚，隆胸细腰身材喷火，脸蛋又美又艳的年轻少妇型女人，用埋怨的口吻说：“那杂毛老道的飞剑，是以我为目标的，如果不是我机警，死的将不是夜泉鲁老兄而是我了。”

孙兄，你真够精明老练呢！糊糊涂涂就断送了一位朋友，最后连对方是何来路也毫无所知。”

下首的粗眉大眼中年人，将两枚打造得并不怎么精致，份量也不重的三棱针，往桌上一放。

“也许可从暗器中，查出一些线索。”中年人将针向左右的人分递：“黑夜中仓卒间，居然能射中右环跳穴，用意是活擒，不然咱们将多死两个人。”

针长仅四寸，粗如竹筷，一头重一头轻，前后开锋对角开三棱，这表示定向非常稳定，不须用丝穗定向，构造简单，打磨容易，不属于精巧的暗器，通常使用人须戴手套护革，因为是两头开锋，而且锋开对角，发射时极易割伤掌指。

“屁的线索。”另一位中年人瞥了手中针一跟，顺手递给身旁的另一位妖媚女人：“既无特殊外型，也无任何标记，品质差，本来就是随用随丢的便宜货，任何铁器店皆可打造，怎么查？向天下数十万家大小铁器店查？那有用吗？”

“明天白昼去盘道。”妖媚女人将针递交给美丽的同伴：“我离魂姥女只要用些心机，一定可以把他们的根底挖掘出来。”

“算了吧！可别误了正事。”粗眉大眼中年人断然反对：“再闹下去，咱们就白来了，妙手灵官那混蛋一定在这附近建有秘窟，一走了之，咱们今后再找他另建的秘窟，可就难似大海里捞针了。”

“你们只知道摆出强盗面孔，稍不顺意就打打杀杀，正事没有着落，倒霉的事却层出不穷，难道就不想改变策略？孙老，你得拿定主意，你是主事人。”美丽的女人的口气仍有埋怨：“那牛鼻子老道，既然一眼便看出百毒桃花瘴的底细，我连对手是谁也不知道，如何防范？我要倒霉了，真霉气。”

“三娘子，你不要一股劲埋怨好不好？”孙老急躁地拍桌子：“咱们暗中踩查，那姓江的小狗却公然大张旗鼓放风声，把他们赶走，咱们哪有找出妙手灵官那混蛋的希望？”

“你必须改变策略。”桃花三娘子坚决地说。

“你又有何妙策？”

“盯牢姓江的小狗，准备浑水摸鱼捡便宜。”

“这……”

“看气势，江小狗对妙手灵官，并没有多少敌意，说不定真可以把妙手灵官诱出来，届时，咱们……”

“说不定他们双方联手，结果咱们两面受敌。”

“孙老，你又有何良策？”桃花三娘子冷笑。

“这……”

“也许只有这条路好走，孙老。当机立断，以免失去机会后悔莫及，咱们对付不了以气御剑的高手，想赶他们走毫无希望。”另一个女人替桃花三娘子助势：“躲在他们后面等机会，成功的希望甚浓，值得一试，不要三心

两意了。”

“好吧！恐怕只有这条路好走了。”孙老只好让步采纳：“那姓江的小狗，一定要查出他们的根底来，绝不饶他，哼！”

“如果我所料不差，他也不会饶了我们。”一直不曾开口的年轻大汉冷冷一笑：“我们向他们挑衅，以为吃定他们了。他们有十几个人，一个老道就把我们吓跑了。三娘子在客店用桃花瘴，被老道看出底细，如果误杀了旅客，他们很可能协助官府追凶。

我敢打赌，他们图谋我们的心念更切，孙老不饶他们，他们来必肯放过我们呢！大家留神防备吧！而后的日子一定不好过。”

“你在泼冷水吗？”

“你想听好听的，是吗？好，那就说些好听的，让你高兴高兴。放心啦！他们其实心中害怕，除了哪位老道之外，都怕桃花瘴，所以我们有时间撤走。下次一见面，三娘子就施放……”

“你给我闭嘴。”桃花三娘子脸一沉，杏眼睁圆：“你的意思，是要我面对妖道的飞剑？”

“我的意思，是请你分一些桃花瘴给咱们使用，每个人都可用桃花瘴攻击……”

“你在痴人说梦。”三娘子打断对方的话：“你以为百毒桃花瘴是用水制造的？可以任意取用？真没知识，找挨骂。”

一声厉叫划空而至，所有的人惊得跳起来。

那是警卫被杀的厉叫声，强敌已到了农舍外围。

四家农舍都是独立的，很容易被孤立起来。但如想登堂入室，天知道需要付出多少代价？

农舍有不少房屋，有些零星房舍散处屋前屋后，夜间容易藏匿，似乎处处有不测。

警卫虽然被杀，但已尽了责任，入侵的人无法悄然登堂入室，不敢强行进入。

外面的人不敢进，里面的人不敢出。

双方都概略知道对方的能耐，确也不敢妄动。

里面的人会用毒，屋内使用桃花瘴毒威力倍增。

外面的人善用暗器，夜间暗器的威力也倍增。

双方也没有不惜代价的决心，所以形成僵局，等候天亮对自己有利，才会发动攻击。

天亮，对里面的人不利，必须在天亮之前打破僵局，以免失去地利被困死在内。

十几个人，包围一家有六七座房舍的农宅，事实上有困难，人分得太散也没有作用。

因此人分为四方伺伏，每一方仅三至四人，不敢分散，监视着一方，用信号联络，随时可将人手集中应付情况。

西面的一组有四个人，两男两女，藏身在数株桃树下，二十步外是农宅的牲口栏。

午夜届临，栏内的两头小驴大吼大叫，引起刺耳的噪音，打破午夜的

沉寂，听觉受到扰乱，而夜间警戒，最可靠的却是听觉。

黑影悄然到达四人身后，无声无息像幽灵，即使没有驴子的大吼大叫，四人也无法察觉有人接近。

有心计算无心，结局已经决定了。

打击之快，有如迅雷疾风，掩近身后双手齐动，耳门轻轻一击，便陷入昏迷境界。

四个人几乎在同一刹那倒下，根本不知道自己是如何倒下的。

将一个人扛上肩，黑影循原路悄然退走。

佩了长剑的中年人，被摆平在一株大树下，顶门有一只“大手轻抚，头部的几条经脉也受到不同程度的禁制，耳中同时听到低沉怪异的声浪侵袭。

片刻，这人口中发出伊伊唔唔的声音，表示已脱离昏迷的境界，至少可以发出声音，不是死人。

“你们为何要找妙手灵官黄升平。”问口供的黑影是黄自然，问话的口音死板板地。

“我……我也不清楚。”中年人也用死板板的嗓音回答：“只知道少爷要找这个江湖最神秘的游侠，希望证明一些事。我们放出的话是求见，我们根本不认识这个人，都感到好奇，谁也不想招惹这个侠名动江湖的游侠。”

“你们少爷找他，一定有找他的原因理由。”

“我真的不知道原因理由，少爷也没向我们说明，而且告诫我们所有的人，遇上这个人绝不可冒失得罪他。”

中年人有问必答，不知道的事也据实回复。

“唔？很怪。你们少爷的身份，说来听听，姓江，江什么？”

“四少爷叫江雷，最近才在江湖走动，听说武功拳剑十分了得。”

“他是你们的四少爷，怎么听说他的武功拳剑十分了得？怎么听说的？”

“大爷到底有几个少爷，知道的人并不多。我的衣食场在淮安徐州一带，甚至很少与大爷见面，奉大爷派来信使的面渝，协助少爷寻找妙手灵官的下落。在此之前，我根本不知道这位四少爷的事，只是听说而已。”

“哦？原来你是淮泗城隍朱世标，本地区江湖朋友的仁义大爷。你尊奉尚义门的旗号。你口中所称的大爷，是往昔的尚义门门主，江湖朋友称之为江湖之王，但以号令黑道朋友为主，名震大江大河的四海狂鹰江万里。”

“对，就是他。”

“你一个老江湖，本地区的地头神，居然带着四少爷乱搞。妙手灵官黄升平根本不在淮安，你应该知道呀！你是愈混愈回去了。”

“那有什么办法？少爷只听他几个亲信的话，一口咬定得到正确的消息，硬指妙手灵官藏匿在淮安。我费尽口舌指证妙手灵官不在本地区，少爷就是不信。逼着我作徒劳的搜寻，我又能怎样？妙手灵官在江湖行侠十余年，声誉口碑都不错，就算他在本地区隐身，我也不会留意他，他对咱们守规矩的江湖朋友没有威胁。”

“去你的！你是老王卖瓜，自卖自夸，其实你并不怎么守规矩。你睡吧！做个好梦，你根本不知道你遭遇了些什么事。我弹指两声，你就浑然入梦了。”

在预定的时间内不发出平安的信号，便引起主事人的疑心。

前来查看的是江少爷，带了三名同伴。

“你们怎么全睡着了？不像话。”把四个人弄醒，江少爷冒火地责备：“四个人横七竖八躺在地上……”

“不要责备他们，少爷。”救醒淮泗城隍的中年人，神色紧张不安：“他们受到袭击，不可能睡着了，怪的是人都完整无缺，袭击的人手下留情。少爷，咱们碰上超凡入圣的高手，受到戏弄了。”

“是里面的人？”江少爷讶然指指农舍；

“不可能。”中年人肯定地说：“如果是，他们四人早就死了。朱世标，你们是怎么一回事？”

“我……我不知道呀！”淮泗城隍一头雾水：“我……我们怎么啦？”

“你们全躺在这里睡着了。”

“哎呀！”淮泗城隍跳起来：“这……这怎么可能？我……唔！我确是睡着了，梦见……”

“梦见你平生得意事。”

“是呀！我……”

“别说了。”中年人制止淮泗城隍说梦：“少爷，这可能是警告，不许咱们生事，很可能……可能……”

“可能什么？”

“可能是妙手灵官来了。”中年人打一冷颤：“没弄清咱们的来意，他手下留情，如果处理不当，激怒了他可就麻烦了。咱们走吧！在他的隐身处打杀杀，天知道他能忍耐多久？咱们回客店去等；他很可能到客店找我们。”

“可是……”

“这些妖孽既然也来找妙手灵官。”中年人指指农舍：“就让他们去找吧！我几乎可以肯定，妙手灵官已经注意他们了。妖孽们找妙手灵官，那会有好事？咱们暂且袖手旁观，尽量不要介入。”

“好吧！我们走。”少爷从善如流，留在这里也的确有危险。

老实说，他们还真没有铲除妖孽的把握，双方人数相差无几，他们没有几个人能避免受到桃花瘴的伤害，所付出的代价将相当惨重、与对方决战确是不智，对任务的达成有百害而无一利。

不久，四野已无人踪。

5

四更时分，黄自然出现在青衣小帽中年人的客房内。

约定期是三更正，但天一黑便出了状况，黄自然悄然出现在房中，带走了中年人，暂时脱离是非场，幸运地避开桃花瘴的伤害。

泄入客房的淡薄瘴毒，早已逸散毒性消失了。

中年人将几个桑皮纸，有如官方卷宗的封袋，一面解说一面递给黄自然。

“这是抄自六府二州刑房的档案，共是八宗十七尸命案的侦查记录。”中年人逐一解说：“这是本门分别调查的资料；共有三十二名苦主的身家调查，

仅有三宗是江湖人，其他全是中等殷实的一般百姓。至于到底犯了多少血案，各地官府找不到线索，本门无法据以调查。”

“六府二州的公人……”

“名单全在档案内，都是甚有名气的精干名捕。”中年人又递过另一桑皮封袋，特别厚：“这是本门有关的进行查底报告，计耗时百日，颇为详尽，经证实无误。老弟有三天时间查阅考量，我等你的佳音。”

“好，我会详细查问的。”

“老弟，你知道，本门只有调查的人才，全是默默无闻，不计名利，大部份有正式行业的小民百姓，没有制裁的人才力量，只有仰赖老弟鼎力相助，铁肩担道义，替本门暗中聘请有能力的人，替苍生秉公义，补天理国法的不足。本门已向有心人，募集了一千两银子……”

“你知道我所请的人，从不计较酬劳。”黄自然打断对方的话：“那些人自己也有调查的人手，贵门所供给的档案资料，那些人即使过目，也只能作为参考，是否接受，他们有自己的宗旨和主见。三天后我给你回音。”

“老弟，咱们全靠你了。这几年来，如果没有你从中引介，本门的工作根本无从展开，所有的制裁决定，都是空中楼阁。由于有你的支持，本门人人振奋，工作得特别卖力愉快，公义得以伸张，全拜老弟之赐，感激不尽。”

“我只是一个穿针引线人，不敢居功。”黄自然用腰带包起所有的封袋：“三天后必有回音。这二天中，请不要到处乱走免生是非，再见。”

他跳窗走了，中年人熄灯睡觉。

江少爷那些人的客房中，有些房间仍有灯火。大院子里，仍派有一个人警戒。

孙老与桃花三娘子一群人，暗中等候江少爷发动寻找妙手灵官黄升平的行动。

江少爷一群人，也在等候妖孽们发动。他们只知道妖孽们有十几个人，唯一知道身份的人是桃花三娘子，其他的人是何来路，正进行调查。

双方都是在静观其变，不再引发公然的冲突。

黄自然是茂源栈的伙计，正在办理至外地办事的手续。在茂源栈中，他是十位执事之一，也是工作最轻松最自由的一个，至外埠办的事也不怎么重要。

当然，他的安排都是有计划的，全钱的人，谁也不知道他的底细。每个人都必须有正当行业掩护，才不会引人注意。他不是江湖浪人，从不在名利上浪掷生命。他不再留意江少爷那些人，也不怎么介意桃花三娘子一群妖孽。

江湖上有十大神秘人物，妙手灵官黄升平便是其中之一，是声誉口碑皆不错的江湖游侠，以神明(灵官)自居，惩贪官诛恶霸神出鬼没。

侠，必须仗剑行道。手中没有剑，哪能成为侠？

江少爷江雷的老爹，四海狂鹰江万里，是尚义门的门主，号称江湖之王，是江湖朋友心目中的仁义大爷，接触的群雄以黑道人士为主，为人颇为正派，当然也算是江湖豪霸级的顶尖人物，但绝不是侠。

自从四十余年前，少林僧兵受创于白衣军山东响马(于亳州)之后，改弦易辙发奋图强，正式暗中调教俗家年轻门人子弟，半公开地打出少林旗号，自然而然地被人冠以少林派的称呼，少林弟子不承认也不否认，结果反而愈

传愈广。

武当早已调教俗家门人，武当也就被人冠以派的名称。

结果，流风所及，江湖上门派纷纷崛起，三个人称门，五个人称派，各争雄长，门户林立。

本来各地正当行业的工商人士，凡是远在外地谋生的人，通常没有会馆，各行业的人分门别类通称为帮。

比方说在南京，经营船运业的人，有苏州帮、扬州帮、上江帮、江西帮。

上江帮又分湖广帮、汉阳帮、四川帮……

总之，那时的帮非常单纯，只是某一地的人，在精神上组织的极普通称呼。

连教坊的粉头，也分称扬州帮、杭州帮、河南帮、京师帮，一听便知是秦楚南北烟粉。

由于门派崛起，武朋友招朋引类。结果，武朋友大多数。走上不安份的邪路，空有一身武技，根本不可能到沙场效命，也不想上沙场立功异域。军民分籍，他们只能在家乡当义务的丁勇。

终于，帮就走了样，成了有组织，有武力、有闲人，需要争名夺利以壮大的组合。

直至明末清初，门派帮会林立，天下大乱。

把大明皇朝中叶，看成门派帮会的发韧期，大概不会太离谱。有人把历史扯至汉代的黄巾，或者东晋的白莲会，似乎有根有据，只有留待史家去查证了。

有些江湖朋友，听说过一个叫冥鉴门的极神秘组织。

鉴，意指镜子；冥鉴，意指阴司的孽镜。

这个冥鉴门，到底是哪一类的组织，谁也不知道，也没发现该门的人公开活动，只知是传闻中的组织，似乎对任何人也没造成威胁，也就甚少引人注意。

四海狂鹰的尚义门，可就是旗帜鲜明宗旨响亮的组合，尚义两字，就具有据奋人心的魅力。至于是否真的名实相符，见仁见智认定上难免有所争议了。

天下各处通都大邑，水陆交通中枢大埠，铁定会有门、派、帮、会，建立各种明的暗的山门堂号。尚义门在淮安并没建正式的山门，但却有尊奉尚义门旗号的地方性大爷。

淮安正是水陆交通中枢大埠。淮泗城隍朱世标，就是淮安泗州一带的地方性大爷级人物。在家叫字号，出外叫旗号；有了字号旗号，才能在牛鬼蛇神中拥有自己争名夺利的地位和声望。

淮泗城隍替尚义门门主的儿子跑腿，理所当然，淮安地区的龙蛇，毫无疑问全力协助。黄自然是清江浦镇茂源栈的伙计，算是大半个本地人，对本地的龙蛇，当然有深入的了解。

一头猛兽，必定熟悉势力范围的状况。

他就是一头猛兽，熟悉猎区的一切，因此一看到本镇的风头人物，绰号称大河蛟的曹大蛟曹三爷，便知道这位仁兄将有所行动了。

大河蛟并不认识他，一个栈号小伙计平常得很，他在清江浦镇露面的时日并不多，大多数时日在外地奔忙，曹三爷那知道他是老几？

大河蛟是绕县城向南走的，那是到甘罗故城的大道，经淮阴故城与至府城的大官道会合，大道就在漕河西岸大堤下，陆路的商旅络绎于途。

甘罗故城与淮阴故城，位于清河县城东南四里与五里，早已沧海桑田成为废墟麦地，目下是一处小小的歇脚站，仅有三四十户人家，建有一座颇为美观的五里亭。

他不动声色，远远地盯着大河蛟的背影。

必须跟远些，因为大河蛟后面，有两个扮成乡民的同伴，负责跟在五六十步外策应。

他已经知道江四少爷的底细，对桃花三娘子一群人的底细还没摸清。知己知彼，有摸清的必要。

江四少爷那些人在客店落脚，不用查也不难摸清概况。桃花三娘子一群妖孽躲在暗处，必须加以留意。

歇脚亭就在村口，亭内有一位剑眉虎目，英俊高大的年轻书生，头上居然戴了儒巾，青衫宽大颇合身份气质，佩了一把古色斑澜的长剑，坐在亭中的排凳上歇息。

一旁是一位挑了行囊箱笼的老仆，年近花甲老眼朦胧，偌大年纪挑了箱笼走长途，这位书生委实不体恤老人，在这一带乘船，又方便又省事。

南面的村子里，迎有两位旅客向外走，是两位姑娘，各乘了一头小草驴。

走在前面的梳三丫髻少女，眉目如画年约二八芳华，穿了两截花衫裤，一双灵活俏皮的大眼亮晶晶，驴垫后有一只大包裹，显然也是旅客。

后一骑的小姑娘约小一两岁，梳双丫髻，那是代表侍女奴婢的发式，同样清秀，稚容未褪，也长了一双灵活的明眸。也携有马包，是少女的侍女，错不了。

姑娘们骑草驴而没有驴夫照料，十分危险，要是恰好碰上路旁田野中，有放野的叫驴(公驴)，那就麻烦大了，保证会是一场大灾难，连叫带咬加上霸王硬上弓，草驴(母驴)背上的姑娘们能不出危险？

这两位小姑娘一定不在乎危险，她们的行李卷都附系着长剑，腰间有精制的百宝囊、荷包，谁家的叫驴敢撒野，很可能被她们拔剑宰了，做神仙肉大快朵颐。

北面的大河蛟，也到了相等的距离，不约而同向歇脚亭接近。

他前面的两个人一男一女，已经到了亭前。男的粗壮雄伟，女的春衫长裙一身宝蓝，极为耀眼亮丽，美丽的脸庞红馥白嫩，水汪汪的媚目绽放着青春的活力神采，有意无意中流露出动人的妖气媚态。

女的是桃花三娘子的同伴，绰号叫离魂姹女。

两人扭头瞥了不远处跟来的大河蛟一眼，目光转入凉亭，落在年轻英俊的书生身上。

书生也在打量他们，注意力先放在他们的佩剑，然后目光投注在离魂姹女胡蜂似的夸张胴体上，炯炯目光涌现激赏的神采，自得其乐自我陶醉地微笑颌首，像在向离魂姹女眉目传情。

离魂姹女确是向书生眉目传情，水汪汪的媚目在书生的浑身上下转，脸上的笑意极为动人，毫不掩饰欣赏英俊雄壮大男人的心态。

有些女人即使扮成公主，也没有一分半分高贵矜持的气质。离魂姹女穿了淑女衣裙，就是不像淑女。

两人不走了，似乎觉得书生在向他们暗示些什么讯息，很可能是敌意，预先在这里等候他们。

离魂姹女向男同伴一打眼色，向亭中走。

“奇怪！你怎么可能知道，我们把你们诱到这条路上来。”精壮大汉往事拄下一站，向书生冷冷地说：“而能先在前途拦截，可能吗？你们真有未卜先知的神仙，替你们护法？”

“噢！你这家伙胡说些什么？”书生剑眉一挑，有点不悦，“你是什么人？我认识你吗？”

“在下无忧剑客关威……”

“哦！原来阁下是名动天下，在江湖风云了十年，目下仍是江湖十大剑客之一，据说剑术超群的无忧剑客关老兄。很好，很好，幸会。”书生欣然站起，脸上有怪怪的笑意，目光落在离魂姹女的高耸酥胞上，再沿中线往下瞄：“这位美如天仙的俏佳人，也定然是江湖上有名气的女英雄了，请问芳名。”

话说得带邪味，流露的神色也带邪味。口气不对，不像是预先等候在此的仇家。

“你说很好很好是什么意思？”无忧剑客心中有气，居然不醒悟：“你又是什麼惊世的人物。”

“哈哈！在下不是什麼人物，仗剑闻道扬名立万仅两年左右，总算闯出一点点局面。”

我，无情剑客周天豪。你无忧我无情，总算碰在一起了，看看谁的剑利，对我很好，对你恐怕不太好。”

“噢！你……”

“哈哈……”无情剑客用狂笑打断对方的话：“江山代有才人出，世上新人换旧人，他娘的！你们这些高手名宿，有名有利风光了十几二十年，仍不想见好即收，不愿放弃既得的名利，不让年轻人出头。所以像我这种年轻人，如想出人头地，唯一的办法是替你们在江湖除名，后生晚辈才能取而代之。我要向你单挑，不管你是否愿意，看无忧无情哪一把剑利，你不会贪生怕死拒绝？咱们亭外见，在下领教高明。”

“且慢！”离魂姹女挡在亭口，不让无情剑客出亭：“无情剑客，这是犯忌的事。”

老实说，凭声望地位，你还没有资格向无忧剑客要求单挑。大剑客，你的目的到底是什么？”

“打倒他，以抬高我的身价，简单明了。姑娘贵姓？芳名尚请见告。”

“这……”

“在下是第二次请教芳名了。呵呵！姑娘大概不是名家高手，在武林没有地位，在江湖也混不开，所以心虚不敢亮名号。放心啦！我不会对我喜欢的女人无礼。而且就算把老、中、新三代江湖四女杰打倒，也不会增加我的声望。你羞于后齿通名号，很可能是新一代的江湖四女杰之一。我允许你和你的同伴联手，希望无忧剑客不是浪得虚名的胆小鬼。”

这位剑客的话句句伤人，谁也受不了。

“我是离魂姹女罗惠英，既不是新一代的女杰，更不配称风云人物，但也不至于怕通名，怕失败了脸上无光。”离魂姹女用讽刺的口吻说：“自古英雄出少年，我知道你一定很了不起，你的野心不妨先收敛。我并不反对年轻

人打倒高手名宿扬名立万，毕竟老的不去，新的不来，这种事故平凡得很。周天豪，你也想把我从江湖除名？”

“江湖没有长青树。”无情剑客傲然地说：“玩命是年轻人的特权。罗姑娘，你还年轻，离魂姹女成名迄今还不到五年，你不是我打倒的对象；而且，我喜欢你。退到一边去，好吗？”

“唷！你说的话暧昧，可是毫无情趣。你听我说……”离魂姹女的嗓音嗲嗲地，笑得媚媚柔柔，但明亮水汪的媚目，却涌发一种诡异的光芒。

人影近身，快逾电光一闪。

“劈啪！”耳光声清脆，离魂姹女的话被打断了。

接着双肩尖同时挨了两劈掌，卸除了双手的活动能力，截断了力源。一把揪住离魂姹女的胸领，将人拉近、挫压。

“女人，你好好记住，不要在我面前用迷魂的伎俩班门弄斧，这种玩意对我这种人无效。你一定要放乖些，免得我兴越来了，整得你像剥了皮的小羔羊，记住了没有？”无情剑客冷笑，阴森森的语音令人发寒栗：“我喜欢女人，但整起不自爱的女人，是相当狠绝的。千万不要激怒我，我的好姹女。”

离魂姹女被撤压得半跪在他脚前，狼狈万分欲哭无泪，毫无反抗的能力，一双手根本抬不起来。

“你……你你……”离魂姹女本想咒骂，触到他杀机慑人的目光，吓得已经说不出话来了。

无忧剑客倒抽了一口凉气，僵住了，两人相对而立几乎伸手可及，不但来不及制止无情剑客向离魂姹女施暴，甚至没看清无情剑客是如何离开，如何出手狠整离魂姹女的？身形之快，像是分身术，一个人的形影，同时出现在两处地方，委实令人难以置信。

亭外早已聚集了不少看热闹的旅客，其中包括大河蛟三个人，以及南面来的一双骑驴小姑娘，牵着小草驴在旁驻足观看，每个人的表情都不一样，有些羡慕，有些害怕，有些不以为然。

黄自然也在旁观，他感到好笑，这位自称喜欢女人的剑客，对待漂亮女人用的是雷霆手段，个性倔强与骄傲自负的女人，肯定会道殃的，不是一个肯怜香惜玉的男人，英俊的外表却有唯我独尊，各方必须压服的内涵。

手一松，离魂姹女坐倒在地惊恐地向后挪退。

“你居然不出头护花。”无情剑客找上了无忧剑客：“他娘的 2 你是哪一种懦夫？呢？你应该在女人面前，表现出英雄气概，拔剑替女伴讨公道，是吗？我在亭外等你拔剑，你这浪得虚名的九流懦夫。”

每一句话，都会把心高气傲的人逼得气炸了肺，一步步、逼对方拔剑而斗，为了护花不惜流血五步。

亭外地方广阔，足以供十几个人群殴。看热闹的人纷纷让开，极感兴趣地让无情剑客往中间一站。

一声剑鸣，无情剑客拔剑相候，目光落在牵小驴的少女身上，突然欣然地摆摆左手打招呼，眼中涌现异光，喜悦的笑意表示心中十分愉快。

论美艳娇媚，少女哪能与离魂姹女比？

一个留了鼠须的人，出现在无情剑客身后的人丛中，悄然将左手从人缝中抬起、伸出。

身后出现无情剑客的老仆，本来昏花的老眼中，突然暴射出森森冷电，右手一伸便扣住那人的后颈，五指如钩，指尖扣入肉中有如抓住小鸡的鹰爪。

“乖，快去找郎中。”老仆冷森的语音，具有慑人心魄的魔力：“我老了，不想再杀人劳累筋骨，走。”

背心挨了一指头，这人乖乖向后转，左手掉落一枚五虎断魂钉，挤出人丛浑身虚软，流着冷汗踉跄而走，像要崩溃了。

“你想要我帮你？”少女嫣然一笑，显然对无情剑客甚有好感：“你应付得了，是吗？”

“对付这种浪得虚名的货色，并不比杀猪更困难。”无情剑客的话，是冲着无忧剑客说的：“哪用得着姑娘的鼎力相助，谢啦！”

无忧剑客出亭，神色立即变得懒散、漠然，先前被激怒与忍耐的神情一扫而空，像是进入另一种无牵无挂，无忧无虑，一切皆虚无的状态，连拔剑也显得毫不在意，不像是面临生死搏斗的人。

剑一起，脸上甚至有喜悦的表情，举剑的手似乎乏力，毫无一代名家高手的气势。

无情剑客的神情正好相反，威风凛凛，气势磅礴，真有举剑君临天下，人人皆必须在他面前战栗俯伏，顺我者生逆我者死的霸气。

两人一亮剑，似乎在气势上便决定了谁是赢家，那根本就不能比，一个是意气风发的霸王，一个是被踩在脚下的溃兵。

“我是挑战的人，我上啦！”无情剑客傲然地说，移近至出手的距离，剑势已将对方围在势力范围内，强烈的剑气发出隐隐风雷声。

“你随时可以上，我是前辈。”无忧剑客轻描淡写徐徐移位，不像是意在争取进手的空门，反而像在温无目标地游荡。

激光暴射，雷电破空发乱洒星罗，像是迸发出满天流星。

无忧剑客像在刀山剑雨中萎缩，在满天流星的空隙中游走，忽隐忽现吸引剑光追逐，惊险万状却变化剧烈，不但有效地脱出剑势的笼罩，而且能不时的切入回敬一两剑，争取到移位的机会。

应付二十余招，险象横生，立即采取游斗的策略，放弃切入回敬的念头，八方游走制造攻例背的机会，有效地避免被禁制在某一死角，不求有功但求无过，沉着地消耗无情剑客的锐气，险象便逐渐减少了。

无情剑客攻势极为猛烈，气吞河岳锐不可当。可是，再高明的剑术，再猛烈的气势，也奈何不了招发即走的对手，像在浑浊的池塘里，徒手摸捞滑溜的泥鳅，即使触及，也无法抓牢。

狂攻了五六十招，剑光乍分。

“你这是算什么？”无情剑客盯着逸出丈外的对手沉声问：“顽童捉述藏？呸！去你娘的，你是什么狗屁高手名宿？谁把你捧上江湖十大剑客之位的？混蛋！你不感到可耻吗？”

无忧剑客大汗彻体，呼吸不平稳，但神色依然轻松，不受侮辱性的话影响情绪变化。

“呵呵呵……”无忧剑客的强笑声毫不悦耳：“你也可以找一些人捧你呀！我有我的声誉地位，不想和你这种后生晚辈计较。你想打倒我以便取代我的地位，必须能打倒我才算数，只要我不倒，你吹牛没有用。无仇无怨，我犯得着和你拼命？我不急，呵呵！”

我陪你玩三天三夜。阁下，花三天三夜工夫成名，值得的，不要放弃机会，赶快挥剑上。

呵呵呵

“我可怜你，你根本就是一个烂货泼皮，根本没有勇气，为你的名头声誉而斗。”

“呵呵！我为什么要在你们这种嘴上无毛的人面前，在维护名头声誉上浪费时间？你根本就撼动不了我的江湖名望地位。老实说，你不配争我的名头地位。并不是每一个阿猫阿狗，拿一把菜刀，闯进某一个有名望的人家中，砍他两菜刀就可以取代的。比方说你想取代朱皇帝，你举起手中剑闯入皇宫紫禁城，办得到吗？至少你得有百万兵马，有本事杀入京师才能有希望。年轻人，少废话了，你上吧！站在这里斗嘴皮子，斗到头发变白，你也取代不了我江湖十大剑客之一的地位。”

真可以算是一棍子打在要害上，这些话对付心高气傲的人，几乎可以保证是万灵丹，能把对方激得暴跳如雷万试万灵。

果然人群中传出哗笑声，不啻火上加油。

无情剑客激怒得火冒三千丈，闪电似的冲进挥剑。

一声怪笑，无忧剑客的身形扭曲了两下，出现在右侧两丈余，轻易地摆脱了正面的狂野攻击。

剑光疾转，折向追到。

又一声怪笑，无忧剑客飞越人丛，从左一绕，重新跃入亭前的斗场。

“加把劲，年轻人，呵呵……”无忧剑客快速闪动，向出了人丛又迫入的无情剑客怪笑：“等你累得像老牛，我再给你一剑无忧，勾消你的称雄道霸壮志，扫除你打倒高手名宿取而代之的狂妄念头，呵呵……”

再一次飞退出人丛，又一次绕道折回。

必须有速度高出一倍，估计对方脱身方向绝对正确的能耐无误，才能对付这种精明的游斗老手，而无情剑客却缺乏一倍的速度，追击方向正确的能耐也不够精确，只能作无望的追逐。

旁观的大河蛟三个人，突然发现脸上仍然有点红肿的离魂姹女，鬼似的出现在身后，一扭头便接触到离魂姹女阴厉的目光，打一冷颤向同伴打手式，急急向侧挤开人丛，撒腿便跑，放弃追蹑的念头，知道跟踪的计划被发现，再不走可能就走不了啦！

看了无忧剑客应付无情剑客的武功技巧，他们三个人感觉到应付不了无忧剑客的拨弄。大河蛟只算是一方之雄，与无忧剑客离魂姹女这种江湖之雄比较，胜算实在有限。

好在由于无情剑客的介入，总算知道所跟踪的两男女是何来路，目的已经达到，没有继续跟踪查底的必要了，乘乱溜之大吉，以免反而落在对方手中。

离魂姹女不便追赶，也不能丢下同伴无忧剑客独自追逐。

所有的变化，一直就落在躲在亭柱后，冷眼旁观的黄自然观察下，他是唯一冷静的旁观者。

对于无情剑客所表现的豪勇气势，他心中暗笑，这位年轻剑客实在鲁莽冲动，哪能用躁急的心情，对付一个江湖老狐狸？以动制静根本就犯了错误，无忧剑客的泼赖打法，真可以缠上三天三夜。

他正打算离开，没有什么可看的啦！好在已经有了收获，知道无忧剑客离魂姹女的名号身份。

这两个男女都不是好东西，难怪与使用百毒桃花瘴的桃花三娘子，夜袭客店行凶，用不着进一步打听查底了，那与他无关。

凡是要找妙手灵官寻仇报复的人，九成九不是好东西。

看热闹的旅客逐渐散去，哪有闲工夫看缠斗，好奇心一消失，没有什么看头了，大河蛟那些人一走，旅客也就扫兴地陆续离去，片刻间便走掉了一半。

正打算动身，场中有了变化。

少女将小驴的缰绳交给侍女，举步向场中走。

“这种藉游斗术拖延，以保持自己名头身份的高手名宿，既可恶又可怜，而且可厌可耻。”少女挟剑堵在西首，向无情剑客嫣然一笑举手示意打招呼：“我帮你逼他和你决战，我一定可以堵住这一面的活动区。”

“这家伙确是滑溜得很。”无情剑客欣然道谢：“先谢谢你，你一定可以堵住他东藏西躲。”

站在亭口方向的离魂姹女，气得心中冒烟，大概想起被无情剑客狠揍的耻辱，一直就盼望无情剑客出乖露丑。先前她被无情剑客快速地制住羞辱，后来才发现并非她太差劲，而是一时大意，被出其不意制住了而已。

以同伴无忧剑客的表现看来，如果她不是大意被制，无情剑客不见得奈何得了她，她的轻功和闪避身法，甚至武功拳剑，都比无忧剑客高明三分两分，对游斗的技巧与经验，也更为丰富。女人心思细密，游斗学有专精，所修习的搏斗技击术，本来就避免强攻与贴身力搏。

“你更不知羞耻，更不要脸。”离魂姹女挑上了少女骂得难听：“他们的名位之争，关你什么事？你是看了英俊的男人动了春心，为了讨英俊男人的欢心而帮他，老天爷！”

你多大年纪了？胸部还是一块未耕的田，就急急找牛来犁了？”

“泼妇你……”少女气得满腔飞红，愤怒地拨剑。

一个十五六岁的少女，与一个江湖荡妇斗口，先天上教落在下风，能回骂出什么难听的话来？

“不要被她激怒了。”无情剑客不着痕迹地，乘机拉住了她的肩膀，也乘机不轻不重地揉动了几下：“我来整治她，替你出口气，你是高贵的千金淑女，理睬她岂不抬高了她的身份？”

少女的身躯僵了一下，却又无意摆脱搭在肩上揉动的大手。

“你也不是什么好东西。”离魂姹女攻击的矛头转向无情剑客：“你那双色迷迷的限勾引无知少女……啊……”

她的话被堵塞住了，身后伸来的一只于枯如鸟爪的手，扣住了她的咽喉，另一手扣住了她的右肩，食中二指尖深抵着右肩井穴，右半身麻木不仁。

是无情剑客的老仆，踢近她身后的身法快得令人难以看清，无声无息有若鬼魅幻形，出于更是奇准无比，制得牢牢地，手法极为熟练。

“废了她。”无情剑客怒叫：“震毁督脉……”

可是，怒叫声突然中止。

少女反应超人，一闪即至，但投鼠忌器，不敢太过接近。

无情剑客也到了，也不敢冲进发威。

老仆背后，是扮成水客的黄自然，左手扣住了老仆的颈背，手指尖直逼气喉的两侧软弱部位。右手也扣住老仆的右肩，食中两指尖也扣牢了肩井穴。

“老人家，你偌大年纪，也学那些一心想成名立万的年轻人一样，偷袭暗算无所不用其极，未免太不像话吧？这个什么无情剑客，一定是你调教出

来的混球。”黄自然确是有点生气，但说的话嘲弄味十足：“我也要毁你的督脉，你反对吗？”

离魂姹女脱出束缚，退在一旁拔剑戒备，媚目在黄自然身上定住了，脸上有狂喜的神情。

“在下反对。”无情剑客厉声说：“你也是偷袭暗算。计算我的老仆人，你算哪门子人物？不怕有失身份？冲我来，看你有没有种。”

“冲你来就冲你来，免得你日后在江湖到处发狂，到处向高手名宿挑战，早晚会上掀起轩然大波。”黄自然信手将老仆掷出两丈外，向离魂姹女伸手：“喂！大美人，借剑一用。”

离魂姹女笑吟吟双手将剑奉上，绵绵的目光，递送脉脉情意。

“这人的剑术狂野绝伦，武林罕见。”她将剑递入黄自然的双手，明媚的笑容消失了：“御剑的内功，也神奥莫测。请你小心，我不要你受伤，不要你冒险……”

“不要替男人东打算西也打算，那是笨女人的作法。”黄自然调侃她，将剑轻拂了两次，剑垂身侧向无情剑客走去，毫无名家的气势。

无情剑客正相反，虎目睁圆杀气腾腾。

“小子，你上！”无情剑客火爆地大叫，剑一升，森森剑气如怒涛涌发。

“你不要摆出要吃人的鬼样子唬人，死老虎咬不了人，样子难看而已。”

黄自然嘲弄地说：“我敢打赌，你无情剑客的绰号，一定是自封的，凭你这鬼样子，哪配被人尊称剑客？你只配替剑客捡鞋捞毛……”

电光破空，无情剑客爆发了，一招七星联珠无畏地走中富长驱直入，一剑连一剑进射出满天雷电，剑气彻骨压力无穷。

黄自然的身形闪动了一下，手中剑上升，吐出，光芒一闪即止；身形仅离开原地一步。

无情剑客斜冲出丈外，骇然转身。

“咦！”老仆惊叫。

“这……这是什么剑法？”少女也惊呼。

离魂姹女与无忧剑客，张口结舌发呆。

无情剑客的左肋，青衫裂了一条五寸长的裂缝。

出手攻击右半身在前，左半身受到对方反击的机会几乎等于零。

“他娘的邪门。”无情剑客讶然叫：“你的剑会拐弯折向，但绝不是龙泉软剑。我不信邪，哼！”

雷电再发，剑山怒涌。

黄自然的剑光又是一闪即没，在涌到的剑山几微空隙中闪了一下，人已换了位，剑仍垂在身侧泰然自若，似乎刚才他并没与人交手。

无情剑客又冲出丈外，一幅青衫下摆飞舞出两丈，是被对方爆发的剑气震飘的，衣摆足有尺余宽大。

“下一剑，我要在你身上留一个洞孔。”黄自然这次升剑了：“我进招主攻了……”

激光眩目，人剑俱至。

铮一声剑鸣。激光半途折向，接住了从斜刺里射来的一支剑，是那位美丽的少女。

无情剑客刚挥剑接招，慢了一步，但心中明白，这一招不易接，很难封架，太快太玄，看不清剑势，不易分辨射来的激光从何处近身，根本看不

清实体，势必采取躲闪的行动，封架很可能失手，少女这一剑，还真收到围魏救赵的功效。

少女斜震出两丈外，单足一沾地，一声娇叱，剑幻化为长虹，身剑台一行雷霆攻击，其猛烈的声势，似乎并不下于无情剑客。

黄自然一撤剑，传出一声剑鸣，两人错身闪电似的移位，其中经过，旁观的人难以看清。

“啐！你要死了你。”少女转身怒叫。左手拉住了左颊，一脸通红。

脸蛋被摸了一把，幸好不是挨耳光。

“下一次，一定要在我喜欢的部位摸一把。”黄自然邪笑，伸左手怪模怪样向手掌吹口气：“你要注意，我不是什么侠义道英雄，所以有权任意整治向我下杀手的对手。

你已经两招致命，摸你几把也是应该的。”

“你如果不想要她，最好把她的鼻子扭下来。”离魂姹女抓机会落井下石：“没有鼻子的女人，就不能向英俊的男人施展狐媚手段了。”

“贱女人……”无情剑客咒骂着，向离魂姹女飞跃而进。

人影一闪即至，速度快三倍。

噗一击闷响，顾前不顾后的无情剑客，身在空中以背向敌，臀部挨了一脚，砰一声大震，斜摔出两丈外，滚了一身尘埃，灰头土脸。

黄自然一掠而过，没加追击。

“快走，他们要四人联手了。”他将剑交还给离魂姹女：“那会出人命，毫无意义。

走也。”

无情剑客有两个人，少女也有侍女，四人显然有意联手，跃然若动。

“我们也有三个……”离魂姹女不想罢手，但急起尾随飞奔。

“你们禁不起他们痛击，死的人一定是你们。走也！”

这次，他越野而走，去势如电射星飞，三两起落，便消失在远处的树林内。

“这……这是什么人？”跟来的无忧剑客大骇：“是流光遁影绝世轻功，可能吗？他……他有多大年纪了？也……也许他是化了装易了容的妙手灵官……”

“老头子才能修至如此境界？没知识。”离魂姹女用讽刺的口吻说：“看他的旺盛精力，与剑法神乎其神，速度之快无与伦比，老头子能办得到吗？妙手灵富有多大年纪了？”

“这……”

“可惜，没问他姓甚名谁，但绝不是妙手灵官。”

“你想勾引他？”无忧剑客邪笑。

“有何不可？”离魂姹女说，接着叹了一口气：“我想，日后也许仍有机会碰上他。”

下一个目的地：青州府的莒州，山东最穷山区中，最古老的历史名城。

他应该重返故乡，乘船走漕河由故乡邳州登岸，再北上走陆路，经兖州府的沂州进入山区。他不想走故乡，走沐阳郯城道。这是淮北鲁南的平原地带，他相当熟悉。

常年在外奔波，在刀光剑影中游戏人间，单人独影在天下各地以客店

为家，在他看来，已经习惯了，不以为苦，而且自得其乐，四五年来，了无倦意，乐此不疲，虽则有时也感到寂寞孤单。

寂寞孤单算不了什么，这是一个江湖行道者，必须付出的代价，他们本来就是有异于常人的族类。

他们也有强烈的七情六欲，这点与常人并无不同。如何克制七情六欲，便决定这位行道者的邪恶或良善本质，所以才有正邪黑白的分别，每个人对善恶是非的认同，所选择的标准都不同。

他根本不介意自己江湖定位，是正是邪是黑是白，他根本不放在心上，行事但求于心无愧。如果一开始就把自己定位在某一类牛鬼蛇神上，日子是很难过的。

他当然有七情六欲，只是不容易表现在外而已。

饮食男女，是正常的人，活在天底下，最基本的精神与肉体所需。问题是：需要的强弱程度，不论过强或过弱，都会损害到他人或自己。

幸好他的需要是采取中庸之道，不想损害自己伤害他人。

行脚天下期间，尽管他人才出众，有用不完的金银，但他一直以平庸的面目出现，避免引人注意，穿着随便，甚至有点懒散不修边幅，也就对异性缺乏吸引力。

人是衣装，佛是金装，财势尤其重要，不炫耀哪能引人注意？因此他与很多出色的女人打过交道，都没留下多少印象，有如船过水无痕。今天相遇，明日天涯，即使后会有期，友谊也不一定保持，情也生根无由。

上次在倚云栈小雷音禅寺，所遇上那位四好如来的情妇，留下的印象颇为鲜明，那么美好灵秀的女人，为何会与恶名昭彰的淫僧在一起？他真为那女人惋惜叫屈。

印象虽鲜明，他却不知道那女人姓甚名谁。他对打过交道的女人，很少放在心上，不论是敌是友，因为他与人相处的时日无多。

距五里亭冲突已有两天，他已经不再留意这件事。

各方面的人光临清河县，寻找妙手灵官黄升平的踪迹，那与他无关，对他没构成威胁。虽然他也姓黄，但此黄非彼黄，他也不认识这位神秘游侠，闻名而已。

一早，他乘船渡过了黄河，在河北岸的王家营镇备行装，预定有半天逗留。

王家营镇是河北岸的水陆中枢，往京师如果不乘船走漕河，就得从这里起旱，买马置车或者步行，皆从这里启站，陆路至京都约两千米左右，徒步得花两旬至一月时间，但比乘船要快些。

市面的繁荣程度，并不下于河南岸的清江浦镇，这河北河南岸两座大镇，都比所属的清河县城繁荣，治安的情况，则比县城坏几倍。

他对王家营镇十分熟悉，两镇本来就隔河相望，栈号同行之间，皆有业务生意上的往来。

他的坐骑寄养在镇北郊的朋友家，这次又用得着坐骑了，黄河在这里形成天然的南北分界线，车与马在河南岸无用武之地，只是有钱人的装门面装饰物。有些地方的河流渡船，根本不能载运车马。

但漕河以西，车与马又成为主要的交通工具。

这条大河，也是贫瘠与繁荣的分界线。苏北鲁南的生活程度，比淮安以南相差远甚。

往北再进入山区，大半县城没有河南岸的村镇大。

近午时分，一切准备停当，匆匆午膳毕，跨上坐骑直出镇北。

左是至京师的官道，右是至沈阳、海州的大道。

他走的是右面大道，坐骑轻快地小驰。

镇口有一名中年旅客，看到他脸色一变。

“这小子原来不是这一带的人，看样子像是长途旅客呢！”中年人喃喃自语，转身匆匆入镇。

中年人是无忧剑客，化装易容扮成旅客十分神似。

半个时辰之后，十二名男女骑士向北赶，其中有无忧剑客，有离魂姹女。

后面两里地，八名男女骑士远远地蹶在后面。领队的人，就是江四少爷。其中没有淮安的地头神大河蛟，也少了几个人。远离疆界，不用地头神随行。

6

镇北栅门附近，街左的一家饮食店内，无情剑客与老仆，和少女主婢同桌午后，对街上来来往往的旅客留意地观察，旅客却看不到他们。

“那些人都往北走了。”老仆用肯定的口吻说。

“往北可到何处？”无情剑客问。

“海州。”

“我们跟去。”无情剑客坚决地说。

“少爷！去京师该走左面的大官道。”

“我要找他们算帐。”无情剑客一字一吐。

“何必呢？少爷。”老仆不愿再发生事故：“行走天下的人，小仇小怨放不下，日于是很难过的。你不是答应与许小姐结伴进京吗？海州……”

“条条大路通京师，海州也有路至京师呀！”

“可是海州沿海一带，仍有使寇和海盗劫掠，兵荒马乱……”

“周忠，你去买坐骑。”无情剑客厉声说；“许小姐，你乘船先到京师，我到京都再找你同游。”

“周兄，游京都的事并不急。”少女许小姐微笑着说：“本来就志在邀游天下，哪能按预定地赶？周老伯，劳驾也替我们多买两匹坐骑好不好？”

“你们这些年轻人……”老仆周忠摇头苦笑，出店去买坐骑。

黄自然根本就没想到会有人跟踪，还以为找妙手灵官的人都在河南岸。

五里亭的小冲突，他并非同情无忧剑客，而出面相助那些妖孽，乃是看不顺眼而出面打抱不平。他并没伤人，不能算是仇恨，那些人应该不会纠缠不休。在本地，他没有仇人。

他应该知道，世间有不少睚眦必报的人。

他并不急于赶路，午间天气炎热，也不适于虐待坐骑，他也没有按站投宿的打算，优哉游哉随遇而安，带有马包必要时可以露宿。

到沐阳是两程：一百八十余里。今天，他只能走半程，可知他本来就没打算按站投宿，走多远算多远，这条大道旅客不多，大半是附近镇集的村民，稍特殊的旅客颇受注目，更难逃过有心人的监视。

经过一座小村口，几株大槐树下，一个孤零零，年约半百的村夫，坐在树下歇凉假寐。另一株老槐下，放置着供旅客解渴的大茶桶。

直至蹄声接近，村夫才睁开双目，湛湛精光一闪即没，这一闪便看清一切，随即恢复懒散的神情。

“喂！年轻人，大太阳下赶路，你受得了，牲口会抗议的。歇息一刻半刻，喝口水，人畜都有好处，不是吗？”村夫口中在说，人仍倚躺在树下懒得移动。

“有道理。”他边说边勒住坐骑下马，将坐骑牵至树旁的小溪，挂上缰卸了马衔，任由健马自由活动，这才到了茶桶旁，一面用水勺舀茶喝，目光落在村夫身上：“大叔不是村里的人。”

口气是肯定的，脸上有信心十足的温和微笑。

“你怎么知道？”村夫懒洋洋地反问。

“就是知道。”他平静地回答：“大叔心中有狐疑，但不怀敌意。”

“哦！你是看相望气色的？”村夫的话有调侃味。

“也许吧！”他放妥茶勺，在一旁席地坐下：“不要小看了三教九流的混口食伎俩。”

在生活体验与人生百态中，人的内心精神状态会形之于外的，生活环境贫富与健康状况，外表也有脉络可寻，说起来玄之又玄，阴阳五行令人难以捉摸，说穿了其实并不怎么神秘。”

“是吗？”

“也许吧！”他淡淡一笑：“比方说，你是一个身怀绝技的“人，心如铁石，心目中有你是非黑白的主见与标准。一旦你认为对方犯了你天理国法的规范，你注视对方的眼神，那股凌厉的杀气，有经验的人，即使背向着你，也会感觉出杀气的压力及体。”

“你就是那种有经验的人？”

“也许吧！”他一直避免正面答复：“好在我不是一个为非作歹的人，平平庸庸无财无势，不至于引人注目，不会有人平白无故打破我的脑袋……”

“呵呵！老弟台，你这是违心之论，也是借题发挥。”村夫大笑：“掩饰得不够高明。”

“我无意掩饰，这是事实，至少这期间是事实，而后变得如何，我自己也不知道，以目下来说，你对我没有恶意是错不了的。”

“变是人的本性，变好变坏谁也不敢预期下定论。你说不至于引人注目，那么，五六里后面那些跟踪的人，不会是看上你的平庸吧？”

“噢！有人跟踪我？”他一怔。

“而且人数不少。”

“大叔不会练成天眼通天耳通吧？”他不相信的神情写在脸上：“这条路并不平坦笔直，我仅能看两里左右的景物。”

“三里。”村夫说：“官道折向转弯处那座桃林，是这座村李姓人家的产业。我有朋友传递消息，你不相信我？”

“哦！难怪。按理，不可能有人跟踪我。跟踪应该保持目力所及的距离……”

“到沐阳路只有一条，还怕你飞上天去？何况他们的坐骑并不比你的差，随时都可以赶上来。你在这里歇息，不久就可看到他们出现了。”

“这……”

“要来的终须会来，早些解决岂不少些牵挂？所以，我邀你歇息。”

“好吧！我相信你的话不假，值得一等，看到底是不是跟踪我的。小姓黄，黄自然。”

“请教大叔尊姓大名？”

“黄自然？”村夫粗眉攒在一起，半闭着眼沉思。

“在外行走，多少得警觉些。”他解释：“经常换名，也是减少麻烦之一。”

“难怪。”

“难怪什么？”

“他们在找一个姓黄的人。”村夫苦笑：“你姓黄，难怪他们跟踪你了。”

“哦！原来如此。”他恍然。

“什么原来如此？”

“他们在寻找妙手灵官黄升乎。”他也苦笑：“很可能是寻仇报复。找我，简直错把冯京当马凉，那位神秘游侠，享誉江湖十余年，我有那么老吗？他们身上哪条筋不对了？”

“捕风捉影，是正常的手段呀！”村夫一直避免通名。技巧地利用其他话题回避：“你怎么知道他们的目标是妙手灵官？”

“他们在清江浦镇客店闹事，闹得满城风雨呢！消息早就传出江湖了。”

“他们找不出线索，从姓黄的人追查……”

“真是见了鬼啦！府城、清河县城、清江浦镇、王家营镇，姓黄的没有一万也有五千，怎么查呀！我是调查线索的专家，知道调查是怎么回事，人手、时间、地缘、人脉……哪一样是容易的？几个人凭风闻靠诺言在天下各地穷摸索，找错人平常得很。”

“你既然不是妙手灵官，有澄清的必要。”

“对，有澄清的必要，以免日后牵缠。”

“应付得了吗？”村夫笑问。

“有你在，是吗？”

“呵呵！你可不要寄望在我身上。”

“风声不对，我可以躲在村子里避灾。”

他指指有四五十户人家的小村，小村中有几家颇为醒目的大宅，其中一家居然竖有旗杆，那表示宅主人曾经做过官，至少也是进士第。

“千万别跑进去。”村夫语气一变。

“为何？不许外人进入的一姓村？”

“那里面的大爷不好惹，也姓黄。”

“哦！原来是东河村，我听说过这位黄大爷，大河北岸的地头神，拔山举鼎黄天中，前南京锦衣卫武学舍，拳剑号称无敌的第一名教头，性如烈火受不了撩拨。我明白了。”

“你明白什么？”

“让那些人闯进村里去。”他向来路一指：“能平安出来的人就没有几个了，当然啦！这是你的估计。”

南面三里外官道转弯处，已出现人马的形影。

“你只要绕着村外走，就有好戏上场啦！你会听元曲吗？”

“清江浦镇就有两家唱元曲的场子，这两天好像在演十粒金丹。”他弄不清对方为何转变不相关的话题。

“村子里面，有一位调元曲的名家，铁笛玉郎卢七郎。现在，当然不能称玉郎了。”

“对，岁月无情。”他接口：“目下他已是花甲老翁，他的铁笛更是出神入化了，好像愈老心肠愈硬，大概看透了人世的沧桑。妙极了，可以冷眼旁观一场龙争虎斗。”

“会有吗？”

“有，真的有。”他正色说：“据我所知，那些人中无一庸手。拔山举鼎黄大爷，与铁笛老翁虽然非常了得，那些人也不弱，可观性极高。快到了，我得好好准备。大叔，我希望你的估计正确。”

“你的意思……”

“诱他们进去，出来的人就没有几个啦！这是你的估计呀！所以你在这里等候机会……不，该说在这里制造机会。我，也成了计划中的一部份诱因。呵呵！我很佩服你的估计，算定我愿意配合你的计划，陪你下预定布局的一盘棋。”他去整备坐骑一面说：“我不明白你为了什么？但我保证你可以如愿以偿。”

这一段官道笔直，十二名男女骑士已到了里外，速度渐减，显然已发现他了。

不紧蹑追踪，就会出现这种意外：跟丢了，或者跟上了。

如果被跟踪者不认识跟踪者，意外地跟上了并无大碍，可以假装歇息，或者继续走到前面去等候。但如果双方是认识的，那就相当尴尬了，势将立即发生冲突，被逼提前解决双方的纠纷。

他也分辨出十二名男女骑士的身份，并没感到意外。

在甘罗故城歇脚亭冲突，他出面帮助离魂姹女无忧剑客，替他们解危，跟踪他的人，不该是这一群妖孽，但他们却跟来了，这表示这些人，已将他误判为妙手灵官，要跟来求证。

人多人强，这些妖孽要全力找他求证，行动的心态十分正常，这些人本来就在捕风捉影，当然不会轻易放过任何线索，跟来追查求证，是正常的反应。

既然有人在计算这些妖孽，他乐观其成。

他知道东河村拔山举鼎其人，也听说过铁笛玉郎这号人物，总之，这两个颇有名气的名宿，也不是好东西。

拔山举鼎名义上可算是白道名宿，凭武技在军卫的学舍任教头，却仗势欺人，脾气火爆，不但行如恶霸，在家乡也是武断乡曲的豪强。

铁笛玉郎则是名实相符的混世邪魔，与倡优人物混得水乳交融，好色如命，专门利用梨园子弟勾引良家妇女，对音律有精深的造诣。

据说，这家伙大有来历。三十九年前，江西南昌的藩王宁王宸濠造反，排名第二的密谍首脑千面玉郎威贤，便是这家伙的师兄。

千面玉郎训练了一大群倡优，替正德皇帝供应美丽的女乐，安顿在皇店街的梨园大院，是正德皇帝身边的红人，与排名第一的密谍首脑百变金刚林华，在京师广布谍网，搞得有声有色，几乎把正德皇帝的一些忠臣义士杀光。

铁笛玉郎好像并没参加江西宁府的造反行列，在天下各地征逐声色快

乐逍遥。那时，演唱元曲的梨园倡优，全是男人，男扮女装不知迷醉了多少痴男荡女。

这些优伶，既可扮兔二爷龙阳君，也可扮俊男与荡妇浪女周旋，风气之败坏无以复加。晚明社会贪黷淫侈全面崩溃，这些人多少要负些责任。

反映社会病态的两部腐蚀人心的皇皇巨著，《水游传》与《金瓶梅》，就是这一时间问世的。

目下水浒传仍在山西武定侯府，正由武定侯郭勋，请一群食客广罗资料，仍在撰写尚未刊行。《金瓶梅》问世，则是十余年后的事了。

驱狼斗虎，可观性极高。

他上了坐骑，绕左面村北的小径飞驰。

南面里外官道上的骑士，也就认为他向村里逃避，也误认他是这座村的人，或者至村中办事。

十二骑士重新加快，向村口急驰。

槐树林距村口约百十步，在官道里外，仅能看到那黄自然策马入林，消失在小村的方向，人马是否入村，是无法看到的，槐林挡住了视线。

那叫孙老的主事人，健马最先驰到，先瞥了仍在树下假寐的村夫一眼，留心地向村口张望。

“喂！你是村里面的人？”孙老板鞍下马，牵着坐骑向村夫问。

“哦！有什么事吗？”村夫睁开双目，慢吞吞地整衣而起问。

“你这里是……”

“东河村，距王家营镇二十五里。哦！客官们是过河来的？晚上不易赶上宿头呢！”

“刚才那位年轻人，是你们村里的？”

“是呀！客官找他有何贵干？”

“他贵姓？”

“我们这里不是一姓村，村正姓黄，大肚黄。有什么事，客官可以进村去找黄大爷理论，可不要倚仗人多势众，会惹出大是非的。所谓山高皇帝远，穷乡僻壤的人，不会辛辛苦苦到县城打官司，村正里正就有权评论是非。如果公正，那就有王法；如果不，那就是暴民。客官明白我的意思吗？”

“明白。”孙老冷冷一笑，向同伴打眼色：“贵村正黄大爷，是不是叫黄升平？”

“大爷就是大爷，平时谁敢呼名道姓呀？久而久之，大家只知道他是黄大爷了。”村夫不再停留，向侧方的树林走：“客官如果没有重要的大事，最好不要进去，黄大爷不好说话相当护短，小事也会变成大事。”

孙老冷哼一声，扳鞍上马，一打手式，十二匹健马向村口驰去。

村夫冲他们的背影冷冷一笑，入林匆匆走了。

江四少爷八骑士已到了里外，也往东河村闯。

无情剑客四人四骑，跟在江四少爷八骑的后面百十步，也毫不迟疑往村落里跟。

东河村不是一姓村，平时毫无防险的准备，一旦有外人入侵，任何时候皆可长驱直入。

十二匹健马驰入村中，立即引起骚动，家犬狂吠，家畜家禽惊窜，村

童大叫大嚷，男女老少惊惶失措，也大感愤怒，这简直像强盗攻村嘛。

健马冲入村中心的广场，对面大宅里抢出三名大汉，愤怒地挺齐眉棍迎面一堵，再冲便会用棍向马蹄招呼。

“该死的！你们干什么驱马乱闯？”一名大汉怒吼，齐眉棍作势挥出。

门楼前背手站着两个中年人，眼神一变。

十二个男女骑士一看便知不是普通人，所佩带的兵刃便说明了身份，流露在外的强悍凌厉气势，也表明来意不善，毫无顾忌地长驱直入气势汹汹，当然不是前来套交情的江湖同道。

众人下马，由两个人看管坐骑。

“咱们来拜会村正黄大爷。”孙老总算收起了狂态：“在那一家？”

“你认识咱们大爷吗？”大汉沉声问。

“见面就认识了。”

“备有名帖吗？”

“没有。说：他住在哪一家？”孙老声色俱厉。

“咱们大爷不接见不懂规矩的人，你们走，本村不欢迎你们。”大汉扬棍下逐客令。

“他会见咱们的。”孙老阴阴一笑，目光落在门口两个中年人身上：“已经进了村，如果我是他，就不会冒险把村子变成屠宰场。快要打上门，他能躲在屋内不出来吗？今后他还有脸在江湖偷鸡摸狗丢人现眼？快了，他要出来了。”

门内接二连三踱出七个男女，领先那人身材如铁塔，狮鼻海口留了泛黄色的大八字胡，一双怪眼似铜铃，还真有几分神似庙里的镇殿鬼王。

“太爷这几年在家安居纳福，很少过问外事，然连阿猫阿狗，也不知死活找上门来挑衅了。人真不能失势，失势就完了。”这人逼近至丈外，声如洪钟字字震耳，怪眼彪圆杀气直透华盖：“他娘的混帐王八蛋！你们居然打上门来了，黄某虽然少过问外事，接待上门的牛鬼蛇神仍然有几分担当。亮名号，黄某要知道你们是些什么东西，报名上来。”

孙老一愣，报名两字可不是江湖口吻呢！

拔山举鼎荣任军卫学舍教头，江湖朋友不用报名二字要求对方通名。

扭头用目光向身后的同伴询问，无忧剑客第一个摇头示意不知道。

“咱们从没见过他的本来面目，见面也不认识呀！”最后，一个年约半百的人说：“他不是没有担当的人，既然咱们能找到他，他哪能厚颜无耻否认身份？要他承认罪行之后，咱们把他的根掘掉，替咱们死去的亲朋好友报仇，不死不休。”

“混蛋！你们在说些什么？”黄大爷火爆地大叫。

“说你。”孙老的鹰目中冷电森森：“老夫飞天豹孙坚，你该听说过我这号人物。”

“你是什么东西？太爷该听说过你这混蛋吗？”黄大爷正在火头上，嘴上不饶人。

“满天星许雄，你不要说不知道他。我是他的师兄，所以找你。”

“满天星许雄，你是说那个抢劫杀人遍天下的剧盗许麻子？他那种人不死，大乱不止。他娘的！你是他的师兄，一定也不是好东西，你也是盗贼？”

“去你娘的！两年半之前，你在山西潞安府杀了我师弟。我找了两年，总算被我找到了。同宋的人，都是有亲朋好友被你杀害，跑遍天下发誓要将

你化骨杨灰的人。血债血偿，你……”

“你这狗娘养的杂种，到底在胡说些什么？”黄大爷以更大一倍的嗓门，打断飞天豹孙坚的话：“我就是听不懂你这杂种的话。”

“你……你否认……”

“去你娘的！我否认什么？太爷我一直就在南京得意，五年前退休后，就很少在外走动。我既不认识什么满天星许麻子，也一辈子没到过山西任何一府州，最远只到过河南开封府公干。许麻子做剧盗杀人放火抢劫，与我何干？他劫杀的苦主不是我的亲朋好友，我为何要杀他？那不关我的事，虽则他该死。”

“噢！你……”飞天豹一征：“你……你否认……”

“我当然否认，我拔山举鼎黄天中，在南京锦衣卫武学舍，荣任一等一级教头十二年，不但在南京有我的地位，在江湖道也是赫赫名人，有钱有势，日子过得比五品知府更如意，我犯得着与江湖朋友结怨？我拔山举鼎无所不为，就是不做损人不利己的什么主持正义狗屁事。你这混蛋不给我交代清楚，我要剥你的皮。”

所有的人，包括已到了广场入口的江四少爷八骑士，全都怔住了。

无情剑客四男女也到了，是唯一无动于衷的人，江湖人寻仇报复是常事，事不关己不劳心。

“你……你是拔山举鼎黄……黄天中？”飞天豹傻傻地问。

“不是太爷又是谁？”

“这……”

“你以为太爷是谁？”

“妙手灵官黄升平。”

“去你娘的胡搞。”拔山举鼎大骂：“那混蛋在人间世做主持正义的塞事，神秘游侠的名号红透半边天，十余年盛誉不衰，迄今为止，见过他本来面目的人屈指可数。你竟然昏了头，跑到我东河村内，把我大名鼎鼎的拔山举鼎，当成妙手灵官，打上门来寻仇报复，你他娘的简直比大白痴更白痴，你必须付出代价，你……”

拔山举鼎愈说愈冒火，手向后一伸。

一名壮年人上前，奉上一根重有六七斤的霸王鞭。这玩意双手运劲，一鞭下去，千斤巨石也可能一击即碎，会把人打成腐尸。

跑错了庙烧错香，这笑话闹大了。

“他娘的！”飞天豹脸红脖子粗：“消息上说，妙手灵官黄升平的秘窟在淮安附近，偏偏你姓黄……”

“你是条猪！太爷姓黄也姓错了？”

“你的人偏偏招惹了我的人……不，帮助了我的人，武功惊世骇俗，我以为他有意戏弄我们……”

“你又在胡说八道了，我的人招惹了又帮助了你的人？怎么说？”

“叫他出来说好了，我们以为他是妙手灵官，他躲入村里了，叫他出来岂不明白了？找错了人，我道歉，但也不能全怪我……”

“你这混蛋满口柴胡，怎么可能是恶名昭彰，号称黑道高手的飞天豹？你他娘的一定是冒牌货，莫名其妙的泼赖。我黄家的人不会帮助你，只会宰了你这头豹。我，就要砸碎你的豹脑袋。”

“不要逼我把你东河村作为屠场。”飞天豹也冒火了：“我飞天豹是黑道

之雄，六亲不认的冷血屠夫，惹火了我，一把火烧了你这鸟村。”

“太爷不信邪。”拔山举鼎霸王鞭一摆，作势扑上。

四面八方共有三十余名村中子弟，单刀花枪齐眉棍加上猎叉，全是长兵刃，一个个跃然欲动。

“姓黄的，你的人能阻止我的人杀入村内放火吗？”飞天豹也拔剑在手：“凭你几斤蛮力，绝对堵不住我飞天豹。我的人中，有桃花三娘子，她的桃花瘴毒，毒死全村毫无困难，你敢用全村的人冒险吗？接受我的道歉，大家不伤和气，和我这种人结怨，对你毫无好处。”

这番话具有强烈的震撼力，以及实质上的威胁，对一个胆小伯事的人，会收到宏大的威胁效果。但对一个骄傲自负、性如烈火的人，反而成了引发暴烈行动的祸媒，引发无穷的杀机，一发不可收拾。

拔山举鼎身旁，到了一个留了两撇花白小胡子的人，有皱纹的脸略呈苍白，反而显得老而神清，比实际的年龄要轻些，那双老眼依然锐利深邃。

这人在拔山举鼎耳畔低语片刻，神情显得悠闲，与拔山举鼎那快要爆炸的神情完全不同，没流露暴戾的气息，似乎对剑拔弩张，恶斗一触即发的情势视若无睹，杀伐与他无关。

拔山举鼎不住点头，最后拔了霸王鞭哼了一声转身，举手一挥，率领所有的人退入大宅

飞天豹还以为威吓收效，本来心中暗喜，但对方毫无交代默然退走，大感惊讶有点失措。

“黄老兄……”飞天豹急叫。

没有人理睬他，拔山举鼎头也不回进入大宅。

每一家村舍的门窗，早已悄悄地关上了。

村中的几条小路，看不到任何人影，似乎在拔山举鼎举手一挥打出手式信号之后，这里便成了空村，好在还有些家禽活动，犬吠声也此起彼落，不然真会令人产生错觉，认为是一座死村。

“孙老，有点不妙。”无忧剑客警觉地说：“赶快退出村子。”

“是有点不对，走。”飞天豹已发觉气氛不寻常，依然下令退走。

江四少爷那些人，也警觉地牵了坐骑外撤。

这一带的村落，除非是三家村或独立的农舍，不然皆建有厚实的护村墙，栅门窄小，主要的作用并非防贼防险，而是防水。

一般说来，黄河汇流至淮安下游，河床概略已经稳定，奔腾入海急泻而下。

而上游一带，河床极不稳定，两三年必定来一次大水灾，像一条没有管束的孽龙，今年夺淮明年夺泗，扭来摆去大水漫天，千里沃地尽成泽国，谁也不知道主水道下一年落在何处。因此所有的城镇村落，防水的堤与墙皆挤命筑厚，筑高。

比方说上游的徐州城，近百年来，一直就时而在河北，时而在河南。

有些小城可能今年重建，明年又消失无踪，经常在毁灭与重建中嬗递，位置变来变去，很可能相差数十里，至外地谋生的人返乡，甚至不知新城建在何处，旧日的家园，很可能浸在河底无迹可寻了。

人马如果被因在这种村落中，想出去可就难了，两座栅门一堵，三丈高的护墙如何让人马飞渡？

村中的小路窄小，弯弯曲曲，房屋都是土筑的实实泥墙，门窄窗小，

想破门而入并非易事。他们唯一的退路，是赶快循小路退出南栅口。

距栅口还有百十步，砰一声响，第一名女骑士失足摔倒，倒下便失去知觉。

“小心……迷药……”桃花三娘子警觉地大叫，声未落人已向下仆。

叫晚了，人纷纷摔倒。没有人控缰的健马，仍然鱼贯向前走。

马匹没经过严格训练，没有人控制便会自行走动，不会停下等候主人。

没有一个人能出村，村栅已经关闭了。

为了防水，一般住宅通常地基高出地面，因此门阶有三级、五级、七级的分别，反正必须高出地面，甚至高出九级之多。

水涝地区，通常没有地窟的设计。

在拔山举鼎的大宅中，就有地窟深藏地底，地窟的作用，只有他家中的亲信了解明白。其他的人，甚至不知道有地窟的存在。

这是一座十字型的大型地窟，四室各有两丈长丈六宽，中间作为厅堂，设有简单的案桌椅几，四周有挂灯笼的壁座，另备有大小烛台而不用菜油灯。

二十四名男女，分为三室囚禁，壁与上面的横梁木，皆设有高或低的悬吊环，一看便知是专为吊人的设备。栅门是鸡卵粗的铁格条，万斤神力也撼动不了。

主人相当仁慈，囚犯并没使用悬吊。悬吊通常分两种，正面垂直悬吊，与双臂反剪悬吊，前者倒还仁慈，后者稍久些便毁掉双臂。

所有的男女，皆被捆了手腕，紧吊在壁环上，双脚也并捆足底恰好及地，稍一挣扎便会悬空。

灯火通明，厅堂中，拔山举鼎与那脸色略苍白的老人，脸蛋不失美感的半老徐娘，据坐案后像是三司大审，兴高采烈进行审囚。

共有九名大汉伺候，逐一将人犯押出审问。

飞天豹的手脚已缚皆没解除，牛筋索捆得死死地，被两名大汉按跪在案前，稍有反抗便受到拳打脚踢，打得他口鼻流血浑身虚脱，失去反抗的意志和行动。

“我不管你与妙手灵官结仇的事，那与我无关。”拔山举鼎神气极了，真有几分大老爷问案的气概：“你得把到达淮安前后的经过、遭遇、见闻等等，巨细无遗详尽地招出。我有的是时间，但没有耐性，体最好从实招供，以免我拆散你一身贱骨头。”

“黄……黄大爷，请……请不要做得太绝。”飞天豹虚脱地哀叫；“算起来你我都是当代之雄，没有利害冲突的同道。我消息不灵通，听信一些混蛋的假消息，以为妙手灵官真的在淮安附近建了秘窟，无意中得罪了你这位……”

“我不要听这些废话。”拔山举鼎沉声喝止：“你既然知道你我都是当代之雄，该知道当代之雄对影响威望的利害冲突，所采取的处理手段是怎么回事。俗语说，打蛇不死，报怨三生；又道是斩草不除根，春风吹又生。为避免后患，我必须知道你往来的经过情形。我会逐一向你的人反复盘话，谁敢撒谎，一定不会痛快，我那些执刑的人都是整人的专家，现在，你说。”

“我……”

“你得小心，避免前言不对后语。说，把到达淮安的经过从实招来。”

“罢了，我飞天豹英雄一世，不是贪生怕死的懦夫，有什么刀山油锅妙

手段，你就加在我身上好了，我不会告诉你任何事，看你的了。”

“上刑！”拔山举鼎怒吼。

“遵命。”两大汉同声说。

又上来了两个人，压棍压住了腿弯。

原来的两大汉轮番拳打掌劈，在胸、腹、胁、肋、头、脸上招呼，记记凶狠但力道恰到好处。

片刻间，飞天豹五官血出，第一次昏厥。

冷水一泼，第一次苏醒。

然后，第二次被打昏。

然后，第三次……

村东北两里左右，榆树林浓荫蔽日。

其实已是申牌初，炎阳的威力已经减弱。

黄自然的坐骑，安静地在林外的草地上吃草。他倚坐在一株榆树下，喝水葫芦中的酒，啃手中的大烙饼，悠闲而惬意自得其乐。

身旁多了一个人，那位指引他诱敌的中年村夫。

“你没进村，幸运得很。”村夫在不远处坐下：“好像一个人也没逃出来。”

“你早知道结果，是吗？”他问。

“说实话，不知道。”村夫苦笑：“只听到有人说，两个坏蛋沆瀣一气，住在一起狼狈为奸，已经有好些年了，暗中不时在外地，做些见不得人的勾当。只是，没料到这地方实力如此惊人，进去二十几个高手中的高手，竟然没有一个人逃出。天杀的，这两个魔鬼，到底具有多大的神通，养有多少可怕的高手做党羽？”

“据我所知，没发生打斗。也许，他们受到主人。盛意款待呢！住上一天两天，主人招待得起。”

“你相信吗？”

“……”他其实不相信。

“你心中存疑。”

“有一点。”

“你为何不走？”

“有点放心不下。”

“为何？”

“我并不认识这些人，闻名而已，其中确有些该死的妖孽，但我并没目击他们的罪行，我办事从不以耳代目。”他正色说。

“我也是。”村夫说：“所以乐得驱虎吞狼，置身事外看结果。”

“事故是我引起的，我也要看看结果，我知道其中有些人并不坏，有些人可能没有恶行。”

“于心难安？”

“确是如此。”他点头，眉心紧锁。

“有何打算？”

“查个水落石出。”

“需要我一双手吗？”

“有大叔相助，成功的希望倍增。”他提出邀请。

“好，算我一份。”

“大叔尊姓？”

“这……”

“妙手灵官黄前辈？”他笑问：“呵呵！他们真找出你的隐身处了？”

“是我故意派人供给消息的，我根本不在淮安。我骗得他们团团转，两年来跑遍了大半壁江山，忙得不可开交勤快得很，就没有余暇作恶害人了。”

“为何？”

“你说的，其中一些人并不太坏。替亲朋好友复仇是人之常情，我没有亲手除去他们的兴趣。你真叫黄自然？可有绰号？”

“没有，名当然经常更换，姓却不假，叙本家说不定我高你好几辈呢！我还不想有绰号，对名利毫不热衷，没有名利的压力，比你这个灵官逍遥自在多多。”

“唔！看得开的人有福了。有何打算，该有计划是不是？”

“晚上进去，临机应变。毕竟还是，救人第一。大叔，你是前辈，始作俑者是你，你该有打算有计划呀！怎么问我？”

“好吧！我们来计划计划。”

傍晚时分，村中出来了四批高手，分向四方搜寻可疑的人，搜寻从河对岸过来的神秘骑士，如临大敌。

飞天豹宁死不招供，但另有人受不了酷刑，招出与黄自然相遇的经过，怀疑他是真的妙手灵官，所以过河发现踪迹便北上追踪。

拔山举鼎当然知道妙手灵官的底细。这位以神灵自居，以去暴除奸为己任的游侠，是心怀鬼胎的人最可怕的公敌，除之而后快的灾祸根源，因此心中紧张，派出大量人手四处搜寻踪迹，必须杀掉这个可能是妙手灵官的人，才可以放心安枕。

天黑之后，搜索的人纷纷失望地回来了。

警卫加强了两倍，全村笼罩在不可测的气氛中。

7

每一名男女囚犯，都经过初步经查询问，费了不少时间，天黑之后才完成初步盘查。

无情剑客主仆，只听说过妙手灵官其人，与飞天豹那群妖孽无仇无怨，他是出道闻名号的江湖新秀，凭一股傲气要闯出一番局面来的后生晚辈，甚至没听说过拔山举鼎铁笛玉郎的名号。

每年都有许多年轻子弟进入江湖，每年都有不少高手名宿上了天堂或者下地狱。年轻的与老一辈的，永远是利害攸关的竞争者。

拔山举鼎不是善男信女，一点也没有提携后进的前辈襟怀，并不因为无情剑客是无关的人，而网开一面宽恕闯村的犯行。

少女主婢更是出道没几天，抱好奇心态进游天下，不知天高地厚的任性女孩，与任何人无关，无意中介入无情剑客与无忧剑客的名头之争，与无情剑客相识，而结伴至京师游玩的人。

但拔山举鼎没有放人的雅量，倩势也不允许他宽洪大量放人，怎能将人放掉，泄露他东河村黄家之秘？

江四少爷八个男女，也是妙手灵官的仇家，利用飞天豹群妖孽招引妙手灵官，不幸与飞天豹同时落入地窟，道了池鱼之灾。

最后受审的侍女小秀，她是美丽少女濒如玉的贴身婢女，一问三不知，她也的确一无所知，一个十四五岁的黄毛小丫头，对江湖事能知道些什么？

拔山举鼎由于心悬外面授索的情势，因此对盘问的事愈来愈不感兴趣，对不相关的无情剑客与颜如玉主婢，略一盘诘便不再深入追究。

众人全部囚入囚室，拔山举鼎两个人仍在堂中商议。

“不能草草将人处置掉。”脸色略瑰苍白的老人低声说：“如果是妙手灵官故意将这些人引来的，那表示这混蛋必定在外面守候，咱们不一定能对付得了他。假使他前来索人，而咱们又无奈他何，咱们已经把人处决了，那可是相当棘手的事呢！”

“哼！只要他进村，不怕他能飞天遁地逃出空灵大阵，他一定死。”拔山举鼎信心十足地说。

“是吗？老弟，你知道在这十余年中，有多少超绝的各路高手名宿，想要他的命而徒劳无功？”

“卢老哥……”

“你知道空灵大阵，每使用一次，需用多少勾魂散？半个时辰耗掉十斤以上，所值的银子需要一个人挑。”卢老哥冷冷地说：“你能不论昼夜使用吗？何况对方如果够机警，事先服用辟香的药物，勾魂散的功效特大打折扣，甚至毫无用处。妙手灵官是绝顶机警的人精，他难道笨得不事先服药防险？结果如何，你知道？”

“咱们俩就对付不了他？”

“很难说，老弟。”卢老哥可不是目中无人的老朽，话说得相当有所保留：“总之，在毙了他之前，这些人最好留着，耗不了多少粮食。而且……而且……”

“而且什么？”

“女的我都留下。”卢老哥说：“老夫已经年届古稀，白发苍苍仍然拥有少年心。”

其实，两个家伙都是好色如命的老山羊，所以说起少年心，谁也不会脸红。

“你不能全要。”拔山举鼎大声抗议：“我要那个假货，当仁不让。”

“不，咱们抓阉。”卢老哥也大声拒绝，真所谓见色不让：“六个女人，谁抓中就是谁的。”

两人大声争吵，可把囚室的人听得毛骨悚然，所有的女人，皆心中叫苦。

无情剑客挨了不少揍，气色甚差，心中又急又恨，几乎咬碎了钢牙。

“你两个老狗真无耻。”他挣扎着怒叫。

“你骂吧！老夫将亲自把你大分八块。”拔山举鼎火爆地说：“你这种一心想成名，专向高手名宿挑战的小杂种留在世间将是一大祸害，毙了你将少生不少是非。你再撒野，一定先割掉你的舌头，哼！”

识时务者为俊杰，无情剑客乖乖闭上嘴。舌头一割掉，这辈子算是完了。

人都上去了，地窟仅留下四盏照明的灯笼，留下一个看守，可以一目了然监视三间囚室，吊着的二十四名男女，一举一动皆在看守的有效监视下。

“天不佑我！”无情剑客绝望地叫。

“周兄，不要失去信心。”少女颜如玉在对面的囚室鼓励他：“我觉得，妙手灵官会来救我们。”

“你们真碰上妙手灵官了？”吊在右首的江四少爷问：“告诉我详情好不好？”

原来这位少爷是女扮男装的假货，所以引起两个者家伙争夺，回复女装必定极为出色，难怪有优先选择权身为主人的拔山举鼎，首先要争取当仁不让。

“我没有什么好说的。”颜如玉长叹一声：“我根本不知道妙手灵官是神是鬼……”

“都给我闭嘴。”看守在栅外怒叱：“小心我剥光你饱眼福，剥光了，我不信你们还有勇气说话，不信你们再说说看？”

两女吓了一跳，乖乖闭嘴。

天黑后不久，两人以极为技巧的潜行术，避过护村墙头的警哨，越墙而入接近村东南角。

进了村便安全了，到处都可以藏身。

由于派遣了不少人手走动，警哨、巡逻、伏桩等等，村内的狗已失去警觉性，走动的人甚多，活动频繁，狗便习以为常，不可能分辨敌我。有些人家干脆把犬关入屋内，以免不断吠叫不胜其烦。

逐渐深入，抵达一座农舍的屋角。

黄自然半蹲在墙根下，目光透过黑暗的小路，全神贯注留意各处的动静：偶而发现三两人走动。

“怎么不走？”一旁的妙手灵官低声问。

“不能急。”他低声回答。

“发现什么不对吗？”

“前辈，你相信无情剑客飞天豹一类高手名宿，二十余名男女无一庸手，会无声无息进去便形影俱消吗？”

“这……应该不合常理。”

“那就对了。你有辟香辟毒的药物吗？”

“当然有，我是闯过无数刀山剑海，见识过千奇百怪，与超绝的牛鬼蛇神周旋，很少吃亏上当的人，当然有防身制敌的本钱，防迷香防毒甚至辟香解毒的药，搜集自各门各道名家。”

“赶快服下防险。”他简要地说。

“开玩笑，你认为他们会普施迷药毒药？谁能办得到？那需要多少份量？”

“你最好相信我的直觉。”他并没进一步解释：“等发觉有异时，便后悔无及了。”

先找最大的房舍侦查，我先走。”

他向前一审，消失在右前方的屋角、

妙手灵官直待他形影消失，这才向前急审。两人的身法又快，体积缩小，一动一静交替浴行，真有如鬼魅幻形难辩形影。

两人的武功与经验，皆相互配合得相当圆熟，第一次合作行动，居然有完满的默契，十分难得。

凭经验略加辨识，再从警哨的派置估计，不难找出主要人物的宅第。

拔山举鼎的宅院，就是全村员醒目的一家，宅后的麦仓牲口房厩，也比其他简朴的农宅高大。

黄自然似乎有几分未卜先知的神通，能及早发现警哨与伏桩的位置，当然经验十分重要，他一看便知何处可能有警哨或伏桩。

连越七处警哨，神不知鬼不觉接近了拔山举鼎的大宅东南角。

天色尚早，有充裕的侦查时间。

不久，两人藏身在一栋三连进的房舍暗影中。

“看格局，这里该是第三进的东院。”黄自然向伏在身侧的妙手灵官说：“不是主人的正房，透着邪门，十分古怪，居然不见警卫，其中必有玄虚。”

“是有点不对。”妙手灵官也感到可疑：“留意那两座通向主宅的屏门，这里面也看不见警卫，这里像是空宅，那怎么可能？院子里有花坛盆景，荷池金鱼缸，分明是主人内眷活动的地方，绝不比后花园的设备差。”

“进去看看就知道了，必要时找人问口供。”

“好，就从东院查起。”妙手灵官完全同意他的行动。

两人计议一番，仍由黄自然领先潜入。

妙手灵官是成了精的老江湖，按理该是行动的主将，但渗入外围时，便发现黄自然的经验与行动技巧，几乎精练得令人难以置信，心中暗惊大感佩服，因此自然而然地，黄自然反而成了主事人。

即使是大白天，也难以估计这座五进十院的大宅，到底有多少房舍，人进入其中，真有侯门深如海，不知东南西北的感觉。说拔山举鼎的黄家大宅占了半座村，绝非夸张而是事实。

拔山举鼎只是锦衣卫武学舍礼聘的一级一等教头，就算他是世袭军职的将校级世家，也不可能拥有偌大的家业，如非是祖上余荫，钱从哪里来？”

即使他十辈子任教头，三两百年不花一文钱，也不可能建置偌大的家业。

但如果他与锦衣卫的将爷们勾结，又当别论。

锦衣卫是皇家至高无上的特务组织，对抄没大官小官富贾豪绅的家最感兴趣，一次抄获百万金珠是平常的事，私底下你分我割，上下其手吞没五成，该是最公平的估计了，吞没七八成并非奇事。

要养活这一家人，打手奴婢长工的开销，每年十万八万银子不算多，天知道这位黄大爷到底有多少财产？如果凭良心努力赚钱，这位大爷绝不会有今天。

今晚，这位大爷准备接受挑战。

他并不真的怕妙手灵官，而且信心十足，有把握除掉这个最可怕的主持正义的神秘游侠，除非对方不来骚扰他。不除掉这个游侠，他就不能任意处决飞天豹这些男女。

他绝不能让飞天豹这些男女活着离去，必须尽全力对付可能前来骚扰的妙手灵官，因此能用的人全派上了用场，他自己也在密室坐镇指挥。

除了他的亲信之外，没有人知道他今晚到底在哪一座房舍内。

黄自然与妙手灵官，怎么可能知道主人在何处住宿？只能像瞎猫一样，

赌运气能捉到死老鼠，所以提早前来以便深入，多些时间搜寻目标。

主宅不是四人的地方，所以他们没把主宅作为目标。

两人白天曾经看到，村内派出大队人马，大搜附近各处，搜人的行动一目了然，便知道飞天豹那些人招了供，招出黄自然帮助无忧剑客的经过，却不知道他们把黄自然当成妙手灵官。白天大队人马搜索没有结果，晚上严加警戒提防理所当然，不派人警戒，必然是反常。

这座东院没派有警戒，引起两人的疑心，提高警觉小心翼翼探索而入，瞎猫居然真的碰上死老鼠。

所有的门窗皆是闭妥的，内廊与各处走道，皆没有灯火，让入侵者寸步难行，在伸手不见五指的堂奥深处探索，是极为耗费时间的事。

每一道门都有锁，廊门走道的门锁皆有专人管制。入侵的人深入的捷径，是从屋顶飞檐走壁直趋中枢，内部根本不能通行，成了封闭式的城堡。

两人有备而来，不从屋顶接近，黄自然的特制百灵钥，开启半月形长方形小锁十分灵光，甚至可以对付大将军锁。

连越两座堂奥，共开启五道门锁，一无所见，似乎真的没有人居住。

好黑好黑，全凭感觉摸索，没有任何声息，没有任何灯火，不但静得可怕，而且有一股无形的压力令人心悸不安，似乎天地死寂，处身在不测的非人间世。

黄自然突然止步，向后伸手抓住妙手灵官的手膀。

这是停步的信号，两人保持伸手可及的距离移动，没有信号很可能走失，发声必定会惊动警卫或伏桩。

“有点不对。”他低声说：“我们已进入中枢。”

“进入中枢了？”妙手灵官意似不信：“空无所有呀！人呢？”

“这附近没有人，再进就有人了。”

“你的意思……”

“你没感到气机有异？”

“唔！是有点不对。”

“我们已进入由一种可令人神智昏迷药物所完全封锁的绝地，再往里探，就闯入有人控制的机关埋伏区了。”黄自然用肯定的口吻说。

“这附近没有人控制吗？”

“没有。”

“你怎么知道？”妙手灵官存疑：“视界不及寸，什么都看不见。这里好像是厢房外的小堂屋……”

“我就是知道，请相信我的感觉。这里是通向某一处厅堂的南道。不信你可以左右移动，伸手摸摸看，你会摸到一面是墙，一面是木板壁，甚至可以摸到悬灯的壁座，可以摸到没点燃的照明灯笼。”

“噢！你……你怎么可能看得见？”妙手灵官意似不信，左右移动摸索求证，果然不出黄自然所料；“你练了夜眼？”

“我年轻，目力当然锐利啦！”

“鬼话！猫在这种地方也看不见十斤重的大鼠。”

“猫在真正全黑的地方，也许同样看不见，但却又可凭感觉、嗅觉、本能，发现老鼠的存在。”黄自然信口胡扯：“前面丙道向左折，可能有一座门，门一启，很可能就是有人控制的翻板与活动铁栅，咱们就有进无退了。”

“你小子说得像真的一样，是编故事的天才。”妙手灵官嘲弄地说：“要

不，就是你替他们设计的机关削器，或者是六识已修至化境的地行仙，你是吗？”

“有你在一起，无法飞渡。”黄自然不介意嘲弄，答非所问。

“你是说……”

“这是完全封死式的设计，所以外围不派警卫，可以完全阻绝外人进入，进入了就休想活着出去。看来，非闯入不可了。”

“闯？”妙手灵官一怔。

闯，表示动用武功，化暗为明。他两人只有两双手，能闯？

“不入虎穴，焉得虎子？咱们来救人，早晚一定会动武的，咱们能进入中枢，已经表明咱们的能耐了。走，让他们高兴高兴。”

如果能将人救到手，势必杀出一条生路才能脱身，不可能悄然撤出，不可能将救到手的人用乾坤袋装走。

妙手灵官满腹狐疑，跟在后面疑神疑鬼。直至摸到折向：左面的一座门，这才感到心惊，直有遇见鬼的感觉，黄自然就是不可测不可解的鬼。

启了锁拉开铁锁环，徐徐拉开门，门发出轻微的门臼磨擦声。

“翻板与走道同宽，长约丈二。”黄自然低声说：“用金鲤穿波身法，距地两至三尺平射而出，然后蛇行两丈，如果高度超出三尺，便会触及控制铁栅门的弦线，咱们再也进不了啦！我先走。”

微风飒然，黄自然消失了。

妙手灵官仍然存疑，伏下伸手在地面探索，果然轻轻一按，地面便有沉动的现象，不由心中暗惊，这未免太不可思议了。

“难道他是拔山举鼎的人？”妙手灵官心中暗叫；“我是否上当了？”

再一想，心中一宽。黄自然如果是拔山举鼎的人，让他掉下陷坑岂不一了百了？

疑心一去，胆气一壮，有黄自然这种有如地行仙的人并肩作战，何所惧战？

他乖乖地用金鲤穿波身法，贴地平射跃出，手一沾地便蛇行滑进两丈，便摸到那黄自然的快靴。

刚爬至黄自然的右侧并伏在地，黄自然已拍拍他的手臂示意前进。

“你先走，我把铁栅弄下来。”黄自然站起说。

“这……这岂不是打草惊蛇吗？”他不以为然。

“他们已发现有人入侵了，是不是你曾经动了翻板？”

“这……”他脸一热，暗叫惭愧。

“翻板只要沉下半分，便会触及暗铃。把铁栅弄下，可以阻挡拦截的人堵咱们的后路。”

他知道黄自然正解下腰带，突然听到腰带拂动的啸风声。

刚向前迈出一步，身后劲风压体，感到黄自然推了他一把，砰然大震声中，沉重大铁栅从他身后不足半尺处沉落，吓了他一大跳。

黄自然要他先走，他却忘了“先”的意思，配合差了一刹那，几乎被铁栅所硬中。

要不是黄自然推了他一把，脑袋很可能被砸破。

惊出一身冷汗，他不敢再大意疏忽了，对黄自然超人反应，佩服得五体投地。

“准备硬闯。”黄自然提高了声音：“咱们真的到了中枢要地。”

一声暴震，黄自然踢倒了一座门。

灯光耀目，他们无意中闯入一座大厅。

从铁栅门开始，这一段走道的门，都是与前一段走道相反加锁的，不将门破坏便无法通行。这是说，铁栅门是内外交界线。

“该死的混蛋！”妙手灵官脱口大骂：“这什么玩意？拔山举鼎真会享福呢！”

八名仅披了蝉纱，里面纤毫俱现的半裸女，一个比一个美艳，每一个都是绝色少女，左手是一条柔软的八尺长丝巾，右手是一支光芒四射的高品质长剑，在厅堂中央列阵，看部位便知是八门金锁阵，但生门的美女退至侧方，露出迎客入阵的缺口。

任何一个正常的大男人，都会心动神摇或者不知所措。

堂上出现脸色略现苍白的老人，已从囊中取出黑光闪烁的铁笛，在手中把玩。

铁笛玉郎卢七郎，铁笛便是他的活招牌。笛长一尺八，比传统的笛长，与箫相等，但比传统的箫笛粗，份量颇为沉重。

他这支笛是可以吹奏的乐器，可发出神奇而又妖异的八音。

但当手棍使用，放破人坚硬的颅骨轻而易举，威力比手棍强百倍，因为挥动时，自然激发的声音也可以伤人，某一个音可以伤害何处器官，随意使用极少差错。

身后，随即出现四个更美更年轻的少女，但穿了玉色衣裙，不再是裸体美人，流露在外的气质风华，简直像四位公主。

她们也没携带兵刃，婷婷玉立似在欣然迎客。

“请佳宾升阶。”一名少女笑盈盈伸玉手邀客上堂。

堂下是剑气弥漫，堂上是热诚迎宾。

两人如果升阶上堂，先必须通过堂下的八门金锁阵，可从生门进，但能从何门出就难预料了，也许永远出不来，可以知道的是，绝不可能从生门出。

黄自然本来应该用善意回应的，因为主人把他两人当作佳宾欢迎。

但他脸色一变，伸手急将妙手灵官拉住向下按。

“伏，侧滚，蛰藏，抱元守一……”他的低喝声急促，惶急的声调有如爆发。

妙手灵官无暇多想，本能地伏倒。

这瞬间，二十余盏明灯同时熄灭。

异香满厅，漆黑一片，怪异的声息隐隐入耳，分辨不出是否有足音。

妙手灵官侧滚出两丈外，避缩在一根厅柱下，吞下一些药物，吸口气催动气机，定一下心神默默地行功，抱元守一不再理会外界的震撼。

他对铁笛玉郎处事的见识深感佩服，对黄自然的行动指示也深信不疑。

各种异味与怪声在体外向他压迫，那种他感到陌生的压力令他心惊。

幸好黑得伸手不见五指，他心神内敛也看不见外界的异象。

真力凝聚，随时可能猛然爆发奋力一击的行动，冥冥中，他似乎感觉出，黄自然正向他发出招唤，需要他在同一时候，攥发出石破天惊的雷霆搏击，才能解除险恶的危机。

听从指挥配合，对同伴有信心，这是配合行动的制胜机契，常可在逆境中化险为夷。

他对黄自然有信心，初次配合行动居然十分圆熟，外界天地混沌，反而激发了他的昂扬斗志。

厅堂全部封闭，门窗皆有铁栅降下封死。

可是，速度决定了一切。

明灯乍灭的瞬间，黄自然的身影同时消失。

堂上堂下的男女，与现身时的情形相同，突然隐去像是随灯火消失，与熄灯配合得完全一致。

每个人都全神贯注施展，不可能留意其他的人，因此黄自然的消失，连铁笛玉郎也毫无所觉，等发觉人已不在厅中，已无法找到目标攻击了。

黄自然不想和众多的女人挤命，他的目标不包括这些女人，黑暗中拼搏，想不开杀戒势不可能，因此他乘机脱出可能发生混战的大厅，进一步向内深入。

他从主人与美女现身的隐蔽处，知道出入的秘道，毫无困难地进入一处栽有花木，四周有回廊围绕的小院，廊檐挂了一些小风铃，微风一吹，发出各种悦耳的幽雅音符。

原来每一只风铃的音调都不同，八音分得相当精准，叮叮吟吟形成略有规律的乐章，像是超小型的编钟合奏。

踏出回廊，抬头可以看到星光了，是一处可见天日的天井，四周有高大的房屋山墙围绕，近午时分才能看到太阳。

如果他志在脱身，定可破空而逸。

但他不能走，来的目的还没达成呢！

“这天杀的坏蛋！他在这里真花了不少工本，享受声色之乐，比公侯将相更高一级呢！”他一面自言自语，一面沿这一面的走廊徐行：“把许多千娇百媚的女人，训练得精通音律，武功出色，天知道他花了多少心血？江湖人士认为他是大老粗，岂知他却是享受声色的专家。”

找到一座门廊，伸手一摸，心中嘀咕，这种内院禁地，为何要安装铁叶门？

他又注意到不寻常的现象，回廊是依厚砖墙建筑的，廊顶采用天棚式，只有这一座门，那么，这座小院落根本就是绝地，只有一座门进出，为何要建回廊？

这表示在院里活动的人，不希望其他的人闯入，闭上门便成了神秘的天地。

想起那八名美丽的仅披蝉纱的女郎，他有点恍然，在这里会开无遮，可以有效阻止其他的人闯入。

门是内外都可闷锁的，里面已经闷住，无法从外面开启，铁叶门也无法打破，撬门更是免谈。

已经开始袭击，用不着浪费时间摸索了，要慢慢弄开这扇门，得有大铁锤才能办得到。

拔山举鼎的大宅，有见不得人的秘密，不但村里的人毫无所知，宅中只有他的亲信才知道其中奥秘，其他的人禁止进入内院，内院有警也不许进入过问。

真正的亲信心腹其实并不多，目下已潜隐在重要的所在，分区把守各

负其责。即使真用大铁锤敲击，也不会惊动分区把守的人。

他当然不可能有铁锤，剑不是撬门的好工具。他不再在破门上费心机，跃登两丈余高的屋顶。

屋顶是房屋的弱点，如不是高楼，小偷爬上屋顶揭瓦而入，比挖墙脚省事省力多多。

屋顶必定有警哨，果然一上屋，另一面的屋角飞檐暗影中，黑影发出一声警讯，飞跃而至。

他顺手掀起一块瓦片，一抖手，瓦片飞旋而出，夜间不可能看到快速如电急旋而来的瓦片。

啪一声巨响，瓦片在三丈外的脊角击中人体；碎瓦纷飞中，警哨骨碌碌向下滚坠。

掀翻三排瓦片，他向下飘降。

另一名警哨到了，探头向下望，没料到飞起另一块瓦片，击中警哨的脸孔，狂叫着向下载。

各处都有灯火，连走道的照明灯，也是名贵的钩花纱灯笼，光度明亮，各处的家俱精致华美，连走道的门帘也是名贵的珠帘。

谁敢相信一座小村落中，外表朴实无华的大宅，内部的陈设如此华丽？在平民百姓来说，几乎每一样家俱都是违禁品。

比方说墙壁，居然是五彩精绘的所谓粉壁花墙，如被官府查获，犯禁的罪名不轻，很可能会破家。假使碰上一位嫉恶豪强的县太爷，那就灾情惨重。

平民百姓屋内的墙壁，粉刷只许用单色的青、灰、白。唯一的例外是院门内的照壁，可以绘松竹梅一类普通事物的花墙。

闯入一座花厅，他的手本能地按上了剑把。

厅中有一位明眸皓齿，仅穿了褻衣裤的艳丽年轻女郎，手中剑映着灯光，幻发出青荣蒙的光华，是属于宝剑级的利器，剑发出隐隐龙吟，表示女郎已经以内力御剑内功火候不差。

“你是妙手灵官？”女郎美丽的面庞，流露出惊容：“你怎么可能深入此地的？”

黄自然的剑，出鞘三寸。有一种莫策的撼力，像触电般刺激了他一下，本能的反应，是拔剑应付不测。

这位美女的气势，根本憾动不了他，这股莫测的压力，又来自何方？

美女的话，打断了他究源的念头，剑重行归鞘，这股莫测的压力，也因为他的分神预感觉不到了。

“谁告诉你我是妙手灵官？”他讶然问。

原来飞天豹那些人，是来追赶妙手灵官的，与他无关，飞天豹已经发现妙手灵官了。

“是老爷说的。”美女坦然说：“说有你这么一个人，这几天可能来闹事，要我们不要怕，这里没有人能进来。你来了，我必须把你留下，留待老爷发落。”

“老爷？哪一位老爷？”

他被美女握剑蓄势待发的情景惹笑了，戒心消去大半。

美女御剑的内劲相当够火候，但神情紧张而呈现惶恐，一看便知是下

过苦练武功，却毫无搏斗经验的人，受到惊吓非出手不可，却又不肯出手。

“老爷就是老爷呀！”

“你是说拔山举鼎？”

“什么叫拔山举鼎？”

“噢！你是这间屋子的什么人？”

“我是住在这里的人呀！这间内院有四轩，每一轩住了七位姐妹，每人都有自己的房舍。我是苍龙轩七女之一。这里是我的住处，只有老爷能进来，不许其他的人闯入，闯入的人必须交给老爷发落。”

声落人冲进，剑光暴射，速度相当迅疾，手眼心法步却有点不协调，招发七星联珠，完全是顾攻不顾守的连续进手招式，一剑连一剑望影追逐出剑攻击，最后两剑章法已乱。

他让美女攻完七剑，一指头敲在美女右肘的麻筋上。

“哎……呀……”美女惊叫，剑失手坠地，惶急地向后退，花容失色，动人的美好胴体在发抖。

他将剑用脚拨开，一步步跟进。

这美女毫无交手的经验，下过苦功学武却派不上用场。

“你叫什么名字？你在这里是什么身份？”他柔声问：“老爷目下在何处？邻室有些什么人？”

“我叫玉房。”美女惶然说：“我们是不许提姓名的。”

“为什么？”

“因为老爷是这样规定的，触犯的人要……要处死。”美女颤抖了几下。

“拔山举鼎是大老粗，怎么懂这些玩意？”他自言自语，然后提高嗓音：“老爷目下在何处？”

“我……我怎么知道？”美女惶乱地躲入太师椅的后面：“我来这里七年，从来没到过其他的屋子，唯一能看到外界的地方，是小院子头上的那一方天。老爷何时来何时去，从何处来往何处去，谁也不知道。你，是七年来，第一个出现在我住处的陌生男人，老爷一定会追究的……”

他摇头苦笑，很难想象一个人被关在这里七年，只能在院子里抬头看到一方天，对外界一无所知的滋味。当然，这比养猪仁慈多了。

人毕竟不能与猪比，猪在猪圈里是不会抗议的。

美女口中的老爷，毫无疑问是指拔山举鼎，这混蛋色鬼老山羊，还真有享受的福份呢！有钱有势当然会享受，有些人拥有一座金山，花一文钱也疼得要死，真的不知道什么叫享受。

“你回房去吧！钻进被窝里不要出来。”他瞥了美女的亵衣裤一眼，显然美女是闻警从床上爬起来，掂了剑出外看究竟的：“打打杀杀是男人的事，你大概从来就不会真正与人玩那把剑。”

“老爷与几个娘姨，教我们三件事。”

“什么三件事？”

“练武功，练音律，以及学习怎样讨老爷的欢心……”

“那老混蛋会做乌龟。”他忍不住大声说：“他还能活多少天？养了一大群年轻貌美的女人教来享受，最后还不是留给别人享受……你走，我要打进里面去。”

他指指不远处的一座屏门，顺手抄起一只锦墩。锦墩不是石制的，形如鼓份量不轻，用来砸破门窗，灵光得很，比用椅砸管用。

距屏门不远，刚举起锦礮作势掷出，美女玉房已经跟到，脚步细碎奔上。

“不！不要……”美女玉房急叫，双手一张急拖他的虎腰，阻止他掷礮毁门。

阻止不了他，锦礮掷出，他转身伸手挡住了已贴身的美女，大手掌蒙住了美女的脸部，美女便近不了身，双手虚张胡乱地摸索。

屏门在隆然大震中，在他身后崩塌。

正想把美女拨开，他根本无法用劲对付这位美女，戒心早就消失，闭门练武功的人对他毫无威胁，他是闯过刀山剑海，搏斗经验极为丰富的超绝高手，怎能向一个毫无威胁的美女下重手？

这瞬间，他骇然失惊。

那年头，有钱的大户人家，女人才穿所谓亵衣裤，在胸围子外，加上一件薄薄的短衫，冬天是长衫，下身冬夏都是柔软的松宽长裤。普通人家，有件小中衣已经不错了，哪来的闺房专用亵衣裤？

美女玉房所穿的，就是薄薄的苏绸五色亵衫，外面没系丝带，衣襟一动，绣了一双小兔的胸围子外围，一双玉手一拍胸怀，胸围子像是从中裂开了。

高挺的玉乳奇峰怒突，裂开的胸围子，从裂口爆发出一丛轻雾，喷得黄自然胸口全是微小的谈红色粉末。假使他的身材不够高，必定被喷得灰头土脸。

同一瞬间，身后罡风压体。

前后夹攻，有如电光石火骤然爆发的雷霆，身后袭击的人足有五人之多，五支剑有如进发的雷电。

而左右后方凌空射来的各种激光，则是一簇簇可怖的铁雨钢流，比用剑攻击的五个人稍快一刹那到达。

美女的胸围子截然怪异地自行裂开，黄自然立生警觉，心神的撼动再次陡然光临，比先前强烈十倍。

生死须臾，大功临头；这是不能用思考的生死间隙，唯一可靠的是本能反应。

他的手掌大，大得完全掩盖住美女的面孔，完全阻挡住美女的视线。

身材也比美女高得多，因此美女没能准确地以粉末喷中他的面孔，仅喷在他的胸腹交界处。

粉末一沾体，不但发生异味，而且立即像是自燃，一沾衣衫即产生微光，衣衫呈现腐蚀性的融化现象，如果核喷在脸上，那情景会令人做恶梦。

腐蚀兼自燃性的粉末攻击前身，破空飞射的暗器攒射后背，再由五个高手在身后攻击，出其不意行毁灭性的偷袭，地行仙也难逃大功。

这瞬间，他的衣裤突然自行爆裂，向外鼓胀砰然炸散，赤裸的身躯向下隐没，暗器几乎同时随下，贯入花砖地发出声响与火星。

美女玉房倒飞出丈外，摔倒在地向外滑，射下的暗器几乎击中了她的玉腿，退慢半步，便会死在自己人的暗器下。

是被黄自然衣裤爆毁的余劲震倒的，十分幸运，暗器已把美女当成目标的一部份，黄自然更是目标。

美女不但是暗器的目标，也是五个高手攻击的目标，奉命袭击的人，有意要让美女与黄自然同归于尽。

五支剑汇集，剑气引发激烈的罡风气旋。

“人呢？”有人大叫：“我刺了他的……”

“我也刺中了他……咦……”

另一人不但惊叫，而且直打冷颤。

碎布帛散满三丈方圆的地面，寸断的腰带布片稍大些。可是没留下皮护腰，也没留下扣在皮护腰上的剑和百宝囊。没发现碎肉断骨，也没留下血迹。

负责发射暗器的人也出来了，足有十人之多。

“是鬼！”有人大惊小怪。

“他会隐身法。”另一人说：“我亲眼看见他在我的剑尖前消失的，像鬼一样隐没了。”

“快走！”有人急叫：“谁也对付不了他……”

“嘿嘿嘿……”

被砸破的屏门口，传来一阵刺耳的阴笑。

五个用剑攻击的人，是从屏门内冲出来的。

十个使用暗器的人，潜伏在左右上方的承尘内，承尘的几块雕花板是活动的，揭开便先发射暗器，随后跳下准备发射第二群飞刀飞镖。

十五个人大吃一惊，一个个毛骨悚然。

一个披头散发赤裸裸的怪人，当门而立像头野兽。前面披下的及腰长发，掩住了面孔，真像一个恐怖的鬼。

身上并非全裸的，中间有扣了佩剑的皮护腰，下面有短统快靴，表示他是人而不是鬼，鬼是不需用剑的。

绝大多数赤裸的男人不中看，近乎丑恶。

这个人却像刮掉毛的金钱豹，浑身呈现矫捷富弹性的、优美线条，全身没有一丝赘肉，也没有苦练筋骨皮而形成的死肌。

阴笑是这人口中发出的，灯光下外形极为可怖。

一声剑吟，这人徐徐拔剑出鞘。

“你们都是身手超绝高手中的高手，居然无耻地群起偷袭。”这人是黄自然，逃过大劫愤火中烧：“死过一次的人回到阳世复仇，时辰已到。”

一声怒啸，人群发动了，老规矩暗器打头阵，暗器先发如飞蝗，更像喷出满天流星。

剑光斜飞、侧旋、回卷、从暗器前边走，猛然从侧方切入人丛。

“哎……”

剑光首先接触两个正要发射第二枚暗器的人，一个右颈被割断一半，一个左肋出现一个八寸深的剑孔，赤裸的人影一掠而过，找上了第三个人。

好快速的怪异大屠杀，剑光流转如虚似幻。

没有兵刃交击声，没有缠在一起的现象，防守的人没有攻招的机会，刀剑一动，流光已倏然楔入，一闪即逝，生死便已经决定了。

三五盘旋，厅中只剩下一个人了。

十四个人，都是一剑毙命的。有两个还没断气，但活不成了，大罗金仙也救不了肝胃被刺穿的人。

“你……你这是……是什么剑……剑法？”手中剑不住抖动的中年人，一面惊恐地后退一面问：“你……你没……没给他们格……格斗的机会，转眼间你……你杀光了我的人，你……你你……”

“一旦我决定杀人，剑便像有魔鬼附在上面，剑一发便自行寻找要害，所以你可以叫我的剑为剑术为魔剑。你们也没给我机会，你敢怪我？”

“不要过来……”

“把你的衣裤脱下，饶你不死，脱！”黄自然逼近：“你要衣裤还是要命？”

“你……”

“不脱光就宰了你。”他的剑向前一伸。

“我脱我脱……”

中年人不等他的剑伸到，惊恐地丢下剑脱衣裤。

“你的身材和我差不多，衣裤适合我穿，所以你留得命在，滚！”黄自然接收了衣裤，赶对方走。

8

黄自然搜查几具尸体，没收了一只暗器革囊，搜集了不少飞刀和三棱透风镖。他对镖刀的重量并不计较，合意的就收集在囊内。

暗器名家的暗器，长度、宽窄、重量，各有不同。

同样是飞刀，型式各异，重三分与重五分用劲便不同，准头与精确度，因型式不同而相差甚远。

比方说单刃八寸中型飞刀，在丈五距离内，飞刀翻腾的转数，只有使用人心中有数，如果重量减轻或加重半两，刀身的重心必定有所改变，转数也就不同，很可能以刀柄击中目标劳而无功，所以并不是任何人的飞刀，都可以捡来使用的。

他不计较型式重量，可知必定是行家中的行家，只消到手时略一抚弄，便知道该如何控制劲道与速度了。

美女玉房可能内腑受到震伤，软倒在厅柱下不敢逃走，一直就留意他的举动，对半裸的动人胴体暴露毫不介意，对羞耻感已无动于衷。

“你在于什么呀？”

美女玉房终于忍不住向他问，对他的举动感到好奇。

“收集杀人的利器。”他懒洋洋地将两把飞刀纳入革囊，继续搜另一具尸体的暗器袋：“你们的人太多，像狼群一样十分可怕，围攻时近身相搏，太过危险，必须在三丈外便把人击毙，才能把危险减至最小限度。暗器是唯一可将人击毙在三丈外的利器，我在这方面卞过苦功，只是不想使用而已，但并不表示我不使用。”

“你好残忍！”

“是吗？我如果不残忍，死的将是我。你利用美色诱杀，也不见得仁慈呀！哦！小女人，是你的老爷，授意你用这种手段对付我的？”

“这……”

“我这人喜欢暴力，而且有点嗜血，但绝不滥施暴力，绝不毫无理性地见血。你的老爷如何对付我，我就有回报他的权利和理由。我这就去找他。”

“你能找得到他？”

“他有权有势，还想享受一百年，有太多的爪牙替他卖命，他哪有勇气

和我搏命？所以他一定躲得很稳当，但我一定可以找到他。”

“房舍多得数不清，你……”

“我已经知道他躲在何处了。”他肯定地说。

“少骗人了……”

“是吗？你已经告诉我他躲在何处了。”

“我？”

“是的，你。”他准备动身：“这一带的房舍是禁区，格局是按星宿排列的。这一处厅院是苍龙轩，也就是东方。你和同伴七个美女，代表苍龙七宿。你的代名是玉房，胸围子绣了两只小兔子，也就是龙身二宿的房日兔。现在，该知道我到何处找他了吧？”

“我……我听不懂……”

“你听不懂，你的老爷懂。其实，你的老爷也没真的懂，他那个大老粗，不会在懂的方面下工夫，另有懂的人，替他筹划一切，自以为稳如泰山，把这里看成金城汤池。

再见，小美人，可爱的玉兔。”

他到了倒了门的屏门前，猛地旋身大喝一声，声落手扬，一把飞刀破空而飞。

哼了一声，他转身大踏步走了。

一名中年人倒在美女玉房的身畔，飞刀斜贯在颈侧，左颈入，锋尖透右颈寸余。

中年人的剑，刺中美女玉房右肋旁的地面，贴衣而过可能擦伤了皮肉，杀美女玉房的意图明显。

中年人是从小壁间的秘门潜出的，可能以为美女玉房真的泄露机密。

那妙手灵官在江湖神出鬼没享誉十余年，不是一个胆小鬼，对情势的估计，有独到的工夫，知道何时该收，何时该放。

目下就是该收的时候。

厅中黑得伸手不见五指，不知附近到底潜伏着多少人。

先是万籁无声，然后是各种异味、各种怪声、各种程度不同的压力波动，纷至沓来，构成极为诡异，极为惊心动魄的混沌魔境，让他感到陌生和恐怖，不得不收敛心神，按下豁出去的冲动。

黄自然要他抱元守一潜伏，必定另有用意。

即使服下辟香辟毒的药物，仍然有恶心、晕眩的现象发生。各种异声与不测的流动压力，会压迫神智令人惊恐发疯。

不久，又多了一种令人骇绝的异象：光。

没错，是光，是各种流动着的幽光，有些像流萤，有些像电光，大小、外形、速度、明灭的缓急，皆各有不同，呈现各种不同的形态，在厅中飞旋游走，像是受到驾驭的有灵性生活物。

有光，就有影，虽则光度有限，所见的形影也模糊不稳定，但足以吓破胆小朋友的胆。

凡是不具正常人状态呈现的形状，都可称之为鬼影，鬼影谁不怕？

随着光影的出现，怪异的各种声浪也加剧了，又增加了破空的风声。

几次刺骨的气旋掠过他的顶门上空与身侧，无形的压力增强像是变成有形了。

他潜伏不动，心神内敛默默行功，不理睬一切声光异味的异动，对各种压力不加抗拒。

他对黄自然已产生信心。以最坚忍的意志。承受各种异：象与压力的锻炼，忍受身心的痛楚折磨。

当然，他并不知道自己能承受得了多久，却也心中明白，这时奋余力暴起反击，绝无侥幸可言，根本不可能冲出这处诡异的魔境。

他无法击溃形态模糊，却具有彻骨裂肌压力的鬼物，他的定力有限，而且头脑有点晕眩，所发的劲道，恐怕不会超过五成。

他想到的是：白莲会的妖孽。

或者，当代实力最强大，半公开活动的弥勒教。

该教自称是白莲会的正统真传，却避免使用白莲会的旗号，以逃避官府的扫荡。但白莲会似乎并不承认该教的地位，一直就避免与该教的教主龙虎大天师接触。

他心中明白，凭武功，绝难抗拒妖术、幻术、巫术种种邪门外道。

人的定力会随时光情势而有所改变的，不论变强或变弱，一盛二衰三竭，都支撑不了多久。

而有些道行高的妖人，所布下的禁制，很可能祸延十年二十年，威力仍在，甚至更久些。

好漫长的苦撑，他不知道自己能苦撑多少时辰。

终于出现了强烈的灯光，最后危机光临了。

八名披蝉纱的裸女，手中各举了一盏明亮的大烛纱灯。

那位手中有铁笛，年近古稀的铁笛玉郎身边，那四位美丽高贵的少女手中，各有一具可喷出绿焰的奇异照明铜管，绿焰闪烁中，人影呈现黑和绿的怪异线条，真像从阴间来到阳世的鬼魂。

“人一定还在里面。”铁笛玉郎冷厉的语音震撼着大厅：“凭妙手灵官的身手，绝不可能逃掉了。这混蛋是人精，狡猾如狐能屈能伸，知道情势不利，会扮老鼠找细小的角落躲起来，给我搜！必要时毁一些家俱减少藏匿的处所，他就无所遁形了。”

厅堂宽广，名贵的家俱设备齐全，也就形成不少隐蔽的角落，躲一个练了缩骨功软体功的人，找起来真得费不少工夫。

“老爷明鉴。”一位美少女恭敬地欠身禀告：“贱妾认为，还是不宜和他以武功拼搏，以免有所损失。盛名之下无虚士；得避免他以置之死地而后生的勇气，对我们的人造成伤害。黄老爷能不惜代价来硬的，我们可不想有任何损失，他支持不了多久的，请老爷忍耐。”

“他能支持这许久，可知药物与法术皆无法让这个老江湖崩溃，他会长久地支持下去。也许，不知道昏死在哪一处角落里了。搜！”

铁笛玉郎不想忍耐，下令催促。

“遵命。”

少女只好不再劝解。

八裸女与四少女，立即分头点亮了所有的灯笼。

少女说得不错，在光亮的地方，与精明的老江湖相博，是需要付出代价的。黄老爷拔山举鼎付得起，自己不出面冒险，死一些人无关紧要，保全自己是第一要务。

铁笛玉郎付不起，所训练的美女得来不易，死伤几个补充大成问题，

所以宁可使用法器应付。

现在，铁笛玉郎忍耐不住了。

要拥有一个十全十美的女人真不容易，找一个天份高、气质佳、年轻貌美的美女尤其不易，首先得在十岁左右的女童下工夫，以优秀的师资从小教导。

女大十八变，天知道长大后变成苍绳呢，抑或是蝴蝶？任何意外皆可能白花工夫前功尽弃。

铁笛玉郎这些美女中的美女，是他花了无穷心血调教出来的宠物，用来示威摆场面，不会发生危险，真要她们与超绝的高手拼命，那是极为愚蠢的冒险。

因此当黄自然与妙手灵官昂然闯入，显然美女示威无效，吓阻不了闯入的暴客，铁笛玉郎便不得不改弦易辙，及时撤阵以避免美女可能面对的伤亡损失，藉妖术法器制敌。

一旦失去耐性，便不再介意损失了。

满厅大放光明，潜隐的人将无所遁形。

妙手灵官一咬牙，从隐身处闪出。

两个半裸美女，正与他面面对。

他不能再躲藏了，不能让对方搜出来。

妙手灵官不是胆小鬼，被搜出来岂不饴笑江湖？

“老爷，不是这个人。”

右面的美女娇笑：“人在这里。”

飞天豹那些人的口供，众口一词把黄自然看成妙手灵官。

而真的妙手灵官已是年近花甲的人，相貌迥然不同，各方所有的人中，谁也没见过妙手灵官的真面目。

铁笛玉郎出现在侧方，鹰目炯炯捕捉妙手灵官脸上的神色变化。

“你是与妙手灵官一同入村的人，没错。”铁笛玉郎阴森森的嗓音相当刺耳：“你两人同时破门而入的，他怎么不敢出来？”

“该出来时，我的同伴就会出来。”妙手灵官当然不会笨得揭露自己的底：“以阁下手中的铁笛猜测，定然是铁笛玉郎卢七郎老色鬼了。你偌大年纪，享受得了这么多绝色年轻女人？你这天杀的老山羊……”

“毙了他！”

铁笛玉郎暴怒地厉吼。

两支剑喷出电火，动人心魄的裸女像是御剑飞行。

妙手灵官掏出了平生所学，迎着电火剑发沉雷，铮然暴震中，火星飞溅。

两裸女向后暴退，剑气凛冽似风涛。

妙手灵官也退了两步，裸女剑上内力之浑厚，令他大感意外，已超出常情常理，正常的内家高手，苦修半甲子，不见得能有两裸女的成就。

身后剑气漫天，三支剑势若奔雷掣电。

他别无抉择，大回旋剑涌千层浪。

乍合乍分，三个裸女向三方暴退，最左的裸女一声惊叫，摔倒在地，右膝骨被击碎，爬不起来了。

他也急退三步，感到左腿一凉，气血产生异象，毫无疑问挂了彩，似乎伤势并不严重，痛楚随后降临，也不怎么剧烈。

不可能察看伤势了，铁笛玉郎的笛有如经天的长虹，挟风雷而至，势如山崩海立。

没有任何躲闪的机会，甚至来不及稳下马步，唯一的正确行动，是本能地举剑封架。

但他知道，他正一脚踏入鬼门关。就算他不曾耗掉三成真力，也接不住封不开如此猛烈快速的雷霆急袭。

对方已有计划地消耗他的精力，制造致命一击的好机，志在必得，配合得符节精准，有如一圈完满无缺的乐章。

面临生死关头，他挥出长剑。

斜刺里伸来一只大手，出现得不可思议，事先毫无所觉，手就是这样出现了。

左臂一紧，身躯升起，巨大的劲道带动了他，斜冲出丈外。

“去你的！”

耳中听到黄自然熟悉的叱喝声。

他想：这小子来得正是时候。

了声惊叫，斜掠而过的铁笛玉郎，直冲出两丈外，转过身来用左手施住右臂外侧，指缝中有血沁出，脸色苍白更深，鹰目中惊怒的神情清晰可见。

“混蛋！你怎么可能击中我的？”

铁笛玉郎语无伦次地叫骂。

“你不会认为右臂上的伤，是被我咬成的洞孔？”黄自然将妙手灵官推开，剑向左右一挥：“不要让这些可爱的艳姬送死，叫她们退。我这人不好色，粉弯雪股酥胸玉乳，绝对影响不了我的情绪，我会把她们看成大白羊，来一头宰一头，红烧清炖涮羊肉，可口得很。”

七裸女与四少女，眼中有惧容不敢拥上。

主人的武功妖术，比她们高得不可以道里计，莫名其妙地挨了一剑，在她们说来，可是最可怕的，不可思议的事，主人是无敌的。

“来份烤全羊也不错，更为可口。”妙手灵官神气起来了，抓住机会轻松一下。

“你这狗养的贼王八！”铁笛玉郎破口大骂：“东河村黄家卢家，与你无仇无怨。”

拔山举鼎与我铁笛玉郎，更没招惹你妙手灵官，你打上门来，未免欺人太甚……”

“慢来慢来。”黄自然打断对方的话：“你指称我是妙手灵官，一定老眼昏花快进棺材了。”

“你……”

“我不是妙手灵官。去你的，我有那么老吗？”

“噢！你不是……你是……”

“我要讨回我的朋友和仇家，是哪些人你心中明白。”黄自然示意妙手灵官，向已升起铁栅的厅门移动：“东河村的主人是拔山举鼎，我要找他，不关你的事，你最好识相些置身事外。你如果逞强，我一定杀得你做恶梦。这是严厉的警告，记住了没有？”

铁笛玉郎怎能不逞强？就算与拔山举鼎没有过命交情，唇亡齿寒，哪能放手不管？

“狗东西！你把我铁笛玉郎，看成贪生怕死的懦夫？”铁笛玉郎狞恶地

逼进，笛发慑人心魄的隐隐龙吟，沾有血的左手在百宝囊中移动。

铁笛本来就是可以吹奏的乐器，略一拂动，以浑雄的内功御使，六个音孔所发的异音，不但有如虎啸龙吟，而且速度略有加快，立即变成风雷殷殷，令人头脑发晕，而且产生痛楚似要炸裂。

“你本来就是懦夫，拔山举鼎也是懦夫，你们只会奴投一些可怜的女人，我鄙视你们。”

“狗东……”

“不要妄想寄望在妖术法器上，你的道行浅得很。”黄自然左手一扬，抛起又接住一把柳叶飞刀；“你所会的所谓诛仙炼魂等等法术，我十岁就玩得滚瓜烂熟了。我索人要紧，无暇和你玩儿戏，你只要一出手，我必定让你永远后悔。再见，老山羊。”

铁笛玉郎不怕恐吓，左手一挥，灰雾一涌，绿虹破空矢矫而起。

柳叶刀幻化目力难及的淡芒，没入铁笛五郎的丹田要害。

这种八寸长的大型柳叶刀重心在前，可以直射也可折向飞旋，能直贯也可切割，十分霸道。

飞刀是直贯的，入体六寸锋尖几乎透背。

铁笛玉郎的护体神功禁不起一击，刀入体立即气散功消。

灰雾一泄而散，后继无力。

绿虹因失去后续动力，朗然坠地一阵跳动。

是一把小匕首，也就是所谓无锷的小飞剑。

论外型，其实与柳叶刀相差无几，稍有不同而已，柄部不像柳叶刀尖锐，柳叶刀两端都可伤人。

“走！”

黄自然向妙手灵官招呼。

两人身形一动即逝，速度骇人听闻。

“救……我……”

铁笛玉郎厉叫，向前一栽，铁笛扔出两丈外，发出清脆的滚动声。

两人出现在一座大厅堂中，空敞的大厅鬼影俱无，三十余盏明灯光亮如昼，人都躲起来了。

黄自然坐在堂上的主人座位虎皮交椅上，大马金刀真像个主人，剑搁在案上，自己斟茶喝。

妙手灵官则高坐在客位上，显得有点紧张，面对不测，这位老游侠真有点不安。

“你要那个什么玉郎永远后悔？”

妙手灵官强按心神找话题。

“是呀！他一定后悔了。”

黄自然却神态悠闲，毫不在意大厅的不测气氛。

“见你的大头鬼，他后悔个屁，你把他宰了，后悔什么？到地狱里后悔，谁也不知道。”

“这也不能怪我呀！”黄自然替自己辩护：“我认为他是超尘拔俗的前辈，可怕的劲敌，只想破他的丹田气机，怎知道他浪得虚名，虚有其表？他的内功抗拒不了飞刀，不能算是我的错呀！”

“你这家伙真可怕，根本就是挖好了尸坑逼他往下跳。”

“我没叫他自己挖尸坑，已经够倩义了。”

“你的剑不但令人魂飞胆落，飞刀更是追命符，我居然没看到飞刀的形影，站在对面的人哪能不死？喂！你到底是何人物？”

“你我是本家。”黄自然信口说。

“也姓黄？妙哉，咱们同宗。最好回去查族谱，看哪一宗支出了你这个可伯的人物，后继有人，我该急流勇退，丢下一切烦恼，回家养老享清福了。”

“呵呵！你别想打如意算盘。”黄自然大笑：“你一个看尽人间百态的老江湖，怎么说出这种不上道的外行话？连你亲生的儿子，也不会继承你的事业呢！”

“说得也是。”妙手灵官苦笑：“我那两个儿子，甚至拒绝练武，所以我必须保持神秘，以免为家人带来灾祸，他们没有自卫能力。”

“你早就明白了，却居心不良，想拖我下水。”

“这样吧！咱们做有过命交情的朋友，如何。”

“你又来了，存的什么鬼心眼？”

“什么？你……”

“你不但想拖我下水，还想带我去闯地狱呢！有过命交情的朋友，为非作歹狼狈为奸，或许可以维持交情。毫无代价为义理而一起轻生赴死，免谈。而且……而且……”

“而且什么？”

“一个人活着，已经俗务羁身，麻烦水无穷尽，活得非常累了；再必须为有交情的朋友，分担另一个人的麻烦，岂不更累？你的父母妻子儿女的麻烦更不少，怎能为别人的事去上刀山蹈剑海玩命？少废话啦！主人终于清查过所有的损失，知道大事不妙，不得不出来了。”

出来了不少人，男男女女一大群。

人虽多，但主人拔山举鼎却流露出恐惧的神情，掩盖住憎恨和愤怒的神色，大概知道憎恨和愤怒，解决不了眼前的困境难题。

暴客已经占据了堂上，主人只好在堂下打交道的。

主人挟了霸王鞭，表示有用武力解决的准备。任何事件交涉，如无实力做后盾，只能任人宰割。

“妙手灵官，我要和你讲理。”拔山举鼎咬牙切齿厉叫：“你无缘故夜间打上门来，心狠手辣杀掉我二十余个人，这是强盗匪类行径，你得还我公道。”

“你要找妙手灵官讲道理？”黄自然冷冷一笑：“那你就去找他好了，我的事并不急，我可以等，我是很有耐性的。”

“咦？那不是你吗？”

“不是。”

“那你……”

“妙手灵官成名之后，威震江湖十余年。那时，我还在念百家姓千字文呢！你少抬举我好不好？你是有身份地位的高。手名宿，硬指我是妙手灵官，日后我哪有好日子过？江湖朋友指着我的鼻子，骂我冒充风云人物；真的妙手灵官，不打破我的头才怪。”

妙手灵官掩口偷笑，这小子装疯扮傻有意嘲弄人。。

“那你到底是什么人？”

“向你讨公道的人？”

“你打上门来……”

“你掳走我的仇人，也掳走我的朋友。阁下，记住你的身份，你不是招摇撞骗的三姑六婆，你做的事必须有担当。不像我，我是一个无名小卒，就算我在你老娘的床上，被你捉奸捉双逮个正着，我也会脸不红理直气壮，否认我的犯行。江湖朋友不知道我是老几，不会嘲笑我硬着头皮说谎推卸罪行。”

“贼王八！你不要激怒我……”

“我就是要激怒你这老猪狗，以便制造大开杀戒的藉口。”黄自然虎目怒睁，拍案而起：“你派四队人马四处追按我，我就决定替你在江湖除名了。你如果不毛发无损地把你诱擒的人平安释放，我一定把你东河村杀得血流成河，一把火烧成白地，甚至鸡犬不留。铁笛玉郎是我让他尽量施展之后，给他一剑聊施惩戒，他仍然不知自爱继续行凶，我才毙了他为世除害的。现在，你！”

黄自然所杀的人，都是一剑一个干净俐落，死的人几乎全是拔山举鼎的精锐，剩下的这一群二流男女，还禁受得起三下两下切割？

鬼怕恶人蛇伯赶；拔山举鼎已经胆寒，这一来更是心中发虚直流冷汗。

“不要便宜了他。”妙手灵官落井下石，火上添油：“要他遣散打手爪牙，花重金打发他巧取豪夺得来的美女，破了他的气门……”

“我宁可和你们硬挤个玉石俱焚。”拔山举鼎厉叫，双手开始握鞭。

“拼就拼，我就等你拼。”黄自然拔剑往堂下迈步。

“不要逼我挤个玉石俱焚，我释放所有的人。”拔山举鼎绝望地厉叫：“我还有和你们决死的能力，你那些人也得陪死。”

“好吧！我等你放人。”黄自然及时放松压力：“你的命保住了，你的东河村也保住了，快放人。”

他重新落坐收剑，像是本宅的大老爷。

拔山举鼎的确还有破釜沉舟一拼的能力，更可以处死所诱擒的人。

众多高手混战中，右腿有剑伤的妙手灵官，只能以六七成真力拼搏，腿一动便会牵动伤口，疼痛可以消灭真力的涌发，很可能在混战中被杀。

二十四名男女在堂下排开，双手仍被牛筋索反捆。

飞天豹看清厅中的情势，大感惊讶。

黄自然与那位村夫，大马金刀高坐堂上，不但像主人，更像神气的大老爷。

主人拔山举鼎，与将近四十名男女；在堂下一个个气愤填膺，也惊慌惶恐。

这怎么可能？妙手灵官怎克制得了拔山举鼎一大群高手走狗？

迄今为止，这些人仍然以为黄自然是妙手灵官。

那位江四少爷，目定口呆像是中邪。

“阁下。”拔山举鼎仍然咬牙切齿：“你得保证他们，忘丁今天的仇恨，今后不许前来寻仇报复。”

“去你娘的混蛋想法。”黄自然破口大骂：“我根本不认识他们，我凭什么替你们挑冤担债？如果我有儿子，我也管不了儿子的事。我要你放人，条件是交换你的命，和东河村不受毁灭，已经够优厚了，没有其他的条件。放不放那是你的事，我只坐等结果，别来烦我，你还来得及反悔，我等你反悔。”

所有的人总算听出端倪，人人失惊。

“好，我认栽。”拔山举鼎不敢不屈服：“你如此咄咄逼人，我不会甘休。放人！”

“真可惜！”妙手灵官大声说：“你小子嘴上无毛，做事不牢，我等你宰了这个老山羊为世除害，让考山羊宰了飞天豹这群妖魔，你却轻易地放弃一举两得的大好机会，留下他们继续为祸江湖，真是哀哉，孺子不可教也，不可教也。”

“再次谢谢你，小兄弟。”桃花三娘子向堂上的黄自然，挥手示意笑得媚极了：“容图后报，请将大名见示好不好？”

“少废话，你们最好起快走，速离险境。”黄自然拒绝通名：“我救你们并非大发慈悲，而是事故因我而起。拔山举鼎与铁笛玉郎也不是好东西，乘机惩罚他们而已，不必谢我，日后可能被此仍是死对头。”

“交回马匹行囊，今天的事到此为止。”恢复自由的无情剑客，居然不再暴躁了：“太爷这次上当，这是奇耻大辱。拔山举鼎姓卢的，日后别让我在江湖上碰上你，你给我牢牢地记住了。”

拔山举鼎扭头便走，带了几个亲信一走了之，以免不断受辱，快要气疯啦！

众人正在忙，抬头向堂上望，堂上空空，黄自然和妙手灵官已经不见了。

妙手灵官哪能算老？只是厚着脸皮，在黄自然这种后生小子面前称老而已，其实他自己也不服老。

人生七十古来稀；这只是用平常人的尺度眼光，所作的感慨性比喻而已。

练内功服气的人，十年苦练任督通一半功。

五十岁正是花了半甲子以上苦练，功成基稳，正要迈入深造追求精纯甚至羽化的境界。

也就是所谓超越巅峰，出现高原现象，很难超越高原的盛年阶段；也就是人的一生中，最成熟的岁月。

有些人劳碌终生，贫困艰辛，像牛马一样为苟延残喘而奔忙，三十岁外表便像一个糟老头。这种人，想活到七十岁，真是稀而又稀。

两人沿途并辔小驰，谈些江湖见闻武林秘辛。妙手灵官左一声老夫，右一声老朽，听得黄自然耳根发胀，又好气又好笑。

“这条路老夫不算陌生。”大太阳即将当顶，妙手灵官挪了挪头上用黄荆条所编的遮阳圈：“这是到山东的大道，走京师应该经过徐州。小子，你到山东到底有何贵干？不会是去登泰山观日出吧？我不信你是到曲阜朝孔庙的，你小子一点也不像个读书人，没有一点文味，也许肚子里有几滴墨水而已。呵呵！至少你念过百家姓千字文。那是你说的。”

“我没否认呀！”黄自然邪笑：“我念过百家姓千字文，伟大得很呢？尽管天下的平民百姓，都知道读书考功名，是从十八层地狱升上三十三天，成为人上人的独一无二途径，但真正有机会读书的人却少。据我所知，绝大多数地方，一百个孩童中，能有一个孩童获得读书的机会，已经是很高的比例了。”

“该死的！虚夸了你两句，你就发起胖来了。”妙手灵官笑骂：“好，你念了百家姓千字文，伟大，老夫要考考你。天地玄黄，宇宙洪荒，都是通常

排列分类作次序的编号用字序。字面上的普通解释，一看就懂。单字解释也不难，可以望文生义。我要考你的是，天为何是玄，地为何是黄？宇除了代表上下四方，宙代表古往今来之外，内涵的意义是什么？如果宇宙合而为一，又呈现什么现象？又……”

“哈哈哈哈！你不要又什么了。这些问题，你可以去问老子、庄子、元始天尊、如来佛等等。宇宙一旦合而为一，那就是虚无，或者永恒；没有天地，没有你和我。”黄自然狂笑：“咱们的字玄之又玄，任何一个字，假如用来做文字游戏，一定可以钻牛角尖，写出一部洋洋洒洒的大书。”

“诡辩！”

“是吗？拔剑在手，面对强敌，够简单吧？但你可以从理论上探讨，从心理分析、人道观念、道德范畴，上起天道风云，下迄虫蚁死生，写出一本万言巨著。从老祖宗遗下的兽性血脉，归纳大圣大贤的哲理，加以搅论分析，才决定你该不该做或该怎么做。

而我这笨如猪脑袋的想法和行动里，唯一的念头是：必须在他死我活的电光石火俄顷间，快速利落一剑杀死他，不会用脚底板思量该不该让他杀死我。不要考我，考我保证你会得胃气痛。在我来说，宇就是我住的房子。我的天地，从不深究是玄是黄。总之，我不会成为你这种人的继承者，不要枉费心机试探了，我不会被你诱惑去走你的道路。”

“孺子不可教也。老夫也要到山东，看有否需要我伸妙手的事物。你小子埋头赶路，赶什么？透露一点嘛！”

“透露什么呀？”

“你此行的目的。”

“你又来啦！”黄自然怪腔怪调：“你是天下十大神秘客之一，出没如神龙不见首尾。你十余年来能保持神秘面目，凭的是是什么？你会把你的秘密，透露给别人？我敢打赌，连你的老妻，也不知道你在何处鬼混。迄今为止，我还不知道你到底是不是妙手灵官黄升平呢！”

“我也只知道你姓黄，很可能是我的宗孙辈或宗玄孙辈……”

“为何不说宗祖辈或宗曾祖辈？你一点也不肯吃亏呀？反正你我都是江夏堂，是错不了的。好像我们黄家，只有江夏一堂，没有其他堂号。比方说天下大姓之一的张，有百忍堂与清河堂，查起本家来就有点不便了，子孙太多啦！”

“不管你是哪一宗支的，说你的辈名，我会去查。”

“无可奉告。”

“那我就一直叫你小子，你本来就小。”

“你不过多吃了几年饭，神气什么？”黄自然的嘴硬不起来了，年龄上差了一倍：“前面有村庄，该打尖了。”

一抖缰，健马四蹄加快。

后面两三里，旅客零零星星跟来了。

这里是老槐集。

逢三赶集，日中为市。今天三六九的十三，正是集期。

市集规模小，但依然热闹，从四乡赶来贩卖或交换农产器物的乡民，以及从县城前来交易的商贩，和一些串乡的小行贸，大车小车独轮车早就占了定位，贩卖酒食的店铺门摊也早已就绪，纷纷攘攘热闹得很。

在集外的大树下拴妥坐骑，黄自然直往集内闯，人群拥挤，各种异味四溢。

妙手灵官盯牢了他，似乎早就料到，他不想结伴，要找机会溜之大吉。

他也真会作怪，不进店铺进食，逐一在卖食物的门摊走动，碰上喜欢的食物，不管妙手灵官是否也喜欢，叫来两份据桌大快朵颐。

连吃五处门摊，猪牛羊肉填满一肚子，而且喝了几大碗高粱烧，啃一条杠子馍，这才施施然到处逛逛看热闹，不时逗弄几位大嫂闺女，买一些针线烛巾等等旅行者的日常需用物品。在这里，他是极为平凡的赶集小乡民。

一逛逛到牲口场，大场子里分为数区，牛、马、驴、羊、鸡、犬、猪各有交易处所。

羊与鸡在场子对面开，他到了鸡场。有些鸡笼特高特大。他在笼前站住了，仔细地瞄了笼中的两只鸡一眼，眼中有热烈的表情。

“感觉真好。”他向妙手灵官说：“好像回到家乡一样。没错，是名气不小的纯种咬鸡。奇怪，这里怎么也养这种玩鸡？也许附近有斗鸡场，去找找看。”

“我们这里有人养，偶或也斗一斗好玩。”那位卖鸡的乡民含笑解释：“城里有人来搜购好品种，运到济宁州转售。你老乡一定是鲁西人，鲁西人爱斗鸡斗羊爱得发疯。

给我二两银子，这一对卖给你。两年后，保证你有二十头纯种好咬鸡。”

“原来你是鲁西人。”妙手灵官邪笑着说。

“你还不死心啊？随时随地都打主意挖我的根底。”黄自然提高警觉：“就算我是鲁西人好了，我不但喜欢斗鸡，也喜欢斗羊。我家的咬鸡最强健的种鸡，重量超过十斤，但只能做种，太重不能下场斗。我家的冠军小尾寒羊，一角可以撞翻一头牛。”

他信口胡扯，妙手灵官邪笑着直瞪着他。

咬鸡，也就是斗鸡。

浑身黑喙如鹰，脚长头小颈如鹅，天性好斗，啄住对方就死不松口。奄奄一息躺倒之后，略一恢复元气又重新再斗，直至起不来或死了为止。

自古以来，就是纨绔子弟们斗鸡走马的宠物。

有些武断乡曲恶少，在咬鸡的头上，擦了用狐狸油熬出的狸膏，普通的鸡一嗅到狸膏的气味，就如猴遇虎鼠见猫。在强健的粗长鸡脚爪上，装上了锋利的暗距，俗称金距。

甚至在晚上也戴了金属利喙。跑到平民百姓养鸡的旷野，把咬鸡一放，就会鸡飞血溅，满地死鸡，恶少们在一旁大叫大嚷大乐。

霸道的恶少们，会把装了金距涂了狸膏的咬鸡，放入斗鸡场去斗，对方不肯也得肯，当然稳赢不输，吃定了无权无势的鸡主。

一头具有冠军相的斗鸡，三五两银子算是便宜了。一两银子，可以买三石粮。

一旁来了一个人，用肘碰碰黄自然的手膀。

“我到过济宁州，看过斗羊。”这人说：“好像是在春天。那两头绵羊，大得像小牯牛，足有三百斤重，长了一双大圈角，角尖前探半尺左右……”

黄自然直瞪着这个多嘴的人，剑眉逐渐锁在一起了。

是江四少爷，仍是男装打扮极为出色。被他凌厉的目光直瞪，突然红云上脸，话咽回腹中了，不自觉地退了两步拉开距离。

妙手灵官对这位江四少爷不陌生，当然知道江四少爷带了一群人，在淮安附近大张声势，查问妙手灵官的下落动静。

“你也走上这条山东道？”妙手灵官笑问：“你那些同伴呢？在东河村吃了不少苦吧？那老山羊交通官府，在地盘内可以做出天打雷劈的混帐勾当。那小子没宰掉他，真是老天爷没长眼。”

“晚辈还没专诚向你们道谢呢！改日再谢好不好？”江四少爷话是向妙手灵官说的，目光却畏怯地向黄自然偷瞄：“我把跟来的人打发走了，已用不着他们啦！已经找到妙手灵官，以后是我自己的事了。”

“你找到了妙手灵官？”

“是的。”江四少爷的目光，已明白指出意指黄自然是妙手灵官。

“他？”妙手灵官指指脸色不怎么好看的黄自然。

“是呀！”

“你认识妙手灵官？”

“以往不认识。”

“为何找他？”

“想求证一些事。”

“不是寻仇？”

“我……我还不知道。”江西少爷低下头。

“你这小伙子的话很难懂，和我打哑谜？”

黄自然哼了一声，虎目一翻。

“她羞于启口，你老哥当然听不懂。”黄自然冷冷地说：“她是假货，女扮男装。”

我认出她是谁了，她找的是我，很可能等机会刺我百十剑，与妙手灵官无关。她居然能找得到我，委实不可思议，也令人心中凛凛，神通之广大，令人不寒而栗。小女人，你最好不要妄想替贼和尚报仇。如果我知道是你，打死我我也不会把你救出东河村。哼：“

哼声一落，他掉头气冲冲地排众而走。

“你……”江四少爷急叫，想伸手拉，却又急急收手，脸上有羞愤的表情，泪水在明亮的眸子里打转。

“小姑娘，到底是怎么一回事？”妙手灵官拦住了江四少爷，狐疑地问。

“他……他姓黄，通名叫黄自然。”江四少爷叹了一口气：“我和他发生过严重的误会，却又没有机会解释。由于他的武功高得令人莫测高深，我猜想可能是妙手灵官黄前辈，所以千方百计打听，想找他解释误会……”

“误会？真的不是寻仇？”

“这……我承认我很骄傲自负……”

“我看得出，你有女强人的气势。既然找他解释误会，怎么笨得用这种不够郑重的态度接近他？真是的！”

“他一剑反击，便让我灰头土脸，我……我恨他，我……我心里不好受呀！难免有……有找他……找他……”

“找他拼剑找回场面？笨哦！小姑娘，你奈何不了他，他发起威来，心狠手辣比魔鬼还可怕。我看得出，你真的有意找他解释误会。来，找地方坐坐喝口水，告诉我是怎么一回事。”

江四少爷，正是在倚云栈，与吴天王一同出现在小雷音禅寺，向四好和尚寻仇，鬼使神差与黄自然发生冲突的绿裳美少女江小蕙。

她能远从关中倚云栈，到数千里外的淮安，找到了黄自然，的确让黄自然心中凛凛。

人海茫茫，找得到的机会太少了，何况黄自然不是有名的人物，那几乎找到的或然率等于零。

虽然她并没真的找到了黄自然，不是循线索找到的，也是鬼使神差，偶然地碰头而已，但已是极为不易的事，除非是天意。

9

黄自然心里不痛快，匆匆上马向北赶路，本来就有意摆脱妙手灵官，他不想被这老江湖掘出根底。

他与这位神秘游侠志不同道同，其实应该是最好的格档，但人各有志，各行其事活动不受拘束。

在江湖玩命的人，一旦与某人套上了生死过命交情，真的很累。日常生活本来就繁琐不安，今日天南明日地北，自己的生死变幻无常难以逆料，还得替朋友操心生活与生死，活得未免太累太辛苦了。

他一直认为江小蕙是四好和尚的情妇，是淫僧的众多女人之一，因此对江小惠十分不满，倩势也不允许他查明底细，也没有查的兴趣。

拔山举鼎也是好色如命的豪霸，东河村黄宅绝色美女多得很，江小蕙在这里出现，不会是巧合吧？他愈想愈感到心烦，真是见了鬼啦！

同时，他心中也有波澜。

这女人的确很美，尤其是初次出现在他眼前，那绿裳飘飘的卓然形象。委实在他的意识中难以磨灭。怎么看也不像一个荡妇淫娃，简直就是鲜明的仙女形象。所以，他消失了杀这小美人的念头。

他看出小美女的师承，对阴神廖五姑本来就没有多少好感，虽则他从来没见过阴神其人。阴神早年的绰号魔女廖珠，也的确口碑甚差，江湖朋友提起魔女廖珠，几乎把这个魔女看成毒蛇猛兽。

一阵小驰，远出十里外，身后两里内不见有乘坐骑的旅客，两里外的官道被树林挡住了视线，是否有人跟来无法看到，大概妙手灵官知趣地不再跟来了。

前面两三里，一排排巨柳向东西伸展，隐约可看到有河堤，那一定是一条不算小的河流。

可看到一座简朴木牌坊，是桥。

路两旁绿树成荫，行道树非槐即柳，人在下行走，大太阳的热力减弱了许多。

路旁有三位乡民行走，一面走，一面话家常。

他缓下坐骑，策马靠近三位乡民。

“诸位大叔请了。”他和气地笑问：“前面是什么地方？桥可以通车马吧？”

“小哥请放心，桥可通车马。”满脸皱纹的乡民脸上的笑容安详：“河叫六塘河，是盐河的支流。桥叫草桥，桥那边两里地，是安庆庄。安庆庄有一

条小市街，小哥可以饮马进食。”

“谢谢大叔指引。”他颌首为礼，策马小驰。

草桥，并不是草扎的桥，在大河以北，这种称草桥的桥为数甚多。

每届隆冬时节，道路积雪结冰，车马走在桥上非常危险不稳定，因此铺上一层经过连结的草垫，便利车马行走，解冻后再撤除，所以叫草桥。

不久，他看到桥西的堤下树林、有坐骑的形影，而且有好几匹马。

他毫不介意，大概有乘马的旅客在内歇息，午后一个时辰，不是在炎阳下赶路的好时光，须等太阳西偏，热浪减弱，才好快马加鞭。

树林内鱼贯放出四个男女，到了路旁的大柳树下相候。

“他娘的！你们不死心啊？”他在马上嘲弄地高叫，语气粗俗，缓下坐骑：“不会是拦路打劫，或者恩将仇报摆平我出口怨气吧？”

是无情剑客主仆，和小姑娘颜如玉主婢。

“混蛋！我们在这里等你……”无情剑客的嗓门大得很，受不了他的冷嘲热讽。

“没错，等我来送死。”黄自然抢着说，跳下马挂上缰：“四支剑联手，把我宰了尸体丢下河，流入大海，你就可以大出风头，取代我的江湖地位了。”

“你这位大爷，定然是江湖的了不起人物，应该大宏大量是不是？”

颜如玉笑容甜甜地，替无情剑客解围：“疯言疯语嘲弄我们后学新进，实在有失风度，我们是专诚等你向你道谢的，也诚意地交你这位朋友，谢谢你啦！要不要跪下拜谢？”

“唷！看来是我的不对了，小丫头，你的嘴甜讨人喜欢，一定很顽皮，和这位大剑客在江湖闯祸，想得到必定热闹得很，喂！你们要到何处？”

“准备到京师见世面，随遇而安没预定行程。”无情剑客说；“颜如玉姑娘也要到京师，我们商量好了一起走。”

“唔！情投意合，联手闯起祸来也有劲些。呵呵！小丫头，你肯呀？”

“什么意思？”无情剑客惑然问。

“情投意合，当然这个情字，也包括情爱的情。你小子绰号叫无情剑客，哪一个女人敢和你在一起？除非这女人有毛病。”

“混蛋！你少给我故意歪曲字义。”无情剑客大为光火：“我的剑对敌人无情，与情爱扯不上任何关系，我叫周天豪。颜姑娘叫颜如玉，我的随从叫周忠，颜姑娘的侍女叫小秀。我们对你心服口服，要交你这位先进的前辈朋友，你如果拒绝，我和你没完没了。你比我们年长一两岁，咱们听你的，把名号告诉我们，礼不可缺以便称呼。”

“喝！你这家伙真是糊涂透顶，少见识，一厢情愿自以为是。小子，你知道我是什么来路？你在江湖扬名立万，宗旨是什么？如果你志在行侠仗义，而我可能是无恶不作的邪魔外道，你和我交朋友，会有些什么结果？”

“你……”

“你算了吧！我知道你人并不坏，初出道年轻气盛在所难免，今后必须谦虚些，冷静些，不要动不动就拔你的无情剑。我姓黄，黄自然，出道五六年，还没混到绰号，我可不敢以前辈自居。山与山不会碰头，人与人很可能会见面的，我有事待办，不能伴你们进游，各自珍重，后会有期。”

他不再嬉皮笑脸，向四人抱拳行礼，取缰上马，一挥手奔向前程。

“少爷，这个人值得一交。”随从周忠正色说：“英华内敛，却又骠悍之气逼人。”

他已经把你们看成朋友，希望你们不要让他失望。”

“我会的，忠叔。”无情剑客郑重地说：“即使我不欠他一条命的债，也会尊敬他这个人。”

朋友不能滥交，近朱者赤近墨者黑。见面便是朋友，朋友未免太不值钱了。

黄自然根本不了解无情剑客这个人，对方的底细更是毫无所知。如果无情剑客是邪魔外道，日后会有些什么结果？拔剑相向反脸成仇？

他对无情剑客确有几分好感，这位剑客有点狂狷味，很对他的胃口，所以通了名，表示有意保持友好，不再计较往昔的过节。

在妙手灵官面前，他还不曾通名呢！他并不排斥这位神秘游侠，只是觉得有一个侠在身畔唠叨，实在不是一件愉快的事，与他的百无禁忌，狂放不羁的性格无法调和整合。

当然，他另有回避妙手灵官的原因，原因何在，他心中有数。

接近安庆庄，扭头回望，官道空荡荡，草桥上没有人马的形影，无情剑客四个人并没跟来。

“他们走了。”他自言自语：“他们的武功，天下大可去得，他们有他们的前程和道路，早晚他们会闯出辉煌的局面来。”

走了，表示他们走上了回头路，要到京师，该走王家营镇西面的京师大官道，或者卖掉坐骑，乘客船走漕河直抵京师，所以得返回王家营镇。

他不需打尖中伙，扬鞭策马向北趲程。

妙手灵官是个好听众，有兴趣地倾听江小蕙把倚云栈小雷音禅寺所发生的故事娓娓道来，不时提出一些小枝节问题，以增加了解。

“我是透过一些朋友，与吴天王套上交情的，吴天王是盗魁，人并不坏，与四好如来是近邻，难免有所往来，那天我并没打算前往动手的，意在探淫借的虚实。”江小蕙继续说出一些细节：“所以我的人都不曾带去，我不能让吴天王左右为难，当时怎知道寺内有变？一头撞进去，就糊糊涂涂冲突起来了，还以为真是王府的人在闹事呢！他……他不但没给我说话的机会，说的话会把人气疯。”

看到江小蕙脸上羞红的窘态，妙手灵官心中了然，一位美貌的女人，出入恶名昭彰的色魔淫窟，可想而知必定引来奇异的眼光，几乎很难产生第二种想法：这个女人不是淫妇。唯一的想法是：这女人天生淫贱。

“在那种暴乱的情况下，的确没有解释的机会，他没对你下杀手，已经表现出相当的克制了，你能和汉中的绿林盗魁套上交情，真不简单。”妙手灵官开始对江小蕙的身份怀疑。

“那是由朋友的朋友引介的。”江小蕙不多加解释：“四好如来被他弄死了，按理我应该高兴，可是……”

“可是难以释怀，怨气难消。”妙手灵官苦笑：“年轻自负的人、对挫折很难放得开，你居然能找得到他，难怪他对你搜踪的能力心中凛凛，你对他构成威胁，难怪他对你深怀戒心敌意甚浓……”

“我打听消息的门路相当广。”江小蕙流露出自信的神情：“他通名叫黄自然，我便想到十大神秘人物中，最具侠名最受尊敬的妙手灵官黄升平，因此从这一方面进行调查，因为我怀疑他就是妙手灵官。这十余年来，被妙手灵官痛惩的江湖败类甚多，有时留下名号，有时只道姓而不露名。升平或自

然都是假名，没料到果真被我查出他的踪迹，他果然是妙手灵官。”

“你不愿放过妙手灵官？”

“我……不是啦！我……我只想证实而已……”江小葱脸红耳赤，回避妙手灵官的目光。

“你真以为他是妙手灵官？”

“他……他并没否认呀！没错，是他。”

“他有多大年纪了？”

江小蕙一怔，柳眉深锁。

“妙手灵官成名，他还是念百家姓千字文的童子。”妙手灵官把黄自然的嘲弄话用上了。

“这……这……”江小葱似乎拒绝承认事实：“江湖朋友化装易容术的派流甚多，最高明的可以眨眼间，完全改变多种截然不同的面目……”

“我凭经验告诉你，而且我也是化装易容术的行家。”妙手灵官打断她的话：“在光天化日之下，尤其是生死搏斗时，一个老头子，绝不可能变成英俊少年打交道，除非他真的会法术能飞腾变化，修成了神仙或妖怪。”

“这……这……”她张口结舌：“对呀，他……他肌肤光洁红润，雄健矫捷活力澎湃……”

“妙手灵官该是半百年纪，像我一样的半老头了，把我的皮剥了，也生不出光洁红润活力澎湃的肌肤来。晚上天色幽暗，花些心机使皮肤光洁红润并不难，光天化日下搏斗大汗彻体，想办到绝无可能。”

“那……他……他到底……”

“我有点明白，那小子有意躲避，打主意扔脱我的原因了。”妙手灵官怪笑着说：“心虚。”

“前辈的意思……”

“妙手灵官执罚时，的确经常使用易容术，那些大奸大恶的爪牙都是老江湖，也难以分辨他的本来面目，因此人言人殊，相貌各有说词，但绝不更改名号。而最近几年，有好些大奸巨擎的爪牙，都说下毒手的人自称姓黄，不留名号，因此从姓上把责任落实在妙手灵官身上，妙手灵官的名气，也因之而水涨船高。我想，是这小子在作怪，所以……所以……呵呵，我会盯牢他的，看他还能耍出什么花样来。”

“前辈是说，他在冒充妙手灵官……”

“笨丫头，他从没说自己是妙手灵官，是你把他认作妙手灵官。在东河村露面的人，都硬指他是妙手灵官，他一直就在否认，他愈否认你们愈肯定他是妙手灵官，到现在你还认为他是妙手灵官，没错吧？”

“我们去找他。”江小蕙急急地说。

“他走了，我敢打赌，他抓住机会溜之大吉啦！一定跑得比任何人都快。”

“哎呀……”

“别急，这条路上旅客不多，他跑不了，不必紧跟不舍，我们在暗中留意他的行动，看他在变什么把戏。小丫头，其实你并不恨他。”

“我……”

“而且有点喜欢他。”

“这……”

江小蕙的脸红到脖子上了：“只是……他把我看成……”

“你真笨哦！真金不怕火炼，你是一个好女孩，岂怕他误会？找机会向

他表白，岂不一清二洁？这小子不是刚愎糊涂的人，我会找机会向他说明经过，我们暗中跟去，或许可以策应他，这小子优哉游哉走这条僻路，绝不会是前往泰山观日出拜孔庙，那该乘船前往安逸多了。他一定有惊世的事待办，汉中倚云栈淫僧四好如来被杀的事，就是震撼江湖的好消息，这份美誉已经记在妙手灵官名下了。如果没有你出现，我还不知道妙手灵官黄升平，变成黄自然的原因呢！我已逐步发掘他的根底，至少我已经知道，他的家乡在风行斗鸡斗羊的地方，该在济宁州附近，或者济州以西的州县。”

“好哇！前辈，我听你的。”

“呵呵！不论哪一方面，你都该听我的，至少我可以做你的爷爷也当之无愧。”

“真失礼，还没请教老伯尊姓大名呢！”

“行道江湖的人，不热衷名利，姓名并不重要，经常会随环境情势而有所改变的。”

我也姓黄，你就叫我黄老伯好了，咱们去看看他到底走了没有，不必急于追赶，以免被他发现，他会找地方躲起来，甚至会捉弄我们呢！”

一到了拴马匹的大树下，黄自然的坐骑果然不见了。

沭阳县，一听便知道位于沭河的北岸，也就是往昔的怀文县或厚丘县，小的土城被水所围住，怎么看也不像古东海郡的大城，由于城四周二十里半半径内，另有好几座已成为村落的小土城，因而形成有如兵垒的小土城聚落，城内城外估计也不足千户人家，繁荣不起来。

傍晚时分，蹄声得得经过前河的文峰桥。桥北引道两名大汉瞥了身上的黄自然一眼，互相一打眼色，尾随在马后不远处，进入南门这才钻入小街走了。

黄自然根本不留意可疑的人，也看不出大汉可疑，在这里他是一个陌生的旅客，没有人认识他，更不可能有仇敌，用不着紧张兮兮提防意外。住宿一宵之后，次日便得继续北上，与本地人毫无瓜葛。

明天傍晚，他便可进入山东地境了。

文峰桥北有两名大汉守候，桥南也有人留意他的举动，他的马上了桥，南桥头一个老妇，立即离开桥头，折入西行的小径，进入半里外的紫阳观山门。

紫阳观已显得老旧破败，目下只有五六名老道在内参修，供奉的紫阳真人金身，早就黯然无光。紫阳真人在距此两三里的升仙墩白日飞升。这座观本来香火鼎盛的，自从本朝大整佛道之后，紫阳观的老道包括香火道人，已走了个一干二净，后来才陆续收容一些不僧不道的法师，保持七八个年老道人管理观务，已不再引人注意，连乞食的花子，也不愿出城在这里住宿，在城内乞食收获也丰盛方便些。

老道们表面上清苦，其实生活相当惬意，每天都有人请去做法事，收入甚丰，大鱼大肉没问题，谁也不注意他们是如何打发日子的，死了几个也没有人关怀注意，多几个也不会有人问来历。

天快黑了，观附近没有民宅，破败的殿堂显得阴森森鬼气冲天，一点也没有“紫阳”的气势。

丹室中，老太婆与两名年约花甲，穿得褴褛的老道，坐在蒲团上大眼

瞪小眼。

老太婆其实并不太老。扮成老村妇毫不引人注目，她就是东河村黄家那位老女人。

黄自然大闹黄宅，宰了拔山举鼎不少爪牙，一飞刀勾销了铁笛玉郎的命，这位老女人一直就不曾出面周旋。

“你一定要帮助我，老道。”老女人语气坚决，不是请求而是硬要：“你不希望拔山举鼎发雷霆，揭你的底挖你的根吧？”

“不要威胁我，老虔婆。”上首那位鹰勾鼻老道满脸不悦，说的话也难听：“铁笛玉郎的道行并不比我差，你逍遥仙姬的驭神役鬼大法也不弱，你们的药物品质虽然差一品，我的南柯散其实也高明不了多少，这一类药物，性质相差不远大同小异，你们也对付不了这个人，多我们两个同样不济事，把我们拖进去，岂不是有意坑了我们吗？他们两个为何不亲自带人跟来？”

逍遥仙姬怎肯将实情见告？更不会将铁笛玉郎被杀的事说出。

“他们能走得开？体会丢下家业，与仇家在外地玩命吗？别蠢了。”逍遥仙姬说：“如果有人可用，我还不想找你呢，谁都知道你瘟神道全胆小怕事、只会凭绰号唬人。有你帮助，说不定反而成事不足。败事有余呢！愈老愈怕死是人之常情，所以你甘愿躲在偏僻的城镇苟延残喘。”

请将不如激将，果然把瘟神道全激怒了。

“你带了多少人来？”瘟神道全沉声问。

“带了五个。”逍遥仙姬心中暗喜，却装得愁眉苦脸：“如果人手足，我才不会来找你，这叫做蜀中无大将，廖化作先锋；万般无奈，才借你这位末将充元帅呀！”

“我要求全权指挥，包括你在内。”瘟神心中愤怒，脸上却毫不表现激动：“在我的地盘内，事权不统一会影响行动成败。”

“那是当然，我哪敢不听你的？这个年轻人在东河村闹事，拔山举鼎就是不听铁笛玉郎的意见，不肯集中人手全力一击，要利用天罗地网歼除，以免损失人手，各自为战赖机关阵势。结果困不住这小狗，事后又互相埋怨推卸责任。”

逍遥仙姬说起谎来表情逼真，当然也有大半真实，拔山举鼎确是不愿付出代价，拒绝集中全力与黄自然决战，各别守住自己的房舍，被黄自然长驱直入，分别击溃各处阵势，直捣中枢，付出了惨重的代价。

“你确定这个人已经来了吗？”

“看到他来才来找你们的，我的人正在留意他的一举一动，除非他不在城内投宿。”

“我们到客店侦查，要你的人随时准备出动，现在，我正式主持大局。”

逍遥仙姬大喜过望，看来老道比她还要急切，准备工作愈早进行愈有利。她还担心老道拖到最后一刻才肯出动，事先不作仔细的侦查，就不能预作周详的布置，临时匆匆出动，成功的机率降低许多。

南大街的悦来老店，是本城规模最大的客栈，有三进客房，可以接待三四十名旅客，设备算起来不差，有一座厨房照料坐骑上槽。

所谓客房，也分两等：上房与大房，上房是单间，意思是没有外间活动地方，也没有洗漱所在，一床一长凳，一张小桌，别无长物。一盏菜油灯，一只走动时才使用的小灯笼，在这种旅客不多的小城，这种单间上房，已经

是相当豪华的了。

大房就简单多了。一排大统铺。旅客是一棉被，一木枕。如果只有一位旅客。整座大房都是一个人的，十人大统铺，旅客多甚至可睡二十个人。

三进客院共有五间单间上房，今天晚上好像旅客不多，有三间安顿了豪客，黄自然是其中之一，整进客院环境静悄悄。

整座城都静悄悄，日入而息，没有夜市，天一黑，大街小巷只可偶或看到一两盏门灯，人的活动便以屋内为中心了，没有事尽可能少往外跑，什么夜市灯如昼，他们听都没听说过。

这就是淮北鲁南交界处，纯朴小古城的风貌，除了农产，什么都没有，既没有山明水秀，也缺乏风景古迹；没有巨额财富可争，也没有关隘可守。往东至海州一带的滨海区，有渔盐之利，是淮盐的生产区，而盐民却是生活最苦的人。

一个盐民所生产的盐，他自己的所获还不足以温饱。而依靠他生产的盐赚钱的人，算一百人只多不少，有些人甚至成为大富豪，丰衣足食聚金积银，比那位生产盐的人强一百万倍，相去天壤。

自古以来，这种生产者与消费者之间，由中间的人大牟其利的不合理现象，似乎永远难以改善。

在这种简朴的小城里，根本不可能发生骇人听闻的事故，客店是唯一复杂的地方，复杂也并不代表有麻烦有危险，因此全店十余名店东店伙，都没有应付意外的心理准备，也没有处理危险事故的经验，应付旅客进食之后，便懒洋洋各自歇息了。

旅客洗漱卫浴一概自理，水井与卫浴都是分开公用的。晚膳毕，洗漱的水井小院忙碌了一阵子，不久便人去院空，二三十只面盆水桶散落在各处，唯一的灯笼发出朦胧的幽光。

水井小院的东首，便是黄自然那间客房的山墙，小院口有走道，绕经两间客房的前廊，山墙没开窗，不可能从这一面撬窗入室，但可上屋接近房后，房后有窗通风透光。

天气炎热，小窗夜间也不会放下窗门窗帘，可说是鼠窃们唯一下手出入的通路。

两个人影蹑手蹑脚进入水井小院，两面一分全神贯注留意四周的动静，一打手式。首先便吹熄了照明灯笼，这里是公众活动的地方，没有灯火就不再有人走动，夜间也没有前来打水的必要，旅客们早就关上房门歇息了。

事先已经详加侦查，计划中。这里是进入控制小窗的最佳路径，登上屋向右一折，顺瓦沟向下滑十分安全隐秘，不需高明的轻功，也可上下自如。

两黑影一男一女，携有大型的革囊。

有计划的行动，每一步行动，时地物皆必须扣合得恰到好处，小意外必须立即排除，大意外就得改变计划甚至放弃计划了。

意外竟然意外发生了，一个捧着客房备有的水盆，走路姿势轻盈婀娜的女旅客，意外地无声无息进入水井小院，劈面碰上了。

男女黑影正要往屋上跳跃。慢了一步。

男黑影一怔，猛地飞扑而上。

意外地发现有人出现。已来不及躲藏，唯一的正确行动是尽快灭口，排除意外的反应早已列入行动计划中，男黑影的行动是正确的。

可是，判断却不正确。

如果是普通的旅客，会脚下无声像鬼？任何一个普通的人走向水井打水，老远便有脚步声传出了，可以及早找地方藏身，等旅客打了水离去再展开行动。

女旅客先一步发现两个黑影，已经起了疑心，突然看到男黑影扑上，立即将水盆向前一抛。

男黑影早已料到女旅客的反应，必定大吃一惊本能地将水盆推出或掉落，左手急接抛来的水盆，右手右脚切入，攻击头部以避免对方发出声音，反应的速度快极。

行动错误，须付出错误的代价，右手伸出，左手也抓住了水盆，却眼一花，右手落空，人影已以更快一倍的速度，挫身从下盘切入，一手扣住男黑影的咽喉，另一手食中两指，先一刹那中七坎大穴，制死了穴道。

女黑影还没看清变化，只看到人影缠在一起，水盆掉落，人影急分，眼前人影闪动，噗一声耳门便挨了一劈掌，立即失去知觉。

客房门窗紧闭，一灯荧然，唯一的小方桌上，摆放着男女两黑影所携带的物品，包括剑和暗器，最显眼的是泄放药物的中型泄散铜管，构造颇为精巧，另有两具小型的，构造更为精巧，附有小小的爪钩，作用是附在门窗缝里，由门窗缝将药泄入。

检查毕，美丽的女旅客将女黑影拖放在桌旁，头按在桌上，几巴掌将人打醒。

女黑影穿了夜行衣，曲线玲戏，脸蛋红润细嫩，五官匀称极为出色，是一个双十年华貌美如花的少妇，不加脂粉已经极为美丽出色，装扮起来一定美如天仙。

“你们这些器物，比下五门的行家精致十倍。”

女旅客娇柔悦耳的嗓门压得低低地，一手管制女黑影的咽喉：“我已经知道你们计算的目标，只是极感迷惑，招你们的名号身份，我要知道这鬼地方，怎么可能隐藏着你们这种高明人物，你们与目标有何牵缠。招，我在听。”

“你……你你……”女黑影的头是被侧按在桌上的，只能看到桌上的物品，看不见问口供的人，完全失去挣扎的力道，答话也含糊不清。

“你如果撒谎，我会一寸寸撕烂你一身细皮白肉。你们有两个人，总会有一个人实招的，先招你的名号身份，招！”

“你……你对我要……要客气些，我……我们有……有许多人……”女黑影居然表现得相当顽强。

“你吓不倒我这种遨游天下的人，你嘴硬是不是？我先摘掉你的奶头……”

隔着薄薄的夜行衣，食拇两指找到了饱满高挺的左乳房乳尖。

“不！不要……”女黑影嘶声尖叫。

“我要口供。看是否值得饶你一命。”

“我……我们来……来自淮……淮安……”

“这里本来就属于淮安。”

“是是……是清河县东河村黄……黄家……”

“唔！有意思，原来如此。”女旅客抢着说：“你们真不死心啊？这就难怪了，这座小古城，怎么可能有你这种绝色的大美人？告诉我，你们的领队是谁？黄老爷来了吗？”

“老……老爷没……没来，领……领队的是逍遥仙姬陈婆婆。”

“逍遥仙姬？哦！早年大名鼎鼎的女淫妖，她竟然躲在黄家？”

“陈婆婆是黄家的贵宾，有好些年了，负责调教女弟子，名义上是我们的师父……”

“难怪，她不但教你们武艺，也教你们怎样取悦男人，加上铁笛玉郎教你们音律，所以你们全是十全十美的漂亮女人。把你们的一切好好招来，我不急，放乖些……”

东河村黄家的绝色美女，从来就不曾与外人打过交道，基本武功相当扎实高明，却欠缺搏斗的经验，也没有与江湖牛鬼蛇神打交道的见识，被可怕的暴力一逼，乖乖吐实是理所当然的事，不需使用惨毒的酷刑煎逼。

行动指挥中心，设在客店的左邻后院，近在咫尺，每一组行动人员就位，如果过期没有信号传出，那就表示出了问题，就得派人查证策应。

院角的空房舍中，瘟神道全脸色阴沉，像个讨不到债的债主。

“你的人一定叛逃了”老道向坐立不安的逍遥仙姬说：“他们连客店也没进去，半途就溜之大吉了，你的人都靠不住，乘机摆脱你，亡命天涯自谋生路了。真该死：必须改变计划了。”

“不可能叛逃。”逍遥仙姬坚决地道：“我的人都是干中选一。修为有成忠心耿耿的弟子，老道，恐怕出了难以控制的意外。”

“意外？你不会认为你的两个人迷了路吧？”

“我得亲自去勘查。”逍遥仙姬不介意老道的讽刺；“或者干脆让我取代他们。”

“取代？我的几具宝贝泄管，每一具的打造时间，绝不少于一个月，你要我立即变出两三只给你带去放置？我又不是真的神仙。”

“那……”

“改变计划，改用第二策。”

“可是……”

“别废话了，时不我予，你赶快准备，再拖下去就没有时间了。”

“好吧！你是主事人，我这就着手准备。”

逍遥仙姬不能不答应，事不宜迟，的确时不我予，争取时效十分重要，迟延必定乱了章法步骤。而且，她必须尊重主事人的决定。

旅行有坐骑代步，是十分惬意的事，而且不急于赶路，歇宿时不需费神照料马匹。精神与体力消耗有限，谈不上辛苦。

膳罢洗漱毕，店中渐渐寂静，黄自然精力旺盛，不想早早歇息，备了一壶茶，倚在床上就灯看一部闲书：刘基(刘伯温)著的《天文秘略》。

刘伯温不但是本朝的开国大功臣，也是有史以来，最伟大的预言家之一。世人但知他会道术，把他看成半神化的人物，其实他不是传说中的半仙，而是精通天文地理兵略的奇才，如果是半仙，怎会疽生于背被朱皇帝或胡惟庸毒死？

《天文秘略》不是闲书，方士们把这本书当成秘典。

房外所发生的事故，他一无所知。

正在全神贯注校对苍龙七宿的星位，他对玄门必学的阴阳五行有相当深入的了解，阴阳五行与天体运行有关，玄之又玄不知其所以然；

他想到拔山举鼎的大宅，内宅就是按方位建造的，他所闯的苍龙七宿，应该有七座院室按星座排列。温故知新，所以心血来潮重校苍龙七宿的相关位置。

苍龙七宿的分别，角有两宿；身有两宿；心是一宿；尾也是两宿。

龙身两宿是氏土貉和房日兔。氏宿有五颗主星，房宿有三颗主星。这是说，小美人玉房可爱的小兔，身边一定另有两名同伴或侍女，她们的居室与龙心的心宿心月狐相邻，心宿也有三颗主星。这个心宿的三女，该是苍龙王宿的总指挥，为何在美女王房被制，龙身被截断，却不出面援救或声援？

迄今为止，他还没弄清拔山举鼎的心态。

同时，更不了解拔山举鼎为了享受的美人，花了多少心血，怎肯轻易地牺牲掉？

逍遥仙姬向瘟神道全所说的话，确是实情，所训练的女弟子，都是千中选一的人间绝色，派遣爪牙走遍天下，物色资质禀赋才貌俱佳的女童，所花的人力金钱就不知道有多少，要培养一个人谈何容易？让入侵的人一剑一个宰掉，未免暴殄天物。

“如果他的居室，真以星宿排列，天知道他的家中，藏有多少美女？”他心中自语：“即使每一宿只有一个宿主，也该有二十八位国色天香的美人。这老山羊真会享受，没宰掉他真是遗憾。”

接着他笑了，这想法多荒谬！拔山举鼎与他无仇无怨，他也不知道拔山举鼎的家产是不是黑良心得来的，这一大群美女来源他也毫无所知，凭良心正规享受并不犯天条，他凭什么把拔山举鼎宰了？

他并不嫉妒世间的有钱有势豪霸，这种豪霸多得车载斗量，至少有一半安份有良心，他能把另一半杀光除绝吗？这算什么心态？疯子才会有这种愤世的念头。

正感到自己的想法荒谬可笑，房门突然传出搔爬声，似乎像有一只小猫，用门来磨爪子，或者想扒开门入室，房内听得一清二楚。

心中一动，他藏妥书挺身离床。

他知道不是小猫抓门，因为突然感到一阵心悸。

心悸，也就是心律不整，并非他的心脏有毛病，而是突然感觉出莫名的不测，血脉突然失去短暂的自律，突然刺激心脏加快，也就是突然发现不测的危机，产生毛骨惊然的外表感觉。体内呈现的，就是短暂的心律不整。

胆小的人，不但毛骨惊然，心跳加速或停止短暂的输血不顺，而且惊恐失措。有些感觉锐敏的人，以为有鬼物在身畔窥伺，才会发生毛骨悚然的现象。

把菜油灯挑亮些，剑塞在枕下，目光注视着房门，神大内敛静观其变。

好静，抓扒的声音消失了。

如果他全神贯注留意房门，神意必定被吸引在门上了。

灯火一摇，火焰突然晃动，室内没有风，天气炎热，气流稳定，灯火怎么可能发生摇曳现象？

“哦！来玩吗？”

他脱口说，干脆把半开的防雨窗门完全撑高，内窗也完全拉开。

用意非常简单，任由对方长驱直入，一旦先发现警兆，危险便减少了一半了。

会不会真有心灵感应的玄秘存在？或者尘世间确有心有灵犀一点通的

事实？他想到美女可爱的小兔玉房，果然有美女出现在房中。

不止一个美女，而是三个。

一般所谓国色天香的美女，如果脸型相同，打扮相同，就很难分辨谁是谁。一旦改变装束，如果不留心，便会混淆不清，他曾经对美女玉房留了心，所以一看便知不会认错人。

可是，三个美女面貌和衣裙、发型、佩饰，是完全相同的，确是三个美女玉房。

她们不再穿亵衣，珠翠饰物齐全，玉色衣裙飘飘欲仙，盛妆虽则呈现不同的气质，不再肉感迷人，另有一种高贵的风华流露，但确是美女玉房。

异香满室，三美女婷婷俏立在他眼前，矜持地嫣然微笑，似乎连笑容也是相同的。

灯焰一跳，乍明乍暗，爆散出几颗火星，随即恢复原状，那是灯花结蕊，到达饱和而爆散的平常现象。

搁在枕下的剑，与搁在枕旁的百宝囊，突然滑出蹦跳了一下，似乎有两只无形的怪手。正在捏取剑和囊。却又突然放弃不再取走。

床猛然撼动了两下，发出格格支支怪响。

他的身躯动了一下，似乎不知道背后的床，所发生的各种变化，床的震动声息他也没听见。

房中本来热浪未散，气流几乎是静止的，小窗虽然敞开，但房门仍然紧闭，没发生对流现象，但这时不但有一股气流徐徐旋动，气温也可以觉得迅速降低。

空间里出现一种诡异的无形压力，引起身体的表面变化，汗毛根根直立，头上所束的发结，也有脱束飞扬的异象发生。

“请你跟我回去。”中间那位美女玉房悦耳的嗓音低低柔柔地；“要不就带我走，带我到海角天涯，老爷认为我向你泄露了秘密，责成我请你回去，或者……”

当他身后的床出现异象，剑和囊像被鬼物握走时，他脸上出现阴森凶猛，极为慑人的神情，这时，凶猛的神情消失无踪，代之而起的是恍恍惚惚，神志涣散，目光显得茫然，神不守舍的异象。

美女玉房的话，又引起他的神色变化。

“或者带你走，脱离黄老爷的羁绊。”他接口。眼中茫然的神情消失，涌起热烈的兴奋神采：“无论我答应任何一件事，就表示我的精神和信念，产生了剧烈的变化，不再大无畏顶天立地，简单地说；做了亏心事心中有鬼了。”

“哦！你是说……”

“我在苍龙轩放过你，已表示出妇人之仁。跟你回去，更进一步表示气势已尽。带你走，表示私心难脱贪欲，心中有鬼的人，是不难对付的。好吧：我带你走，走得远远地，永远离开那个老山羊。有你们玉房三星三位绝色美女，陪我遨游天下，实在是极为快乐惬意的事，将来可以和那个老山羊一样，做一个美女收藏家鉴赏家，甚至可以做众香国主。来，你们在床上排排坐，我们好好商量动身的枝节问题，至少在同行的名义上，得有合理的安排，不然会被人把我看成拐带妇女的恶贼。”

他伸出双手，笑嘻嘻地接人。

三美女同声轻笑，欣然张臂投怀送抱。

砰然一声大震，房门被撞开了。

一个黑色人影，翻腾着飞舞而入。

他已经握住了两个美女的手，正要与人抱住。

一道眩光从窗外射入，射向他的背心，另一道光芒，飞向房门口。

“伏下！”他厉叫。

出现在门口的另一个人，竟然毫不迟疑向下一仆，而且着地即急滚，似乎完全了解他的心意。

光芒贯穿仍在空中的黑色人影，飞越刚仆下的另一个人顶门上空。几乎擦发顶而过，生死间不容发。

光芒已经见血，向上急升，回旋反飞。

他厉叫的同时，三个美女浑身着火，烈焰进射，腥臭味中人欲呕。

他的身影突然幻没，到了后心的激光倏然停住，失去了目标，进退难决。

同一瞬间，人影穿窗而入，两个似人非人有如厉鬼的膜脱怪影，幻现在激光的后面。

同一瞬间，激光回头反飞。

一声爆响，绿火飞腾，化为小团磷光进散，激光与两个朦胧怪影不见了。

血肉飞散，小团磷光就是爆散的尸体。

他重新幻现，长身而起，一把抓住反飞而来的光芒，手一张，火光一闪，纸屑飞散，每一片纸屑皆着火燃烧，原来是一把纸剑。

三个浑身着火的美女，在燃烧下萎缩、变形、烧毁、崩散。

是木片削制的八寸大木人，化为一小堆炭灰。

他脸色苍白，冷汗彻体，虚脱的现象明显，伸张的双手呈现颤抖。

“到我身后来，剑给我。”他嘎声说；“还有强敌光临，记住用你的定力收敛神智，如果你觉得心神收敛不了，抗拒不了眼中的异象，可以伏在床下，抱元守一以运功摒除杂念，快！”

滚在一旁的人，被所有的异象惊得张口结舌，浑身发冷毛发森立，几乎无力爬起。

房门口又抢入一个人，拉起无力爬起的同伴。

“听他的，抱元守一不理睬幻象，到他后面去。”

这人急急地说，拖着人急走。

“把月华剑给我！”他大叫。

抢入的是妙手灵官，被拖起的人是假江四少爷江小蕙，如受催眠拔出月华剑递到他手中。

他作大周天呼吸，要在短期间恢复部分精力，刚才的诡异搏击，他耗去大部分精力。

灯火摇摇，室内的温暖恢复了，冷气化为乌有，诡异的无形压力也消散无踪。

他脚前四五尺，黑衣女人仰面躺倒，胸口鲜血涌泉，仍在呼出剩余的残气。

是被光芒在半空中透胸贯体所造成的致命剑伤，而那道光芒却是纸剪的剑，如不是亲眼目击，没有人会相信是事实。

那三个已烧成灰的木人，更令人觉得不可思议，假使当时与黄自然贴在一起而爆炸燃烧，四个人势将同时化为烈火同归于尽。

妙手灵官已有在东河村历险的经验，知道该如何应付妖术的摆布，拉了江小蕙躲在他身后，随时准备伏下抱元守一抗拒异象的憾动。

江小蕙受到极度的惊吓，惊恐地盯着他的背影张目结舌，骇然的神情表示心中的惊怕程度，似乎也把他看成可怕的妖怪。

他手中的月华剑开始上升了，剑身似乎正在焕发熠熠光华，反映的红色灯光像火焰闪烁，光芒正徐徐增盛，逐渐发出隐隐龙吟。

月华剑是宝剑级的利器，名列宇内十大凶剑之一，据说杀气奇重，而且通灵，命定要死在这把剑下的人，被剑光一照，元神精力便自行崩溃了，在劫者难逃。

宝剑在他手中，如虎添翼，威力倍增，看谁在劫者难逃。

月华剑细而窄，属于女性使用的剑，以纯阴的内功御发、轻灵迅捷无孔不入，十分诡奇发无不中，中必在要害，杀气奇重。现在，他以纯阳的阳罡真力御剑，剑上的光华大变，阴气全敛，从冷光转变为阳光，似乎形成熊熊烈火，很可能因灯火是红色而改变的现象。

剑一举，剩余的异象完全消失，杀气取而代之，好浓好浓的杀气弥漫着全室，强劲的剑气彻骨裂肤，威力正随他的精力逐渐恢复，而逐渐加强。

房门口终于涌入四个男女，领先入室的逍遥仙姬披散一头灰发，右手执剑左手举起一支七星黑三角幡，像一个妖怪。

四个男女堵在房门口，骇然止步不敢涌上。

月华剑的剑尖徐降，指向房门口的人。

“东河村竟然藏有南天一教的妖孽，足以出其不意将地行仙神形俱灭。”黄自然一字一吐，声撼神智：“怪的是那晚竟然不曾露面，平白失去将我化骨扬灰的机会，今晚独力行险，不可能再为害世间了，你们，在劫者难逃。”

“你……你把他……他们……”

逍遥仙姬直订冷颤，几乎语不成声。

“你的道行如果比他们高，可以收集碎肉血泊收在乾坤袋内，带给他们逃匿在某处的教主，或许可以将他们炼复原形。”

满室碎肉鲜血，哪能收集起来？血腥刺鼻，人的元神已随精血飘散了，精华已散，留下了糟粕，即使能炼复原形，也成为只有厉魄的行尸走肉。

当然，炼复原状只是传说中的神话，存在于人们的想像中，不存在于尘俗中的人间世。

传说中的应劫凡体，必须在有备的情形下，先期凝聚元神，一旦敌不过劫数，会将元神附在某些形体内。肉体形骸虽化，元神仍附在所附的形体内生存，直至劫期已过，才能转投凡胎，或者以所附的形体继续存活或重行倍炼。

如果不幸附在一头猪身上，早晚会被人宰掉吃进肚子里神形俱灭。

仓卒间大劫临头，元神便不可能凝聚了。

瘟神道全与另一位同伴，所面对的并非劫难，而是作恶，以为有必胜的信心，根本没有应劫的准备，属于仓卒间大劫临头，被自己所发附元神的妖器反击，刹那间形骸爆散，即使有外力帮助，也保不住已散的元神，连做厉鬼的根基也保不住了。

逍遥仙姬心胆俱寒，这才知道满地血肉碎骨是怎么一回事。

“我去叫拔山举鼎来对付你。”

逍遥仙姬硬着头皮说，其实在打逃走的主意。

“不，你得死！”黄自然声色俱厉：“他任何时间，都可以找我，今天的事今天了，没有必要牵缠不休……”

七星幡飞舞而来，猛然涨大有如一张网，网后，光华矢矫剑气破空。

黄自然一声沉叱，左手大袖一抖，右手的月华剑破网飞腾，网发出了一声巨响，形态消失，爆散为黑烟与绿芒，在蓦然卷来的罡风中进散。

月华剑恰好剑尖翻转，劈开了逍遥仙姬的胸膛，斜插在胸口，仰面便倒。

异象消失，灯火摇摇。

另三名男女，连滚带爬消失在黑暗的门外。

黄自然也仰面急退，脚下发虚。

江小蕙在后面抱住了他，不让他倒下。

“注意戒备，须防老贼带人赶来。”黄自然虚弱地说：“放下我，我要引气归元。”

“丫头。你堵住房门。”妙手灵官成了指挥者：“我守住窗户，切记下手要狠。”

“不狠死的将是我们。”江小蕙咬牙说，将黄自然扶至床前放下，抢近逍遥仙姬的尸体拨回月华剑，

堵在房门口像把关的天神。

可惜她换回女装，曲线玲珑十分惹眼，这就不像天神了，仙女把关缺乏威严。

10

运气不错。没有后续攻击的人出现。

也许拔山举鼎吓坏了，不敢再来冒险。

把断了栓的房门装回，用凳顶住以免店伙闯入。

黄自然的脸色已恢复红润，草草收拾行囊，这间房不能住了，碎尸烂肉与血腥，谁也受不了。

另两间客房，分别住了妙手灵官和江小葱。

妙手灵官坚持要黄自然搬来同住，挟了尸体出店处理，江小葱也带了另一具尸体，连夜出城找地方掩藏。

碎了血肉无法辨认收拾，只好留待店家处理。

三人在妙手灵官的房中品茗，已经是四更将尽了，想睡也睡不了多少时候，他们也没有睡意。

“这些妖术太过逼真，委实不可思议。”见过大风大浪的妙手灵官，取灵官的绰号，自以为是神明，谈起来依然惊疑不安：“那天晚上在黄家的厅堂里，如果有灯光，我绝难逃过大劫，不吓死也会被吓昏。小子，他们真是南天一教的妖孽？”

“大概是的。”黄自然说：“道行相当高，起初我还以为是他们的教主来了呢！”

“那些玩意到底是真是假？”

“你们也许服了辟毒的药物，但可能有点不太对症。有些景物，出现在你的幻觉中，当你真能克服恐惧，意识中不再先入为主，能够抱元守一聚神内视，幻觉便不会产生，你一心虚恐惧，那就会神智崩溃。正常的人，有时候视觉也会靠不住呢！我可以告诉你的是。他们利用各种法器确能摧魂夺命；他们的武功，也极为高明身手超绝，足以为祸人间。”

“你也会这种玩意？”

“多少有些认识，不然我早就逃之夭夭啦！要不是你们在房门外摸索使我心生警兆，很可能栽在他们手中。我如果心生警兆，他们已输了一半了。”

“江姑娘弄到一头狐狸，得到他们固谋你的口供，特地替你吧狐狸送来的，岂知竟然找不到门，可是摸索了几处地方，门却又平空出现了，真是怪异。”

“我解了他们的禁制，便发现你们不是图谋我的人，所以你们破门而入，我便知道是友非敌了。”

江小蕙脸一红，狠狠地白了他一眼。

“本来替你送狐狸来的，以便让你了解情势，岂知房门一现，便在门缝里看到你的手中，还有三头狐狸。”江小蕙羞红着脸瞪他：“我心里一急，忍不住破门而入，一连串动魄惊心的变化，我算是开了眼界。”

“我明白了，你丢进来的黑衣女人，就是苍龙七宿龙心星位的心月狐，苍龙七宿的主宿，在客店附近的一里方圆范围内，一定可以找到已成了白痴的小白兔玉房。”

“什么小白兔五房？有狐狸还有兔？”江小蕙大感诧异：“怎么一回事？”

“苍龙轩内共有七位美女，每个美女另有供使唤的同伴……”他将那天深入中枢的经过概略地说了，最后说：“苍龙七宿是角、亢、氏、房、心、尾、箕。龙首是角、亢；龙身是氏、房；龙心是心；龙尾是尾、箕。心就是心月狐，那天晚上她不敢出来，唯一和我打交道的人是房玉兔，因为我闯入她的寝宫。由于我手下留情，不忍心辣手摧花，因此他们利用她的元神，附入木主以便接近我，和我同归于尽，我本来打算赶出她的元神，没料到妖道同时从后面乘机行致命一击。结果，我也险些遭殃，只能全力自保，救不了她，确也有点伤感。”

“可以去找她呀！”

“元神已毁，她已成了白痴，也就是所谓失魂，任何人也无能为力了。”黄自然叹了一口气，口气一变：“你还敢来找我？”

“我为何不敢找你？”江小蕙气大声租，心理上早有准备，勇气十足：“我是去找贼和尚四好如来讨债的，我要捉他带到徐州，交给朝阳别庄的人，庄主山神宗政良的闺女，便是死在贼和尚手中的，同时害了不少朝阳别庄的人。谁知道你……都是你啦！害我无法向朝阳别庄的人交代，宗政庄主是我爹的朋友，我找贼和尚的踪迹下落，跑遍了半壁江山，被你……被你……”

“我知道有关淫僧与山神宗政良的深仇大恨事故，所以知道你小子误会了江姑娘。”

妙手灵官说：“有些人以耳代目，你小子以目代耳，真是个冒失鬼，我还以为你精明有见识，慎思明辨……”

“你算了吧！这证明你这老江湖也不可靠，屁的慎思明辨。你看错人啦！”黄自然打断对方的话：“我这人全凭好恶办事。并不怎么在乎是非。比方说，

我在东河村宰了不少人，却放过了拔山举鼎，其实真正该杀的人是他，他却像老狐狸一样狡猾精明，不给我宰他的藉口。如果讲理，我根本就不该进他的东河村，小丫头，你也不能怪我误会，你和盗魁吴天王大摇大摆，到小雷音禅寺作客，闯进来立即动手帮助贼和尚。你的剑比任何人的剑锋利。哦！山神宗政良是你老爹的朋友？”

“是呀！他们交情不薄。”

“原来如此。”

他脸上出现冷淡的神情。

“什么原来如此？”

江小蕙还没看出警兆。

“朝阳别庄的山神宗政良，这个人我知道，其实他名不符实，行为一点也不良，去年他的别庄出了事，该庄的人语焉不详。”

“这种事他怎好张扬？”

“对，那会影响他的威望，江湖的牛鬼蛇神中，他山神正是人人畏如毒蛇猛兽的七神八鬼之一，他不但是神又是蛇，巧取豪夺的江湖之霸，敲诈勒索的专家，那么，令尊是哪一种人物？”

他对江小蕙仍有反感，说的话也就毫不含蓄，天下没有不是的父母，江小蕙哪受得了他的含沙射影暗讽？登时就脸色难看，本来就是眼睛长在头顶上的女强人，心中不悦就形诸表面。

“家父是何人物，你管不着。”江小蕙愤然说，几乎要跳起来：“但我可以告诉你，我爹是响当当备受尊敬的人物……”

“好了好了，令尊是何人物，那与我无关，我从未在名利上争头地称人物。”他不想作无谓的争吵，转向僵在一旁的妙手灵官说：“老哥，天色不早，我得找地方练功，你早些歇息吧！”

练功各有师承，每个人都以为自己的武功，都是武林秘传，天老爷第一他第二，别人的都是邪门外道，练功时不希望有人在旁偷学窃艺。

“天快亮了，你小子累了一夜，还要练功？未免太勤快了吧？”妙手灵官知道气氛不对，不便在双方都在火头时劝解。

“不勤快行吗？一天不练，肌肉积油；两天不练，筋骨松弛；三天不练，以后就不想动，全身要生锈啦！”他整衣往外走，要找宽敞僻静处练功。

江小蕙一跺脚，脚步沉重愤愤地返回自己的房间，不欢而散。

双方的修养都不够，更糟的是一方怀有成见，一方又不想说出家世的底细，话不投机是必然现象。

破晓时分，黄自然匆匆结帐走了。

人与人之间。第一次见面的第一印象非常重要，假使第一次就看对方不顺眼，以后便很难改变印象，一旦加上双方都有成见，以后想成为朋友必定难上加难，不变成仇人已经不错了。

也许，冥冥中牵涉到一个缘字，有些人一见钟情互相吸引，用刀劈也劈不开。有些人势如水火，凑在一起必定互相伤害或回避，甚至不是你被烤干，就是我被浇熄，像是天生的仇敌。

日上三竿，妙手灵官与江小蕙。在街旁的食店早膳，对黄自然的不辞而别大感沮丧。

江小蕙已恢复男装，闷闷不乐也显得心事重重。

她确是抱有诚意，跟来找黄自然解释误会并且道谢的，岂知女强人的个性改不了，黄自然讽刺她老爹，拒人于千里外的态度确也恶劣，大伤她的自尊，她哪能低声下气温婉地解释？

钉对钉铁对铁，哪会有好结果？尽管她对黄自然的好感不断增加，却不想深入了解黄自然的个性为人。

她练的是阴柔的内功，却没能发挥以柔克刚的长处。

“你还要找他吗？”妙手灵官也不知该如何劝解，他也对黄自然处处有意回避感到失望。

“跟去做什么呢？自取其辱？”她的声音流露出怠意，神情沮丧：“我欠他一份救命恩情，他不肯接受谢意，我只好摆在心里了，希望日后有一天我能有机会回报他，老伯，你呢？”

“我也想通了，牛不喝水强按头，吃力不讨好枉费心机，把头按下去它不一定肯喝。”妙手灵官意指要黄自然继承神秘游侠工作的事。江小蕙当然听不懂话中含义：“我也有些俗务羁身，哪能无望地盯住他耗神费时？我得走回头路，没有太多的精力和年轻人勾心斗角了。”

“我的人还留在后面，打算午后动身回淮安。”江小蕙的目光向北方眺望，目光遥远：“我总算找到了他，恨已经没有了，但……”

“很遗憾，是吗？”妙手灵官看出她的情绪低潮，短期间不易消退：“这就是人生，不如意事十常八九。人生何处不相逢？日后你们如果见面，你们最好冷静地处理，和气以诚冰释误会。”

江小蕙默然，久久叹了一口气。

“你看，谁来了？”妙手灵官向店门外一指。

透过店门，可以看到街心的景象，往来的行人并不多，特殊的人物特别显眼。

“妖妇桃花三娘子。”江小蕙讶然轻呼：“她为何也走上这条路？”

她与桃花三娘子，是同一囚室的囚犯。那时，她女扮男装的身份被揭穿，桃花三娘子甚至苦中作乐，奚落了她一顿。

归根究底，都是飞天豹桃花三娘子这些人惹的祸，她带了人住在清江浦镇客店，放出风声要找妙手灵官，引起飞天豹的不满，认为她碍事，不自量力到客店挑衅，要赶她离境，而且死缠不休，终于引起东河村的风波。

好在彼此聊算是共过患难，没有继续结仇的必要。

她感到诧异，这妖女怎么往北走？妖女的同伴不少，主事人飞天豹为何不同行？

同行的有另一位更为美艳的年轻女郎，一色翠蓝，翠蓝宽边垂流苏遮阳帽，翠蓝对襟骑装，翠蓝薄绸防尘披风，翠蓝短统小蛮靴，翠蓝的百宝囊外面，绣了一头五彩展翅小凤凰。

马是雄骏的黄骠，鞍袋插的佩剑古色斑澜。鞍后的马包也是翠蓝色的，美人配名马平添几分婀娜。

桃花三娘子的桃色骑装，也极为出色，两人并辔缓缓向北走，引来不少民众注目称羨。

“飞天豹那些人，哪有力量向拔山举鼎报复？他们搜寻妙手灵官报仇，消息走漏怎敢再公然搜寻？看样子，他们散伙了，寻仇无望，各奔前程。”妙手灵官加以分析：“妖妇为何往北走，就无法臆测了。”

“那个穿翠蓝的女郎，不是他们的同伙。”江小蕙肯定地说：“同时被捉

的另一位美妇，是离魂姹女。”

“他们那些人的底细，我一清二楚。”妙手灵官故意引那些妖孽在天下各地跑腿，当然知道他们有些什么人：“这个女郎又年轻又漂亮，的确以前不是他们的狐群狗党，很可能是后来赶到会合的，没赶上东河村事故。唔！好像不是坏女人，可能出道没几天，和妖妇桃花三娘走在一起，近朱者赤，十分可惜。”

两匹健马已向北走了，店内已无法看到。

“臭味相投，会是好女人？哼！”江小蕙轻蔑地撇撇嘴：“看样子，她两人存心招摇，我敢打赌，已经引起全城的注意了。”

县城有多大？片刻便会轰动全城。似乎她们真的有意招摇，在马上像男人一样顾盼自雄，故意掀高遮阳帽，露出倾国倾城的美丽面庞，以及隆胸细腰美好的喷火胴体，沿途吸引了所有市民的目光，引起纷纷议论，大胆的男人大声嘻笑评头论足。

“呵呵！小丫头，你不觉得，她们活得比你如意快乐吗？”妙手灵官取笑她。

“啐！老伯你……”

她果然脸红耳赤。

在江湖闯荡的男女，大多数是天生叛逆性高，天份也高，不在乎世俗议论的人，尤其是女人，的确比那些被世俗道德捆得死死的妇女，活得比较自由少拘束，虽则后半辈子未必快乐幸福。她们获得的多，付出也多，凶险、痛苦、不幸，也比普通的妇女多十倍，甚至百倍。

沂州，是兖州府最繁荣的城，是平原与山区交界的都市。

说繁荣，只是比较性的区分，意指与鲁南附近的州县比较，其实仍是普遍的贫困，哪能与江南的州县比？似乎历史愈古老愈贫困守旧。

另一普遍现象是：仕绅富豪是这些城市乡镇的实际主宰。这些人生活的奢侈程度，甚至可以媲美江南的豪绅巨室，在他们的势力范围内，土皇帝的地位根深蒂固，不论是本地人外地人，谁胆敢影响他们的权势，是活不了多久的。

黄自然是外地人，接近州界，踏入州城，这期间他一直小心翼翼，扮演一个规矩的穿州过县旅客，穿的衣裤避免引人注目，青布直掇灯笼裤，完全是不折不扣的小民百姓，连剑也深藏在马包内，表示他是一个本份无害的人，地方豪强或宵小，不必向他投注敌视的目光。

拥有强大实力，遨游天下穿州过县，挟震撼声威的强龙，毕竟为数有限，这种强龙才能压倒地头蛇。而一般江湖朋友，除非有绝对的必要，是不会向地头蛇挑衅的，还得小心应付，以免被地头蛇吞掉。

他的打扮，就是不敢招惹地头蛇的弱者。

各地称霸一方的牛鬼蛇神，欺善怕恶众所周知，但通常对过境的无害小人物，保持相当程度的容忍量。

过境的小龙蛇，也必须尊重他们的地方霸权威望。

双方在认知上可以找出平衡点，就可以相安无事；如果不，那就必然会发生不幸事故。

牵着坐骑到了朝宗亭，想喝口水打听城内的消息，便看到亭侧的树林内，踱出四个穿短打扮的棍型大汉，四双怪眼瞪着他，不怀好意地向亭口

接近。

亭内也有两名大汉，堵住了亭口。

他一皱眉，颇感意外，来意不善，这些地方蛇鼠是冲他来的。

朝宗亭是一座两层的八角亭，美轮美奂具气势，是游玩与歇脚的官道旁大型歇脚亭，东面就是金雀山。

亭距大南门约三里左右，州城的小伙子们，经常在这一带游山玩水，与南乡的子弟们玩乐打架争霸权，打订闹闹大事不犯，小事不断。

他一个外地过客，怎知道地方上豪强子弟们，城内城外的恩怨是非？更不知道朝宗亭是商方争夺的代表权威定鼎目标。

算起来沂州与他的家乡邳州是近邻，相距仅两百余里，只不过一属山东兖州府，一属南京淮安府而已。

可是，他很少在家乡活动，兔子不吃窝边草，家乡的事他极少过问，哪会留意近邻的事？

所以沂州的情势，重要的消息他或许有些风闻，小事务他陌生无知，迄今为止，他并没踏过沂州的下草一本，说他是陌生的过客，确是事实。

心生警兆，但毫不在意，看这些泼皮子弟的打扮和气势，毫无威胁可言，看体格也仅略为粗壮，了不起也只是有几斤蛮力拳打脚踢不算一回事。

他是见过世面的人，哪将一些村夫泼皮看成威胁？

刚想将坐骑拴在亭栏上，入事喝口水，亭口的两大汉之一，已一掬衣袖声势汹汹。

“杜大牛，是你请来助拳的三流师父吗？哈哈哈哈……”大汉粗大的手指着他，向已经走近的四大汉狂笑：“看他那鬼样子，还真有三两分人模人样，但不知禁得起几记拳头？可不要像上两个银样蜡枪头一样，挨了三两下就头青脸肿，爬回去丢人现眼啦！”

“哈哈……”

他的警戒心完全消失了，原来是地方上的小霸争强斗胜，与他毫不相关，对他毫无威胁。

正想表明身份立场，四大汉已到了他身后。

“我杜大牛请的人还没来，我是特地来通知你一声。”为首的粗壮大汉声如破锣，刺耳难听：“先订下时间，痛痛快快干一场，看谁是南郊的霸主……”

戒心一除，就忽略了双方话中的漏洞。

四大汉是从亭旁的树林中出来的，如果要和亭中的两大汉会晤订约，应该从路上来，哪用得着偷偷摸摸，先藏身在树林里？

他是从官道南面来的，风尘仆仆，一看便知是无关的旅客，怎会是请来助拳的人？

这瞬间，他警兆再生，可是，晚了一刹那。

四大汉在他身后，正要超越身右向亭口走，杜大牛一面说，一面到了他的右后方。

早就约定好了的，四大汉同时突起发难。

两具袖箭，两把飞刀。

杜大牛不但发出一把飞刀，而且顺手抛出一根套索。

果然是冲他而来的，布下圈套等他上当。

杜大牛说话的嗓门，因发射飞刀而有了显著的变化。

这是引发他重生警兆的重要关键，生死系于千锤百炼所获的超人反应，

是否能在电光石火似的刹那间，正确地采取全身保命的行动。

他像一缕轻烟，隐没消失在马腹下。

套索落空，没套到人。

袖箭和飞刀也落空，一支袖箭贯入马右胛，健马一蹿而起，放蹄狂奔，远出百步外，一声嘶鸣，砰然摔倒尘埃滚滚。

健马绝对禁受得起小弩箭的伤害，何况袖箭并没贯入腹中。可是，健马却倒了，可知袖箭不是普通的利器，另有让健马倒的威力。

“人呢？”六个大汉目定口呆，用目光四下搜寻人踪。地面空空，人确是不见了。

“快走，咱们碰上鬼了。”

一名大汉惊叫，脸色大变撒腿便跑。

半个时辰后，来了一大群人，有男有女，其中有杜大牛几个人，遍搜附近山林。

死了的健马被拖走了，黄自然的马包当然被没收。

里面有一把剑，露宿的睡具，换洗衣物等等，全是些普通的物品，不值几文钱，连那把普普通通的剑，也值不了二十两银子。

黄昏降临，一群人垂头丧气走了，是从西面的小径走的，走向是三里外银雀山山麓的大庄院。

金雀山和银雀山，拱卫着州城。

山不高，满山青翠。

山麓一带，星罗棋布散落着一些园林别墅，和大户人家的庄院，往来州城片刻可到。

绝大多数是豪绅大户的别业，他们在城中另有住宅；有些地方被列为禁区，由豪奴打手巡视，不许闲杂人等接近。

这群人，消失在杜家的园林大宅内。

银雀山杜家的聚奎园，是本州名园中的佼佼者。

杜老爷杜元仲，是本州四大豪绅之一。

但在州城内外，知道杜者爷是名震江湖，人见人怕的邪道巨孽邪剑杜律的人，真没有几个。

邪道人士之被视为邪，主要原因是他们对世俗的看法，标准与正常的人有差异，所以校视之为邪，其实大多数邪道人物并不算坏，只是所行所事令人受不了，令人敬而远之甚至仇视。

邪剑杜律就是这种邪道巨孽，在本州也是令人害怕的豪绅。

天已经黑了，客院的客堂灯火明亮，主人的爱女与三位女眷，陪女宾品茗聊天。

女宾是桃花三娘子，她在这里作客已经两天。

主人是和她一同北上的那位穿翠蓝骑装美少女，今晚穿衫裙，仍然是一身翠蓝，显得更为美艳更为妩媚，青春气息洋溢。

桃花三娘子艳名满江湖，是有名的美女之一，深以自己的花容月貌为傲，与这位美丽的女主人一比，就有点相形见拙了。

堂口传出一声轻咳，英伟修长气概不凡的主人杜老爷，背着手笑吟吟入堂，众女离座相迎。

主人在主宅内院款待女宾，而在客院相见，原因是宾客已来了两天，哪能一直在内院款待？

“你们坐，不用客气。”邪剑杜律客气地说，在主位坐下：“三娘子，呵呵！别苦着一张脸给我看。”

仆妇替主人斟茶，桃花三娘子哼了一声。

“杜老爷，早知道你如此靠不住，我该前往守候的。”桃花三娘子并非生气发怒，而是装腔作势，口气有点不满：“怎么？仍无下落。”

“急什么呀！天黑了怎么找？你放心，他中了淬毒袖箭已毋庸置疑，箭上的毒不致命，毒发痛得受不了，两天三天，他一定会到城里找郎中购药的，我保证他飞不了，敢打保票。”

“你算了吧！你的商场口碑信誉差，保付的官票庄票，随时都会被拒兑，我和令媛快马加鞭赶到前面来，有充裕的时间，让你作万全准备，布下网放下钓，没想到十拿九稳的事，依然被你这老江湖人精摘砸了，真是岂有此理。”

“我怎知道这小子如此了得？”邪剑杜律脸色不豫；“我那些手下尽了力，用百毒天尊的淬毒袖箭飞刀，不射要害志在生擒活捉，因此才误了事。”

“我已经警告过你，这小辈沿途向地方豪强挑战，挑了拔山举鼎的根基，十分危险的人物，经过你这里，势将向你邪剑挑战，你还掉以轻心不用全力计算他。他如果不死，你很可能有后患。”

“屁的后患。”邪剑杜律不顾爱女在场，粗俗的话冲口而出：“除非他不被击中，击中了如无独门解药救治，六个时辰之后，经脉受损成为废人，哪来的后患？废人敢到我聚奎园撒野？”

“三娘子，你实在不必多虑。”邪剑的爱女杜彩凤替乃父助势：“就算他没被毒箭射中，找上门来讨公道，我杜家并不比拔山举鼎的庄院差，他想进来讨野火并非易事。”

要不是坚持要活的，他早被我家的几个护院杀死了、老实说。你说拔山举鼎的家被他挑了，我仍然将信将疑呢！他只有一个人，并没有三头六臂呀！”

“你们的高手护院说他是鬼，你也相信吗？”

“这……”杜彩凤一怔：“我没和他交过手。几个护院的话客少有些夸张。不必操心了，反正他中了毒箭是事实，不然怎肯逃走了之？再等两天就知道结果了，在我这里住几天，我打算到济南访友，一起走好不好？”

“也好。你已经闯出一番局面，一两年便名动江湖，凌云凤的江湖地位急剧窜升，已是江湖新秀中的知名人物，和你走在一起，我这过了气的名女人，多少也沾些光彩呀！”

桃花三娘子说话的口气，隐然可见嫉妒的意思。

不论是武功或才华，她这位名女人的确差了一品，骨子里对走在一起沾光彩的话，言不由衷口是心非，真要走在一起。早晚会反脸成仇。

邪剑杜律不但与江湖浪女桃花三娘子交往，也与百毒天尊有往来，可知这位邪道巨孽的邪，的确名实相符，一点也不介意江湖朋友对他的看法。

“废话少说。三娘子，你真不知道这人的底细？”

邪剑杜律提出正题。

“真的不知道。”桃花三娘子说起谎来神情泰然自若：“起初我们以为他是妙手灵官。后来才知道弄错了。他在清江浦镇击溃我们飞天豹一群人，独自北行，在东河村把拔山举鼎的庄院，砸得鸡飞狗走。似乎他与一个叫无情

剑客的年轻人一样，专向各地的江湖成名人物挑战，下手极为凶狠辛辣，目标定然是铲除高手名宿，取而代之藉以扬名立万。他往这条路上走，恰好我中途遇上令媛，所以急急赶到前面来，提醒你早作准备。

他一定知道你的底细，必定把你当作挑战的目标。”

一些自命不凡，性情高傲的年轻人，出道之后，发现想在江湖成名并非易事，因此钻邪门走捷径，向高手名宿挑战，不论胜负，都可以一举成名。

因此一些性情火爆的高手名宿，最讨厌这种胆大妄为，不知死活走捷径的初生之犊，有机会就除之而后快。

“唔！这件事似乎有点不合情理。”

邪剑毕竟是老江湖，听出语病。

“怎么不合情理？”

桃花三娘子心中一跳，但神色丝毫不变。

“他沿途向高手名宿挑战？”

“是呀！飞天豹，拔山举鼎……”

“那么，他志在扬名立万了。”

“是呀！”

“你们连他姓甚名谁也不知道。”

“这……”

桃花三娘子呆了一呆。

“那么，他打倒了高手名宿，他能得到什么？想扬名立万？他竟然不曾亮名号，为何？”邪剑追问。

“这……也许飞天豹与拔山举鼎，暗地里给了他不少财物封他的嘴，名固然重要，利更是重要……”

“他的遗留行囊中，没携有一文钱。”

“他的百宝囊不离身，勒索的金珠宝贝……也许是两京皆可通兑的大额宝泉局官会票，三五万银票可以放在荷包里呢！”

“唔！等他现身之后，就可明白了。你坚持要活的，活口才能盘出根底。也许，你想替飞天豹出口怨气，但在我问清底细之前，人不会交给你。”

“我会尊重你，你是主人。”桃花三娘子当然不会把心意说出：“我希望杜爷明天多派人手搜寻，死了就没有任何价值了，你也无法知道他光临贵地的用意，永远不知道他是不是你的仇家。”

“我会请一些人相助搜寻，一定可以把他搜获。”

“但愿如此。”

桃花三娘子终于流露不安的神色。

她要的是活人，死了岂不白费心机？她离开飞天豹那些人，独自追踪黄自然，并非感恩图报找机会报恩，而是对黄自然动了不足为外人道的念头。

黄自然的武功和人才，在她这种江湖浪女来说，简直有如瑰宝，恨不得找碗水把黄自然吞了。

六寸长的小型袖箭，在他毫无防备之下，贯入他的左肋，贴肋骨贯穿肌肉，打击力相当猛烈，但还要不了他的命，小意思。

但贯穿时竟然没感到痛楚，他便知道不妙了。

而且对方有六人之多，都是使用歹毒暗器的高手，他不能反击，必须尽快地脱出危境。

他实在想不通，在这陌生的地方会有人计算他。

痛楚轻微。就不会影响潜力的发挥，以全部精力发挥劲道，全速远走高飞。

远出数里外，估计已脱出对方搜索范围，在山林间窜走如飞，直至一阵剧痛与晕弦感袭来，这才手脚一软，摔倒在林木深处的草丛中。

剧痛足以把人痛昏，但他不能昏，强忍彻骨的奇痛，先拔出箭，再思索痛楚与晕眩感的原因。

箭淬了奇毒，这是无可置疑的事，得多费心机，找出奇毒的性质。

迷香毒物，他的涉猎相当广泛，出身正宗玄门的人，炼丹辟谷采药冶金，都是功课之一，阴阳五行天奥地秘也是必学的学问。

他，就是出身玄门的出色门人子弟，东河村黄家的各种天罗地网，他进出如入无人之境。

是一种慢性毒药，可令人痛得抢天呼地，搜寻的人，便可循声找来了。

受伤的野兽，是不会发声暴露自己的；除非是乳兽。

椎心奇痛打不倒他，不久他便不在意痛的缓剧了。

身上所携带的百宝囊、荷包、皮护腰都是完整的，囊中有各种急救药物。吞下了相近的解毒药，伤口也敷了药包礼停当，他睡了一觉，醒来时已是繁星满天，满月已经当头，洒下满地银光，山林中兽吼泉啼，遍野虫声唧唧，偶或从远处传来几声犬吠。

附近有人家，犬吠声不远，首先，他必须有水和食物。略一伸展手脚，仍有些少昏眩感。解药不怎么完全对症，但已不足为害了。

体内有天生的辟毒功能，余毒已无威胁。

他的耐力极为惊人，摸索着向犬吠声传来处，分枝拨叶、小心翼翼向前接近。终于看到隐约的灯光透出枝口空隙，原来是近山麓的一座大宅，养了五六头家犬，不时发出零星的吠叫。

有犬守护的宅院不易接近，他囊中另有法宝，有从猛兽的内脏皮骨甚至排泄物，所提炼配制的药物，专门辟犬十分灵光，江湖朋友忌犬，因此多少备有这种药物。

由于配方各有不同，功效也各异，有些高明的辟犬药，药味迎风一吹，以风力大小决定所控制的距离，连最可怕的獒犬，嗅到之后如果恐惧地走避不及，甚至会昏迷难醒，药效可维持七八个时辰之久。

有些药物有引犬疯狂乱吠乱窜的作用，那是用狐狸、豺、黄鼠狼一类小动物的分泌物与毛皮骨，所炼制的药物，制成小丸四面一洒，保证全村的狗、乱得一蹋糊涂，是制造混乱以便深入的灵药。

他的辟犬药十分有效，风一吹，片刻之后，便听不到犬吠声了，找地方躲起来噤若寒蝉。

他潜伏在院门不远处的树篱下，清晰地看到两个把门的人，两人偶或走动，用目光察看四周的动静，尤其注意那条小径，手中有单刀与警锣。

“大柱子，杜老爷派人来知会，要咱们留意一个受了伤的外地年轻人，有所发现务必擒住，或者派人至杜家报信，由杜家派人捉拿。”一名大汉轻拂着单刀向同伴说：“猜得出杜家的用意吗？”

“杜老爷可不是善男信女，会有好事？”同伴大柱子悻悻地说：“就算是左邻右舍的人，谁踩了他的一草一木，也会被他那些恶仆打得半死，外地人得罪他，会有好结果？哼！”

“咱们……”

“咱们不得不做他杜家的帮凶，谁敢不听他的？”大柱子显然对杜家有反感：“别说了，小心祸由口出。反正咱们老爷吩咐所有的人留意，咱们听命行事就是啦，杜家与那位外乡人有何瓜葛，咱们事不关己少问为妙，天快亮了，咱们还得到外面搜寻呢！”

“我可不想替杜家卖命，到外面随便走走敷衍了事，千万别让咱们找到那个人，以免良心有愧。”

两人话锋一转，谈上了声色犬马。

黄自然绕庄院往后院移动，他必须潜入找寻食物和水。

在余毒未消，创口愈合之前，他不打算采取行动。行动必须有成功的把握。

“杜老爷！杜老爷……”他心中不住暗叫。

他根本不认识沂州的龙蛇，实在想不起会有一个姓杜的人计算他。

他必须躲得很稳很稳，可不能让他们把他搜出来任意摆布。如果自己的命保不住，一切免谈。

他不急，跑得了和尚跑不了庙。

无缘无故几乎丢命，他实在无法原谅这些卑劣的人。

11

一天两天，三天过去了，搜索的人一个个精疲力尽，山旁水际都搜遍了，毫无踪迹可寻，所有的人皆提不起劲，一个个虚应故事到处乱走而已。

帮助杜家搜寻的人，一天比一天少。

沂州是鲁南的大埠，交通繁忙，官道四通八达，旅客往来甚多，人可能已经死在某一处角落，或者被好心的旅客带离州境了。

杜老爷不得不承认失败，只好停止搜索。

桃花三娘子还没走，也有点不死心，她在等候结果，也等凌云凤杜彩凤一同动身北上济南访友，她本能地觉得，黄自然并没死。

这么好的一个男人，死了实在可惜。

要得到这种出色的男人并不容易，她得费不少心机，以她的能力、不可能诱使黄自然就范。

无忧剑客与离魂姹女，曾经与黄自然打过交道，经过她一清二楚，如果凭美貌，她的条件并不比离魂姹女佳，更比不上与无情剑客结伴的少女颜如玉，至少在年龄上她就相形见拙，所以不能以美貌和风情作武器，她得借助外力、造成接近黄自然的有利机会，因此一碰上杜彩凤，她便在这邪道巨孽的女儿身上打主意。

她万分失望，杜家的人靠不住。

黄自然救了她，救了她所有的同伴，黄自然不是她要找的仇人妙手灵官，与她有恩而没有怨。

她是一个坏女人，有名气的江湖浪女，不管她对黄自然打任何主意，其中绝对没有要黄自然死的意念。

她只想用手段获得这个出色的男人，没想到邪剑杜律反而让她的希望成空。

杜家派出搜索的人，已经全部撤回了，白忙了三天，附近的山林河滨全搜遍了。

这是第四天的巳牌初，她和杜彩凤在园东的牡丹亭品茗聊天，杜家的聚奎园占地甚广，四面都有花园，东园遍植有名的曹州牡丹。另一角栽了芍药，这两种花外形相似，栽在一处地方实在容易令人混淆不清，可知邪剑杜律对花的品味并不高，有附庸风雅之嫌。

“杜小妹，中毒三天的人一定会死？”

她不由自主地想起黄自然。

“是的。不痛死也会身心崩溃而死。”杜彩凤的答复是肯定的：“家父与百毒天尊交情不薄，他送给家父几种毒物。这一种好像是叫内崩散，虽然是慢性毒，以擒人为主。

毒性缓慢而持久，一旦拖过二十六个时辰、就筋肉松散，解药也无能为力了。他很可能个性极为顽强。宁死也不肯叫痛求救，三娘子，你要求要活的。我抱歉。”

“罢了，查不出他的根底，确是遗憾，我知道他不可能是妙手灵官，但不能无疑……死了也好，各地的高手名宿今后睡得着觉啦！”

“三娘子，恕我多问。”

杜彩凤凝视着她，眼中有疑云。

“你要问什么？”

“并非我疑心大，我觉得你对这个人，是不是妙手灵官并不在意，似乎另有一种关切的神情令人生疑，坦白告诉我，他行脚所经处，沿途向高手名宿挑战，真的会影响你的权益构成威胁吗？”

“我也是有名的高手呀！”她掩饰不住失望的表情：“我担心有一天他会找上我，防患于未然，这是大多数高手名宿，保护自己名利的手段，及早除去可能威胁到自己地位的人。”

“这……”

“你在江湖行走，扬名立万获得凌云凤的绰号，不会是与一些三流人物打交道，便轻易捡到江湖新秀的声誉吧？打倒三流人物，绝对无法名利双收，甚至有损声誉；三流人物绝不可能帮助你成名。”

“说得也是。”杜彩凤同意地点头：“要成名，是需要付出代价的，这位姓黄的人，付出了代价，你不必为他惋惜了，这种事故每天都有发生。”

“人都死了，惋惜也不能使死了的人复生呀！”

“你还想找妙手灵官报仇吗？你和这个人见人厌的灵官，到底有些什么难解的仇恨？”凌云凤改变话题：“以灵官自命，不折不扣的欺世盗名，就算是真的天上灵官，也管不了人间世的万千功过事。”

“我有一位至亲被他残害了。”桃花三娘子不便多说：“我那位至亲尽替朋友助拳，向一个可恶的狗官索赔了一些银子。”

“讨债？”

“差不多吧！”桃花三娘子支吾其词：“令尊仍然在江湖行走，替同道排忧解难，你为何独自闯荡邀游，随令尊走动岂不方便多多？”

“藉家世余荫，岂不被人耻笑？”凌云凤傲然地说：“我可不想坐享其成，一两年我已经……”

“你已经声誉鹊起，成为江湖新秀中，最具风云人物像的名女人啦！嘻嘻……”桃花三娘子的笑饱含暧昧：“我知道你会过不少人物，美艳动江湖，很可能取代江湖四女杰的地位，可有佳子弟让你看得顺眼的？”

“全是一些讨厌鬼。”凌云凤脸一红，有点愤愤然：“死不要脸的人还真多，哪有什么佳子弟？这一两年中，我就没发现一个有骨气的人。”

“你眼界高哪！当然你本身也条件高。杜小妹，你得注意，咱们女流之辈，在江湖神气不了多少年的，一旦像我一样接近三十徐娘，就永远与佳子弟无缘了。你如果一直保持高姿态，肯定会日后回家，随便捡一个男人，委委屈屈过一生。”

“你……”

“我是为你好，杜小妹。”桃花三娘子有感而发：“你年轻，也快双十年华了吧？现在你美丽如花，青春活泼可以把天踩在脚底下，你可以像沙中选金一样，千淘万选拣出志同道合心爱的伴侣。一旦错过了，到了我这种年纪，你就会被人家选淘了，运气好碰上一个如意的郎君，你知道他会要你吗？这几年来，和我要好的人并不少，一个个千依百顺讨我的欢心，但当我提出结为伴侣的要求时，一个个如避瘟疫，跑得无影无踪了。”

“我不想谈这些事。”凌云凤毕竟是大闺女，连脖子都红了：“你像个疯婆子。你只比我大几岁，说起这些话来，比我娘还要露骨，少指桑骂槐教训别人好不好？我还小，从没想到这些烦恼。”

“嘻嘻！你承认是烦恼了？有些男人并不讨厌，是吗？不逼你了，反正早晚你会明白的，午后我打算再到外面走走，我总觉得……”

“觉得姓黄的人并没死，是吗？不要浪费工夫了，百毒天尊的毒，如无独门解药，毒效不论缓剧久暂，都不能自行消失，一定会死的。已经过了四天，姓黄的那个人，该已毒发死了十二个时辰了。他一定死在偏僻处，天知道何时才会被人发现他的骸骨？”

“他如果真的死了，大家都可以高枕无忧啦！但是，我总觉得……觉得……”

“觉得他并没死？”

“的确有这种感觉。”

桃花三娘子若有所思：“令尊的六个超等高手，光天化日之下发起攻击，竟然说这个人平空幻没了，众口一词说他是鬼。拔山举鼎的家机关密布，有如金城汤池，高手如云而且会妖术，结果他出入自如，把东河村搞得天翻地覆，这个人，会不会是练成了传说中的遁术？”

“五行道术？土遁？开玩笑，你听神话故事听多了。”凌云凤嗤之以鼻。

“你别笑，你该听说过武当祖师张三丰张大仙的事迹，那可不是故事，连皇帝也奈何不了他，无忧剑客说他的轻功是流光遁影，起初我还不相信呢！”

“真的呀？”

“我为何要编故事骗你，如果他真练成了遁术，那表示你们凭没收回的一支袖箭，便肯定地说击中他了，其实并没击中，如果他回来找你们……”

“你在说不可能的事。”凌云凤依然信心十足。

“我告诉你，天底下没有不可能的事。”桃花三娘子不再多说：“下午我要去走走，或许会进城，找江湖同道打听打听一些江湖动静。”

“好吧！要不要人陪你？”

“不必，州城只有那么一点点大，怕我迷路呀？”

“也许我也去走走，到南乡的各村问问村民，走远些，或许可以找出一些蛛丝马迹。

生见人死见尸，至少该找到尸体，才能确认他死了。”

生见人死见尸，江湖朋友不会随随便便，宣告某个人死亡，几乎是江湖朋友的共识。

住在金雀山或银雀山的人，进州城都必须从南门出入。

邪剑杜律的银雀山聚奎园，通向南门的大道，绕过一处乱葬冈，有些无主坟墓似乎像小丘，据说白天如果有风雨，会有妖魅祟人。

如果天黑之后有风雨，连杜家的那些心中没有鬼神的好汉名家，也不想走动自找麻烦，可知他们的心目中，并非完全没有鬼神存在。

路绕过乱葬岗的东北角，那一带的树林特别茂密，野草荆棘丛生，经常有豺狗一类动物潜藏，等候机会刨一些草草埋葬的新坟。

一位从西面银雀山过来的壮汉，敞开胸衣露出壮实长满了卷毛的胸膛，腰间携有一把匕首，手中点了一根打狗棍，唱着外地人难懂的山东俚调，大摇大摆而行，似乎并非为了唱曲壮胆。

午正已过，炎阳正烈，任何妖魔鬼怪也不敢在这时外出，以免被天火所焚。

可是，大汉却突然停步，怪眼中涌起警戒的神情，狠盯着路旁大树下，倚树而立。口中咬嚼着草棍，满脸邪笑注视着他的年轻人。

这位年轻人腋下有一只百宝囊，腰带悬着中型的荷包，穿着紧身衣显得骠悍之气外露，一看便知不是本地人，脸上的邪笑令人莫测高深，那股危险的气息，敏感的人是可以感觉出压力的。

“呵呵！你这家伙蛮机警的。”年轻人说话了，但仍然任意倚在树上无意站正。丢掉草棍向壮汉招手：“过来，我不是会吃人的妖怪。”

“你要干什么？”

壮汉已看出对方身上没带有兵刃，胆气一壮逼近。

“向你攀交情。”

“攀交情？你是？”

“你是哪一家的人？”

“魏家的人。”

壮汉回答了之后，吃了一惊，怎么乖乖地有问必答？

“你滚吧！我不要魏家的人。”年轻人挥手赶人。

壮汉正为自己乖顺而生自己的气，这一来气往上冲。

“去你娘的！”

壮汉气愤地冲上，黑虎偷心兜胸就是一拳。

年轻人向下一滑，壮汉的巨拳，卟一声击中大树，枝叶摇摇。

年轻人的右脚一钩一拨，壮汉惊叫一声仰面便倒，一阵拳脚，壮汉满地乱滚。

“不要……打……了……”

壮汉的肋肋挨了几脚，厉叫着被劈胸揪起。

“你生得贱。”年轻人举起的拳头不击出，但揪住壮汉领口的手却不放：

“你们这里的人，都是这样出其不意就出手汀人杀人的？你这混蛋把树皮打

掉了一层，你得赔。”

壮汉的拳头击偏了些，真打掉一层树皮，但拳头并没擦伤，可知练筋骨皮练得很勤。

树皮打掉一层，如何赔？

“放我……一马……”壮汉真害怕他的大拳头落在脸上，只好求饶：“我……我道歉……”

“有条件。”

“你……你说好了。”

“你替我把聚奎园杜家的人引来。”

“杜老爷的人？你……”

“不许多问。答不答应？”

“老天爷，你……你打我好了。”壮汉哀叫：“杜老爷不剥了我的皮才怪，我……”

“我同样可以剥了你的皮。”

“不……不要……你……你在这里等，杜……杜家……”

“我本来就在这里等。”

“不久之后，杜家会有人经过。”

“你怎知道？”

“不久之前，我经过他们家门口，他们家正在送客，所以知道会有人来。”

“送客的人会送到这里？废话！送出园门外，已经尽到礼数了。”

“客人是普照寺的住持慧光上人，德高望重，杜家通常会泥人送到城门口，所以……”

“你在这里等。”年轻人放了壮汉：“如果没有人，你得去替我到杜家送口信。”

壮汉刚想撤退狂奔，发结一紧，被拖倒在地。

“我等……我……等……”

壮汉完全屈服了，腰间的巴首已被夺走。

路很宽，可通车马，建在两山的园林宅院，都有可通车马的私有道路。

一位年近花甲肥头大耳，红光满脸的大和尚领先而行，一点也不像一位有道高僧，倒像一个酒肉和尚。

出家人应该相貌清瘦，肥头大耳哪能苦修？

左首，是一位中年人。右面，是凌云凤和一位侍女，翠蓝衣裙极为醒目，淑女打扮却在小蛮腰上佩了剑，这就不像一位淑女了。

三位谈谈说说，逐渐接近年轻人藏身的大树。

“来了来了。”气色甚差的壮汉藏身在树后，看到百步外的四男女，像是获得大赦的死囚：“那个大和尚，是普照寺的主持大师慧光上人，是本州声望最高的高僧，据说佛法无边。”

“唔！那个大闺女好美好美。”年轻人脱口称赞：“还佩了剑呢！”

“她是杜老爷的闺女，叫杜彩凤。”壮汉说：“本州的豪门子弟，谁也不敢招惹她。”

她是本州的大美人，眼睛长在头顶上。”

“是吗？很好很好。”

“当然好。人才好。家世好，武艺好……”

“我指的不是这意思。”

“那个男的，是杜老爷的田庄总管罗英，单手可以举起千斤大鼎，力挽奔牛劲大无穷。”

“也不错。你可以走了，从树林里爬走，快。”

壮汉怎敢不听？连滚带爬溜之大吉。

最早发现年轻的人，是精壮结实魁梧的总管罗英。

年轻人脸上的邪笑，立即引起总管罗英的反感。

在这一带，甚至在州城内外，谁见到这位可力挽奔牛的罗总管，也得保持尊敬或畏惧。年轻人是从树后移出的，移动吸引了罗总管的注意。

“咦！这个人……”

罗总管不悦地用手一指：“不是附近的人……”

凌云凤大吃一惊，也咦了一声。

她与桃花三娘子半途超越黄自然，清晰地记得黄自然的相貌，因此快马加鞭赶回州城，布下天罗地网，等候鱼儿入网鸟儿进罗。

“杀人偿命，欠债还钱。”年轻人是黄自然，脸上的邪笑消失了，涌起一重浓霜：“传口信的人来了，来得好。”

“他就是那姓黄的人。”凌云凤是唯一认识他的人，及时提醒罗总管注意：“他竟然没死。”

“唷！你这漂亮的大美人，怎么说话语无伦次？我当然是活的人呀！”他身形一晃，便劈面拦住去路，向凌云凤挤眉弄眼怪笑：“你认识我，我却不认识你，可知你早就对我有意，我好高兴。唔！真的好美好美，貌美如天仙，纤秾合度”

罗总管的怒火，像火山般爆发了。

在本地，哪个吃了豹子心老虎胆的人，敢对杜家的闺女如此轻薄无礼？简直是寿星公上吊嫌命长了。

猛跨两步便已近身，一双巨爪两面一抄，像一双蟹螯，两面一夹快速如电，毫无顾忌地出手擒人，等于是敞开中宫狂傲地只顾擒捉对手，本身不需防卫。

黄自然以更快一倍的速度切入，也不理会罗总管一双孔武有力的巨爪，一记顶心肘直接中对方的心口，力道空前猛烈，如果不是练成了铜筋铁骨，这一肘可能把胸骨撞断三对以上。

接踵而至的凶猛打击，有如暴雨打残花，更像巨浪撼漂木，可怜的罗总管，被一阵拳脚打得翻腾抛掷，五官流血，狂叫求救。

“南无阿弥陀佛！”大和尚不得不出面了，一声佛号直撼脑门：“施主接贫僧一掌！”

掌一吐罡风乍起，和尚马步微挫，一记现龙掌真力狂涌，大力金刚掌真有降龙伏虎的威力。

气爆声震耳，大和尚惊叫一声，斜飞起八尺高，两记前空翻摔落在两丈外，砰然大震地面亦为之震动，挣扎了几下才能狼狈的爬起。

凌云凤飞跃而起，半空中长剑出鞘，像一头飞舞的凤凰，衣裙飘扬姿态极为优美，猛扑马步还没稳下的黄自然，情急用剑了。

“好！有如仙女飞天。”黄自然喝彩，横移两步左手一扬：“看我九天射凤凰。”

这瞬间，他心中一动，手指略一点动，本来直飞的袖箭，突然在离手时急剧翻脚旋转。

是贯入他肋下的淬毒袖箭，他用来回敬，以手发射，劲道比弩筒更具威力，金钟罩铁布衫，也挡不住他以真力御发的一箭。

心念突转，不忍心袖箭贯入这大美人的胴体。

这大美人真美得令人屏息，任何正常的大男人也难免心猿意马。

直射改为旋转，转速必须控制得精准无比。

啪一声响，箭杆横击在凌云凤的右肋下，重重地横击在章门穴上，震撼力直迫穴道深处。

“哎……”凌云凤右半身一麻，身形控制不住，剑也握不住失手掉落，手舞足蹈向下摔落。

黄自然到了，不但接住震落的剑，也接住摔落的凌云凤，扛上肩一声长笑，消失在树林内。

“孽障休走……”

大和尚厉叫，踉跄急追。

侍女也一跃三丈，轻功高明极了。

总管罗英爬不起来，满脸是血挣扎难起。

侍女比大和尚快，但钻入树林，却不知该向何处追，视界不及三丈，听不到声息，如何追？

人往草丛中一丢，顺手在凌云凤的腰间摸了一把，掌一按一升，穴道立解。

凌云凤缩成一团，一时无法蹦起活动，睁大明亮的凤目，惊恐地狠盯着他。

他脸上有邪笑，踏近一步。

凌云凤吓了一跳，恐惧地向后挪退。

他砰然心动，这惊恐的大姑娘还真美，惊恐的神情也令人不忍再加压力，恰到好处略显丰盈的胴体，摆在他脚下美好得令他心跳加快。

他脸上的邪笑逐渐消失，开始用欣赏的男性目光，品评这位秀丽而略带娇艳的大姑娘。

本来是翠蓝色的衣裙，朦胧地转变成月白色了。

“荒唐！”他突然自语，眨了眨大眼。

他竟然将这位大姑娘，下意识地与江小蕙作一比较。在倚云栈小雷音禅寺，江小蕙突然出现，亮丽的面庞身材，在月白色的衣裙衬托下，飘飘欲仙似是从天而降，给予他的印象鲜明而强烈。

可是，江小蕙然是四好如来的人，这么漂亮秀丽的小女人，竟然与淫憎……

这次，江小蕙向他解释，澄清了误会，而且同仇敌忾站在他一边，可是，江小蕙又与山神宗政良有交情，显然也不是好东西。

徐州的山神宗政良，就是声誉甚差的豪霸级名人。

他就是无法与声誉差的豪霸发生好感，而且排斥，虽则他并不计较声誉，也不想争取声誉欺世盗名，迄今为止，他还没混到绰号。

通常，他通姓名黄自然，办事时，甚至连名也不提。

无可否认地，他对江小蕙的印象，误会澄清之后，似乎更为鲜明。

可是，他交朋友的选择性有很高的标准。

凌云凤怎知道他心里想些什么？只感受到他所流露在外的严重威胁。

“你……你要干什么？”

凌云凤被他所说的荒唐两个字，又吓了一跳，慌乱地向后挪退，凤目中所流露的惊恐神情，可知心中惊恐的意识极为强烈。

一个美丽的大姑娘，被一个大男人捉来，孤男寡女处身在四下无人的山林内，惊恐是可想而知的，再笨的不知世事女人，也知道威胁从何处发生，以及所面临的威胁危险是什么。

“你怎么可能认识我？”他问。

“我……我……”

“你是杜老邪的女儿？”

“住口！家父不是老邪，只是剑术称邪而已。”

辱及父亲，凌云凤鼓起勇气替乃父辩护。

他跨一步蹲下，右手按住了凌云凤的脖子按牢。

“嗯……你……”

凌云凤手抓脚踢挣扎。

“你再撒野，掏出你美丽的眼珠来。”

他的左手，按上了凌云凤的双眼。

凌云凤心胆俱寒，乖乖停止挣扎。

“我与你老爹邪剑杜律无冤无仇素不相识，也不知道聚奎园住了人见人厌的杜老邪。

这支袖箭淬了奇毒，怎么没听说过杜老邪用毒害人？”他用箭尖在已吓得苍白的粉颊上磨来磨去：“杀人可恕，情理难容，用这种恶毒的手段计算我，我要知道原因。”

凌云凤不敢移动，箭尖稍错些角度，便会划伤脸颊，白嫩的粉颊如果被割裂，那以后……

箭尖离开肌肤，凌云凤才敢说话。

“你……你沿途向……向当地的高手名宿挑……挑战……”凌云凤不敢不说。

“胡说八道。”他有点光火：“我自己的事忙着呢！哪能闲得无聊找高手名宿挑战？”

“你……你在清江浦镇惩……惩戒了飞……飞天豹，在休阳几乎毁了东河庄的拔山举鼎……”

“是哪一个混蛋乱造谣？”

“你……”

“你不要胡说八道。”他冒火地说：“你先明白自己的处境，再决定应如何自全。

我不杀你，也不会污辱你，我是一个很讲理的人，你老爹做的事，该由你老爹担当，先把原因据实告诉我，我再决定如何讨回要命债。你不说，我不勉强，反正我借你们的人传信息，目的已经达到了，我会去聚奎园和你老爹算帐，如果你不说，起来给我快滚！”

他站起退出丈外，凌云凤反而大感惊讶。

“这都是我的主意，与我爹无关。”

凌云凤虽然觉得他轻易地放弃逼供大感意外，但话中的威胁却十分可怕，因此一肩承担责任，替乃父开脱。

“小女孩，聚奎园还轮不到你作主呢！女生向外，你一辈子也休想做聚奎园的司令人，水远轮不到你当家。你老爹欠我的，他必须偿还，他是名震江湖的一代老邪，也不会让女儿替他挑冤担债。”

“你要我说原因，我说你又不想听。”

“谁说我不想听，你还会撒赖呢？爬起来，你这样躺在地下说话，像话吗？香艳得很呢！你如果坚持这样说，我求之不得。”他脸上的邪笑又出现了；“可看性大佳。”

“啐！”凌云凤跳起来，脸红耳赤：“可恶！”

“此财此地，男人都可恶。说吧！我在听。”

“我从清江浦镇过河，返家途中遇上桃花三娘子。”她只好说出经过：“她告诉我所发生的事故，好像她曾经目击你行凶……”

“你是见了鬼啦！难道不知道这是一面之辞？”他又冒火了：“原来是那鬼女人在作怪，该死的贱女人，她真会恩将仇报呢！我饶不了她。”

“什么恩将仇报？”

“你问她详情，要她实话实说就明白了，说。”

“她说你可能是江湖上，人见人厌。专与大豪大霸作对，神出鬼没的妙手灵官。”

“你相信？”

“我……她警告我，你可能经过沂州，可能对我杜家不利，要我早作提防，因此向家父建议，要活捉你示众江湖，所以……”

“她娘的岂有此理。”他怒叫：“你老爹一代老邪，是见多识广的老江湖，居然听信那贼荡女的话，他大概愈混愈回去了。她敢做就应该敢当，杀人偿命，欠债还钱，我也要把她弄到手示众江湖。好，你带我去找她。”

他迈步上前，伸手拉人。

那凌云凤猛然倒飞而起，凌空三记倒空翻，翻越一株小树，手一搭枝头，从侧方飞舞而下。

“好，了不起，你还会飞呢！休走。”

他大叫大嚷喝彩，分枝拨叶急迫，装腔作势脚下沉重。

凌云凤怎敢不走？小鹿似的窜走如飞，但听枝叶簌簌，瞬即形影俱消。

罗总管号称神力天王，浑身横练不怕刀砍剑劈，结果挨了一记顶心肘，便挺着一身死肉挨揍，被人赤手空拳打得天昏地黑。

普照寺的高僧住持大师慧光上人，据说可以降龙伏虎，禅功惊世，大力金刚掌裂石开碑轻而易举。结果主动抢攻一记现龙掌，却被怪异的力道所引偏，脉门挨了一下便气散功消，被飞扔出两丈外挣扎难起。

凌云凤剑已出鞘，却被擒走了。

聚奎园像被戳破了的蚁窝，全面戒备乱得一踢糊涂。主人邪剑杜律，急得像热锅上的蚂蚁，爱女被掳走，倩势已失。去控制啦！

正在调兵遣将，准备外出搜寻爱女的下落，凌云风却平安地逃回来了，狼狈已极。

桃花三娘子立即被请到客厅，气氛一紧。

杜老邪脸罩浓霜，凌云风也寒着脸。

桃花三娘子心中有数，暗暗叫苦，黄自然平安地出现，对她构成严重的威胁。

在杜老邪凌厉的盘诘下，她只好将经过吐实。

“我怎能不怀疑他是妙手灵官？”媳最后亟口替自己辩护；“他大闹东河村，并非有意救我们，藉此胁迫羞辱拔山举鼎而已，一石二鸟居心不良，反正他知道我和飞天豹一群人。绝对奈何不了他；日后会另找机会对付我们，乐得大方暂时放过我们日后再算。”

杜前辈，就算你不曾计算他，他也会制造藉口找你的，拔山举鼎没招惹他是事实，他大闹东河村也是事实。”

“罢了，这件事也不能全怪你，我应该知道，你这种女人撒谎是理所当然的事。”杜老邪总算是有担当的名宿，有风度地不追究责任：“怪你也无济于事，让他来找我好了。如果他真是妙手灵官，我一点也不后悔，妙手灵官是咱们这种人的公敌，他不找我我也会找他的。”

桃花三娘子当然不可能，把全部事实说出，只说出对自己有利的事，硬着头皮撒谎。

事实上她并不知道东河村事故的经过，也不知道东河村死伤惨重，她那一群人中伏被押入地牢，后来被押出释放，村内的搏斗她毫无所知，也就无从说起。

逍遥仙姬追踪到沐阳行凶的经过，她也一无所知。

紫阳观瘟神道全法师被杀的事，还是杜老邪昨天打听出来的。

这恶道如果死在妙手灵官手中，应该是合情合理的事。

杜老邪不曾见过黄自然，因此还真有点相信，黄自然就是妙手灵官，一必定对聚奎园不利。

杜老邪声誉不佳，对妙手灵官含有敌意理所当然。

“爹，女儿觉得，这人不可能是妙手灵官，他太年轻了。”凌云凤余悸犹在，不得不说出自己的看法：“妙手灵官以卫道者自居，据说古古板板满脸正气。这人的气质却完全不同，满腔邪气与祖野，他说要来找爹，一定来得很快，得赶快准备。”

“我等他来。”杜老邪愤怒地拍桌子：“这次他一定死，哼！敢到我聚奎园撒野的人并不少，但能全身而退的人并不多，他好大的胆子，居然敢在聚奎园附近，劫持我的女儿。”

杜老邪说的话够凶猛强硬，但色厉内荏，骨于里怀有不安和恐惧，正所谓外强中干。

女儿被释放，并没受到虐待，更没被作为人质，表示对方有力量宰割聚奎园。

全园进入紧急戒备，风雨欲来。

想象中，黄自然必定夜间前来闹事，聚奎园本身人手足，再加上听到消息，同仇敌忾赶来相助的朋友，实力空前庞大，谁敢白天前来撒野？

出乎意料之外，黄自然大白天就来了。园右半里地那处山坡，高度比

聚奎园略低，站在园门外院望，山坡的松林清晰可见，人站在该处，双方把嗓门放大，交谈不成问题。

松树下野草稀少，所以有人活动，可以看得一清二楚，要接近一冲即至。

林中竟然升起烟火，哪还了得？这两座山的一草一木，皆由官府看管，甚至不许采樵，附近的人由官府监督，管理山林时加整修。

居然有人放火，简直在造反。

宅院附近起火，宅院的人须负责任，首先必须派出所有的人灭火，然后鸣锣告警请邻居帮忙救火。

当然不是有人故意放火，站在园门外的警戒人员，已看到一个人在林缘生火，正在烤食物。

不是烤鸟，而是烤鸡或兔，从三脚架上的烤物体积上，可以看出体型不小。

五个壮汉携刀带剑，匆匆赶到现场。

“干什么的？你好大的胆子，居然在这里……”

为首的壮汉愤怒地大叫大嚷。

“胆子不大我敢来吗？”黄自然坐在火旁，泰然自若转动着烤鸡：“我在这里烤偷来的大肥鸡，等你们的杜老爷出来和我算债务。他如果不出来，我会把火带进聚奎园，你们走，叫他出来和我当面了断。”

五壮汉脸色大变，这才知道来人是谁了。

“你是妙手灵官？”

壮汉的手按上了剑把。

“我姓黄是错不了的。”黄自然不直接回答：“我只是一个单纯的讨债人，冤有头债有主，与你们这些下人无关，你们奉命行事实实在值得同情，所以我不会把气出在你们头上。但动起手来生死交关，难免有死有伤，你们如果选择动手，后果自负。”

“你是故意冲咱们聚奎园而来的？”

“你少给我胡说八道。”黄自然虎目怒睁：“在下途经贵地，人地生疏，根本不知道这里，有一座雄霸一方的聚奎园，不明不白受到一些人设下谋杀的陷阱，几乎把在下打下十八层地狱，你这混蛋居然胡说八道，诬指在下冲你们而来，把过错推给在下，意图为你们谋杀的罪行辩护，岂有此理，给我快滚！夫叫杜老邪来。”

“你……你到底想怎样？”

“要杜老邪还我公道。”黄自然跳起来：“叫杜老邪带了那天的六个狗东西，当面和我把帐算得一清二楚、记住了没有？”

声势汹汹，要吃人的神情，把五壮汉吓得向后急退，失去一拥而上的勇气。

罗总管是聚奎园的第一条好汉，被打得五官流血头肿脸青，其他的人早已心怀恐惧，怎敢逞强步罗总管的后尘？挺身而斗的勇气，在一照面时便化为乌有了。

“咱们回去向园主禀报。”另一壮汉替领队的人解围：“走吧！一切由园主定夺。”

“那就滚吧！”

五人狼狈地急急退走，五支剑皆不曾出鞘。

邪剑杜律是江湖名人，是人见人怕的杜老邪；是邪道人物中叱咤风云的巨擎，是天不怕地不怕的剑术宗师级大亨，总之，他不是浪得虚名的胆小鬼。

他没带六个人来，单人独剑怒火冲天到了山坡的松林，看到惬意地大啃烤鸡的黄自然，立即吹胡子瞪眼睛，直逼至丈内像怒目金刚。

“小辈，你狂够了。”他的粗嗓门像打雷，双手叉腰毫无一代老邪的风度，倒像一个狐假虎威的打手泼皮：“我杜老邪不会和人讲理，敢作敢当，有什么事我负责，有什么牛黄马宝你就掏出来好了。”

“老邪，我知道你不讲理。”黄自然丢掉鸡腿骨，在衣袂上擦手，十足恶劣的脏举动令人恶心，慢条斯理站起来：“但你吹牛敢作敢当，就名不符实狗屁，你只会派一些爪牙，设埋伏玩诡计暗算我这个陌生旅客。”

“我杜老邪不是低三下四的人，哪能一天到晚在路上守候你这混蛋到来？我的人对付你妙手灵官当然心中怕怕，暗算你情有可原。总之，我负责，你妙手灵官出现在我这里，对我构成严重的威胁，不是你就是我，不毙了你晚上睡不安枕。你好像没携有兵刃。”

“你不是害怕我没带兵刃吧？”黄自然拍拍手，打出要对方拔剑上的轻蔑手势：“你就拔剑上好了，我杀人并不需用剑，上啦！杜老邪。”

“你是什么东西？配老夫用剑斗你赤手空拳？”

邪剑杜律将连鞘剑插妥在腰带上，一拉马步，双掌一错，猛然冲进来一记小鬼拍门，豪勇地走中宫切入抢攻，如山暗劲发如山崩海立。

黄自然料定对方出手必定是杀着，不然怎能称一代老邪？不硬接一闪一扭，斜抢切入反击。对方的掌劲贴身掠过，感到彻骨的浑雄压力依然极为猛然。

不等他反击，杜老邪已移位再次抢攻，一声沉叱，双掌配合着飘忽的身法，一口气从各处方位攻了十二掌之多，猛烈的气流，掀得满地松针向外迸散飞舞，如被几道狂风所刮。

杜老邪格斗的经验丰富，已经知道他非常可怕，一掌便把禅功深厚的普照寺住持打飞，出手当然用上了杀着，以猛烈的抢攻取得进手优势，十二掌劳而无功，便有点心惊了，真力按情势耗损下去，支撑得了多久？心念一转，便不再紧迫进招，出手慢下来了。

杜老邪一慢，他可就不再化招了，一声长啸，展开雷霆万钧的反击，拳打掌飞抓拿挽扣加上脚踢，真有如狂风暴雨，已完全失去所谓招术的形态，反正就是紧迫切入拳打脚踢，令人眼花缭乱，看不出是名家的招数功架，似乎是名实相符的乱打。

高手相搏双方反应快得惊人，哪有什么招式可言？一举一动皆出于本能的反应，能一下子把对方打倒就是胜家，手脚一出情势已变，那有机会“收”招“变”招？攻与守也难以分辨了。

双方都挨了好几下重击，但都承受得起，一阵狂野的缠斗，杜老邪被逼八方闪动稳不下马步，反击的力道逐渐减弱，失去主动的恶劣情势显而易见。

眼看支撑不了多久，人影来势如潮，聚奎园的大群爪牙，迫不及待赶来替主人解围啦！

杜彩凤心悬乃父安危，她的轻功也出类拔萃，接近斗场，已领先众人二十步以上。

一声沉叱，杜老邪感到左膀一震，左上臂挡住了拍来的一掌，浑雄猛烈的劲道及体，几乎拍断了臂骨，巨大的震力撼动身躯，上体先向右斜冲出丈外。

长啸震天，黄自然像山岳般压到。

杜老邪不敢不躲，顺势躺倒急滚。

黄自然疾冲而过，杜彩凤已到了十步外。

“你会懒驴打滚呢！”黄自然扭头嘲弄地叫：“下次再找你。”

来人太多，他瞥了飞掠而来的杜彩凤一眼，一声长笑，退入松林深处。

没有人能追得上他，也没有人敢追。

不久，他又出现在松林前。

杜老邪大踏步而来，手中多了另一把剑。

人群在园门外远远地观战，杜彩凤和桃花三娘子也在，大概杜老邪有了三长两短，她们才会过来。

“这是你的剑。”杜老邪将连鞘剑抛给他：“你先仔细检查。老夫的人，不会在你的剑上动手脚，但检查了才能放心。老夫要用剑宰你，不管你是否喜欢。”

杜老邪是剑术宗师级的人物，绰号称邪剑，拳掌上屈居下风，要用剑争取胜机。

他略一检查，将剑鞘塞入腰带。

“我总算有点佩服你这个老邪了。”他轻拂着长剑嘲弄地说：“你绰号称邪，毕竟还像个人样，所以我相信你那六个混蛋手下的卑鄙手段，不是你授意的。”

“老夫指定要活捉你，他们的暗器其实并没向你的要害招呼，不然你早就死了。”

“你这老邪何时用起毒来了？”

“那是百毒天尊，送给老夫捉人的毒药，他与老夫交情不薄，你不能怪他。”

“我只找你……”

“老夫用剑送你下地狱去……”

剑光一闪，像电光劈面进射，老邪毕竟是邪，毫无风度地猝然发难抢攻，速度似已发挥至极限，受到攻击的人很难看清剑影。

他的剑刚升起，射来的电光突然折向，风雷声骤发，电光从几乎不可能的方向排空直入。

“果然够邪。”

他喝彩，人也出现在另一方。

电光再次射到，他的剑也同时幻化激光，与射来的电光相错颇大的角度。

两支剑似乎各找目标，有意避免交错接触，光芒开始闪烁时相距甚远，眨眼间却相错而过，风雷声惊心动魄，两人御剑的内劲，转化成凌厉的剑气，一错即分，进散的剑气带动空气，形成数处涡流，仍具有令人气血波动的威力。

杜老邪斜掠出丈外，瞥了长衫的前袂一眼，下摆的右下角距膝三寸处，被刺破一个小剑孔。

“你这混蛋的剑，是从何处镗入的？”

杜老邪语调平静，其实心中暗惊。

“你的剑术叫邪剑，我的叫魔剑。”他开始徐徐移位，语气也平静：“魔本来就比邪高一级，你不服气也得服，如果你的剑不邪，我的剑一定可以再伸展三寸，你的右膝铁定会挂彩，你只好继续保持邪的诡异变化，以免被我轻易地刺三五剑。”

“你真会吹牛呢！接着！”

电光一闪，再闪。

人影也一闪，再闪。

一声金鸣，剑吟袅袅，电光与激光闪烁了几下，分向两方旋走。

是错剑发出的震鸣，而非双剑正面接触，没有火星溅出，破风声令人汗毛直竖。

杜老邪旋出两丈外，砰一声一肩按中一株松树，枝叶摇摇，松针洒落如雨，几乎立脚不牢，斜冲出丈外。

这一肩如果正面撞实，很可能把合抱大的巨松撞折，或者被反震倒地。

“再来一剑！”

黄自然回头反扑，熠熠激光有如匹练横空。

杜老邪身形乱闪，连换四次方位，绕过两株巨松，才摆脱这一剑雷霆追袭，显然右臂的震撼余威仍在，剑无法聚劲，只好全力闪避，凭经验脱出剑势的笼罩，但也险象横生，两次几乎被激光所截止。

“者夫知道如何对付你了。”杜老邪仍然嘴硬：“你的剑的确有鬼，老夫还没了解你出剑的手法和技巧，还不够神妙，老夫应付得了。”

“是吗？”他碎步从右面逼进，剑尖也斜指着右前方，而非指向目标，毫无争取中宫的表现：“你不时以双手运剑，巧妙地驾御重心的技巧，真是邪得很精很诡，一般名家不屑使用，你却使用得出神入化。好，咱们全神贯注，用精妙的技巧好好一拼，邪与魔看谁高明。”

老邪的剑尖也下垂、外张。

两人的剑式与传统的手法不同，也就是说，剑式毫无保护中宫的能力，绝对封锁不住快速突入的闪电攻击。

不论拳掌兵刃，马步一拉，首要第一步便是布下防卫网，对方攻入的机会等于零，除非对方的速度与劲道强一倍。

一旦双方进手，便是制造攻击机会，看谁的经验与技巧，能成功制造切入防卫网的就是胜家。

双方都敞开中宫诱敌深入，难怪称魔称邪。

侧方人影候现，再次有人干预。

“南无阿弥陀佛：“来人是普照寺的主持慧光上人，手中有一根沉重的紫金禅杖：“杜檀越，贫僧缠住他，降妖伏魔，贫僧责无旁贷。请退，贫僧超度这妖魔……”

激光破空，黄自然受不了大和尚胡说八道，立即出手扑上，发起猛烈的攻击。

大和尚上次一时大意，太过依赖禅功和金刚拳力，毫无顾忌地强攻猛压，结果劲道被引偏灰头土脸。

这次，大和尚有备而来，不再大意，八尺长的紫金禅杖，也是防卫力最强劲绵密的兵刃。

杖影飞腾，真有泼水不入的威力，点打挑扫步步为营，把连续进射而来的激光一一加以封锁。

铮铮三声狂震，以静制动的技巧发挥得淋漓尽致，禅杖的威力圈稳当地不外张，不求有功但求无过，还真能有效地阻止激光钻隙而入，三道几乎切入近身的激光，皆能在险之又险中被掸杖所挡住。

禅杖的威力图不敢外张，外张空隙必定随之加宽，无孔不入的溅光，很可能获得贯入的机会，不外张，表示缺乏攻击力。

被动的防守，获胜的机会不多，攻击是制胜的不二法门，大和尚等于是放弃获胜的机会。

大和尚一开始就表明所采的手段，所以说要缠住黄自然，要耗掉黄自然的精力，超度这个称魔的人。

佛门弟子的“超度”有多种含义与解释，佛门众弟子通常接受两种用意：救助死了的鬼魂出地狱，以及度化或杀死罪孽满身的妖魔鬼怪。

杜老邪看出大和尚的心意，有点不以为然，同时也已经看出，大和尚有计划消耗对方精力的妙计并不妙，黄自然年轻力壮，精力旺盛，久拖下去，防守的人很可能失手暴露破绽，受到致命的一击。

“上人退！”杜老邪在旁大叫：“你支撑不了多久，这小子精力旺盛，以静制动功效有限，交给我，以动制动才能送他下地狱，我上了！”

黄自然一跃三丈，脱出禅杖的威力图。

“车轮战吗？不要脸。”他收了剑冷笑：“我晚上来，见一个杀一个，你们好好准备，晚上见。”

“小子慢走！”

杜老邪冲上大叫。

黄自然去势如电射星飞，谁也休想追及。

晚上在房舍内搏斗，势必下毒手你死我活。

聚奎园的防卫力极为单薄，根本没有机关埋伏，比起东河村拔山举鼎的家，差了十万八千里。

桃花三娘子见识过东河村黄家的布置，黄自然在东河村如入无人之境，聚奎园哪挡得住黄自然？黄自然撂下的狠话，令她坐立不安，第一个念头是找机会溜之大吉。她是罪魁祸首，黄自然怎肯饶她？

可是，她不能现在就走，即使杜家让她自寻生路，她也害怕黄自然在外面等她，显然黄自然已经监视聚奎园，出入的人皆无所遁形。

她没和黄自然交过手，还不至于胆怯心寒，但从杜老邪与慧光大师的表现估计，她绝难逃过黄自然的掌心。

她不但要留心聚奎园的动静，还得注意外面黄自然的行动。

一旦情势不利，她必须准备自全之道，未雨绸缪，以免事发措手不及。

黄自然要在晚上进来，她心中一宽，晚上何处不可藏身？大乱一起，连主人也休想找得到她，如果黄自然白天进来，她悄然溜走的机会就不多了。

心中一定，便专心留意袖手旁观。

她看到杜彩凤换穿了劲装，翠蓝色的紧身，把曲线玲残的胴体衬得凹凸分明，甚至有点近乎夸张，保证可以让男人看一眼，便心跳加快一倍。

“唔！她将有所行动了。”她心中暗忖：“难道说，她的武功比杜老邪更高明？”

杜老邪也奈何不了黄自然，杜彩凤行吗？本来已经是被黄自然擒住的

俘虏。凭什么敢换劲装准备一拼？未免有点反常了。

黄自然晚上来，早着呢！

任何反常的事，她都得留意。

她不知道杜彩凤的武功，到底修至何种境界，依常情推断，应该不比杜老邪高明。

果然不出所料，杜彩凤携了剑从园侧走了。

翠蓝色很抢眼，但在草木丛生中活动，依然有隐形的作用，蛇行鸷伏更是无形影可寻。

耐心与体力，是秘密接近的最可靠凭藉。

杜彩凤耐心与体力皆超人一等，在草木中缓缓移动像是妖魅。

前面一处小坡，长了几株牛腰粗的大白杨，树下正是纳凉睡午觉的好地方，也是坡下那座小村的顽童们，玩耍嬉戏的游乐场。

只有一个人在睡大头觉，用树枝作枕睡得正香甜。

这里已是金雀山的西麓，距银雀山的聚奎园已在四五里外。

满山蝉鸣震耳，好在大白杨树上没有蝉，不至于打搅睡眠，也不会乱了听觉。附近三十步内，只生长短草而无矮树，要接近白杨树下沉睡的人，这二十步真不易隐身。人如果真的沉睡，当然接近非常容易。

杜彩凤并不认为这人已经沉沉入睡了，不想直接走近赌运气，她极有耐心地蛇行，爬几步即停下观察睡的人有何变化。

运气真不错，这人一直就丝纹不动，显然睡死了，或者喝醉了，酒醉当然睡得沉。

身侧搁了一个酒葫芦，葫芦内的可能已涓滴不剩啦！

二十步、十步……这人突然挪了挪身躯。

她本能地向下一伏，但也作势暴起。

片刻，毫无动静。

机会太好了，对付熟睡的人易如反掌，她不敢大意，轻灵地跃起，脚不沾地，无声无息向下飘落，双手先下，一沉一震，十个纤纤五指，已经同时制住了八处要穴，双脚随即向下沾地。

胸部四穴：鸠尾、左期门、左神封、璇玑。

腹部四穴：神阙、中极、右天枢、右腹结。

运气来了，连泰山也挡不住。

这人如果不是天气太热，怎会把皮护腰解开睡觉？皮护腰解开，外面加缠的作工具腰带，也一起解开了，所以才暴露颇为重要的神阙穴，指一下封死了整个任脉。

神阙穴在肚脐中央，漂亮的大闺女，要制大男人的肚脐，那几乎是不可能的事。

皮护腰平时不但护住了肚脐，也护住最重要的关元(丹田)和中极穴。

敞开门户让人制穴制脉，命该如此。

可是，双脚刚沾那人左侧的地面，她便知道不妙了，双手收不回来，连手带腰被人一把抱得牢牢地，像是被铁条箍住了。

一声惊叫，没有任何挣扎的机会，变化太快太意外，一眨眼便被抱得死死地，那人身躯疾转，把她压在身下，双腿也把她的腿夹牢。

像八爪蜘蛛抓住了猎物，沉重的男人身躯压得她浑身骨头都要散了，

男人奇异的体气，也让她呼吸困难，抱的力道也让她动弹不得。

鼾声大作，这人竟然睡着了。

她魂飞魄散，拼命扭动作绝望的挣扎。

“放开我！放……开……我……”

她惊怖地尖叫，想抽出手却无空隙可抽。

“呼噜噜……”鼾声像地震。

这人的脸就贴在她的右颈旁，打呼吐出的男人气息，猛往她的鼻内钻，灼热的嘴唇，紧压在她的耳下软弱的敏感部位，而且不时嚅动。

“不……不要，求……求你……”她快要崩溃了，惊惶地讨饶。

这人是黄自然，对她的哀求不加理睬。

她愈挣扎，抱得愈紧，压得愈重，夹得更牢。

她受不了啦！突然放声大哭，一个女强人哭泣，表示她的精神与肉体皆到达崩溃边缘。

“抱着一个香喷喷大美人的感觉真好。”黄自然总算醒了，抬起头盯着她梨花带雨，反而更动人的面庞邪笑；“你投怀送抱，我一点也没感到意外，艳福不浅，该我好好快活。你与艳名满江湖的浪女走在一起，投怀送抱理所当然……”

“你……你闭嘴！”她不哭了，羞怒地尖叫：“我……我……”

“喝！你这么凶，和桃花三娘子走在一起鬼混，会吃亏的，混不出什么局面来。”黄自然抽出右手，在她的双肩捏了几下，她的一双手就失去挣扎力道：“她喜欢找比她强的人快活，比她强的人才能对她的快活生涯有帮助。你凶巴巴像个泼妇，只能找一些比你弱的人，拜在你的裙下听你使唤，你能混出什么局面来？她用媚力驾驭比她强的男人，你用剑降伏男人；今后她的身价逐渐提高，你却每下愈况……”

“闭嘴！”她尖叫：“我在返家途中，碰上她结伴同行，在此之前，我根本不认识她。你……你把我看……看成……”

黄自然一征，按在她沾满泪水脸蛋的手僵住了。

“你……你还是……还是大闺女？”

黄自然站起，盯着她曲线玲残的动人胴体紧锁双眉。

也许，他在怀疑这个身材喷火的女人，到底是不是未经人道的大闺女吧！

头上梳了三丫髻，没开脸，应该是大闺女，但并不能保证外观与内涵一致。

桃花三娘子梳了盘龙髻，开了脸，打扮得人见人迷，绰号也称馆子，但众所周知，这浪女还没有婆家，本质上仍是未出嫁的闺女，她也从没表示过要嫁人。

杜彩凤恢复了自由，至少黄自然已离开了她，只是双手暂时仍无法自由活动而已，她反而怔住了。

上次黄自然并没侮辱她，这次其实也不能算侮辱，江湖男女大多数具有叛逆性，对礼教不怎么计较。重视礼教就该大门不出二门不迈，被男人触及身躯就该去跳河上吊，以保持名节清白，怎敢奢言闯荡江湖？

黄自然竟然不再欺负她，她大感意外，目下四野无人，被压在地下动弹不得，像是虎爪下的羔羊，任由对方生吞活啃，她曾经谋害黄自然，黄自然有权任意凌辱她。

“在沂州谁敢娶我？”她脸红耳赤，被黄自然瞪视她的目光窘得浑身不自在：“我是没……没有人敢娶的闺……闺女……”

“唔！我想到一个妙主意。”

黄自然脸上又出现恶作剧的邪笑。

“你……你什么意思？”

“你父女设计谋害我，我死过一次了，对不对？”

“这……”

“杀人偿命，欠债还钱。”

“你……你平安无事……”

“债仍然是债，你敢否认？”

“我……我愿意补偿，开出价码来。”她一咬牙，女光棍的气概恢复了：“但你不能狮子大开口。”

“我想到的妙主意。”

“你……”

“沂州没有人敢要你。”黄自然故意改字，把娶字改为要：“我要。”

“什么？你……你要死……”

她大吃一惊。

“你爹杜老邪不是好东西，你和浪女桃花三娘子走在一起，也好不到哪里去，因此，我要你，但不能明媒正娶，我还得在江湖保持声誉呢！跟我一段时日，以作为偿债的条件。”

“你……该死的，你去死好了。”

媳尖叫，愤怒地鲤鱼打挺跳起来。

这一跳，恰好跳入黄自然的坏抱里，她想用腿踢已经来不及了，贴身紧抱脚便用不上劲，空间不够，腿扬不起来毫无力道可发

男人的气息一薰，她突然感到脱力。

“我是死不了的，至少近期内死不了。”黄自然强忍住亲那嫩滑粉颊一吻的冲动，将她放下顺手解了双肩的禁制：“死的将是你老爹杜老邪，他的债是赖不掉的，我要彻底破解他的邪剑，最后用那支袖箭还给他致命一击。你走吧，我对你这种……这种……”

黄自然已经远在丈外，用邪邪的目光盯着她，在她的眼中，这种眼光实在可恶，似乎她身上没穿什么，正被这可恶的男人贪婪地评头论足。

她想冲上抱对方两耳光，或者踢上两脚，可是，她一动也不动。

也许，她想拔系在背上的剑，黄自然的剑、皮护腰、百宝囊，都留在三四丈外的白杨树干下，绝对来不及拾取，正是大好的机会。

一触黄自然热烈的目光，她拔剑的念头一扫而空。

“你……你这杀胚……”

她只有用强悍的气势武装自己，动手动脚她知道绝占不了便宜。

“哈哈！你又摆出泼妇相了。”黄自然大笑：“女人喜怒哀乐过度，会老得快的，脸上很快就会有皱纹。体好美好美，有狐狸精的身材，仙女的面孔，一旦脸上有了皱纹，迷死人的本钱就不足了，那时，你求我要你，我也不见得肯要你呢！”

她快要气炸了，却又发作不起来，这些嘲弄性的话，其实并无羞辱她的成份，那种讽刺性的赞美也无多少恶意，只是乍入耳令人受不了而已。

“我……我非杀了你不可……”

她的手终于伸上，要拔剑了。

其实她心中明白，她一点也不想拔剑，而且，她正在用心打量这个可恶的男人。

“你杀不了我。”黄自然双手抱肘笑吟吟毫无火气：“你可以在家里等我，今晚我会去找你老爹，把你人集中全力捍卫聚奎园，我保证一定让你父女，有联手发挥邪剑威力的机会。”

“暗算你是我的主意，与我爹无关……”

“那是你一厢情愿，替你爹脱罪的想法。小女孩，你爹一代老邪，不是没有担当的懦夫，你这样一厢情愿替他脱罪的。作法，等于是直接打击他的声誉威望，他会被你气死，说不定和你脱离父女关系呢！”

“你……”

“你还不走？”黄自然沉喝。

“我……”她吓了一跳。

“你这迷死的人的鬼样子，你就不怕我再动抱抱你的念头？好吧，那就……”

黄自然双手一张，流里流气地向她作出要亲吻的邪相。

“啐！天杀的……”

眼一花，黄自然突然消失了。

一声娇叫，大白杨树下有人倒地。

是黄自然，把一个女人扑倒在地，女人的手中，有属于黄自然的连鞘剑。

这三四丈空间，似乎距离并不存在，黄自然身形消失的同一刹那，却出现在树下，把要偷剑的女人扑倒，简直快得匪夷所思。

听叫声，她便知道偷剑的女人，是桃花三娘子，虽然桃花三娘子已换穿了青劲装。

桃花三娘子的称呼，既不像绰号，也不像姓名，谁也弄不清来历，大概与穿桃红色的衣裙有关。久而久之，谁也不知道浪女姓甚名谁，她不说，别人也不便问，总之，爱美也是女人本钱之一，有些失败的女人，就不知道打扮自己。

桃花三娘子喜欢穿桃红色的衣裙，美而艳冠群芳，不但代表个性，也成为标志，今天居然不穿代表性的桃色衣裙，可知秘密行动时，桃色身影太过鲜明抢眼，成功的机会降低，因此这浪女的装束，并非一成不变的。

“原来是你。”

黄自然看出桃花三娘子的身份，立即擒人上绑，腰带派上了用场。

四马倒攒蹄，捆法香艳万分，桃花三娘子身材更喷火，穿劲装简直有意引人犯罪。

这位艳名满江湖的浪女，美的角度与杜彩凤这些大闺女完全不同，大闺女绝不可能艳，哪能与妖而媚的成熟女人比？

“你……你不能如此虐待她。”

杜彩凤在一旁跳脚尖叫，桃花三娘子玲成透凸的光景，她也感到浑身发热，感到自叹不如。

黄自然可没有怜香惜玉的大丈夫气概，不理睬她的抗议。捆妥人往树下一丢，开始整装。

“虐待她？她还唆使你要我的命呢！”黄自然踢了桃花三娘子一脚悻悻地

说：“这鬼女人恩将仇报，简直岂有此理，如不好好整治她，她将像个缠身的冤鬼，不断躲在一旁玩弄阴谋诡计、早晚会遭了她的毒手。”

“你这天杀的混蛋。”桃花三娘子泼野地大骂：“为了要证明你是不是妙手灵官，我必须用各种手段以达到目的。我要求杜园主活捉你，不然你早就死了，你如果不是妙手灵官，我愿意追随你……”

“你在作梦。你这种女人，跟在身边早晚会出大纰漏。”

“你少给我胡说八道，你要怎样？”

“我要把你送给某一位土霸，好好让你安份守己一段时日，喂！小女孩，贵地哪一位土霸最骄横？你老爹杜老邪固然也是一霸，但还不配称无法无天，我要找……”

“你……定要放了她。”杜彩凤咬牙大叫。

“免谈。”

“我……”

“你自身难保，是不是希望我依样葫芦把你捆上？”

杖彩凤哼了一声，大踏步像男人一样，走近桃花三娘子，俯身解绑。

黄自然一把抓住她的手肘，向后一拖。

“我不怕你。”她凤目怒睁：“三娘子计算你理直气壮，她也没有参予动手，你冲我来好了，与她无关。”

“我当然会冲你来。你是债务人之一。”黄自然放了她：“今天戏弄你已经够了，不再为难你，回去叫你爹好好准备，晚上我去和你们算帐。”

“你……你到底想怎样？”她绝望地尖叫。

不必如何刻意想象，她也知道晚上黄自然进入聚奎园，可能发生的结果，这结果她不寒而栗。

“你知道我想怎样。”黄自然掀起桃花三娘子扛上肩：“把这么美丽艳媚的女人送给土霸，的确有点舍不得，但非送不可……”

“我答应你的条件。”她爆发似的大叫：“你必须勾销一切债务。”

“我的什么条件？”

“你这天杀的混……”她学桃花三娘子的泼野学得并不像，勇气不够：“你说你要我……”

“唔！你很了不起。”黄自然苦笑：“有一天，你会成为了不起的风云人物，我算是服了你。”

“你给我记住……”

“好了，我这人做得很，而且善忘，不想记住愉快或痛苦的事。”他放下桃花三娘子，解绑收回腰带：“我与你杜家的是非，到此为止。好在我没受到大伤害，也没有人指证杜老邪丧尽天良。人活在世间麻烦事很多、每件芝麻绿豆大的小事，也大张旗鼓搅得天翻地覆，兴风作浪放不下丢不开，日子是很难过的，我的事不能被耽误，不再追究你们的事了，走也！”

他扭头大踏步离去，一直不曾回头。

他这次的损失并不大，丢了坐骑和简单的行囊，这次意外他并不真的介意。

杜老邪人并不坏，爪牙们办事出了差错，杜老邪有责任，但幸好没对他造成大伤害，如果他心存报复，聚奎园恐怕早已鬼哭神嚎了。

杜老邪人并不坏，邪与坏是有别的。

如果真是丧尽天良的恶霸。岂会下令活捉而不下令格杀？

杜彩凤愿牺牲自己，保全聚奎园，令他大为感动，也感到心凛，这种勇敢的女人，一旦将心力投注在追求名利的野心上，成就必定极为惊人。也可能闯出大乱子。

他本来相当喜欢这个美丽的大闺女。这一来立即感到兴趣索然，他对名利不屑一顾。

对具有野心欲望的人不感兴趣。道不同不相为谋，见机回避免生是非。

结束这件意外事故，他无牵无挂地离去，在州城住了一夜，顺便购置一些行装，不再乘坐骑，用柳条筐背了全部家当，走上了西行至曲阜的官道。

沂州是鲁南的大埠，交通的枢纽，官道四通八达，至曲阜的官道最宽广，旅客也最多。

他知道有人跟踪，杜老邪不是省油灯，要证实他远离疆。界才放心，他不想被人了解他的所行所事。

跟踪的人远出百里外，满意地打道东返。

他再走了半天，悄然走小径奔目的地：莒州。

他以为摆脱盯梢的手段高明，以为处理意外事故的方法也够道义，情至义尽，应该不会有后患。

他忽略了强中更有强中手，忽略了江湖人精的心态。

莒州，也是一座历史名城，虽则城名不知改了多少次。

沂州是兖州府的府属州，莒州则是青州府的府属州，各有所属，谁也管不了谁。

这座群山中的小城，比沂州小了一倍，交通不便，地控青齐，山连兖鲁，在来自江淮的旅客心目中，在这里生活简直开玩笑，保证天天作恶。

如果是地方上的富豪，生活当然十分如意。

莒州城不但小，而且只有三座城门，高不及两丈的土城墙，倒像一座大型的土寨，实在没有“州”的气势，怎么看也不像一座州城。

他是末牌时分进城的，天色尚早，炎阳下的州城，活动的市民们，似乎欠缺一份活力，一个个提不起劲。可是，却可以感觉出一股不正常的气氛流动，这种气氛似乎是惶恐，或者是紧张，以前者的可能性大些，因为如果是后者，紧张应该显露出活力；而市民们却明显地可以看出欠缺活力。

过往的旅客本来就不多，商贸也只是一一些小四方贾(小行商)，商业不发达，繁荣不起来。

踏入高升客栈的店堂，店堂的两个伙计趴在案头桌上打瞌睡，静悄悄像是空店，这时候不是落店的时光，这座本城规模最大的客栈，也没有旅客上门。

店名高升，有身份的人喜欢住这种高尚的店，参加考试的士子，或过往的官员，也喜欢住进来讨个吉利。

“喂！住店的来了。”他拍着长柜大叫大嚷：“哦！住店，住店。”

趴在柜上睡觉的店伙跳起来，睡眼程松抓过旅客流水簿；“小店无任欢迎。”

他交柜验证身份的不是路引，而是一份海捕文书和铁腰牌。

“原来是一位公爷。”店伙一面登记，一面习惯性地念出重要资料：“黄自然：来自京师保定府；一等一级巡捕……”

他成了京师大府的一等一级巡捕，说的京师腔官话，还真有板有眼不

含糊，有京师大地方公爷的气势，也具有大都会治安人员的懒散和精明。

“在贵地公干，得逗留一些时日。”他不住打量店堂，小地方的客栈一切简朴老旧：“给我一间幽静些的单间上房，我不喜欢受到干扰。”

“保证公爷满意。”店伙讨好地笑笑：“小店经常招待，携眷前来游浮来山，到定林寺进香的外地达官贵客，备有清静的上房。”

“很好，我也想到浮来山走走呢！”

“这……公爷如果外出……”

“怎么啦？”

他对店伙欲言又止的神情感到诧异。

“公爷最好不要携剑在外走动。”

店伙盯着他挂在背箩旁的剑低声说。

“哦！我是办案的捕快，奉命远至各地缉捕罪犯，不带剑行吗？”

“这……”

“我明白了，贵地民风朴实保守，对刀兵心存恐惧，所以……”

“不是这样的啦！总之……公爷最好不带剑在外走动。”

“多透露一些好吗？”

“公爷小心留意就是了。”

店伙不敢多说，召来懒洋洋的店伙领他至客房安顿。

他心中有数，不再追问。

13

莒州在这一带算是稍大的州，本来有一座属县：莒县。后来裁并了莒县，可知不但繁荣不起来，反而裁撤了属县，名义上是州，事实上与县相等。

由于没有属县，因此行政三大员中的同知、通判，都一起裁掉了。

专门负责治安的人，由一个叫雷鸥的吏目负责业务，实际执行人是颇有名气的郭巡检郭威。

吏目与巡检都是从九品起码官、似乎都能合作无间，办事颇有魄力，知州大人清闲得很，不用为治安问题烦恼，三年任期中，不曾发生重大的刑案。

其实，山区中盗匪经常出没城郊附近，打家劫舍的事故时有所闻，不过没有受害人报案而已。

没有人报案，官府也就懒得过问了，有案便会影响政绩，甚至会影响升迁前程。每一任的任期是四年，四年中天下太平，必定日后有升知府的可能，事故多那就前程无望了。

一早，他到知州衙门刑房，投贴拜会雷吏目和郭巡检，等于是先向当地治安当局谒见首长，请求协助便于执行任务。

雷吏目和郭巡检都在，居然相当客气地接见他，陪同会晤的还有捕头裴吉、捕快孙成、马快李勇、步快周青，可知对他的到来非常重视。

显然，他到达的消息已经传入州衙了，他心中有数，没感到意外。

州城仅有这么一点点大，客栈的流水簿，恐怕当天便呈抱入州衙了，

甚至客栈布有刑房的眼线。

他带来了许多资料，最重要的是京师保定府公文，正式的海捕文书、罪犯资料、缉捕名单、往昔行文各府州的协捕副本……一一俱全。

案由很简单：保定府谋财害命、涉及三宗血案，共二十二命的灭门案，发生于去年岁梢。

主犯叫聂英杰，从犯共七名。

主犯聂英杰另在十余处府州，涉及二十件血案以上，前后八年，各地官府皆存有行文底案可稽。

在官府的档案中，聂英杰只是一个并不明确的姓名，一个记号，一个罪犯的特征而已。

而在江湖朋友的心目中，却是一个恐怖杀手集团的负责人姓名或代号。

玄武门，天下四大杀手集团之一。

门主勾魂丧门聂英杰，见过这个人的江湖朋友少之又少，到底是其名号或代号，外人无从得知。

在官府的档案中，这人的年籍也各有不同的记载。相同的是：这人作案的手法极为残毒，不留活口，作案的对象，包括了各行各业的颇有名气人物。

莒州的各地行文存档中，仍留下七件档案，但前后两任知州，皆没把这些档案当一回事，阅后归档便束之高阁，哪有力量如文派人协助查缉？这个人根本不可能躲到偏僻贫穷的莒州来喝西北风。

除了留意旅客中，是否有叫聂英杰的人之外，委实想协助缉拿也无能为力，谁也没见过这个叫聂英杰的人，郑重其事贴出榜文告示，也没有人理会。

雷吏目当然知道案情，保定府在年初，已经正式行文送抵州衙了，重大刑案，通常由布政使衙门，转发给所属各府州，官样文章如此这般，效果有限，主要查缉的工作，仍是案发的各府州治安人员执行。

“黄巡捕，你仆仆风尘光临敝地，难道说，贵府得到什么线索，认为要犯藏匿在敝地？”雷吏目一双粗眉锁得紧紧地：“敝处的治安素称良好，从无重大刑案发生，里甲户口十分严密，不可能有不明来历人物藏匿呀！”

“雷大人，大多数要犯，通常有两处地方藏匿。”他一面收拾出示的资料一面说：“一是人口众多，旅客往来繁杂的通都大邑；一是偏僻边远的城镇，先扎根再外出活动。”

“你是说，你已经得到风声，认为主犯聂英杰，在敝处藏匿？”

“有此可能；”他明白表示：“他的一群党羽，可能在贵地藏匿，主犯本人很可能利用党羽的秘窟，作为活动的基地。当然啦！这只是可能，还没获得确证，小的只是循线踏查而已，如果查获证据，务请大人鼎力相助。”

吏目与巡校都是官，捕快以下部是役，所以他称雷吏目为大人，自称小的，礼不可缺，何况身在客地。

“那是当然。”雷吏目拍胸膛保证：“只要你查获确证，本官必定全力相助，但你请留意，务必依法行事，可不要胡乱指证某个人涉嫌，便冒冒失失逕行逮捕，有什么事，你务必向郭巡检察告商量。”

“小的会尊重大人的职权，在调查线索期间，请让小的在各处自由活动，掳房的限线，也请供给小的有关贵地人脉的消息。”

“没问题。”郭巡查的合作意愿甚高：“可否告知你消息的来源，以及从

何处着手的计划？”

“消息来源得自济南府，相当可靠，贵地是不是有座清流村章家庄？”

所有的人，突然脸色一变。气氛突然显得沉重，一个个脸色阴沉。

“有什么不对吗？”

他扫了众人一眼，脸上有困惑诧异的表情。

“是有那么一座庄。”郭巡检冷冷地说：“体到章家庄查凶犯？”

“知道不是主犯。”他平静地说：“消息来源指出，主犯的得力爪牙，名列天下十大神秘杀手之一，绰号叫圣手无常的侯杰，可能藏身在贵地清流村章家庄，或许化名为张坤，不是文章的章，弓长张。”

“可能？”

“对，可能。我打算前往查证，可否派几位弟兄与小的一周前往？”

“开玩笑。”郭巡检沉下脸：“清流村章大爷，是本州的阔阅世家，两代秀才举人，书香世家，不但是本州的缙绅，也是第一大善人，章大爷章世安是定林寺的护法檀越，礼佛甚勤……”

“我相信章家庄必定子弟众多，长工佃户也不少。”他已经听出郭巡检话中的弦外之音，拒绝合作的神情昭然若揭：“任何一个庞大的家族中，必定有人做大官，也有人做乞丐，章大爷当然不会是化名隐身的凶犯，他庄中的人众多，谁敢保证每个人都是清白的？他庄中如果人人清白，就不必怕我去查。”

“要去你自己去。”郭巡检冷冷地说。

“郭大人的意思……”

“不是我不愿派人陪你前往，而是章大爷在本州，声望极隆，人人尊敬，没有人会让你去打搅章家的安宁，更没有人敢甘冒大不韪带你前往。”

“这……”

“清流村在城西十里左右，北面是通向浮来山定林寺的大道，章家庄在五横桥附近，一问便知，不需派人带路，很好找，你得注意，你这种身份的人，进入晋绅名门之家，规矩你该懂，可别让章大爷具名帖找知州大人主持公道，那就麻烦大了。”

“我懂，保定府还住了不少皇亲国戚名臣悍将呢！”他冷冷一笑：“我既然来了，好歹得查个一明二白，不然我回去，如何向推官大人交代？好吧！我自己去。”

“你最好不要去，以免浪费工夫，章大爷是名人仕绅，不可能窝藏匪类，你的消息正确度靠不住，乱闻乱碰会出大纰漏的。本州的百姓朴实而鲁直，不欢迎外地人乱闯，更不欢迎捕快光临，因为乡民不违法守礼俗，巡捕光临表示有子弟可能犯法，那不啻对他们横加侮辱。”

胳膊往里弯；本地人袒护本地的名流缙绅，是人之常情，名流缙绅的声望愈高，愈受到尊敬或害怕，谁敢吃了豹子心老虎胆，吃里扒外帮助外地人，对付本地的名流缙绅？

自古以来，地方上的名流缙绅，也就是当地的豪强，坏的多好的少，潜势力之大，可比官府高出多多，是地方上的土皇帝，比洪水猛兽更令人害怕。

地方愈偏僻愈贫瘠，土皇帝的权势愈大。有些地方的豪强的所作所为，几乎已达到令人发指的地步。

所以有些自以为嫉恶如仇公正廉明的官吏，就任即以锄除地方豪强为

己任。可惜这种官吏太少太少，大多数反而与地方豪强结合狼狈为奸。

地方豪强势力一旦膨胀到某种地步，势必与其他恶势力结合，到达权力颠峰的临界点，极可能爆发出惊天动地的事故。

千年万载以来，繁华都会爆发兴兵造反的例子并不多，反而是小城小镇揭竿而起的历史事故，每一世代皆前仆后继层出不穷。

他出了州衙，沿大街返回高升客栈。

街上行人甚多，谁都没留意他这个外地人。

身后脚步声急促，有人赶上了他。

“老弟，不可鲁莽。”那人到了他的右首，用手肘碰碰他：“回保定去吧！众怒难犯，知道吗？”

是马快李勇，是一位短小精悍的中年人。

不论是府州县，治安执行人员，通常有巡检、巡捕、马快、步快。近江河各埠，没有马快却有舟快、巡捕以下，有一半是世袭的，有一半则是征役的，征投的没有薪饷，役期从每年的义务役期中扣除。有时候吃饭问题，还得自构腰包解决。

结果，这些治安人员，必须自求多福。不但自己的衣食需要解决，还得养活老婆儿女。

结果，就在官司上下工夫。

衙门八字开，有理无钱莫进来，绝不是笑话，而是千真万确的事实。

比方说，就算是冤枉被诬告吧！首先，巡捕提拘票来捉人，第一步就是捉人费，然后是押解费、车马费、上刑具械具费……律由嫌疑犯的家属打点，没有钱，那就灾情惨重，很可能先被打得半死，拖死狗似的拖着走。

县太爷丢下火签，喝声上刑。

首先，犯人家属得奉交上刑费，有钱，板子是平打的，荆条(荆杖)也是平下的，甚至板头杖头先着地。没有钱，板头杖头很可能从海底打下，把阴囊打破，皮开肉绽，那已是便宜的事了。阴囊一破，很可能立毙杖下十分危险。所以上刑费是绝对少不了的，而且数量不少。

一旦关入牢房，吃的拉的穿的，全得付钱，囚粮本来是免费供应的，但家属必须付钱，天下没有白吃的粮，囚粮同样得付钱。

江洋大盗与没有家属的囚犯例外，无钱可仍，只能硬着头皮接受虐待，半死不活苟延残喘，等候被拖上法场了事。

奉公守法的平民百姓，如果兴趣来了想打官司，没问题，他一定是病了。

“我怎能回去？”他向马快李勇苦笑：“回去如何向推官大人交代？一追三比，我禁受得了多久？”

“总比……比……”

“比丢命好？”

“老弟，你应该知道是怎么一回事。”李勇也苦笑。

“我知道。”

“凶犯不可能藏匿在章家庄，你惹得起章大爷这个人？普通平民百姓，也忌讳追捕上门呀，老弟，这位章大爷碰不得。”

“他很厉害？”

“哪一个城狐社鼠，没得过他的好处？他是大善人，几乎像是散财童子，

所以，莒州没有一个人肯让你去碰他。”

“你呢？也得过他的好处？”

“我……我这人还有些骨气，不接受任何人的小恩小惠。”

“可敬。”

“你坚持要找他？”

“一定。”

“到定林寺去等，偷偷去。”马快李勇低声说。

“我听说过定林寺，那是梁朝刘勰校注释经，著《文心雕龙》的地方；隋朝县观大师送舍利的所在。”

“章大爷经常乘坐小轿，前往定林寺礼佛，也必定与寺中的和尚；在那株千年大银杏树下，下一两盘棋，要小心，章大爷雇请的保镖非常了得。”

“承告了，日后面谢。”

“你最好不要再找我。”马快李勇撂下一句话，从小巷子一溜烟走了。

他冲李勇的背影冷冷一笑，大踏步离去。

大道通向浮来山，约三十里左右，到清流村，约十里左右。村不在大道所经处，岔出一条小径约有三里，章家庄也不在大道旁，距大道也有两里地。

这是说，要到章家庄，必须经过这两里私人道路，私人道路是不许外人乱走的。

黄自然不走大道，从城北郊绕走，利用其他的小径，穿越一连串小山冈，沿途问路奔向章家庄。

他心中雪亮，有人跟踪。

他就担心没有人跟踪，引人跟踪是他计划中的一步好棋，没有人跟，一个人下棋实在无趣。

三里，五里，前面出现山脚下的一座茂密黑松林，小径穿林而过。

山区有虎，有狼，但这几年来很少发现虎踪，狼却经常出没。

他当然不介意虎狼，人比虎狼更可怕。

这里不可能有虎，林前就有两家茅舍，有人居住的地方，应该不会有猛兽出没。

一家茅舍前加盖了凉棚，一位老村夫在棚下编柳条筐，一位年轻人则在磨柴刀，一个小孩正在逗黄犬。黄犬发现有人，不理睬小孩向渐来渐近的人汪汪吠叫。

他迳往棚下走，小孩喝退了黄狗。

“老伯，打扰打扰。”他笑吟吟行礼打招呼：“天气好热，讨碗水喝，方便吧？”

“小哥别客气，过来坐。”老村夫指指对面的矮长凳；“要解渴，老汉这里有解暑的凉茶。大牛，把茶壶提出来待客。”

“好的。”磨刀的年轻人，将柴刀搁在磨石上，进堂屋提茶壶。

“老伯，这里往清流村，该怎么走？”他坐下笑问。

“过了山冈，路分南北，你走南边那一条，十几里才是清流村。”老村夫和气地解说：“沿途问啦！路是挂在嘴上的。”

“谢谢老伯指引。”他的目光，落在侧方的另一间草舍内：“老伯也养鹰？”

草舍的门是大开的，像是堆杂物的房舍，鹰架上扣着两头将近两尺高的大鹰，羽毛亮丽，比猎鹰大一倍，火眼金睛特别雄伟。

“我儿子大牛养来玩的。”

“是金鹰，养来玩真不错。唔！没养鹁子？肉的问题怎么解决呀？”

大牛提着大茶壶和一只碗出来了，替他斟上一碗茶。

“我装了兽笼，可以捉到一些小动物，没问题。”大牛得意地说：“有时候还可以捉到獐子呢！”

乡村的小农户，哪能每天有肉吃？更不可能买肉来喂鹰，两头鹰的饲料费，比一个人的食费更多些。

如果要养三两头鹰，就得养一头鹁子。鹁子捉小鸡、蛙、蛇、鼠类，又快又狠，供应三两头鹰绰绰有余。养驯了鹁子，比鹰更管用，但不能猎稍大的猎物，真正的玩家是不养鹁子的。

“你们这里有山，捉小动物容易，鹰在山林中不能当猎鹰用，难怪只作为玩鹰。”他喝了一碗凉茶，将碗递回：“谢谢。像是青篙，好苦好苦。”

“对，青篙。”大牛自己也喝了一碗：“整个夏秋季节，我们家就喝这玩意，消热去燥，很管用。”

“在南方某些地方，一年四季喝这玩意，百病不生。”他用行家的口吻说：“俗语说：如篙如草，表示篙与草一样贱。但这玩意消炎解毒，却是最佳上品，由于太苦，喜欢的人不多。在山东看到有人喝青篙，真是奇迹。篙由于生长力强，遍地可生，物多则贱，人们反而忽略了这种药中至宝。哦，老伯可知道清流村，有一座章家庄？”

最后一句话出口，老村夫；大牛、在一旁逗狗的小孩，脸色突然全变了。

“知道，知道。”老村夫盯着他的剑，脑袋像是被人敲了一记，猛然被打得神智一清，脸上立即出现僵硬的笑容：“那……那是一座好庄子。”

“庄子好，人也好？那位章大爷……”

“章大爷是咱们本州的大善人，大好人。”老村夫像在背书：“修桥补路，救灾济贫，功德无量，咱们尊称他为万家生佛，他信佛信得极为虔诚。”

“对啊，虔诚的佛门信徒不会做坏事。”他接触到大牛惶恐的目光，离座告辞：“谢谢你们的青篙茶，虽然喉咙苦得不好受。要想活得好，吃些苦也是应该的，呵呵！”

再见。”

老少三人呆呆地目送他离去，直至他的身影消失在黑松林内。

突然看到屋角有人踱出，老村夫三个人脸色突然泛灰，不由自主发抖，像是见了鬼。

四个男女，领先踱出的是步快头头周青。

步快马快，都是快速抓罪犯的捕役。通常巡捕负责逮捕两个嫌疑犯，出动的巡捕也只有三五个而已。

马快步快不出动则已，出动则二十三十不等，负责逮捕众多的人犯，镇压、追捕、封锁、搜索……都是马快步快的责任。

人数如果仍嫌不足，甚至可以征调丁勇配合，比方说，对尉小队山贼，巡捕通常不参子，而由马快步快出动，人数不足便调用民壮丁勇配合。

因此，巡捕通常在城厢活动，步快马快，则通常活动在郊区乡镇。

步快周青在这里出现并不足怪，这里已是乡村，怪的是老村夫一家，看到保障他们安全的治安人员，为何却像看到了鬼？

“吴老头，你对那个人说了些什么？”步快周青逼近至八尺内，声色俱厉：“把详细经过说出，我要知道你们双方所说的每一个字，说！”

“公爷，老……老汉没……没说什么呀！”老村夫吴老头浑身在发抖：“他……他只是要……要讨碗茶解……解渴。”

其他两男一女，已经占住三方，目光极为凌厉，而且手按上了刀柄剑把。

“他问到章家庄章大爷，是吗？”步快周青厉声问。

“是……是的，问到清流村的路……”

“你知道本城的人，是不许谈及章大爷的。”

“是的，老汉知道，只许说好不许说……说其他。”

“你说了其他？”

“没有没有，老汉说章大爷是大善人，大好人……”

“把经过详细说一遍，要一字不得。”

“好的，老汉记得……”

吴老头将经过的情形，真的一字不漏一一说了。

“我不能完全相信你的话。”步快周青阴森森地说；“这个人绕道出城，行踪诡秘，而他所知道的消息，却又十分正确惊人，这表示本城有人吃里扒外，向外人供给消息做内应。我怀疑你吴家的人，是内应之一。”

“天啊！老汉……”吴老头叫起天来。

“把他们拿下，捆交后面的人带走。”步快周青向同伴打手势下令：“宁可错杀一百，不可走脱一个奸细。要快，得赶到前面去。”

同伴应诺一声，动手解下腰间所携的一卷牛筋索捆绳，准备捆人。

屋角又踱出一个人，一闪即至。

“章大爷能控制全城的人、堵全城之口，委实神通广大。”现身的人是黄自然，脸上有阴森的冷笑；“恐怕连知府大人，也受到严厉的控制了，周老兄，咱们是同行同道，你玩法害人，我要知道你目的何在。”

他的出现，让所有的人大吃一惊。

“你……你不是走了吗？”

步快周青骇然惊呼。

“腿长在我身上，怎么走那是我的事，周老兄，我一定要知道其中不可告人的秘密。”

“咱们莒州的事，不许外人干预。”步快周青看到三同伴的刀剑已经出鞘，胆气一枚：“章大爷三代善人，本州的人万分尊敬他，绝不许有人污辱他的名声，没有什么不可告人的秘密。黄者兄，回保定去吧！你再这样走来走去，乱放风声，会埋骨异乡的。”

“你愿意立即返城吗？”

“那是不可能的，事情没办法怎能走？”他向前接近：“你们真蠢，我走来走去乱放风声，主要的目的，就是摸清情势，掘出根苗来。”

“你的意思……”

“我的消息来源并不完整，得亲自查证，如果我偷懒，只须夜间走一趟章家庄便够了，你们被我诱出来，已可表示章大爷就是聂英杰，一旦获得确证，我就可以于心无愧大张挞伐了。”

“胡说八道！章大爷是本州书香世家名门仕绅……”

“是吗？这位吴老伯的遭遇，已经说明一切了，我想，你一定知道章家庄的内情，你会把秘辛告诉我，章家庄很可能是玄武门的山门所在地……”

“你死吧！”

四个人的左手，在同一瞬间上抬，暗器的闪光乍明乍灭，全向他集中攒射。

三个人的刀剑已经扬起，作势进搏，任何人也会认为他们必定倚多为胜，一拥而上刀剑齐出，不会想到他们转用暗器袭击，知道也逃不过四种暗器的集中攒射。

黄自然出现在二十步外，右脚一拐一拐地像是不便，撒腿向黑松林踉跄急奔。

“我击中他的腿，追！”

步快周青兴奋地大叫，一掠三丈狂迟。

四个人追入黑松林，从此失了踪。

西行的道路已全部封锁，民壮丁勇在各地设置路障，即使是本乡本土的人，也禁止接近清流村附近，尤其不许进入章家庄两里内。

执行出动丁勇的是雷吏目，主动巡逻各地的是郭巡检，颁发的命令是：禁止黄自然在西乡各处走动，碰上了立即速送衙门捕房处理。

可是，黄自然一直不见踪影。

高升客栈如临大敌，巡捕们严阵以待，等候黄自然返回，这位京师来的捕快，没能尊重本地掳快的职权，必须依本地的皇律加以法办。

地方豪强与官府勾结，就会有这种情势发生，任何外地来的各方士人，除非有权指挥知州大人，休想动本地豪强一根汗毛，一个外地来的掳快，算得了什么？

章家庄建有完整的护庄墙，简直就是一座小城，一座有自卫能力的小城，山里面的小股强盗，对这种村庄又恨又怕，绝不敢打这种村庄的主意，付不起攻庄的代价，能攻进去，也不见得能退得出采。

全庄严加戒备，两百余名庄丁男女各就定位。

保护名流官绅，是州县地方官的责任，雷吏目亲自带了一百二十名丁勇，进驻章家庄。

守城保垒，弓箭为先，每一座村庄，普遍有弩社的组织，重要性比拳棒更高，都列入丁男的组织，除了种庄稼之外，都必须操练武技，每年都必须接受校阅，平时随时得准备召集应付意外事故，战乱时就是可编入官兵作战的民壮，守城守村一点也不含糊。

章家庄的箭手颇有名气，使用的弓皆是精致的大弓，每年官府校阅比弓箭，章家庄几乎年年获冠军；

对付一个外地来的捕快，未免小题大作了，以目下的声势，足以对付五六百名山贼而绰绰有余。

已经是未牌初，依然毫无消息传来。

午膳后主客在客厅品茗，话题当然是黄捕快这个人。

主人庄主章大爷章世安，半百年纪身材修伟，五官端正一表非俗，笑起来一团和气，怎么看也像一个大好人，所以本州的人称他为万家生佛。

客人是雷吏目，以及捕头裴吉，还有两位是丁勇的小队长，都是城内有地位的人。

这一队丁勇来自州城，人人都尊敬这位土皇帝章大爷。

作陪是田庄主事毕雄，与账房师爷卫天衡，护院总管公羊福寿。

唯一会武功的人，是护院总管公羊福寿，据说曾经在京师，担任某一位皇亲国戚的贴身保镖，见过世面，江湖经验丰富，武功也是超一流的，刀法精绝，暗箭更是出神入化。

“雷爷，你没迫问他消息来源，委实失策。”章大爷对雷吏目的称呼颇为客气，说的话可就不怎么客气了；“会不会是本城嫉恨本庄的人，故意陷害本庄，前往保定大造谣言，招致官府派人来查凶犯，有意打击本庄的声望？衙门里难道没听到任何风声？这个人一定要查出来，以免日后大造其谣。”

“这个姓黄的捕快极为精明，口风很紧，套不出来。”雷吏目脸上一阵红一阵白：“本城不可能有人到保定府造谣，近年来根本没有人申请前往京都。我想，也许是大爷庄中的人吃里扒外……”

“不可能。”章大爷肯定地说：“我这些长工佃户，都是老老实实的人，我待他们不薄，他们绝不会心生怨恨吃里扒外。而且，没有人知道聂英杰或侯杰是何许人也，我很少离开本州，从来就没听说过这两个人，我庄中的子弟，怎么可能知道用这两个人来造谣？”

“大爷是本州的首富，声望也首屈一指。”那位姓洪的丁勇小队长说；“也许这个姓黄的捕快，籍机想向大爷讹诈呢！”

“应该不可能。”掳头裴吉说，“以我来说，如果我也撰带海捕公文到外地办案，哪敢招惹当地的有权势人物？即使身边带有三二十个人，也不敢在外地惹是招非，可不想在外地做孤魂野鬼，这个黄捕快如果被我们弄到手，结果如何？”

“不要说这些废话了。”章大爷显得烦躁：“到底有谁知道这个黄捕快的来历？有谁听说过黄自然这个人？他是否还有接应的人躲在暗处？”

“抓住他就知道了。”护院总管公羊福寿怪眼彪圆：“大爷，在庄中等他是下策；何不让在下带一些人出去找他？我要剥他的皮，哼！”

“你带人出去找他，我章大爷岂不成为恶霸了？”章大爷不悦地说：“他一到本州，便亮出保定府捕快的身份，目下全城的人，都知道他是执法的捕快，来本州办案，你敢去找他？你岂不成了目无王法，与官府作对的匪盗？少给我胡搞，如果没有雷爷出面，谁也不能碰他，知道吗？”

“这混蛋这步棋下得真绝。”公羊福寿恨恨地一拍桌子：我希望他来。”

黄自然这步棋的碗下得又毒又绝，一到客栈便亮出公人身份，然后公然到州衙投文请求协助，杜绝章大爷私自发动问罪的路，只有本州的治安人员，才能干涉他办案的行动，捆住了章大爷手脚，控制了主动权。

“他一定会来的。”章大爷一字一吐：“他暗中跟来的党羽，绝不少于十个人。”

“可能的。”田庄主事毕雄用手捻弄着鼠须，语气阴森，“如果他的捕快身份是真的，保定府十个捕快，也对付不了叫侯杰的人，所以可能来了三二十个名捕。”

“哦！毕夫子知道侯杰这个人的来历？”

姓洪的小队长，居然听出语中的玄机。

“不知道，这只是我个人想当然的猜测。”毕主事泰然地掩饰：“聂英杰

那群人，仅在保定就三度作案，杀人无数，他当然了解保定府捕房的实力，侯杰既然是聂英杰的党羽，保定府捕房的人对付得了他？这个姓黄的捕快，凭什么一个人就敢捉拿侯杰？”

“唔！有道理。”

姓洪的小队长满意地点头。

“所以，我怀疑他的捕快身份是假的。”

毕夫子摇头晃脑进一步推测。

“不可能是冒充的。”雷吏目斩钉截铁地说：“所有的公文印信全是真的，我不会走眼。”

“人家是有备而来，你走眼不足为奇。”毕主事冷冷一笑：“有些伪造证件的圣手，甚至可以把圣旨伪造得可以乱真呢。”

“你们又在说废话了。”章大爷大为不悦：“雷爷，你派去跟踪盯梢的人，也早该有消息传回呀，已经半天了，怎么竟然没有一个人前来禀报呢！”

“他们可能已经不在人世了。”毕主事脸色特别阴沉：“杀掉跟踪的人，这是江湖朋友保持行动秘密，所必须采取的手段，半天毫无动静，可知他们定然已经遇到不幸，被杀掉灭口，而且死无对证，尸体恐怕也难以找到，这个姓黄的捕快，天知道他到底是何人物？咱们是栽到家了。”

“糟！”雷吏目惊跳起来：“如果损失了人，我……我如何向上下交代？我得带人去找。”

“你到何处去找？”章大爷冷笑：“打锣找呢！抑或是贴榜文找？”

“也许跟到浮来山定林寺去了，我得走。”

雷吏目不管章大爷是否答应，飞奔出厅。

如果有人被杀死，这乱子可就闹大了，如何向上级知州大人，与向下属的家小交代？

他们倚仗人多势众，以为可以吓阻黄自然妄动，绝没想到黄自然会反击，一个捕快哪有能力反击？出了人命，可就难以收拾了。

跟监而不另派人接应，是十分危险的事，莒州的治安人员不是饭桶，不会做这种犯忌的笨事。

步快周青四个男女的后面，共有两组接应的人，中间的一组负责前后连络，有三个人，后面的一组也有四个男女，负责必要时的支援。

可是。小山区草木繁茂，小径弯弯曲曲，草木挡住了前后的视线，又不能叮得太紧，因此三组人经常前后失去联络。

他们只负责跟监，注意黄自然的动静，如非绝对必要，避免发生暴力冲突，所以在心理上，他们没有动武的必要和打算。

步快周青四男女，在黑松林失踪，后面接应的人毫无所知，路只有一条，不可能跟丢，发生情况时，声息可以远传两三里，跟的距离事实上也难以控制，目标的行动快慢也无法预估，有否意外发生，也不可能未卜先知加以防范，应变的能力难免有欠灵活。

中间联络的三个扮成村夫的人，根本不知道茅舍所发生的事。

而步快周青四男女，被黄自然受伤的情形所鼓励，兴奋过度得意忘形，没留下记号给策应的人，狂追入黑松林，策应的人怎知发生了些什么变故？侵吞吞在里外跟进，一面走一面聊天，只留意前后有否异样的声息信号，事实上不可能保持前后的目视连络。

三个人逐渐接近茅舍，茅舍外已不见人踪，吴老头一家老少，已经从屋后逃掉了。

这种乡村小径，经常有乡民往来，通常往来的人都彼此熟悉，外地来的人很少在这附近出现。

三人一面谈笑一面慢慢接近茅舍前，柴门开处，酸出一个穿得褴褛的老村夫，站在棚下痴笑。

“大太阳下走路辛苦，进来歇歇喝碗茶。”

门内另一位白发苍苍的老婆婆，握着一把扫帚，露出一排半黑半褐的牙齿，用浓浓的鲁南口腔善意地打招呼。

一名大汉显然了解这一带乡野的情形，本能地止步，向同伴打停下的手式，眼中有疑云。

“咦！吴老头呢？”大汉向痴笑的老村夫惑然问：“你是吴家的什么人？”

“他们上山去了。”老太婆在门内答；“稍晚一两个时辰才能回来，我们替他看家，照料那两头金鹰和牲口。哦！你们认识他？”

“这一带是我的管区呀！”

“哦！那两位也是公爷？请进来坐。”

另两位大汉祖眉大眼，雄壮结实，面孔方方正正，还真有几分山东大汉的气概，也难免有点笨头笨脑傻大个儿的味道。

“我们也算是公爷啦！”那位身材特别雄壮的大汉进入棚下：“喝碗茶也好，老大娘，劳驾啦！我们后面还有人，最好把茶水提出来。”

“好的好的，不进来坐歇歇腿吗？”

老太婆热心地邀客。

“在外面就好。”大汉不进屋。

老村夫坐在小凳上，脸上痴笑依旧，茫然无聊地用小木棍，拨弄着几束编篮的柳条，一看便知是患了老年痴呆症的风烛残年老头，痴呆的老头子是无害的，只会带给小辈们无害的麻烦。

“不进去，在外面也一样。”

老村夫突然不痴呆了，半闭的老眼一张，黑白分明的眼睛特别明亮，怎会是患痴呆症的老人？

三大汉毫无戒心，作梦也没料到痴呆的老人有害。小木棍一挥，褴褛的破衣袖中，白嫩的手伸出袖口，电光骤吐。

老太婆的双手，也同时一挥。

四只手四枚暗器，攻击三个毫无提防的人，相距又近，功臻化境的高手也难逃大功。

黄自然的武功修为，列为修至化境并不夸大，同样在毫无戒心下受到暗器的伤害，挨了二袖箭辛苦了好几天，几乎丢命。

这三位大汉比黄自然的武功修为，差了一大段距离，就算事先已有戒心，也在劫者难逃。

拖死狗似的将三大汉拖入堂屋，由老太婆把风，老村夫用不怎么激烈，但非常有效的手段问口供。

远远地山冈的下坡处，断后策应的四个男女，正神态悠闲地赶路，草木挡住了视线，不可能知道前面所发生的事故，距茅舍还很远呢！

老村夫与老大娘，重新出现在棚下，依样葫芦布下天网地网，重施故技等候兔子入网鸟儿入罗。

有心计算无心，而且下手阴毒，跟监的人毫无防备，等于是闭着眼睛往鬼门关里闯。

老村夫者太婆重新出现在棚下，似乎不久之前，这里没发生任何事故，他俩是这里的茅舍主人。

“保定府的捕快？”褴褛老村夫笑问，哪有丝毫痴呆的神情？双目明亮得像秋水一泓：“黄自然，京石，保定府一等一级巡捕？”

“那是口供上说的呀！”老太婆拍拍头，白发苍苍的发结有白色扮末飘落：“莒州可敬的掳快招得一清二楚，没错呀！”

“好吧！就算他是京师保定府的……”

“一等一级巡捕，三年两载后，升捕头该无困难。”

老太婆用怪怪的腔调说话。

“那么，他就不可能是妙手灵官了。”

“应该不是，他太年轻了。”

“我问你，保定在哪一个方向？”

“北面。”考太婆向北方的天际一指：“正确的说，该在西北，该从沂水县来。”

“他却从南面来，从淮安来。”

“也许，他乘船走漕河，绕道淮安……”

“狗屁！这座章家庄，真是圣手无常侯杰的隐身秘窟？”

“我怎知道？去问他呀？”

“如果是真……老天爷！你老爹是不是整天睡大头觉作美梦？他竟然完全忽略了他的好邻居，是玄武门最高明的杀手山门。南主生，北主死；北玄武是主死之神，玄武门是六亲不认，唯利是图，杀手兼剧盗的杀手集团，江湖朋友不论黑白，皆恨之刺骨，没有人奈何得了他们，秘密山门在何处，是所周知的江湖秘辛。你们家在毒蛇猛兽的窟旁安居，能安得了多久。”老村夫不住摇头苦笑：“早晚会被毒蛇猛兽咬死，毁了你们的家。”

“隔了一府，怎么能算邻居？”老太婆口气硬，却叹了一口气：“家父虽然也结了不少仇家，但不算是深仇大恨，不曾有人请玄武门的杀手报复……”

“是吗？你们家的家业，同样引人觊觎，正是玄武门劫掠的目标，我想，黄自然是冲圣手无常来的，并没存心招惹东河村的拔山举鼎，也不管你们家的闲事，难怪他匆匆罢手放过你们，也放过了拔山举鼎。这个人，我敢打赌，绝不可能是保定府的捕快。”

“鬼才肯相信他是捕快。”

“我们替他截断了眼线，下一步怎么走？”

“很糟，也许我们在帮倒忙。”

“怎么说？”

“假照装受伤，引走了四个眼线而没加以清除，可能另有妙计。至少也是用引蛇出穴手法，引目标出来追逐他；我们把眼线截断，眼线传不出消息，

蛇就不会出穴了，我们岂不是帮倒忙吗？”

“唔！有道理，好像……好像我们真的做错了。”

“错就错吧！”

老婆婆跳起来：“我们跟去吧！看他能耍出什么好把戏来。”

“好吧！走。”

眼线全军覆没，消息当然不可能传出。

黄自然的确有引蛇出穴的打算，将计就计绕道走上至浮来山风景区的大道。

步快周青既然跟踪他，马快李勇岂能闲着？飞骑报讯传递消息最快，他的行动必须配合得很好。

马快李勇告诉他，章大爷经常乘小轿，带了保镖，到浮来山定林寺礼佛，与住持和尚在大银杏树下，下一两盘棋。

毫无疑问，马快李勇是奉命向他透露消息的，章大爷交通官府做得极为成功，莒州不但官府成了章大爷的靠山，全城的百姓也受到有效的控制。

小恩小惠可以收买民心，武功残暴更可以震慑百姓小民，恩威并施双管齐下，土皇帝的宝座稳如泰山。马快李勇一个小人物，即使富有正义感，看不惯官绅勾结的勾当，也没有能力反抗，怎敢向他透露真的消息，和自己的老命过不去？

用意很明显，把他骗到山区除掉他一劳永逸，在城厢附近不便大动干戈，毕竟他是公然投文，要求地方协助的执法人员。

他下的每一步棋，都是事先计划好了的，一步步逼对方按他的棋局下子，逼对方露出狐狸尾巴。

可是，他却没料到，有人在暗中搅乱他的布局，帮倒忙替他切断了眼线，乱了脚步。

到定林寺全程三十里左右，沿途山径一线，溪流湍急，每一段山径，都是布埋伏杀人灭口的好地方，两端一堵瓮中捉鳖，无路可选。

他小心翼翼往里探，逐渐进入群山深处。

不但要找出埋伏的人，还得留意赶来堵后路的大援，估计中，章大爷必定很快带了爪牙赶来了。可是，远出二十里。前面不见有埋伏，后面没有追兵的踪影。

“怎么回事？”他心中不住嘀咕：“难道说，他们就此罢了不成？或者，冥鉴门所获得的消息有误，玄武门主勾魂丧门聂英杰，并没化身为章世安。”

冥鉴门，是一个极为神秘的集团，由一群愤世嫉俗，极富正义感的人所组成，意思是冥冥中有鬼神明鉴，丧心病狂的人必须受到制裁，靠官府以法治理，那是靠不住的。

他们有钱，也有人，组织极为严密，极端神秘。

他们的人并不靠武力，都是些曾经受苦受难的遗族。培养成各行各业的人才，也培养成无孔不入的调查专家，很可能为了某一条线索，默默无闻地以三两年时间，一点一滴一步步探索侦伺，才清理出头绪来，但绝对避免动武，连争闲气打小架也尽量避免。

一旦决定制裁某个人，便有人出面找专家办事，提供正确的调查资料供给专家所需的协助，神通相当广大，甚至可以弄到可以乱真的四五品方面大员的身份证明，朝廷的诏令印信，更是有求必应。

黄自然与冥鉴门搭线，已经完满合作了好些年，他所要的报酬因人而易，完全不理睬冥鉴门所给的优厚价码，他有他的绳准和国标宗旨，办事也有他的规矩。

比方说上次到连云钱小雷音禅寺，宰掉大淫借四好如来，他的价码是一文制钱，而他所支出的旅费，绝不少于两百两银子，一两银子，可换制钱一千两百文。

他不会无条件替人去暴除奸，哪怕是一文钱也好，这是他订的规矩，不会免费替人办事。一文钱与一千两银子，在他的心目中是一样的，与钱的多少无关，那表示一种承诺，一种责任，一种目标，他会用生命去完成。

他信任冥鉴门的调查能力，在执行上有他办事的方法手段，他不直接找玄武门的门主勾魂丧门聂英杰，而以玄武门的名杀手圣无常为目标，透露给莒州的官方人士，以松懈玄武门主的戒心。

在冥鉴门所供给的资料中，已正确地指出章大爷是玄武门主的化身，已交通官府确实地控制了莒州的官民，外地的人无法立足，想制裁章大爷几乎无此可能，任务非常艰巨，成功的希望微乎其微。

如果章大爷真是玄武门主的化身，恐怕在他莅境投宿的当晚，便会有可怕的杀手，到高升客栈要他的老命了。玄武门杀手在保定犯案，保定的捕快光临，当然得先下手为强。可是，杀手并没光临。

现在，似乎也没有大批杀手跟来，所以，他有点怀疑冥鉴门的调查结果可能有差错。

在还没证实对方真正身份之前，他是不能下杀手的，即使玄武门的人全该杀，但那不关他的事，他的目标是玄武门门主勾魂丧门与大杀手圣手无常。

玄武门杀手甚多，除非那些人和他以性命相博，他颇能把玄武门的杀手全毙了？

步快周青四个人，其中的一男一女，已在他的高明取供术中，招出杀手的身份，但不知道门主是不是章大爷，因为门主只与几位重要执事人员接触，不与其他的杀手见面或下令，杀手们只能从所属的执事人员直接听命。

圣手无常是重要的执事人员之一，目下确以化名张坤藏身在庄内。

他并没处死步快周青四个人，制了经脉把人制昏，塞在黑松林深处，任由他们自生自灭。

他的目标只有两个人，其他的杀手不在他猎杀的计划内，他对元凶首恶以外的人，并无赶尽杀绝的打算，天知道玄武门到底有多少杀手？

章大爷如果不出来，计划中成功希望不大，必须冒险进庄，所面对的强敌不知到底有多少，风险太大，所以他要引蛇出穴在外面解决。

前面出现一条飞珠溅玉的湍急溪流，水从陡崖倾下，先注入深潭，再沿怪石嶙峋的百余步急滩轰然下泄，声如隐雷殷殷，大道沿溪右盘曲而上，中间有一座稍为平缓的碎石坡，杂草丛生，一侧古木参天。

刚踏入碎石坡，对面四五十步上坡的边缘，红影接二连三从树丛中钻出，居高临下堵住了进路。

八名和尚一字排开，全是盛装的中年和尚，披了大红袈裟一个个宝相庄严。

头上有戒疤，确是受过具足戒的正式僧人。戒刀、手杖、念珠、佩饰齐全、

“南无阿弥陀佛！”

八僧同时念佛号，声震溪谷，入耳轰鸣如闻雷震，声波的威力似要将人震昏，如雷贯耳形容不算过份，哗哗水声已被完全压下了。

一声裂石穿云的长啸从他口中发出，似乎草木也在簌簌而动，与念佛号声、水声，凝成混声大共鸣，地面也像是出现摇撼现象，当然这是感觉中的震撼，实际上并没发生地面浮动现象。

八僧脸色一变，神色庄严举步接近。

一声剑吟，他的剑出鞘。

“在下不知道你们将以何种身份面目，与在下打交道评论是非。”他像一尊金光明王，一字一吐剑尖徐升：“至少在我的看法中，你们穿了僧袍披了袈裟，就不能用暴力面孔，在我面前理直气壮示威。玄武门杀手有各式各样人才，以各种面目接近被害人，僧道妇孺皆学有专精，诸位如果不是玄武门的杀手，赶快向后转回定林寺苦修，当你们的暗器发出，结果将只有一个：强存弱亡，这是你们最后的机会，我希望你们向后转。”

“章大爷是本寺的护法檀越。”为首和尚取了念珠串，神色庄严一字一吐：“施主不但煎迫章大爷，更来佛门清净地骚扰……”

“狗屁！”他虎自怒张：“五年前章世安的一门老少，已经不在人世了，那是在前一位知州连任的第三年，所发生的人间惨事。五年前，章家庄从来就没聘请打手护院，第一年就聘请了十二名保镖，五年来陆续增至三四十名。第二年所有的长工佃户全部更易。州衙六房五年来七易其主。定林寺在这五年中，两换住持，三换知客维那。你不必浪费口舌和我强辩，我的调查资料绝对正确。”

“谁供给你的资料？”

“你露出马脚了，和尚。我是执法的捕快，你一露面就表示做贼心虚，更不该急于有所表现，远离定林寺在半途等我，你们不打算转回去吗？”

“阁下，你到底要干什么？”和尚不再强辩，露出本来面目厉声问。

“我要贵门主勾魂丧门，和第一号杀手圣手无常。”他也厉声回答。

和尚那一串念珠，每一颗皆大逾鸽卵，乌黑光亮，像是黑檀或紫檀木所制，其实是铁铸精磨而成的所谓乌金珠，所以挂在颈下，绕一圈仍下垂至腹部。这一百零八颗念珠，真可以杀掉一百零八个人，每一颗皆沉重坚硬，击中头颅，颅骨可能裂开，贯胸入腹，保证可在腔内形成一个大血洞。

“混帐！你是什么东西？去你娘的！”

罡风呼啸，念珠串拂动急旋，乌光闪烁魔转，破风声已表示出劲道极为快速猛烈。

珠串随喝声飞出，猛然在中途爆散，形成可控制三丈宽的铁雨钢流，念珠的散布面足有三丈，任何纵跃术已臻化境的高手，也休想在这电光石火似的眨眼间，脱离铁雨钢流网的笼罩范围。

其他七名和尚一同发动，红影疾闪中暗影似暴雨，望影射击追逐不休，每一枚暗器皆有如致命的雷电，各展所学急于将强敌摆平。

可是，黄自然的身影闪动之快，无与伦比，此隐彼现有如练成了分身术，突袭急袭的无数暗器，皆能透过他的虚影，在这百步上下的乱石草坪中幻皮无常，最后却贯入快速闪动追逐的幻影中此隐彼现。

片刻间形势猛然逆转，他贯入红影的策略成功了。

“不要……”有人厉叫。

叫晚了一刹那，身躯已被同伴的一枚透风镖，从背部贯入透胸而出，镖名透风果然名实相符。

“啊……”另一人的厉号接踵而出，也是被同伴的暗器击中肚腹而倒的。

剑光一闪，同时砍断了一名僧人的右臂，光芒再进射，另一名僧人心坎被贯穿一个血洞。

没有慈悲，没有怜悯，生与死决于须臾，任何念头都是多余的。

片刻，又片刻，红色的尸体七零八落，唯一能站立的，是那位发起袭击，用念珠撒钢雨铁流的为首和尚，手中的戒刀抖动得厉害，双腿也似乎拒绝承载沉重的身躯而抖动，如见鬼魅般向上坡一步步后退。

“我要勾魂丧门和圣手无常。”黄自然狞猛地亦步亦趋逼进：“我只负责歼除元凶首恶，按江湖规矩，你可以用口供换取性命。”

“我……我给你十包价值巨万的奇珍异宝。”和尚为自己的生命挣扎。

“抱歉，就算你送给我一座金山，我也不会多看一眼，这是规矩。”黄自然沉声拒绝：“我不知道别人对规矩的看法作法如何，在我来说，规矩就是规矩，没规矩不能成方圆。”

“我……”

“我要知道这两个人，以何种身份，潜藏的秘窟真正座落处，是定林寺呢？抑或在章家庄？”

狡兔三窟，首脑人物必定另有藏匿的隐秘所在，只有那些能公然打出旗号，立身行事能见天日的名门大派首脑们，才会不惜身家性命，急难时与山门共存亡。

像玄武门这些见不得人的秘密组合，一旦秘密山门被揭，该处山门就没有存在的价值了，即使不被挑，也会撤走另建山门。

玄武门主如果不能除掉他，情势危急便会放弃章家庄，躲到秘窟藏身之地，必须先找出秘窟的所在，把这个门主掘出来。

“没有人能知道门主的秘窟在何处，你逼死我也是枉然。”和尚绝望地说。

“你情急愿意以十包奇珍异宝交换，就表示你知道。说吧！决定你的生死。”

“我……”

“那位章大爷是谁？”

“是……”

“说！”

“是……是一个相貌与章大爷相同的人，门主在六年前就……就派他潜来莒州，留意章大爷的生活起居，一年后才正式取代了章大爷身份地位。”

“唔！长远打算，收获丰硕，这表示你也是门主的心腹，所以……”

“我和你拼了……”和尚怒吼着挥刀直上。

铮一声金鸣，剑挑飞了戒刀，揉身切入，一指点在和。尚的七款大穴上，劈胸将人揪住。

“你会招供的，所以我就留下你。”黄自然收了剑，向已浑身发僵的和尚说：“任何妖魔鬼怪，在我面前也将无所遁形。”

“你……你休想，佛爷……”

黄自然一掌将和尚拍昏，施了人向坡侧树林走。

名义上这条通向浮来山的路称为小径，其实并不小，通常有远道而来

的访古的游客走动，城内城外的香客也时有往来。游山客通常要在定林寺住一宵，当天往返就没有多少时间游山玩水了。

老村夫与老太婆相依相扶进山，沿途不管是否有人往来，两人都以同样的姿态与速度，一步步往山里走，以免露出马脚，必须保持老态龙钟才符合身份。

两人并不急于赶路，倩势似乎并不急迫。

“引蛇出穴管用吗？”老太婆一面走一面问。

“一定管用。”老村夫信心十足。

“怎见得？”

“如果有五六百名山贼，这些可敬的地方人士，会心惊服跳守城守庄，谁也不敢出来向山贼挑战。一两个小蠹贼，全城的人都会争先恐后，提枪带刀追逐不休，一个比一个勇敢。如果你是章大爷，前来讨野火的只有一个人，而所派的爪牙又不可靠，你会在庄子里，枯等这个人上门撒野吗？”

“我不会。”

“所以，章家庄必定高手齐出，不顾一切穷追猛打，及早除去后患，唔！后面的四个人可怜。”老村夫声音放低：“不要回头看，很可能是派出搜索的人。”

山径弯弯曲曲，林深草茂，视界有限，有时候人到了身后十余步，才可看到身影。

后面匆匆赶路的四个人，已接近身后二十步左右了。

两人直待后面的人接近至五六步内，才扭头瞥了一眼向路右移让出路。

两个挟了剑的中年人领先，大踏步超越行色匆匆。

后面两名大汉地位低些，所以跟在后面，最年轻的大汉突然脚下一慢，嚷了一声。

“五爷，看这两个老货。”

大汉突然止步高叫。

前面两个中年人应声止步，不约而同转身，目光落在老村夫身上，神情有点不悦。

“看他们干什么？你没看过老得快进棺材的人？”

中年人五爷冷冷地讽刺。

“看他们的颈脖，没有……”

天气太热，老村夫老太婆的短褐衫，不可能把颈脖完全用衣领裹住，颈脖半露在外。

花甲年纪以上的男女。颈脖必定有皱纹，肌色也不可能白嫩光润，即使染色也难掩本色。大白天，不管化妆易容术如何高明，小扮老或老扮少，除非肌肤不外露，不然绝难逃过行家的法眼。

真相被揭开，必须立即行动，先下手为强后下手遭殃，谁反应慢谁倒霉。

电芒破空，老村夫老太婆同时发难，四手四暗器，各找目标猝下毒手。

暗器出手，人也猛扑而上，他们不是英雄豪杰，猝下毒手心安理得，既不发声先行警告，也不讲规矩出手便攻要害。

老太婆的身手，矫捷得令人吃惊，真像一头发威的野猫，扑向一名中年人，左手在对方的脸部抓下，五指一收，中年人脸部五官全部变形。

将人扑倒翻身一滚，顺势夺获中年人的剑，猛地飞跃而起，扑向另一个小腹中了一支铁翎箭的大汉，大汉正吃力地拔刀，却无法拔出。

一脚扫倒了大汉，她拔回铁翎箭。

“糟！后面有一大群人，快走！”

她急叫，向路旁的树林飞奔。

“不能往山里逃。”

老村夫也收回暗器，拾了一把剑：“去找他，让他善后，往山林逃，他们会把我们追得上天无路。”

后面人影来势如潮，足有二三十名高手，咒骂着飞掠而来，速度惊世骇俗。

对方人手足，搜山毫无困难，大白天山林中脱身不易，很容易陷入绝地无路可逃。

两人的轻功高明极了，沿小径飞掠，去势如雷射星飞，有多快就走多快。

“那混蛋果然有党羽。”后面有人大叫大吼：“我要活的。”

和尚不是自愿招供的，失去自救的机会。

黄自然问口供的手段相当温和，他不需用残酷的手段逼供。

当这位和尚被拖回碎石坡，已经成了白痴，但却是唯一活着的人，其他七个和尚全死了。

尸体摆列在路中。他准备动身，突然若有所觉，冷静地向来路凝神倾听。

视界不能及远，最可靠的是听觉，但如雷水声掩盖了其他的听息，听到异声，距离已经非常接近了。如果他的听觉不够锐利。声息到了二十步内也不易听列。

首先出现的是老村夫老太婆，浑身大汗淋漓，衣裤紧贴肌肤，曲线玲珑极为岔眼。

尤其是那位老村夫，居然也呈现健美女人的体态，不伦不类，委实令人难以接受。

有七个人紧蹊在后面，相距不足二十步，所有的人，皆脚下沉重，无法使用轻功，仅比平常人奔跑的速度稍快些而已，再往山上跑，很可能片刻即虚脱倒地，精力已无以为继了。

最前面的老太婆看到了他，也看到一排和尚的尸体，红色的袈裟十分刺眼，远在三里外也可看到。

“大批玄武门的杀手追来了。”老太婆喜极欲狂大叫：“后面还跟来一大群，速战速决。”

他一怔，这老夫妇怎么知道玄武门的事？听口气，是站在他一边的人，而且知道他的底细，这些话是冲他说的，错不了。

他大踏步移至路例，拔剑出鞘。

“到一旁歇息，用大周天呼吸术挟复元气。”他威风凛凛沉喝：“定下神，一切有我。”

老夫妇冲至他身后，几乎跌倒，腿一软，娇喘吁吁坐下了。

七个人脚下一慢，立即用大周天急迫呼吸术，争取恢复元气的机会，看到七具和尚死尸，以及坐在一旁形如痴呆的孤独和尚，七个人脸色更为苍

白，惊悸的神情写在脸上。

有两个几乎惊得摔倒，总算踉跄站稳了。

“在下要的是勾魂丧门聂门主，与第一杀手圣手无常侯杰。”黄自然在三丈外，轻拂着长剑冷冷地说：“其他的人赶快离开，走了就不要再来，谁胆敢妨碍公务动手动脚。

格杀勿论。”

七个人不加理会，全神贯注调息。

片刻，后面的人陆续到达，领先的人，赫然是不会武功的账房师爷卫天衡。

田庄主事毕雄也不会武功，脚程却与卫天衡相等。

黄自然的目光，凌厉地落在卫天衡身上。

这位据说不会武功的帐房师爷卫天衡，手中点了一棍紫黑色，外形如竹杖的六尺怪杖。

当然不是竹杖，而是铸成竹杖形的铁杖。

没错，粗的一端在下，所以称哭丧杖，也称丧门杖。

不论是手杖或问路杖，使用时必须粗的一端在上，如果弄错了，就成了丧杖，是十分忌讳的事，有意气死爹娘办丧事，像话吗？

玄武门门主勾魂丧门聂英杰，所使用的兵刃就是丧门杖，与人交手时，由于粗端在下，挥动时重心在前，打击力也就自然加重，对手的兵刃，一触即折或震飞，触体肉散骨碎，极为霸道可怕。

这等于是明白表示身份，卫师爷是玄武门的门主，勾魂丧门聂英杰。

人陆续赶到，共有三十二名男女。

黄自然神态悠闲。并不急于发动，毫无先下手歼除先到杀手的意思，有意等候所有的人到达，令人莫测高深，似乎他根本没把玄武门众多可怕杀手放在眼下，把这些人看成无害的羔羊。

让这些超一流的高手喘息，让这些杀人技巧高超的杀手恢复体力，凭这份胆识和无畏的气势，就把玄武门的杀手慑住了。

“你是谁？”卫师爷恢复了元气。明森森地上前打交道：“你是十年来，第一个找到玄武门山门的人，必定大有来历。”

“在下姓黄，没有什么来历。”

他屹立如山，剑垂身侧一手叉腰，威风凛凛像天神：“知道玄武门山门所在地的人并不少，只是他们不敢来找而已。任何身份可疑的人，在莒州不可能有容身立足的机会，贵门的发展策略，委实令人激赏，十余年根基，真有磐石般牢固。”

“废话少说，我要知道你的底根来历，才能知道本门所面对的是何种强敌。”

“没有什么好说的，目下我的身份，是京师保定府一等级捕快，贵门自以为实力庞大，声称是天下四大杀手集团第一榜首，做买卖或自己作案，事发与事后皆亮旗号表示负责，十余年来血案如出，江湖朋友闻名丧胆。我既然找来了，你不会否认贵门的一切罪行吧？”

“阁下……”

“你否认也没有用，我奉命行事缉捕罪犯，是否犯国法有否冤屈，你可以向官府申诉，与我无关。”

“混蛋！少给我顾左右而言他，我只要知道你的来历。你姓黄，是不是

只会玩阴的妙手灵官？”

“我郑重告诉你，我不是妙手灵官。既然你说那家伙只会玩阴的，我可是光明正大，以执法音的身份前来大张旗鼓缉捕罪犯的人。你看，我一个人就敢把贵门的精锐。用正当手段引出来，让你们心服口服，你是勾魂丧门聂英杰吗？”

“没错。”

“好，就算你是勾魂丧门聂英杰。哪一位是圣手无常侯杰？给我站出来。”他像个天神，用剑向田庄管事毕雄一指：“是你吗？”剑又指向另一个人：“你？你？你……”

他逐一指问，被指的人不由自主惊惶地退了一步，所有的人，皆在他威猛的气势下萎缩。

扮老村夫老太婆的两个人，远在斜侧方十余步外观望，也被他威猛无畏的神情气势所震慑，感到气沮心虚，暗叫侥幸。

“该死的混蛋！你以为凭你们三个人，就敢妄想对付本门无数的杀手精锐？”卫师爷厉声说。

“你错了，我一个人，我不认识那两个老朽，你们追杀他们，我是执法的捕快，有权制止你们行凶。阁下，本要用贵门虚胖的声威吓唬我，我见识过比贵门更强大的豪强组合，你们在定林寺建窟的八名僧人，都是一等一的身手超凡杀手，我让他们尽情发挥，射完所有的杀人暗器，才一剑一个杀掉他们的。拒捕与妨碍公务者，格杀勿论，所以他们必须死，你们……”他最后声如乍雷：“胆敢拒捕的，都得死！绝不留情。”

声色俱厉，气吞河岳，他像是这群人的指挥官，正在严厉指责教训这些无用的部属。

两个杀手咬牙切齿。从左侧方突然狂野地冲出，崩簧在左手抬起时传出响声，两支油箭先发，一刀一剑随箭后疯狂冲进。

他大手一抄，身形左转闪动了一下，剑光则多闪了一下，随即一切恢复原状。

两个杀手直冲出丈外，砰然摔倒滚动挣扎，叫不出声音，像杀了一刀还没断气的老鸭。

两杀手的咽喉皆中了一剑，神乎其神不可思议。

“这种货色也能当一流杀手？”他的左手背在背后，轻拂着长剑冷冷地说：“看来玄武门第一杀手集团的威望，并非凭实力得来的，只是杀人的手段阴毒、残忍，令人害怕而已。聂门主，弃械就缚，我要带你归案。”

他举步向前闯，向一群顶尖的杀手丛中闯。

一声怒吼，人群发动了，先是老规矩暗器齐飞，然后人随在暗器后冲出，刀剑森森如林，人墙向前猛压，他的一支剑，显得太渺小单薄了。

聂门主并没领先攻击，主将只负责指挥。但在下令进击的前一刹那，左手悄然发一枚致命的丧门钉。

黄自然的左手，重施故技向前一抄，丧门钉所幻化的电芒，与先前的两支袖箭一样，在他的大手抄挽中消失无踪。

剑光狂野飞腾，掀起殷殷风雷，他的身影，也消失在飞腾的剑光中，以无以伦比的速度，出现在人丛的右侧，方传出长剑击落几枚暗器的清鸣。

暴射的剑光楔入人丛，所经之处波开浪裂，中剑的人纷纷狂叫着摔倒，反而绊住了同伴：

老村夫与老太婆发出尖声咒骂，也毫不迟疑挥剑直上，左手也发射暗器。从人丛的侧方切入，两支剑居然配合得相当圆熟，互相掩护交叉攻击，豪勇地贯围而入。

一万头羊，也奈何不了一头猛虎。

片刻间的旋走冲错，人数已少掉大半，尸体散布在三十步方圆的碎石地面，有些仍在作垂死的挣扎，有些声嘶力竭喊叫求救。

没有人能接下黄自然一剑，半数的人是连鏖入的剑光刚入目时被杀的，看到剑光剑即入体，看不清剑影，如何能闪避或封架？

老村夫与老太婆乘乱切入，豪勇地交叉攻击贯入重围，先后击毙了四个人，可是无法与黄自然会合。黄自然的速度太快，而他们两个人也不可能在后面跟随。

刚击毙第五个人，斜刺里裁出脸色冷厉的卫师爷。哭丧杖势如雷霆，毒龙出洞杖尾到了老太婆的右肋，双手抡杖力道千钧，速度也无与伦比。

“铮！”

老太婆一剑封出，火星直冒。

剑飞腾着远出两丈外，老太婆也被震得倒退五六步。

老村夫到了，剑攻卫师爷的左肋背，围魏救赵阻止卫师爷追击老太婆，老太婆身形不稳难以自保。

又一声震鸣，老村夫的剑也翻腾飞走了。

“纳命！”

卫师爷怒吼，冲向摇摇欲倒的老太婆。

老村夫反应超人，剑脱手便知道不妙，借震力飞退两丈外，有效地脱出哭丧杖的威力圈。

可是，已无法挽救老太婆了，卫师爷距老太婆近，所以杖奔摇摇欲倒的老太婆。

人影幻现，堵在进路上。

“冲上来，还给你。”

沉喝声震耳欲聋。

是黄自然，恰好从侧方掠到。

电芒一闪即没，没入卫师爷的胸腹交界处的巨阙穴。

卫师爷猛然一震，脚下一乱。

是卫师爷的丧门钉，是最先向黄自然猝然射出的那一枚，被黄自然接住，现在用来回敬，钉长五寸，完全没入内腑。

哭丧杖下垂，立即重举，人再向前冲，杖指向挡在前面的黄自然。

一声怪响，组有一握的杖尾，射出一枚八寸锋利的三棱刺。

黄自然这次不用手接，身形一扭，刺擦左肋侧而过，远飞出四丈外，劲道惊人。

黄自然的左手再扬，一支接来的袖箭，贯入卫师爷的璇玑穴，距咽喉的天突穴仅一寸，锁骨挡不住贯入的力道，贯骨而入足有四寸深。

卫师爷双脚一顿，上体后仰，如受重物所击，一震之后再往前俯，哭丧杖下沉，但迈出一步、两步。

黄自然的左手再扬，又一支袖箭贯入卫师爷的天突穴，锋尖贯喉，几乎透过颈背，被颈椎卡住了。

两支袖箭都是黄自然发起攻击时接住的，这时才用来反击回敬。

卫师爷终于支撑不住了，强劲的打击力道极为猛烈，身躯一震，仰面便倒。

“这杀手头头生命力好顽强。”稳下身形的老太婆，目击卫师爷被三枚暗器致命攻击的光景，惊得心胆俱寒，躲在黄自然身侧直抽凉气：“他像有九条命的花面大公狼，不愧称玄武门一门之主。”

老村夫惊魂初定，这才举目四顾，也倒抽了一口凉气，感到浑身发寒颤。

附近已没有能站立的人。求救的叫号声惊心动魄。

玄武门除了八个假和尚之外，共来了二十二个人，就这么片刻间的混战杀搏，结果……

尸横遍地，重伤的只有五六个人。

“老天爷！”老村夫嗓音大变：“东河村真幸运，聚奎园也幸运，玄武门却……”

“全军覆没。”老太婆打一冷战：“玄武门十余载经营，毁于一旦。”

“他们派在外面的杀手，应该有一半或三分之一，他们会重起炉灶，另组杀手集团。”

不过，章家庄秘窟算是完了。”黄自然收了剑，狠盯着两人：“你们扮成这副德行，想跟在我后面打坏主意？可恶！”

“咦！你凶什么呀？”老太婆丢掉剑，用黄明胶把脸上弄出皱纹，却掩没不了左颊的笑涡：“我是你的人，我不跟着你还跟谁呀？三娘子要做我的侍女，所以她也有理由跟来是不是？”

老村夫是桃花三娘子，老太婆是凌云凤杜彩凤。

黄自然是从她们的身材看出破绽。大汗湿透的衣裤，紧贴着躯体，曲线玲珑极为养眼。

一照面，也从她们的明眸中看出底细。

“你说什么？”他一楞：“你们……”

“大丈夫一言既出，驷马难追。”杜彩凤得意地娇笑：“你提出条件，我答应了，聚奎园得以保全，我当然得履行承诺，你以为绕了大半个圈子溜走，就能摆脱得了我们？莒州是我家的近邻，哪一角落我不清楚？”

“胡搞！”他傻了眼，这丫头把戏弄的话当真，还真难以善后：“我与你爹的过节，是我和他的事……”

“我是证人。”扮老村夫的桃花三娘子，拍拍高挺的酥胸：“引起纠纷的是我和杜小妹……不，杜小姐，我是她的侍女。所以，你与杜老爷有过节，起因在我们，你向杜小姐提条件合情合理，她答应了也心甘情愿。黄兄……黄爷，你不会反悔另加条件吧。”

“我知道了，是你在翻云覆雨。”

“我不否认。”桃花三娘子毫不脸红地说：“你要知道，世俗对我们女人非常残忍无情，天下是你们男人的天下，要想向你们男人争取什么，那是，可能的事，而你们却可以予取予求，百无禁忌。所以你所提的条件，便是要杜小姐做你的女人。你也知道，女人想获得一个好男人，其实也不容易，只能靠缘份而不可强求。我以过来人与前辈的身份，指引杜小姐一条明路，要她认清你这个好男人……”

“可恶！你少给我胡说八道，天下间好男人多如天上的星星，其中绝不会有我。”他扭头便走，走的是回州城的路：“我既然有权订约，也有权解约，

今后桥归桥路归路，约期已过，各不相干，你们该高兴了吧？”

“解约必须有一定的条件，你是执法人，你该懂。”两人跟在后面，桃花三娘子在他身后做鬼脸：“就算你遣散打发一个奴婢吧，该办的手续多着呢：

“你……”

“以后再说，这时也说不出结果来。喂！你真是保定府的捕快？”

“关你什么事？哼！”

“怎么不关我的事？我是杜小姐的侍女，杜小姐跟了你，她也应该有权知道，所跟的男人是阿猫或阿狗呀。再就是养一个女人……养两个女人，可不是容易的事，你不会让跟着你的女人，连柴米油盐也须自己张罗吧？喂！当捕快每月有多少钱粮？”

“你闭嘴！长舌。”

“不要不好意思说啦！我概略知道。我爹也交通官府，多少知道一些底细。”杜彩凤也会作怪，娇娇柔柔的语音十分悦耳：“一等一级巡捕，好份每月有两石粮，二两银子，外加盐票一斤四两，草鞋费一百二十个制钱。至外地公干，差费是每天八十文，当然得住驿站不发宿费，或者在各地刑房住宿。如果押解人犯，返回才能报领公费……”

“闭嘴闭嘴闭嘴！”黄自然急得跳脚：“可恶！你们烦不烦呀？”

“你不用烦，老爷。”杜彩凤咕咕笑：“你放心，钱粮虽少，饿不死的，我可以做些女红，赚几文补贴家用，何况……必要时……”

“必要时，回沂州找你老爹杜老邪，挑两担银子做家用，干脆在保定开一家药铺，专卖毒药。”桃花三娘子在一旁起哄：“曼陀罗、番木鳖、马钱子、信石……这些东西销路一定不错，保定是京都的往来大埠……”

黄自然哪奈何得了两个能说会道，天不伯地不怕脸皮厚的女人？拔腿便跑，耳不听为静。

身后一阵娇笑，两女亦步亦趋跟来了。

15

在章家庄的路口走了两圈，再在庄左的高粱地现身了两次，章家庄便紧张得庄丁上了庄墙，弓手结队防守，闭上了庄门如临大敌。

雷吏目并没在章家庄坐镇，留下百余名丁勇守候，自己带了一些心腹，到城北去找派出跟踪黄自然的眼线，来不及赶回来。

庄中只有庄主和一些亲信，重要的心腹都不在。那些心腹一去即不再回来，黄自然的出现，已经明白表示。派出去的心腹可能已遭到不幸，不可能回来了。

心腹们不在，没有勇气派人出庄追逐黄自然。唯一可做的事是死守，等候黄自然进来一决。

人多势众，黄自然大白天是不会闯来的。每个人都心中有数，夜间可得人人自危了。

没有官府相助，黄自然绝不可能大白天公然入庄，掏出海捕公文逮捕

罪犯。

更糟的是官府反而与他为敌。官府正以执行公务不当，假公济私陷害本地缙绅的罪名，要逮捕他驱逐出境。没有当地的官府协助，一个外地来的捕快，想逮捕当地第一位缙绅，而这位缙绅与海捕的罪犯不是同一个人，简直是开玩笑，那是绝不可能的事。

地方名流如果交通官府做得成功，几乎可以笃定登上土皇帝宝座，如能进一步左右或控制官府，那就稳如泰山，没有人能撼动得了他。外地来的任何压力，也休想对他造成伤害。

他们唯一害怕的，是那些不顾一切的亡命，一个愿与汝偕亡的亡命，是什么都不怕的。

黄自然早知官府不可靠，但仍然利用官府以达到目的。

在他落店时亮出的保定府捕快身份，就是由官府的管道引起骚乱的。

再进一步，便是摆出亡命态度增加压力，双管齐下逼对方加紧图谋，达到引蛇出穴目的。

他们在庄右两里地的一座守地者的棚屋歇息，弄来一些食物，监视着果园围绕的章家庄，等候太阳下山，隐约可以看到一段庄墙头，庄丁往来戒备的情形。

没有人外出搜索。但伏路的眼线，知道他们三个人的藏身处。监视他们的举动，却不敢派人出来搜捕。

大概知道派人出来，必定是肉包子打狗，有去无回。

找食物是两女的事，她俩仍是老村夫老太婆装束，但已经洗掉头上的白粉，洗掉脸上的易容物，回复明艳照人的本来面目，更显得不伦不类。

黄自然大感烦恼。他无法板着脸，赶走嬉皮笑脸缠住他的两位大姑娘，也不想因两女的事而乱了行动大计，他的每一步计划，都必须如期完成，以免夜长梦多，出现难以控制的情势。

黄自然不时向两里外的章家庄眺望，似在观察情势变化，作为夜间进庄行动的参考，也等于是保持与目标接触，增加知彼的准备工作，知己知彼，是制胜的不二法门。

桃花三娘子与杜彩凤，坐在他身侧的棚柱下倚柱歇息、留意他的举动，在他脸上，找不出任何兴奋沮丧的神情，似乎他对夜间入庄的行动毫不在意。

“十几年来，不论官方或江湖道，不论正邪黑白道朋友，提起玄武门，莫不恨之切骨又深怀恐惧，没有人胆敢找玄武门报复讨债。”桃花三娘子以崇敬的口吻说：“天知道你是怎样挖出他们的根底的？你一个人就敢直捣黄龙，片刻间连根拔掉他们的精锐，那位门主被你他们的三枚暗器击毙，天道循环死在他自己的歹毒暗器下，元凶授首，你还要扫庭犁穴？”

“我无意扫庭犁穴，我哪有闲工夫逐一清除助恶的人？那不是我该做的事，天地间这种人太多了。”他懒洋洋地说：“我的责任未了，如不扫庭犁穴，要捉的人往天涯海角一躲，我可就得跑断腿，不知要花多少岁月去找他们了。”

“玄武门主死了……”

“是吗？”

“你认为章大爷是圣手无常？”

“我说过吗？”

“你要两个人：门主勾魂丧门聂英杰，与第一杀手圣手无常侯杰。玄武

门主死了，圣手无常不在，所以你认为章大爷是圣手无常，要入庄找他。”

“呵呵！所以我在这里等天黑呀！斩草不除根，萌芽复又生：如果不除掉根，玄武门仍然会为祸天下。我不是主宰天下善恶的神明。问题是我的责任未了，不能为人谋而不忠，这两个人必须在世间消失。”

“他们集中全力在庄中等你，万众一心同仇敌忾，要替他们的门主报仇，你毕竟没有三头六臂，降不了这么多妖魔鬼怪。多加我们两把剑……”

“你们两个鬼丫头给我听清了：没有你们的事。”他沉下脸大声说：“黑夜中暗器的威力增加十倍，你们进去白送死。”

“可是……”

“没有可是。”他裁断桃花三娘子的争辩：“你们得乖乖地在一旁看热闹，不许你们插手，上次溪边的杀戮，如果我知道是你们两个丫头，一定把你们赶走，那混蛋一根哭丧杖，便足以把你两人打成一团烂肉，所以不用丧门钉对付你们，你们很幸运，知道吗？”

“玄武门主威震天下十余年，没有人能在他手下幸存，我们怎敢主动找他？是他找上我们呀！”杜彩凤替桃花三娘子辩护：“有你在身边，我们才有勇气面对玄武门的杀手……”

“一定是这个小妖精作怪。”黄自然瞪了桃花三娘子一眼：“你小小年纪初出道，志比天高，禁不起她一挑二唆，就忘了你是谁，忘了自己有多少斤两，跟着她起哄胡搞，拿自己的老命开玩笑。”

“你怎么怪我挑唆她？”桃花三娘子跳起来抗议：“她一听章家庄是玄武门的山门，就心惊胆跳替她的聚奎园担心，与毒蛇猛兽为邻，聚奎园早晚会上会倒霉，她比我还着急，一是为了聚奎园日后的安全，一是为了寄托终身的人要冒万千之险……”

“少给我胡扯。”黄自然苦笑：“不要胡闹了，桃花三娘子，短期间开开玩笑无所谓，我们都是不在乎世俗的江湖男女，可不能拿玩笑当真。你是一个有相当了不起的江湖女光棍，听得进逆耳忠言吗？”

“你……”

桃花三娘子一怔，被他郑重的神色楞住了。

“你是女人，在江湖能有多少时日好混？死在江湖，那是消极的宿命论者，自嘲的自我糟蹋说法，自暴自弃的懦夫表现。”

“我……我知道。”

“那就好，你要和杜姑娘在江湖闯荡？”

“她已经有了根基，有了绰号……”

“饶了她吧！让她自己去闯，她老爹是有名气的前辈杜老邪，但并非坏人，邪并不代表坏，她的女儿……”

“你怕我带坏她？”

“你以为呢？你并不坏，你只是一个任性的小妖精。”

“你……”

桃花三娘子脸红耳赤，举掌要打他，却又急急收手，窘态毕露。

“桃花三娘子，是传说中的桃花妖，你胆敢用来做绰号。叛逆性委实令人摇头，你与杜姑娘不同……”

“怎么不同？”杜彩凤兴趣来了，挪过来坐倚在他身侧笑问。

“你爹是老邪，也是一个不在乎世俗的人。但他不是无所不为的人，不会任令女儿无所不为。你很漂亮，但生了一双杏眼，情绪变幻，全都流露在

眼里，喜怒哀乐一看便知。你和我打交道期间，根本没受到情感的波动，你以后的反应，是完全受到小妖精唆摆的结果。”

“该死的！你把我当成罪魁祸首了。”桃花三娘子大为不满，大发娇嗔。

“不是吗？”黄自然恶作剧地伸手，在桃花三娘子白嫩的粉颊轻拍了两下：‘你生了一双桃花眼，不论是心理上的情欲，或者生理的反应，皆有点天生的不同凡俗气质。

就算你生气发怒，水汪汪的桃花眼仍具有三五分妩媚，所以你无往而不利，你可以任意玩弄天下的男人，杜姑娘能学你吗？她根本没有让男人死心塌地的风情。你们如果走在一起，她什么都会听你的。日后会有什么结果，你心中明白，是吗？”

“罢了，我也觉得有点负疚。”桃花三娘子幽幽一叹：“我一直就在利用她接近你，她一直就……算了！”

“连她老爹一个老江湖，也糊糊涂涂听你的。”

“你……你就……算了，你这家伙真可怕，看穿我了，你我无线，我的桃花眼对你毫无魅力，做个好朋友，嫌我高攀吗？”

“你以为我是什么？圣贤？但话说在前面，朋友要互相勉励规劝，劝人为善不功人为恶，更不能助恶，不能陷朋友于不义。”

“我知道啦！你是执法的巡捕，我哪敢为恶助恶呀？”

“去你的。”黄自然大笑：“哈哈！鬼的巡捕，靠二两银子养家，什么事情也不用干了。”

“果然是冒充的。”杜彩凤笑说：“妙手灵官姓黄，你不会是冒充他吧？”

“我否认了，不是吗？你老爹杜老邪并不坏，没有理由怕妙手灵官兴师问罪，居然一听小妖精说狼来了，就迫不及待计算我，真是岂有此理。你老爹是不是心中有鬼？作贼心虚的人。通常会先发制人的。”

“你少冤枉好人。”杜彩凤杏服一瞪：“我爹早已很少外出游荡了，懒得多管闲事，所以我才外出闯我的局面。我的成就不错呢！”

“呵呵！希望江湖上不要多一个邪女。”黄自然大笑：“以免搞得江湖大乱。”

“你呢？你才搞得江湖大乱。”

黄自然对这位老邪女儿的看法，颇为中肯。人长得美，但性情不够含蓄，喜怒哀乐情绪上的反应是直觉的，像皮球一样，一触就反弹。

这种个性的女人，想创下自己辉煌局面并不容易，所获的帮助甚少，所结的仇敌却很多。

桃花三娘子却不用，天生的命带桃花，而且有雄厚的美貌本钱，人见人爱，由于天生的生理因素特殊，即使心中憎恨暴怒，但外表依然流露天生的妖媚，让对方受到伤害也不会怨恨她，她一直是人见人爱的可爱女人。

“江湖本来就乱，多一个我这种人，虽然乱象不见得能改善，至少不会比现在更乱，我得好好歇息养精蓄锐，晚上还有一场殊死斗呢！”

“你好好歇息，我们替你留意动静。”

桃花三娘子知趣地不再打扰他。

天黑后不久，三人开始进食。

“我们一定要跟你进去。”桃花三娘子坚决地说。

“休想。”黄自然也坚决地拒绝：“那是我的事。不过，我倒希望你们能

在场冷眼旁观，吸取一些经验与见识，了解玄武门这几年所花的心血，所获的成就是如何惊人。

同时，也了解暗中调查玄武门根底的人，所花的心血与努力，也是空前绝后的。”

“你是谁……”

“你以为凭我一个人之力；就能找出玄武门的秘窟山门吗？”

“十余年来，黑白正邪各方高手名宿，确也曾经努力找寻过，可是没有一个人成功，听你的口气，你……”

“不要管我的事，反正我找上他们了。”

二更天，黄自然动身就道，并没阻止两女跟随，绕了半圈便走上了一条大道。

“咦！你是不是昏了头，摸错方向了？”

杜彩凤就不能成为善体人意的可爱女人，一看不对就出言挑剔。

“又怎么啦？”黄自然笑问。

“你摸到章家庄的东面了。”

“是呀！”

“现在继续向东走，岂不是南辕北辙？”

“对呀，但该称东西不分。”

“你不是要到章家庄吗？章家庄在后面呢！”

“我说过要到章家庄吗？”

“咦！你……”杜彩凤楞住了。

“不要管他啦！杜小妹。”桃花三娘子先是一怔。然后有点醒悟，笑吟吟拉了杜彩凤一把：“跟他走。错不了，他葫芦里所卖的药，一定很灵光。”

“可是，他……”

“就算他把我们带进紫禁城，也不要大惊小怪。”桃花三娘子的话充满信心：“他所要找的人，一定可以找得到，不管那些人在东或在西，全在他的掌里乾坤中，你我都是凡夫俗子，怎猜得透他的玄机？”

“可是，这里是进州城的路呀！”杜彩凤仍然困惑。

“我本来就要进城呀！”黄自然接口：“放心啦！我不会把你拐进城卖掉。”

“去你的！在章家庄守候了半天。准备杀进去捉圣手无常，而现在……”

杜彩凤对他的嘲弄，反应是拍了他一掌。却没有羞恼的成份，有了娇嗔的女人味。

“我现在正要去捉圣手无常，捉我非捉不可的主犯。”

“到州城去捉？”

“没错。”

“但圣手无常在章家庄，他是章家庄的章大爷。”

“谁说章大爷是圣手无常。”

“哦！我该聪明地闭上嘴。”杜彩凤总算不糊涂：“你杀掉玄武门主，自始至终，你没多看死尸一眼，甚至不察看 he 成名的歹毒兵刃哭丧杖，这表示你根本不重视这个人，不介意那些死人中，有没有玄武门主或圣手无常；也就是说，你知道他们两人都不在尸堆中。”

“所以我要进城呀！”黄自然说：“章家庄中，布下弓网暗器阵，人都躲在暗处，对任何走动的物体，发射铁雨钢流，等任何人闯进去送死。当然，玄武门不论是做杀手买卖，或者自己作案，手段非常阴毒残忍，对付潜伏躲

藏的人，有一套万试万灵的策略方法，把目标退出来送死，所以也预防我用非常手段对付他们。因此，他们会另作最坏的打算。”

“躲到另一窟去？定林寺显然是另一窟，还有一窟在城里？”

“对，另一窟在城里，而且是个最安全的一窟，我是从雷吏目那些可敬的治安人员，所表露的行动中猜出来的。我在赌，稳当地赌，所以一再求证，终于获得正确的口供，赢了这场赌注。我那些调查人员，花了几年工夫，居然忽略了最该注意的征候，只在章大爷身上浪费时间。我在章家庄附近，故意现身守候，用意就是逼毒蛇弃穴，作最坏打算，因为他们知道，章家庄绝对组止不了绝顶高手进出，一把火就可以把章家庄化为瓦砾场；放火也是玄武门作案的手段之一，不但可以把人赶出来，而且可以销毁所有的罪证。”

“厉害，黄……黄爷。”桃花三娘子挽住了他的手膀，傍着他举步：“如果你用这种手段报复聚奎园，我下地狱也心中难安。杜小妹，我抱歉，几乎坑了你们家。”

“唷！你把我看成杀人放火，有仇必报的混蛋了？”

黄自然情不自禁。挽住了桃花三娘子的纤腰，手上一紧：“杜老邪人并不坏，他下令活捉就是明证，天地间成千上万的地方豪霸，十之八九比他狠毒百倍呢！我哪有心情扮惩恶的神祇。剑斩绝那些恶霸巨豪。办得到吗？玉皇大帝拥有百万天兵天将也办不到，我算老几？”

“嗯……你……”桃花三娘子几乎软倒，快要挂在他身上了：“在东河村看到你的第一眼，我……我就感觉……感觉出……”

“感觉出这个人好欺负，所以暗中跟在后面，千方百计要制造机会，要我做你的护花使者。”

“你……你如果点头……”

桃花三娘子火热的服体紧偎着他，在他耳畔低语。

“你说过，你我无缘。”黄自然也低声说：“时机不对，你我之间，仍有对立的心结难解。赶两步，我不希望白跑一趟。”

桃花三娘子默然，无奈地幽幽一叹。

知州大人的官舍在州衙东面，距州学舍不远，通常夜间有丁役守卫。夜间知州大人如果没有外出应酬，通常会住在官舍住宿。除非有重要公务需要处理，很少在官厅逗留或接见宾客。

今晚与平常一样，颇为宏大的官厅空荡荡，只有两盏长，明灯笼，发出朦胧的幽光。

外地来的捕快，不遵守本州的规定，在本州闹事兴风作浪，迄今为止并没造成损害。知州大人实在不需郑重处理，那是雷吏目该管的小事。知州大人不需到州衙坐镇，也不需深夜在官舍的官厅指挥。官厅毫无动静是十分正常的事。

知州大人姓王，就任已经三年，一向太平无事颇有政绩，明年任期届满，如果不出大纰漏，很可能连任，地方仕绅已经着手准备，向市政司衙门请求知州大人留任，发动的人以章大爷为首倡议，州民咸表支持。

官厅与平时一样安静如恒，后厅却一反往例灯火摇摇，人影依稀，后厅是知州大人的密室，通常昼夜皆无人走动，更不可能有女性进出，女宾通常会由知州大人在内堂款待。今晚，官厅的后堂居然有女人的身影出现。

门窗密闭，丁役一概禁止在外走动，几个老奴仆妇，权充警卫守住各

通道。

官舍以外的市民们。是不可能知道内情的，居民们日出而作，日落而息，小城中没有夜市，天一黑城门关闭，除非是什么节日，不然大街小巷罕见有人行走。

三更夜禁开始，在街上玩耍嬉戏的顽童，也被赶回自家的院子活动了，街上只有巡更的人走动，谁会留意知州大人的官舍有何动静？

黑影终于在三更正，像幽灵似的隐没在官舍内。

两个仆妇把守在过厅的甬道口，贴柱而立隐起身形，这里的过厅相当宽阔，作用与大户人家的穿堂相等，前面，是幽暗的官厅，两盏长明灯的光度不够，很难分辨广阔大厅的景物。

后面，是紧闭的后厅门，没有灯火外泄，所以也显得黑沉沉鬼影俱无。

两个仆妇相当尽职，明知道今晚不可能有人光临，暴客应该远在城三十里外的章家庄，如果没被杀死，才有前来入侵的可能，她俩仍然十分警觉地留意一切动静。

也仅是可能而已，可能两字并无确定的意义。

即使章家庄的人，杀不死入侵者，入侵者也不可能把章家庄搞个烟消火灭，更不可能获得正确的消息，能及时找到此地来，那是绝不可能发生的变局。

绝不可能发生的事，竟然发生了。

过厅中没有多少摆设，家俱也少，顾名思义，“过”只是经过的地方而已，也是分别内外的地方，不论主客，都不宜在此停留。

因此隐伏的人如果蛰伏不动，过厅中有人出现绝难遁形，没有家俱掩起形迹，进入的甬道也无处隐身。

缓缓从官厅进入甬道的黑影，无意隐起身形，背着手缓步进入过厅，从后厅门透入的隐约光芒中，缓缓而来看得一清二楚，但只能看到人的轮廓，看不到面貌，脚下轻灵冉冉而来，像从隐约光芒中逐渐幻现的幽灵。

然后，又出现两个朦胧的人影。

两仆妇蛰伏不动，无声无息更像幽灵。

不许任何人走动。走动的必定是入侵的人，用不着现身盘问，尽快将人击毙是唯一的要求。

渐来渐近，黑影似乎不知道有人隐伏，从容缓步向后厅门接近，毫无一般入侵者闪闪躲躲的举动，简直是就像回厅的大老爷，此地的主人，不同的是脚下太轻灵了。

夜间暗器的威力增加十倍，确是如此，即使按武林规矩，先发声警告，再发射暗器攻击。黑夜中根本不可能看到暗器，如何闪避？躲在暗处偷袭，几乎百发百中，问题是发射必须全身毫无移动，动则容易被人发现。

如想身形毫无移动，大概只有弩筒可以办得到。玄武门主勾魂丧门的哭丧杖，就是一具强劲的弩筒，杖内的一枚丧门钉，五丈距离内快逾雷电，可贯重甲，预先指向目标，只需按下卡栓便可发射。

有些飞镖圣手，可用大拇指弹出钢镖伤人，所以不需移动身躯，但威力有限，劲道不足。金钱镖也可用四个手指弹出三枚，也不需移动身形或手臂，如果用食中二指单发弹射，威力比用拇指弹镖大得多。

两个仆妇打扮的人，就是超等的杀手，暗杀行刺的专家，用的就是强

力的弩筒，不需移动手臂或身形，动一个手指就可杀人。

武朋友夸海口，说一个指头就可以要人的命，确有其事，用弩筒或点穴术，一个指头真可以致人于死。

黑影渐来渐近，依然背着手毫无戒心。

弩筒前端搁在左臂弯上，右手控筒手指按在卡簧上，筒极为稳定，筒口丝纹不动指向目标，指向渐来渐近的黑影。

交叉发射，发则必中。

可是，黑影在三丈外站住了。

两仆妇屏息以待，等待黑影接近两丈的必中威力圈。黑影突然止步，她们觉得心跳突然加快，掌心有汗沁出，呈现紧张失控现象了。

知道来人武功超绝，难免有心虚现象发生，信心与勇气，会因对手的强弱与情势利否而发生变化。

黄自然在浮来山途中，一举尽歼玄武门的精锐，已让其他杀手胆寒，面对他的人很可能手脚发软胆战心惊，动起手来，武功发挥不了三成水准，信心与勇气恐怕更低于三成。

筒身在颤动，神意控制不了准头。

“我给你们逃生的机会，赶快走。”黑影说话了，似乎已经知道有人蛰伏：“如果你们对我出手，一定死。”

两仆妇的身躯抖动了两下，依然蛰伏在原地。

黑影哼了一声，迈出一步。

手指终于按下卡簧，筒身却因心情紧张而颤动，筒口恰好下沉。卡簧发出轻响，五支六寸小弩矢喷射，打在方砖地上有如暴雨，火星跳跃。

黑影一掠而过。双手左右分张。

两仆妇还来不及发射最后一支弩箭，厉叫着摔飞出丈外，蜷缩在地挣扎，五官流血头部各挨了致命一击，活不成了。

梅花弩可以发射两次，第一次五支，第二次是中间的一支，极为阴毒可怕。

厉叫声在过厅中回响，凄厉刺耳慑人心魄。

火光一闪，甬道两侧的桃花三娘子与杜彩凤，点燃了从官厅取来的大照明灯笼，插在壁座上退至一旁，闪在门两侧作壁上观。

黄自然不许她俩插手，她们还真没有与超绝杀手们，在夜间决死的勇气，只好在一旁作壁上观，除非杀手找上她们，她们不打算冒险参与搏杀。

黄自然拔剑在手，冷然相候。

终于，后厅门打开了。

厉叫声中止，两个仆妇的身躯寂然不动了。

出来了十二个男女，将四盏大型照明灯笼，插在门侧壁座上，过厅有六盏灯笼大放光明。

气氛一紧，似乎厅中的气温正在急降。

为合的人穿了团花绸便袍，人才一表，半百年纪龙马精神，鹰目中炯炯发出幽光，挟了一根哭丧杖，与白天那位卫师爷所使用的一模一样，不同的是，腰带上插了一把宝光四射嵌珠镶玉的长剑。

巡检郭威与捕头裴吉，站在右外侧，可知地位在十二人中，算是最低的。

雷吏目不在，可能留在章家庄。

“你到底是什么人？”为首的人厉声问。

黄自然逐一审视十二名男女，眼神也极为阴森凌厉。

“我叫黄自然，保定府一等一级捕快。”他神目炯炯，凌厉地狠盯着这个人：“郭巡检与裴捕头认识我，他们应该在昨天，就向你这位知州大人禀报了，你不会要查验我的所有证明吧？”

桃花三娘子两女大吃一惊，她们还不知这里是知州大人的官舍呢！

知州大人？这怎么可能？

“老天爷！”桃花三娘子倒抽一口凉气低叫：“任何人敢到莒州来找玄武门的山门，毫无疑问将会以各种可怕罪名上法场。”

“我要知道你的江湖身份，亮你的真名号。”

知州大人满口江湖话，哪像一个从五品知州大人？

“我没有地位，也没有号。”他轻拂着长剑，虎目中杀机怒涌：“我要玄武门主勾魂丧门聂英杰，和天下第一杀手圣手无常侯杰。海捕公文上写得一清二楚，死活不论。”

活的，我可以多领一百两银子赏金。一百两银子，在保定可以买二十亩地。王大人，俗话说，断人财路，有如杀人父母；你不会断我一百两银子财路吧？”

“阁下，你要什么我给什么。”知州王大人居然采取低姿势打交道：“如果你真的身在公门，我可以交你这位朋友，子女金帛我不会吝惜……”

“免了，阁下。”他打断对方的话：“命中有时终于有，命中无时莫强求；我黄自然天生穷命，多发一文钱横财恐怕也会短寿。阁下十余载经营，成就惊世。我想。这位知州王大人，前任在某一县做县令，就被你盯上了，卸任回京候补，你就取代了他。或者，在他返京途中，你取代了他。手法比当年弥勒教教主龙虎大天师更高明，他用大量劫掠来的金银，交通武定侯郭勋，买得山西卫指挥使官职，统带一群不能内调的衰兵残将，对他在内地发展教务毫无帮助。而弥，却李代桃僵……”

“黄老兄，何必呢？”王知州的哭丧杖，有意无意地移至身前：“保定府的苦主，根本不可能指认我，我是荣任莒州知州的从五品父母官，我可以和贵府的知府，到京师打三年两载官司……”

“打官司你一定输，阁下。王知州在吏部必定留有任官本籍底案，留有指模手印，即使不到本籍向他的家族调查，也可以证明你假冒的身份。当然，我不希望因此而迁延时日，所以先割断你的手脚大筋，用驴子拖你到保定销案，届时你哪有精力打官司？圣手无常大概是那位章大爷了，你竟然杀尽了章家的一门老少，老天爷！你已经不是人了。”

“我与你共戴天！”王大人终于爆发了：“我勾魂丧门一生心血，所建的百世基业，被你毁于一旦，我要把你剁碎了喂狗……”

“去你娘的狗屁百世基业。”黄自然破口大骂：“你就活不过今夜。你这狗都不吃的丧心病狂王八蛋，你以为我真会把你活着带到保定销案？我的唯一且的是杀死你，在何处杀你无关宏旨。你是一代凶梟，横行天下十余载威震江湖，满手血腥杀人如麻，应该有勇气和我公平地生死决斗。来吧！我等你。”

哭丧杖微动，杀气涌腾。

“我和你赌命。”黄自然拉开马步扬剑：“我左手有一支梅花弩筒所发的

小弩箭，我赌你输，我一定可以在你射出杖中丧门钉的前千分之一忽内，毙了你这人性已失的狗杂种，升杖！狗东西！”

大踏步出来一位大胡子中年人，双手下垂微弯，大牛眼布满红丝，不住轻轻舒张抓合的十个手指，粗糙有劲像是大铁爪。

“你算什么东西？”大胡子傲然地说：“一个小小的官府鹰犬，也配与咱们的门主挑战？我要杀死你，说一不二。”

“我这种小人物，正是罪犯的克星，任何罪犯，除了当今皇家的龙子龙孙之外，犯在我手中，一律逮捕或格杀。”黄自然更是威风八面，声如洪钟理直气壮；“我不认识你，也不清楚你所犯的底案，无权把你当成罪犯。但你如果帮助罪犯，罪与凶犯相等，我说得够明白吗？你还有机会全身而退。”

他这些话白说了，根本不可能收到吓散爪牙的效果。

“我该一开始就把你驱逐出境的。”郭巡检也出来了，后悔的神情表露无遗：“一步错，葬送了许多弟兄，我好后悔，但还不算迟。”

“你知法犯法，后悔嫌迟。”他冷笑：“知道错误，还要继续错到底，你实在很愚蠢。”

“黄老兄，到底是谁出卖了本门？”捕头裴吉往郭巡检身边一站：“本门的弟兄，全都是忠心耿耿的死士，但我怀疑，其中一定有卧底的奸细，地位不低，所以知道门主的底细，告诉我；我感谢你。”

“如果我指证是你，如何？”他不屑地撇撇嘴：“你这些话真不上道，怎么配做一个八面玲珑的捕头？没错，就是你供给在下有关贵门的消息。”

共出来了三男两女，打旗的先上。

就算十二个人一起上，都是应该的，这不是意气之争，不是名利之争，不是英雄之争，而是生死存亡的决战，谁的人手少实力差，谁就注定了是输家。

“我们一定要杀死你。”大胡子一字一吐：“一定。”

“彼此彼此。”他也一字一吐：“你们必须死。”

“你为了什么？”

“为了要杀死你们。”

“你死吧！”

后面聂门主左右的两个人，飞跃而起沉声暴叱。

半空中，两具梅花弩筒骤发，十箭汇聚凌空喷落，人向下纵落时，最后两支弩箭也望影激射。

同一瞬间，郭巡检五男女，也同时挫马双手齐挥，镖、刀、针、刺有如飞蝗。

同一刹那，黄自然的身形疾进，高不及三尺，疾进两丈乍隐乍现。

如果正常的人，闪避暗器应该向左右移动，时间充裕也会后退，暗器的劲道不能及远。

他不向左右闪避，也不后退，大胆地向前进，身形尽量挫低，右侧向教以减少受击面积，进的速度有如幻化，一隐一现目力难及。

十支从上面向下射的弩箭掠顶而过，后两支也向左右分射而落空。

五男女作梦也没料到他不闪而冲进，暗器皆以他可能躲闪的两侧发射，以中心为目标的暗器不多，连续发射皆准头计算错误。

他右侧向敌，剑涌起重重波浪，风动雷鸣光华漫天，一阵暴响火星飞溅中，他幻现在五男女身前伸手可及，剑气一进，光华暴张。

暗器在他的剑尖进爆、崩裂、飞散，似乎已不具剑形，而是一重重眩目的光华在闪烁。

光华猛然滑退，恰好接住纵落的两个人。

“杀！”

喝声似沉雷。

暴乱发生得快，结束也快，这一进一退的瞬间，暴乱便结束了。

他幻现在原地，长身恢复原状，剑隐作龙吟，剑身沾血猩红刺目。

其他的人还来不及有所反应，惨烈的瞬间接触已经结束了，连聂门主也没料到结束得那么快，还以为七个人同时上下攻击，赢定了这猝发的雷霆攻击，因此并没有策应攻击的打算。

纵落的两个人，反而先倒地，小腹被剑贯穿，脊骨也断了，砰然摔落抱腹狂号。

郭巡查五男女接着连续摔倒，反而没有惨叫声发出，三个咽喉中剑，两个心坎被洞穿剖开了心房，剑剑致命。又快又狠又准，出剑的技巧匪夷所思。

聂门主五个人魂魄归穴，惊得张口结舌。

后面闪在门旁观战的两女，感到浑身寒栗不住发抖，就这么一眨眼间，他竟然从满天铁雨钢流中强行楔入，剑毙七名超绝的杀手。这怎么可能？太可怕了。她们有见到鬼魅的感觉。

假使黄自然杀入聚奎园，那会是何种光景？杜彩凤不寒而栗，感到双腿发软。

“这……这是什么剑……术……”

一名中年女人骇然惊呼。

黄自然轻拂着血迹斑斑的长剑，神光炯炯的虎目冷然狠瞪着聂门主，意思是说：该你了。

他的左手微扬，食中两指的尖端，出现一点寒星，那是梅花弩筒所使用的的弩箭。

血腥味好浓好浓，死亡的阴影似乎从四面八方涌起。

“你不是保定府的捕快。”聂门主咬牙切齿厉叫：“你到底是谁？”

“这并不重要。”

黄自然冷森森的嗓音带有鬼气。

哭丧杖正徐徐上升，将升至发射定位。

“我认为重要。”聂门主说：“我要知道，到底是什么人，旦夕之间。摧毁了我十余年心血，计划得天衣无缝，坚牢无比的长远基业。”

“你已知道我叫黄自然。”

“你是妙手灵官吗？”

“不是，他是我的前辈，在下不敢掠美，不必把账算在他头上。”

“你是保定三个苦主的什么人？”

“我不认识他们。”

“那你为何与我玄武门作对？”

“因为你们该死。”

“不是理由。”聂门主厉叫：“世间比我勾魂丧门更残毒的人多的是，比我玄武门更狠酷的组合也不少，除非玄武门曾经荼毒过你的亲朋，不然你没有理由连根掘除我玄武门的基业，你……”

“我只知道你该死。简单明了。”他也声如雷震：“你玄武门能为利而杀

人，我也是为了已百两银子而铲除你们，这理由充分吗？”

“你不要侮辱我。”

“我为何要侮辱你？”

“我玄武门只值一百两银子？”

“对，只值一百两银子，不能再多，保定府很穷，只能出一百两银子要你的命，这已是官方缉捕要犯，最高的赏格了。”

“你……”

“狗东西！你要在这里和我耍嘴皮子要到天亮吗？等全城的百姓救你？”

“王八蛋！本门主可以给你一百万……”

“去你娘的混帐！你怎能说这种话？”黄自然声震屋瓦：“你看，这些尸体都是你的心腹弟兄。替你赚无数血腥钱的忠实爪牙，他们为你而死，你居然想用金银贿赂我饶你的命？你怎么对得起他们？你简直无耻，对！这才像话……”

哭丧杖口，终于喷出致命的光芒。

同一瞬间。

黄自然的左手也抬起了，他的身形，离开原地右移一尺。

利器磨擦声传出。丧门钉贴他的左胁皮护腰擦过，划出一条列缝，从甬道飞出官厅去了。

梅花弩箭，贯入聂门主的眉心，深入颅骨四寸，劲道骇人听闻。

一声长啸，黄自然闪电似的冲进，剑起处山崩海立，贯入四个杀手丛中。

16

章大爷是本州的缙绅，而且是大地主。

章家庄以东直至沭河西岸。这一带沃地都是他的。

当然，谁也不知道真的章大爷已经不在人世。

莒州的老乡们，只知道这位缙绅大善人，六年前便逐渐出现反常的举动，虽然照常修桥补路热心公益，但却养起打手护院来了。

打手护院逐渐增多，也就难免出现是非，仗势欺人的事时有发生，在各处走动禁止谈论庄主的是非，稍有反抗很可能被揍得半死。章家庄也成为禁区，通向章家庄的两里长大道，连野狗也不敢游荡，发现立加博杀。

由于田多地广，共建了三座下庄，最南端的第三下庄，距本庄已在二十里外了。

第二下庄的东南角约五六里，是沭河的曹公湾。

据说，那是古代的曹公城旧址，已经毫无城的痕迹，河湾底部仅有五六家民宅而已。

冈陵起伏，林茂草深，地旷人稀，飞禽走兽见人不惊，平时根本不可能有外地人进入，往来的都是祁村的亲朋好友，外人一看便知。

东方发白，晨曦初现，一个腰带上插了剑的人，出现在河岸一面，面对几家茅舍，不言不动像个石人。

河岸搁了两艘平底小船，两张木筏。

茅舍毫无动静，居然没有早起的人外出，按理，每一家茅舍皆有炊烟升起了。

柴门紧闭，家犬也关在屋内不敢外出，这是极为反常的现象，种庄稼的人早睡早起，大热天早些干活，午间可以多歇息半个时辰。

不可能整天闭上门，必须有人外出活动。

黄自然极有耐性，神态冷静悠闲，他像一头伺鼠的老猫，丝纹不动等候饥鼠外出。

终于，有人启门外出了。

他也动了，将剑挪至趁手处。

是一位年轻英俊穿着劲装，人才一表的魁梧年轻人，佩剑古色斑斓，可能属于宝剑级的利器。

另一位是明眸皓齿，丽质天生的漂亮少妇，也穿了墨绿劲装，曲线玲珑刚健婀娜，眉梢眼角流露出春俏，随时皆涌现明媚的动人笑容，比起桃花三娘子那种近乎妖艳的女人，似乎更多了几分令人不敢亵渎的风华。

桃花三娘子的美和气质，是无与伦比的，令男人一看，就有抱抱她亲亲她的冲动，而少妇的美和风华，令人又爱又不敢造次。

两人并肩向他接近，真像一双金童玉女。

他虎目中凌厉的精光敛去，冷静地估量这一双璧人，人不论男女，英俊美丽都会容易博得陌生人的好感，占尽便宜。

长相丑陋的人则相反，即使是大好人，一见面便生不良的印象，大好人也会被人看成强盗。

人才一表，男的英俊魁梧，女的年轻貌美风华绝代，怎么可能是残忍阴毒的杀手刺客兼强盗？初见面的人，绝不会相信他俩是玄武门的杀手。

“你要赶尽杀绝吗？”年轻人平静地问，是属于喜怒不现于词色的人。

“怎么会呢？玄武门上下人手好几百，我那能仗一把剑，把你们杀绝屠光？”他也平静地回答：“我以公人身份办案，案也有首从之分。”

“那你来干什么？”

“我的任务仅完成了一半，不来能圆满达成吗？”

“阁下，得放手时须放手，退一步海阔天空。”

“话不是这样说，阁下。”他正色说：“一字入公门，九牛拔不出；官府如果不管事管到底，受害人的家属肯吗？朝廷要他们执法，他们能半途放手吗？退一步海阔天空，也仅指一些无伤大雅的事，面对杀人放火的冷血杀手，能退一步眼看亲友惨死而不追究吗？我如果返回保定府，向知府大人报官大人，从实如此这般察报，我会受到何种惩处？你阁下人才一表，不像一个没有担当的人，用不着以你的歪理和我强辩，叫圣手无常出来好不好？我要带他回保定府，不管你们肯是不肯。”

“似乎玄武门栽在你手上了。”

“也许吧！”

“看来，本门的确有卧底的奸细潜伏。”

“你们的事，在下毫无兴趣。某一个组合，长时期发展，势力不断膨胀，有人卧底也是难免的事呀！贵门十余载经营，发展的手段策略空前绝后，莒州几乎成了贵门的内院，受人注意也非意外。”

“敝门主确是雄才大略，才华绝世。”年轻人用崇敬的口吻说：“我们已

着手培养读书人，在一些有名府学州学，物色一些有才华的学员士子，给予强有力的栽培，让他们能专心于攻读，以便日后金榜题名，不出二十年，玄武门将在各地普建山门。地方官吏都是自己人……”

“结果，你们将走上必定会走的道路。”

“你是说……”

“造反。”他冷笑：“弥勒教已经三度造反，目下仍在四川恶性膨胀，有官方的人明暗中支持，第四度举兵是早晚间事；财势达到某一种极限，非走上这条路不可。不要想二十年后的事了，二十年，什么事都可能发生，很可能泰山崩塌，江河倒流。沧海变成桑田，莒州化为海洋。劳驾，去叫圣手无常出来好吗？”

“阁下，不要煎迫过甚……”

“你不去叫他，我去。”

他向茅舍走去。

“要怎样才能让你放手？”年轻人伸手阻止他迈步：“开出价码来。”

“在下不和人谈价码。”

“天下间任何事都有价码。”

“你很幸运，碰上一个心目中没有价码的人。”他一字一吐：“在下所经手的事，不办妥绝不会放手。记住了没有？”

年轻人叹了一口气，让至一旁。

他淡淡一笑，泰然迈步向茅舍走。

两步、三步……他眼神一动。

年轻人与少妇狠盯着他的背影。怨毒的眼神令人不寒而栗。

五步、六步、第七步迈出……

两把飞刀，两把飞针，飞刀一上一下，飞针是满天花雨。同一瞬间，剑光乍现，风雷骤发，电光回旋。

“叮叮！”两把飞刀在剑光中化为碎屑。青灰色的淬毒梅花针雨，被迸发的剑气，和他左掌所发的奇异掌力所合流、带动、震散，化为无害的针雨，飘散出两丈外洒了一地。

剑光再次迸发，快逾排云驭电。

年轻人的手，刚落在皮护腰的飞刀插上，少妇的左手，也刚探入针囊。

剑光来得太快了，见到光锋尖已经进入体。

黄自然退回原地收剑入鞘，瞥了在血泊中挣扎的两个人一眼，转身大踏步向茅舍走了。

柴门大开，人群涌出。

共有十二个人，其中有章大爷。

死了的年轻人与少妇，可能是身份地位高的玄武门重要人物，因此涌出的人皆咬牙切齿，厉声咒骂着潮涌而至，刀光剑影慑人心魄。

一声长啸，黄自然挥剑直上，这次他主动进攻，人与剑似乎幻化为一道光华，无畏地楔入人丛，无情的剑光迸射，毫无怜悯地切割人体。

杀手们用暗器助攻，反而误伤了自己人，他闪动太快，出剑怪异专找侧方的攻击，有时剑出刀招，断臂剖肋招招致命。

一刹那，又一刹那，三冲错两回旋，所经处波开浪裂，刀剑抛掷。人体摔倒，风吼雷鸣中，一道激光远射出三丈外，人影重现。

剑光斜指，对面的章大爷左手的手掌不见了，鲜血染袖，脸色死灰，右手的剑不住颤动，马步虚浮，剑似乎太沉重不易举起，总算稳下了马步。

章大爷是向河边狂奔的，想登船逃走，却被黄自然截住了，无法脱离斗场。

“可耻，你能一走了之吗。”黄自然沉声指责：“你的弟兄都死光了，你还有脸独活？”

章大爷扭头四顾，悲从中来。

“少门主……”

章大爷的凄厉号叫动人心弦。

“那个年轻人是勾魂丧门的儿子？”黄自然摇摇头：“好人才，可能文武兼备。主持培养读书人大计的人是他，他考功名将如探囊取物。”

“他中了上一届乡试第一榜举人，明年将上京参加会试。”章大爷声如狼嚎：“你这天杀的狗杂种，竟然一剑杀了他。本门培养人才的大计，今后无人主持……”

“难怪你想逃走，原来仍有东山再起的打算。”黄自然的剑向上升：“你的圣手已经断了，剑仍可一拼，上吧！你是天下第一杀手。必须死得英雄些，上！”

“我跟你到保定投案……”

“不，你得死。”黄自然声如沉雷；“贵门派在外地做买卖的人并不少。仍有能力到保定劫牢反狱，仍有东山再起的本钱，在下绝不容许这种情势发生。”

“你是执法的捕快，不能……呢……”

剑光进射，一闪即逝。

章大爷向后踉跄了两三步，总算站稳了，胸正中出现血迹，而且是气泡和血泡冒出。

手一松，长剑堕地。

“我会……东山再……起，重……建……玄武……门……”

最后一个门字几不可闻，向前仆倒。

黄自然已远出二十步外，大踏步昂然离去。

威震天下的杀手第一集团玄武门，从此从江湖武林除名消失。

以后的一年中，前来莒州找玄武门寻仇的人络绎于途，寻踪觅迹追查该门其他杀手的下落；也打听保定府捕快黄自然的根底。

又是一年春草绿。

春风又绿江南岸，暮春三月的江南，美得令人心旷神怡。

黄自然在去年岁梢，已经辞去清江浦镇茂源钱的伙计，回老家邳州过年，元宵后背了行囊，重新至外地谋生，落脚在南京繁华都会。

南京，大明皇朝的精华所在。

自从上一个皇帝正德，在正德十五年在南京鬼混了将近一年之后，目下的嘉靖皇帝，也在嘉靖十八年，至承天府祭显陵，返京途中曾经在南京逗留了二些时日，此后就不再有皇帝光临了。

将近八十万人口的南京，繁荣的程度可想而知，人多弊病也多，治安之坏号称天下第一。

其实，治安之坏荣居第一的该是京师。

京师治安人员多如牛毛，但连紫禁城内也经常闹贼。
他的身份交了：户籍在南京的江浦县，职业是四方贾。
四方贾，也就是俗称的小行商。

姓名没有改：黄自然。

一个不惹人注意的小行商，谁知道他这小行商黄自然是老几？

如果他是神秘的江湖名人黄自然，那就完全不同了。

莒州玄武门毁灭事件，已经过了半年岁月，目下仍在江湖上轰传，江湖朋友都在打听，保定府的一等一级捕快黄自然的底细。

有人曾经在保定府追查，保定府的巡捕中，根本没有这么一个一等一级捕快黄自然其人。

在南京，只要不损害他人的权益，没有人理会你是谁，没有人会过问你是死是活。

这里的王亲国戚，过气的名臣悍将，失意的江湖龙蛇，简直俯拾即是，找扫帚一扫就是一大堆。谁也不理睬你是老几。

他是商贾有钱，所以他穿得一身光鲜，不再是穷伙计打扮。

他不在南京城内居住。在浦子口镇租了一栋阁楼的楼房。三餐在镇上的食店解决，优游自在日子过得相当惬意愉快。

南京城南是南部的精华区，范围包括聚宝门内外，万商云集，秦淮内外河夜夜笙歌。

但真正活动频繁的繁忙区，则是沿江南北的小市镇，帆樯林立，码头人头攒动，过往的商贸旅客每天成千上万，栈阜中货物堆积如山。

浦子口镇位于江对岸，对面是仪凤门外的龙江关，这才是真正的精华区，每天大型渡船往来不绝，私人的船只连樯接触。

浦子口镇是江北的最大镇。是通向凤阳中都的交通中枢，是南京外围的屏障，不但镇建了城。而且设了守备所，驻扎了一卫兵马，环境之复杂可想而知。

春汛期间，江水混浊湍急，尤其是涨潮时间，风高浪险奔腾澎湃，声势惊人。所有的大小渡船，皆在申牌之后停驶，两岸交通断绝。

其实交通并非完全中断，如有急需，仍可雇一些所谓亡命小舟，与险恶的风涛玩命，官府禁不胜禁，也禁不了，这些船只根本不在码头停靠。

住处在一条小街中段，距渡船码头不远，这是镇外的市区，也是三不管地带。往东望，是下码头课税局，向西看，可看到场内耸然壁立的金家山。

新的环境，新的生活圈子，新的朋友，新的邻居。

他为人随和，人生得俊，年轻活力充沛，出手大方，住进来不足十天，便博得街坊们的喜爱认同。

之后，跑两次上江，做了几笔上江山产的买卖，街坊们都知道他是规规矩矩的生意人，对他不再好奇怀疑。

一住两月有余，这次他打算休息几天，规规矩矩做行商，实在赚不了几个钱，渐渐有点倦意。这种谋蝇头小利的闲散日子很难过，简直无聊透顶，午夜们心自问：我在这里干什么？

干什么？他在浪费人生，浪费他辛勤苦练二十载的青春，浪费他自小立志为世人做些事的志向。

聊可告慰的是。他只是找机会松散心境，调整一下身心的倦怠周期，暂时摆脱冒险的生涯，体会做一个平凡人的生活情趣。

这天晚膳时光，他与四位同行，出现在嫩江楼酒肆，准备喝几杯。四位同行都是专走上江的小四方贾，年纪最长的张三，已经是年届半百的人了，风霜满面，积聚了不少艰难的经验，与看多了的人世辛酸。

张三李四，赵五王七，加上他一个黄自然，五个人上了楼，叫来了一些酒菜，席间谈笑风生，说些做买卖的见闻，也提及与江湖人士打交道的经验与教训。

浦子口镇没有夜禁，连浦子口城也夜间不闭城门，这座城本来就矮，不走城门同伴通行无阻。

楼上满座，灯火通明，食客似乎以水客为多，没有衣着丽都的爷字号人物光临，爷字号的达官贵人，通常光顾对街的凤鸣酒楼。

酒肆与酒楼是两码子事，酒肆只卖几色下酒菜，要筵席必须上酒楼，上酒楼多少得有些身份。

谈起生意难做，少不了满腹辛酸，张三是专贩川产药材的小行商，其实不可能入川，仅到荆州府和夷陵州，买一小船药材，昼伏夜行尽量避免与巡江船碰头，从各地的税关空隙钻。

这是说，以逃避沿江税站为目标的半私泉，与税丁捉迷藏，与江湖朋友斗法，如果真的规规矩矩做买卖，要赚钱难上加难，那拼得过那些有财有势，知道打通门路关节的大商贾？

人声嘈杂，难免说话时提高嗓门。

这也许是粗豪食客们的通病，三杯老酒下肚，在大庭广众之间，少不了豪气一涌就大发谬论，自吹自擂或者一吐苦水冤屈。

黄自然已习惯这种场合，他是话最少的一个，偶或应酬附和一两句，是一个能耐心听人诉苦的好听从，也不时聆听邻座食客阔论。

“我是前天到家的。想起了仍心有余悸。”张三谈起这次押货东下的经过，最后提出爆炸性的问题：“他娘的！有时候你还真的不能不相信预感。”

“怎么一回事？碰到江上那些杂碎了？”李四笑问：“你请了打手，伯什么？”

打手，也就是请几个身强力壮，会些拳棒，敢斗敢拼的汉子做保镖。小行商那请得起镖局的镖师？何况那时正式的镖师行业并不普遍，偌大的南京，也有一家规模不大的金陵镖局，保运并不保赔，声誉还没建立。

“江上的好汉，那瞧得起我们这种瘦老羊？抽几两银子常例钱也就算了，大家有口饭吃不伤和气。”张三用行家无奈的口气说：“在太平府一处江湾，一头撞进五艘有如官船的船队里，黑夜中那些混蛋一不挂灯号，二不事先有所警告，咻咻咻就是十几支箭，寸余厚的舱壁贯穿五寸以上，要不是船老大机警，冒险往外江的风浪里冲，我恐怕从此回不来了。天杀的混蛋。天知道他们到底是何来路？实在太霸道，不把别人当人看，就是皇帝来了，也不能见人就杀呀！”

“大人物人多势众，夜间杀掉来历不明的人，是正常的事呀！用不着大惊小怪。”王七以世故的口吻说：“有些大人物疑心特大，对接近的人深怀戒心，认为人人都可能是刺客绑匪，疑心一起就先下手为强，连没接近的人也可能被无辜杀死呢？你闯进他的船队，他有一百个杀你的理由，能逃得性命，你实在非常幸运。”

“我想起来了，今早沈鸿老兄抵埠。”赵五说：“他曾经说过，昨天有人在大胜关码头，看到五艘警卫森严的船，泊船的码头附近不许闲人接近，张

老哥，很可能是你所碰上的船队。看气势，一定是十分高贵的大人物。”

“最好通知猪婆龙或者水蜈蚣那些水上好汉，把他们做了。”张三恨恨地说：“以免其他无辜的人受害，该有人除掉这些强梁。”

“算了，张三爷。”黄自然加以劝解：“世间强梁太多，那能除得尽？猪婆龙和水蜈蚣那两批人，也不是好东西，你如果通知他们，日后麻烦大了，他们会把你当成他们的眼线，正当的人也认为你通匪，你受得了？不要沾惹这种事，以免后患无穷。”

京师附近郊区，盗贼成群，南京的大江上下游，水贼也成群结队出没。

猪婆龙和水蜈蚣，就是两伙水贼的首领，杀人越货甚至劫掠两岸的村镇，实力在水贼中最的雄厚。

他们的巢穴设在各处洲岛上，出动时才集结，平时谁也不知道他们是水贼，聚散无常飘忽不定，有时散布在各处村、镇中，甚至混入城中快活逍遥。

一旁突然多了两个人，两个粗豪的食客。

“喂！你知道如何找得到那些人，是吗？”站在张三身侧的大汉，右手按住了张三的左肩笑问：“咱们交你们几位朋友，高攀高攀。”

张三的脸突然泛灰，身躯像是僵死了，脸上呈现忍受痛苦的线条，似乎被肩上的手压得受不了。

另一大汉抱肘站在李四身旁，盯着李四阴笑。

本来打算站起来抗议的李四，被大汉凶猛的怪眼慑住了，有点手足无措，不敢挺身站起。

“你……你们……”赵五也神色大变：“我们是说来玩的，消口怨气而已。我们都是平凡的百姓，那……那能找得到他们……”

“你们不要怕，我们是诚意高攀诸位的。”按住张三的大汉可能是地位高的人，目光扫过五人的脸部，观察五人的神色变化：“保证没有恶意，只想借诸位的鼎力，找猪婆龙水蜈蚣两位舵主攀交情，这样好了，劳驾诸位随下去见敝长上。”

“帐由在下付，聊表心意。”抱肘而立的大汉狞笑着说：“咱们走吧！敝长上的住处没多远。”

“你……你们是……”张三绝望地问。

“届时自知。”

“我们是确不知道……”

“你得设法让敝长上相信你们不知道，敝长上不会为难你们的，现在，请下楼。”

祸由口生，张三快要崩溃了。

两大汉粗壮如熊，一看便知是孔武有力的凶暴人物，衣内隐约可以分辨佩有匕首一类短兵刃，打起架来很有可能用兵刃行凶。五个平凡的小行商，对付一个大汉也不是敌手。

张三肩上压着的大手，就有压垮张三的可怕劲道。

“我们跟他去好了。”黄自然只好出面打圆场，他的手在桌底稍动了几下：“我们实话实说，这两位大爷的长上，必定是明理的人。”

压住张三的大汉，突然向前一冲。

“王八狗杂种！”大汉另一手按住食桌，稳下身形转身破口大骂：“那一个混帐东西，用骨头掷中太爷的背心？给我站出来。”

大汉的嗓音像打雷，人声倏然静止，百余位食客，皆惊骇地向这儿注视。

没有人站出来，也没有人回答。

大汉的凶狠目光，最后落在第三桌的两名食客身上，按方向估计，掷来的肉骨头很可能发自这一桌。这两名食客嫌疑最大。

两食客是年约半百的魁梧中年人，相貌威猛虎目神光炯炯。

“你瞪着我干什么？瞎了你的狗眼。”

那位留了大八字胡的中年食客，显然被大汉那儿句毒骂惹火了，拍桌而起声震耳膜，以牙还牙接受挑衅的意图显而易见。

大汉怒火冲天，抓住一只碗隔桌飞掷。

立即引起暴乱，食客纷纷走避，店伙们叫苦不迭，全楼大乱，人向楼下狂奔，桌倒凳飞。

“快走！”黄自然向四同伴低喝：“回去之后，找地方暂时躲起来。”

他夹在人丛中，乘乱下楼溜之大吉。

两大汉被打得头昏脸肿，跌跌撞撞回到镇南的一座别墅型园林大宅。

这里是浦子口溪的北岸，附近全是一些大户人家的宅院。

东至溪口，北至镇南码头上游约两里左右，闲杂人等很少涉入这一地区，以免被豪奴打手打个半死。

两大汉不是该宅的打手，在东院的客厅，受到那位干瘦的主事人，严厉指责骂了个狗血喷头。

“我已经再三警告过你们，不要在大庭广众间闹事，以免引起注意，对主人不利。”干瘦的主事人脸色难看，一双阴森的鹰目冷电慑人：“南京有些文武大臣认识主人，闹出事来大家不便，不论大事小事，必须暗中加以处理，不要惊动任何人，只要处理得秘密，如何处理随你们高兴，在酒肆大打出手，你们真有出息啊？尤其是被人打得惨兮兮，很光彩是不是？混蛋！”

“在大庭广众间设法打听消息，引起冲突也是常有的事呀？”

那位对付张三的大汉，乖庆的神情表示不驯：“难道要我们忍气吞声吗？忍气吞声能得到消息？尤其消息有关那些水贼，我们能向懦弱如羊的人打听吗？”

“打听消息是你们的事，如何打听与我无关。”长上一拍桌子：“你少给我强辩，我的要求是不能在大庭广众间闹事，犯了错就得负责。”

“我们总不能扮懦夫……”

“你们不能暂时忍耐，以后再找他们报复吗？胡搞，哼！很可能揍你们的两个混蛋，就是水贼的有地位小头领，你们不能忍一时之气，把事情搞砸了，以后找到他们，少不了有是非，他们不会信任我们了。”

“如果他两个杂种，是那两个水贼的小头领，日后他们利用的价值消失，我要活剥了他们，哼！”

“有什么话什么打算，必须藏在心里，以免误事，你少给我大嘴巴到处胡说八道，你们不必到镇上活现世了，给我到对岸龙江关去打听。”

“好吧！明早我们就过江。”大汉不再暴躁：“其实，找水贼办事不是好主意，咱们人手足，高手如云，什么事难得倒我们？过去还不是我们自己办？迄今为止一切顺利……”

“闭嘴！你知道个屁。”长上大声喝阻：“南京情势不同，与凤阳中都在

一起，皇亲国戚勋臣，比京师多一倍，如果需人办事，能让你们出面？人生地不熟，主人的行踪绝不可暴露，只有找水贼办事，才能高枕无忧胜任愉快。少出馊主意，不借的事闭上嘴，没有人把你当成哑巴，知道吗？”

“不说就不说。”

“没有人要你说，哼！派出二三十个人办事，就你们两个出纰漏，被人打成这副德行，对方是何来路毫无所知，你们真能干，滚！”

两大汉脸红脖子粗，不敢再分辩，气鼓鼓地出厅走了，咬牙切齿心中不平衡。

长上向五六名手下，嘀嘀咕咕分派工作。

谁也没留意厅外有不速之客潜伏伺伺，宅中并没派有警戒。连大院门外也没派人把守。似乎活动的人并不多，没有多余的人手派警戒。大概也没有派警戒的必要。

伺伺的人是黄自然，怀了难解的疑团离去。

日出而作，日没而息。

而在通都大邑水陆码头，这种生活准则并不正确，有些人是夜间活动的族类，夜间才是他们工作活动的谋生方式。

返回住处，二更还没过呢！这条小街有些人，仍得为生活而奔忙。

以右邻的两家人来说，为了温饱，那能天一黑就歇息？多工作才能多赚生活费。

右邻住了两家人，前一进住姓叶的一家四口。

后一进户主姓杨，也是一家四口。

房子是租的，他也是租住的，见面三分情，都是好邻居。

姓叶的家主叫叶大柱子，在码头一家货栈当伙计，浑家叶大娘四十岁相当能干，女儿十五六岁叫小菱，十二岁的儿子小柱子很乖巧。

叶大柱子白天在栈房工作。

叶大娘带着女儿和小儿子，在门口摆门摊，贩卖一些草鞋、布裤、火媒蜡烛、蜜饯、糖果……十足一摊小百货，兼接一些穷缝。

夜间，母女俩与后进的杨大婶赶缝补的活计，论件计资。

白天门摊的收入勉强过得去，除了每天缴十文门摊税之外，还可以赚几十文利润。

主要的收入靠穷缝，一晚上赚一百文并不难，以一般生活水准来说，叶家已经可算生活相当充裕的一家了。

叶小菱十五六岁，健康而秀气，在本镇可算是出色的大闺女。由于接触的人，大多数是粗犷的码头人物，因此活泼大方，女红也出色，请她母女补衣裤的汉子，喜欢和她开开玩笑，她一点也不介意。

自从黄自然搬来之后，小丫头对他特别有好感，有说有笑落落大方。但黄自然很少在家。出门到外地做生意，一趟需十天半月，回来后逗留也只有三五天。

黄自然人才一表，性情随和，有时在叶家的门摊卖些小物品，小丫头简直有半卖半送的表现。

由于小丫头秀丽活波，落落大方，黄自然有次曾经半开玩笑说，小丫头有一天，会让镇上的小伙子互相打破头，惹得小丫头大发娇嗔。

刚到家生火沏茶，李四便来了。

李四住在街尾，是手腕相当高明，有眼光很勤快的四方贾。

叶家赚钱以文计算，他和李四赚钱以银两计，这是两者不同的地方，生活的程度有相当大的差距。

但他和李四辛苦得多，而且得冒风险，多赚一些钱，付出的精力也多些，想得到些什么，就需付出些什么。

李四一进门，就显得神色有点不安。

两人在堂屋品茗，门外就是小街，厅门虚掩，仍可听到门外传入的人声。

“小黄，我明天就走。”李四开门见山说出来意：“你最好也走，如果不走，请劳驾照应我那间破屋子几天好不好？”

“走？你不是刚从常州回来吗？”他有点诧异：“你的神色不对，怎么啦？”

“酒肆找麻烦的两个混蛋，一定是猪婆龙和水蜈蚣的喽罗。你和老张说了那些不该说的话，而且引起斗殴，那些混蛋怎肯干休？到外地躲一躲比较安全。”

“不要白担心啦！那两个仁兄不是水贼。”他安慰李四：“那些水贼忙着谋财害命，晚间那有工夫进酒肆浪费时间？”

“宁可信其有，不可信其无；小黄，小心撑得万年船，避避风头妥当些。可别被他们做掉了。”

“避避风头也好，到何处？”

“远离江水，往北边走。”李四说出打算：“带一车苏州胭脂扬州香粉，到开封去。”

“带苏州胭脂扬州香粉到开封？卖给谁呀？”他摇头苦笑：“北方的大姑娘们，一辈子娶不用这些添妆。而且，苏州盛香堂的胭脂，一盒要五吊钱；扬州黛春林的香粉，一盒更要八钱银子，运到开封你卖多少？会有人买吗？”

一吊钱是一百文，用绒绳串在一起，一两银子，可换钱一千至一千二百文，真正的制钱，则换八百文左右。

那时的南京，一斗米仅卖二十文左右，卖一只三斤重的大肥鸡，十五文左右就够了。

叶家的门摊，一天可赚几十文，做穷缝更可赚一百文左右，所以生活相当惬意。

江南花花世界，佳丽们打扮得漂漂亮亮，化妆品畅销，价格也贵得惊人。

说贵，当然指有名的精品名牌，普通的胭脂香粉，一盒三五十文已经嫌贵了。

苏州胭脂扬州香粉，全国闻名。

京师的大户权贵，派有专人到江南采购。

以扬州的香粉第一家黛春林的香粉来说，仅制粉的花和粉，过程就需一年的时间，要达到轻、白、红、香的最高境界，不知花掉师傅们多少心血。

一盒八钱银子是在江南贩卖的价钱，在京师二两银子不一定能卖得到呢！

“你别少见识啦！”李四笑了：“北地的大姑娘，比江南佳丽更喜欢胭脂花粉，仅开封周王府那些皇亲国戚，我运的一小车就不够分配，沿途如果不出意外，赚一二百两银子不成问题。”

“我对这方面外行。”他说得谦虚：“既然有得赚，那就跑一趟吧，祝你顺利平安，鸿图大展。”

有人拍门，然后门被推开了。

飞进一头漂亮的小黄莺，手里提着食篮。

“黄爷，知道你来了客人，娘要我送些点心来。”叶小菱悦耳的嗓音像黄莺儿在唱，灵秀的明眸瞥了李四一眼，一面将四盘点心往桌上摆：“李爷，听说你是昨天回来的？”

李四是本地人，住在街尾，可说是看着小菱长大的，与叶大柱子年岁相若。

“唷！小丫头，你什么时候关心起我来了？”李四笑吟吟地说俏皮话：“托小黄的福，能尝到你做的美味点心，我该跑勤快些，多来小黄这里作客，没妨碍你什么吧？”

“你得了便宜还卖乖？”叶小菱脸红红白了李四一眼：“没大没小的，这是你该说的话吗？”

“好了好了，你们两个都没大没小。”黄自然笑说：“小菱，谢谢你，你娘晚上也在忙，还抽空做点心送过来，真不好意思，明天再向你娘道谢，你爹今晚回来了吗？”

“今晚栈房卸货，可能要忙两三天，晚上更忙碌呢！”小菱倚在他身旁不想走，水亮的明眸不转瞬地凝视着他：“娘今晚工作少，杨大嫂也准备收工了，听街坊说，大街酒肆有人打架，没牵涉到你们吧？”

“怎么会呢？生意人和气生财，没有必要和别人打架。”他笑吟吟的掩饰：“你爹力气大，拳头重，生起气来就动拳头，我们那里有劲打架呀？”

“对呀！我们这种天南地北跑的人，那能气大声粗凭拳头大赚天下财？除非生死关头，宁可忍口气破财消灾。”李四也打哈哈搪塞：“酒肆有人喝多了黄汤，打架闹事那一天波有发生？”

“其实拳头大也有好处。”黄自然转移话题，拍拍小丫头的肩膀：“在镇上的混混子弟，谁敢侮辱你？你爹的拳头，不把他打得半死才怪。也只有你爹，才管得住栈仓里那些牛鬼蛇神。”

“爹说你与他们不一样。”

叶小菱羞笑着提了食篮，轻快地出门走了。

“很有意思，小黄。”李四暖昧地笑笑：“小丫头眼界高，你是近水楼台先得月，是个好女孩，不要辜负她。”

“别说笑话了。”黄自然的笑却是苦笑：“读书人千里为官只为财，你我则四海奔波为养家，讨个老婆在家里枯守，养一大堆儿女，谁知道那一天死在那一角落里，沟死沟埋路死插牌，如此人生岂不是白活了？”

“那就改行啊！买一家店面，老实的大秤进，小秆出，安安稳稳赚钱……”

“必要时也要老婆儿女摆门摊。”他打断李四的话：“连独善其身也难以办到，这是干什么？读书人固然十之九为名利而征逐，被人挖苦说千里为官只为财，但骨子里仍有受人尊敬的人存在，有志气的读书人仍有他的目标。读圣贤书，所学何事？这就是可敬的目标。我……别说这些废话了，反正我和这里的乡亲们，是活在两个世界里的的人，各有各的方向。喂！你真的明天就走？”

“对，早走早平安，我承认我怕那些水贼。”

“也好。不过，你可以放心，那些人绝不是水贼，日后如果有麻烦，起

因绝非为了今晚的事。”

“你怎知道他们不是水贼？”

“就是知道。走四方赚钱糊口，少见识眼光不够活不了多久的。过几天我也得走，得放勤快些，不然可就坐吃山空了。”

歇息调整身心的时间够长了，真得静极思动啦！在南京花花世界调整身心，实在不是好主意。像他这种对声色犬马没有多少兴趣的人，在大都会里几乎无处可去，想找些闲事来管，也无用武之地。

大都会的小闲事千奇百怪，那用得着他这种人管？

在酒肆里生闲气打架闹事，这算什么呀？

喝了一壶茶吃完点心，李四欣然答拜走了。

他却许久才洗漱就寝，一直就对别墅那些人难以释怀。

到南京近郊找水贼合作，这种找的方法和手段，可说完全外行，与大江一带的江湖行规迥异，这样胡搞，会出大纰漏的。

同时，他也对受两大汉跳衅的两个中年人，觉得有些歉疚，怎知道两个中年人，是个性暴烈的霹雳火？他用骨头戏弄那位大汉，事先并没料到会有人逞强出头招揽是非。

他对两方面的人都留了心，暗中决定进一步探索。

一是心里不希望这件事由他而起，不该由别人承担：一是心中好奇，探究心理是人的天性。

那两个中年人绝非省油灯，很可能有好戏上场。

两大汉的主子长上绝不是好路数，派出二三十个人外出办事，办的会是好事？找水贼合作加以利用就不是好事。

他们口中的主人，又是何来路？

他并无积极介入的兴趣，暗中留意而已。

